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 2016

研究報告

2017年1月31日

平和基金委託
香港理工大學 應用社會科學系進行研究



目錄

報告摘要.....	1-10 頁
第一章：簡介.....	11-19 頁
第二章：文獻回顧 海外國家的賭博情況.....	20-32 頁
第三章：公眾電話調查.....	33-70 頁
第四章：青少年問卷調查.....	71-113 頁
第五章：質性研究結果 – 賭博失調的過程、戒賭輔導服務的成效與建議..	114-167 頁
第六章：總結及建議.....	168-182 頁
參考書目.....	183-193 頁
縮寫詞.....	194 頁
研究團隊成員名單.....	195 頁
附錄一：公眾電話調查問卷	
附錄二：青少年問卷調查問卷	
附錄三：賭博失調者訪談大綱	
附錄四：賭博失調者家人訪談大綱	
附錄五：職業賭徒訪談大綱	
附錄六：公眾聚焦小組訪談大綱	
附錄七：青少年聚焦小組訪談大綱	
附錄八：邊青聚焦小組訪談大綱	
附錄九：職業賭徒聚焦小組訪談大綱	
附錄十：參與研究資料摘要	
附錄十一：參與研究同意書	

圖表目錄

第三章：公眾電話調查	頁數
表 3.2.1: 性別.....	34
表 3.2.2: 年齡.....	35
表 3.2.3: 教育程度.....	35
表 3.2.4: 婚姻狀況.....	36
表 3.2.5: 住屋類型.....	36
表 3.2.6: 家庭每月總收入.....	37
表 3.2.7: 工作狀況.....	37
表 3.2.8: 從事行業.....	38
表 3.2.9: 職位.....	39
表 3.2.10: 個人每月平均收入.....	39
表 3.3.1: 受訪者第一次參與賭博活動的年齡.....	40
表 3.3.2: 過去一年受訪者參與賭博活動的百分比.....	40
表 3.3.3a: 過去一年受訪者參與各項賭博活動的百分比與每月開支.....	41
表 3.3.3b: 過去一年受訪者參與各項賭博活動的頻率.....	41
表 3.3.4: 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背景分析.....	43
表 3.3.5: 各項賭博活動每月平均支出.....	44
表 3.4.1a: 過去一年有否參與非法賭博活動.....	44
表 3.4.1b: 6 位曾非法賭博受訪者的背景資料 (I~VI)	45
表 3.4.2: 參與非法賭博活動的概況.....	46
表 3.4.3a: 有否借貸賭博.....	46
表 3.4.3b: 借貸賭博的次數.....	47
表 3.4.3c: 借貸賭博的途徑.....	47
表 3.4.3d: 10 位曾借貸賭博的受訪者過去一年曾參與的賭博活動 (I-X)	47
表 3.4.3e: 10 位曾借貸賭博的受訪者背景資料 (I-X)	48
表 3.5.1: DSM-V 測試中具有賭博失調特徵受訪者的數目	49
表 3.5.2a: DSM-IV 及 DSM-V 測試中具有病態賭徒或賭博失調特徵受訪者的數目	50
表 3.5.2b: 非高危賭徒或賭博失調者過去一年參與的賭博活動.....	51
表 3.5.3a: 當受訪者出現 DSM-V 特徵時的賭博活動.....	52
表 3.5.3b: 當非高危賭徒及賭博失調者出現 DSM-V 特徵時賭博活動.....	53
表 3.5.4a: 過去一年沒有參與賭博活動者、非高危賭徒及賭博失調者的背景特徵分析.....	54
表 3.5.4b: 過去一年沒有參與賭博活動者、非高危賭徒及賭博失調者的背景特徵分析.....	55
表 3.5.5: 以邏輯迴歸模型預測賭博失調者的結果概要.....	56
表 3.6.1a: 整體樣本對現時六合彩開彩次數的意見.....	57
表 3.6.1b: 過去一年沒有 / 曾經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對現時六合彩開彩次數的意見.....	57

表 3.6.1c:	過去一年曾經參與六合彩 / 有參與賭博但沒有參與六合彩的受訪者對現時六合彩開彩次數的意見.....	58
表 3.6.1d:	整體樣本中不同年齡組別受訪者對現時六合彩開彩次數的意見.....	58
表 3.6.1e:	整體樣本中不同教育程度組別的受訪者對現時六合彩開彩次數的意見.....	58
表 3.6.1f:	整體樣本中不同婚姻狀況組別的受訪者對現時六合彩開彩次數的意見.....	59
表 3.6.2a:	整體樣本對現時本地賽馬日次數的意見.....	59
表 3.6.2b:	過去一年沒有 / 曾經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對現時本地賽馬日次數的意見.....	59
表 3.6.2c:	過去一年曾經參與賽馬博彩 / 有參與賭博但沒有參與賽馬博彩的受訪者對現時本地賽馬日次數的意見.....	60
表 3.6.2d:	整體樣本中不同年齡組別的受訪者現時本地賽馬日次數的意見.....	60
表 3.6.2e:	整體樣本中不同教育程度組別的受訪者對現時本地賽馬日次數的意見.....	60
表 3.6.2f:	整體樣本中不同婚姻狀況組別的受訪者對現時本地賽馬日次數的意見.....	61
表 3.6.3a:	整體樣本對週末賽馬在星期六或星期日舉行較為合適的意見.....	61
表 3.6.3b:	過去一年沒有 / 曾經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對週末賽馬在星期六或星期日舉行較為合適的意見.....	61
表 3.6.3c:	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但沒有參與賽馬博彩 / 曾經參與賽馬博彩的受訪者對週末賽馬在星期六或星期日舉行較為合適的意見.....	62
表 3.6.3d:	整體樣本中不同年齡組別的受訪者對週末賽馬在星期六或星期日舉行較為合適的意見.....	62
表 3.6.3e:	整體樣本中不同教育程度組別的受訪者對週末賽馬在星期六或星期日舉行較為合適的意見.....	63
表 3.6.3f:	整體樣本中不同婚姻狀況組別的受訪者對週末賽馬在星期六或星期日舉行較為合適的意見.....	63
表 3.6.4a:	整體樣本對現時足球博彩場數的意見.....	64
表 3.6.4b:	過去一年沒有 / 曾經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對現時足球博彩場數的意見.....	64
表 3.6.4c:	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但沒有參與足球博彩 / 曾經參過足球博彩的受訪者對現時足球博彩場數的意見.....	64
表 3.6.4d:	整體樣本中不同年齡組別的受訪者對現時足球博彩場數的意見.....	65
表 3.6.4e:	整體樣本中不同教育程度組別的受訪者對現時足球博彩場數的意見.....	65
表 3.6.4f:	整體樣本中不同婚姻狀況組別的受訪者對現時足球博彩場數的意見.....	65
表 3.7.1a:	有否聽過「戒賭熱線#1834 633」.....	66
表 3.7.1b:	受訪者 / 家人曾否致電熱線求助.....	66
表 3.7.1c:	是否同意戒賭熱線對自己 / 家人有幫助.....	66
表 3.7.2a:	受訪者 / 家人曾否接受戒賭輔導服務.....	67
表 3.7.2b:	是否同意戒賭輔導服務對自己 / 家人有幫助.....	67
表 3.7.3a:	如發現自己或家人有賭博問題時，會否向「戒賭熱線」或戒賭輔導服務中心求助.....	67

表 3.7.3b:	在有需要時會 / 不會向「戒賭熱線」或戒賭輔導服務中心求助的受訪者背景特徵分析.....	68
表 3.7.4a:	香港合法賭博年齡設定於 18 歲是否合適.....	68
表 3.7.4b:	認為香港合法賭博年齡設定於 18 歲是 / 否合適的受訪者背景特徵分析.....	69

第四章：青少年問卷調查

表 4.1.1 :	性別.....	72
表 4.1.2 :	年齡.....	72
表 4.1.2a:	樣本甲(來自中學)及樣本乙(來自大專院校及非政府機構)的年齡分佈.....	72
表 4.1.3 :	教育程度.....	73
表 4.1.3a:	樣本甲及樣本乙的教育程度分佈.....	73
表 4.1.4 :	樣本甲之工作狀況.....	73
表 4.1.5 :	樣本乙之工作狀況.....	74
表 4.1.6 :	每月可用收入.....	74
表 4.1.7 :	每月可用收入來源.....	75
表 4.1.8 :	家庭每月收入.....	75
表 4.1.9 :	住屋類型.....	75
表 4.2.1 :	整體樣本的參與賭博率.....	76
圖 4.2.2 :	由 2001 至 2016 年中學生的賭博參與率.....	76
表 4.2.3 :	比較整體樣本中不同性別、年齡及教育程度群組的賭博參與情況.....	77
表 4.2.4 :	比較樣本甲不同性別、年齡及教育程度群組受訪者的賭博參與情況.....	77
表 4.2.5 :	比較樣本乙不同性別、年齡及教育程度群組受訪者的賭博參與情況.....	78
表 4.2.6 :	樣本甲、樣本乙及整體樣本的受訪者所參與的賭博活動.....	78
表 4.2.7 :	2001 至 2016 年中學生樣本在受歡迎賭博活動的參與率.....	79
表 4.2.8 :	比較去年曾參與賭博的受訪者在不同性別、年齡及教育程度群組所參與的賭博活動情況.....	81
表 4.2.9 :	首次賭博年齡.....	82
表 4.2.10 :	參與賭博途徑.....	83
表 4.2.11 :	參與賭博地點.....	83
表 4.2.12 :	比較樣本甲與樣本乙的賭博途徑.....	84
表 4.2.13 :	比較不同年齡組別的賭博途徑.....	85
表 4.2.14 :	比較樣本甲和樣本乙的賭博地點.....	86
表 4.2.15 :	賭本來源.....	87
表 4.2.16 :	比較樣本甲及樣本乙的賭本來源.....	87
圖 4.3.1 :	2005-2016 年中學生足球博彩的參與率.....	88
表 4.3.2 :	足球博彩每月支出.....	88

表 4.3.3 :	非法足球博彩的參與率.....	89
表 4.3.4 :	不同年齡組別非法足球博彩的參與率.....	89
表 4.3.5 :	參與足球博彩的同伴.....	89
表 4.3.6 :	比較樣本甲與樣本乙參與足球博彩的同伴.....	90
表 4.3.7 :	參與足球博彩的途徑.....	90
表 4.3.8 :	比較樣本甲和樣本乙參與足球博彩的途徑.....	91
表 4.3.9 :	參與足球博彩的地點.....	91
表 4.3.10 :	比較樣本甲與樣本乙參與足球博彩的地點.....	92
表 4.3.11 :	參與足球博彩的原因.....	92
圖 4.4.1 :	2001-2016 年網上賭博參與率.....	93
表 4.4.2 :	最常參與的網上賭博活動.....	93
表 4.4.3 :	參與網上賭博的原因.....	94
表 4.5.1a:	以 DSM-V 測量去年曾賭博受訪者的賭博失調率.....	94
表 4.5.1b:	以 DSM-V 測量整體樣本之賭博失調率.....	95
表 4.5.1c:	去年曾賭博的受訪者符合 DSM-V 各項特徵的人數和百分比.....	95
表 4.5.1d:	整體樣本符合 DSM-V 各項特徵的人數和百分比.....	95
表 4.5.2a:	樣本甲和樣本乙去年曾賭博受訪者的賭博失調人數和百分比.....	96
表 4.5.2b:	樣本甲和樣本乙的賭博失調率.....	96
圖 4.5.3 :	2001 至 2012 年問題與病態賭博率.....	96
表 4.5.4 :	非高危賭徒與賭博失調者的背景資料分析.....	97
表 4.6.1 :	去年參與賭博受訪者的 C-GMS 次量表平均值.....	99
表 4.6.2 :	對比非高危賭徒與賭博失調者的 C-GMS 次量表平均值.....	100
表 4.7.1 :	整體樣本的 GBQ-C 次量表平均值.....	101
表 4.7.2 :	對比非高危賭徒與賭博失調者的 GBQ-C 次量表平均值.....	101
表 4.8.1a:	以網上活動成癮量表 (IAT) 測量整體樣本的網絡成癮診斷結果.....	102
表 4.8.1b:	整體樣本符合 IAT 各項特徵的人數和百分比.....	102
表 4.8.2a:	以 IAT 測量曾參與網上賭博受訪者網絡成癮的診斷結果.....	103
表 4.8.2b:	曾參與網上賭博受訪者符合 IAT 各項特徵的人數和百分比.....	103
表 4.9.1 :	以 DASS21 量表測量整體樣本的憂鬱、焦慮和壓力水平.....	104
表 4.9.2 :	以 DASS21 量表測量樣本甲的憂鬱、焦慮和壓力水平.....	104
表 4.9.3 :	對比非高危賭徒及賭博失調者的精神健康狀況.....	105
表 4.10.1 :	以邏輯迴歸方式預測成為賭博失調者機會率的結果概要 (樣本甲).....	106
表 4.10.2 :	以邏輯迴歸方式預測成為賭博失調者機會率的結果概要 (樣本乙).....	107
表 4.10.3 :	以邏輯迴歸方式預測 19 歲或以上的受訪者成為賭博失調者機會率的結果概要....	108
表 4.11.1 :	合法賭博年齡設定於 18 歲是否合適?	109
表 4.11.1a :	如不合適，合法賭博年齡應設定於哪一個年齡 ?	109
表 4.11.2 :	每週六合彩開彩三次是否合適 ?	109

表 4.11.3 :	現時由馬會舉辦的足球博彩場數是否合適 ?	109
表 4.11.4 :	馬會每週舉辦兩天本地賽馬日是否合適 ?	110
表 4.11.5 :	整體樣本對週末賽馬日的意見.....	110
表 4.11.6 :	去年曾參與 / 沒有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對週末賽馬日的意見.....	110
表 4.11.7 :	不同年齡組別的受訪者對週末賽馬日的意見.....	111
表 4.11.8 :	不同教育程度組別的受訪者對週末賽馬日的意見.....	111

第五章：質性研究

表 5.1.1 :	深入個人訪談受訪者的背景資料 – 賭博失調者及職業賭徒.....	115
表 5.1.2 :	深入個人訪談受訪者的背景資料 – 賭博失調者的家人.....	115
表 5.1.3 :	聚焦小組受訪者的背景資料 – 職業賭徒.....	115
表 5.1.4 :	聚焦小組受訪者的背景資料 – 青年	116
表 5.1.5 :	聚焦小組受訪者的背景資料 – 邊青	116
表 5.1.6:	聚焦小組受訪者的背景資料 – 公眾.....	117
表 5.6.2 :	青少年聚焦小組和年青賭博失調者所參與的賭博活動.....	137

鳴謝

研究團隊感謝各機構及朋友給予寶貴時間和精神協助是次研究。首先感謝四間戒賭輔導服務中心，包括東華三院平和坊、明愛展晴中心、錫安社會服務處勵勵軒輔導中心及路德會青亮中心，以及其他非政府機構包括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香港遊樂場協會、香港明愛的鼎力支持，邀請其服務使用者及會員參與是次量性及質性研究。如沒有他們的協助，本研究是不可能實行和完成。我們十分感謝各參與是次研究的中學校長及老師和高等教育機構/大專院校的教職員，包括香港專業教育學院，邀請學生參與青少年問卷調查。再次感謝他們的大力支持，令本研究得以完成。特別感謝一些香港理工大學的同事協助分發及收集問卷。

我們亦衷心感謝所有受訪者付出寶貴時間參與電話訪問、問卷調查、深入訪談及聚焦小組訪問，分享他們的見解及獨特的經驗，他們的參與令是次研究得以完滿完成。

最後，研究團隊非常感謝平和基金諮詢委員會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民政事務局的協助和支持。

報告摘要

作為平和基金受託人，民政事務局局長法團委託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進行《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 2016 研究》。本研究的主要目的是測量香港市民及青少年參與賭博的比率及可能出現賭博失調情況的比率、他們對賭博的觀感、賭博行為及模式、賭徒及賭博失調者之人口特徵、賭博失調的風險因素、參與足球博彩及非香港賽馬會（下稱馬會）主辦的網上賭博活動的原因及參與情況、借貸賭博的程度及途徑、賭博失調者及其家人的特徵和需要、對戒賭輔導服務的認知及對服務成效的觀感；了解海外賭博失調率的趨勢及其防治賭博措施之經驗；並為政府及其他有關團體就防治賭博問題的策略和方案作出建議。

報告分六個部份：(1) 導言、(2) 海外賭博參與情況及防治措施文獻回顧、(3) 公眾電話調查結果及分析、(4) 青少年問卷調查結果及分析、(5) 質性研究結果及分析及(6) 總結與建議。

主要研究結果

1. 公眾電話調查 (15 至 64 歲)

此部份主要收集市民對香港賭博情況的意見。共完成 2 045 個隨機抽樣的電話訪問。主要研究結果如下：

賭博參與率

1.1 61.5% 受訪市民表示在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活動。賭博參與率呈下降趨勢，由 2001 年的 77.8% 和 2005 年的 80.4%，下跌至 2008 年的 71.3% 及 2012 年的 62.3%，在 2016 年進一步下跌至 61.5%。

參與賭博的人口特徵、賭博模式和行為

1.2 56.4% (人數 =823) 的受訪市民 (總人數 =1 460) 表示在十八歲或以上第一次參與賭博活動。

1.3 六合彩 (54.9%)、社交賭博 (例如打麻雀、撲克等)(31.6%) 及賽馬博彩 (12.5%) 是最多香港市民參與的賭博活動 (樣本總人數 =2 045)。

1.4 在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的受訪市民中 (人數 =1 258)，六合彩參與率顯著較高的是求職者 (94.3%) 及年齡介乎 30-49 歲 (93.0%) 的受訪者。至於社交賭博，較高參與率的是女性 (55.2%)、年齡介乎 15-17 歲 (88.9%)、具預科或以下教育程度 (55.5%)、作為僱主 (64.9%) 及學生 (64.5%) 的受訪者。賽馬博彩參與率較高的是男性 (31.2%)、年齡介乎 50-64 歲 (26.5%)、具中三或以下教育程度 (29.7%) 及作為僱主 (35.1%) 的受訪者。澳門賭場博彩參與率較高的是作為僱主 (24.3%) 的受訪者。足球博彩參與

率較高的是男性 (18.8%)、年齡介乎 15-17 歲 (22.2%) 及作為自僱人士 (15.8%) 的受訪者。

- 1.5 與 2012 年的相關研究結果比較，除在麻雀館打麻雀外，其他賭博活動的每月平均花費均有所增加。六合彩的每月平均投注金額為 159.9 元 (是 2012 的 1.2 倍)；社交賭博的每月平均金額達至 423.8 元 (1.4 倍)；賽馬博彩為 5,610.6 元 (5.9 倍)；足球博彩為 1,598.7 元 (2.6 倍)；澳門賭場博彩為 7,938.8 元 (5.6 倍)；而賭船博彩達至 45,259.6 元 (20 倍)。

外圍賭博及借貸賭博

- 1.6 在 1 258 位於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市民中，分別有 0.5% (人數 = 6) 及 0.8% (人數 = 10) 的受訪市民曾參與非法賭博及借貸賭博。
- 1.7 借貸賭博的資金主要來自信用卡 / 銀行貸款 (80.8% ，人數 = 8) 及家庭 / 朋友 / 親戚 / 同事 (40.4% ，人數 = 4)。在此 10 人中，有 30.0% (人數 = 3) 表示曾向財務公司借貸。

足球博彩

- 1.8 在整個樣本中，有 6.6% (人數 = 135) 的受訪市民表示在過去一年曾參與足球博彩。當中有 2 位表示曾參與外圍足球博彩。與 2005 年 16.3% 的參與率相比，足球博彩的參與率有所下降並自 2012 年起保持平穩。足球博彩每月平均金額為 1,598.7 元。

賭博失調

- 1.9 根據《精神疾病診斷與統計手冊》第五版 (下稱 DSM-V) 的測試顯示，有 1.4% (人數 = 29) 的受訪市民被診斷患上賭博失調，相比以前的相關研究數據，比率呈下降趨勢。在 2012 年的研究 (總人數 = 2 024)，等同於賭博失調的比率為 2.0% (人數 = 41)。
- 1.10 男性賭博失調的比率較女性為高；年長者 (50 歲或以上)；一般僱員；從事住宿和餐飲服務業、運輸及建築行業的人；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和裝配員、或非技術工人；來自每月收入介乎 10,000-24,999 元的家庭；以及正在求職者的比率亦較高。
- 1.11 六分彩 (86.2%)、賽馬博彩 (69.0%) 及足球博彩 (31.0%) 是賭博失調者最多參與的三種賭博活動。

以邏輯迴歸分析賭博失調的預測因子

- 1.12 邏輯迴歸分析結果顯示，曾經參與賽馬博彩及足球博彩的受訪者比沒有參與的受訪者更有可能成為賭博失調者，他們成為賭博失調者的機會，分別是沒有參與的受訪者的 6.1 倍及 2.7 倍。

對香港現時賭博機會、法規及防治措施的觀感

- 1.13 一般來說，受訪市民認為現時香港的賭博機會已經足夠，包括六合彩現時每星期開彩次數（83.9%同意，15.5%沒有意見）；每週賽馬兩次（82.4%同意，17.1%沒有意見）；現時每星期足球博彩場次（71.1%同意，28.2%沒有意見）。此外，34.7%受訪市民認為在星期六比在星期日（22.7%）舉行週末賽馬更為合適。
- 1.14 62.2%受訪市民表示合法賭博年齡訂於18歲是合適的。
- 1.15 81.9%受訪市民知悉戒賭熱線（#1834 633），當中有69.4%表示若他們或家人出現賭博問題，會向戒賭輔導服務中心尋求協助。

2. 青少年問卷調查（年齡15至22歲）

青少年的數據主要來自：(1) 20間中學（樣本甲）及(2)非政府機構／大專院校（樣本乙）。樣本甲採用了類聚、分層及比例隨機抽樣方法，在各中學的中四和中五年級隨機選出各級兩班，共收集了2 120份有效問卷。樣本乙採用了立意式抽樣方法（purposive sampling method），邀請15-22歲的在學或在職青少年參與問卷調查，共收集了1 198份有效問卷。整個青少年樣本的總數為3 318。青少年問卷的主要調查結果如下：

青少年賭博參與率

- 2.1 在樣本甲中，有21.8%在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活動，與2012年相關研究以相同的為研究目標群組（中學生）的33.5%參與率相比，有下降趨勢，遠低於2001年的54.0%參與率。如只考慮樣本乙，則有45.6%。

參與賭博的人口特徵、賭博模式和行為

- 2.2 如只考慮樣本甲，結果顯示在性別、年齡及教育水平上，在過去一年曾參與和沒有參與賭博活動的青少年之間沒有明顯差異。如只考慮樣本乙的青少年，年輕成年人（19-22歲）及具有較高學歷水平（大專或以上）的受訪者比例上明顯較多參與賭博活動。
- 2.3 社交賭博、六合彩及足球博彩是在整體青少年樣本中在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的青少年最常參與的賭博活動。如只考慮樣本甲，結果與前者相似，青少年最多參與的賭博活動為社交賭博（19.6%），其次是六合彩（5.4%）及足球博彩（1.2%）。所有賭博活動的參與率均比2012年的相關數據為低。
- 2.3a 在整體15-22歲的青少年樣本中，結果顯示不同性別有著不同的參與賭博活動模式，男性在足球博彩、賽馬博彩及網上賭博的參與率顯著較女性為高。
- 2.3b 在年齡方面，年輕成年人（19-22歲）在受規管的賭博活動（例如六合彩、足球博彩及賽馬博彩）的參與率比未成年的青少年（15-18歲）顯著較高，而未成年的青少

年社交賭博的參與率顯著較高。在網上賭博方面則沒有顯著差異。

- 2.3c 教育水平方面，在整體 15-22 歲的青少年樣本中，具有較低教育水平的青少年（中一至中三）明顯地比具其他學歷水平的青少年在足球博彩及賽馬博彩方面有較高參與率。而具有較高學歷（學位或以上）的青少年在六合彩及澳門賭場博彩方面有顯著較高參與率。而具預科學歷水平的青少年比具其他學歷的青少年在網上賭博有顯著較高參與率，而具高中學歷（中四至中五）的青少年比具其他學歷的青少年在社交賭博有顯著較高參與率。
- 2.4 在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的青少年中，大多數在合法賭博年齡 18 歲（26.9%）時開始參與賭博，其次是在 15 歲（10.8%）、12 歲（10.2%）及 16 歲（9.5%）。似乎 12 歲、16 歲及 18 歲有其特殊的含義（12 歲是少年從小學升上中學的普遍歲數，而 15 歲及 16 歲是青少年從完成 9 年免費教育進入就業市場的普遍歲數，18 歲是成年及合法賭博年齡），不同年齡階段有可能促使青少年開始參與賭博。有 1.7% 的青少年表示他們早於 5 歲或以前已開始參與賭博。調查中並沒有問及青少年首次參與什麼賭博活動。值得留意的是，青少年普遍參與的賭博活動是社交賭博。
- 2.5 在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的青少年中，15-16 歲的青少年主要透過家人（22.4%）及親戚（7.3%）代為投注；而 17 歲或以上的青少年多親自到馬會場外投注站下注（17-18 歲：28.9%；19-20 歲：66.7%；21-22 歲：69.5%）及透過馬會的手機應用程式（17-18 歲：9.8%；19-20 歲：18.1%；21-22 歲：20.9%）投注。值得留意的是，有 1.8% 的 15-16 歲及 28.9% 的 17-18 歲的青少年曾於未達合法賭博年齡時親自到馬會場外投注站投注。18 歲或以下的青少年（7.3%）較年長的青年（5.5%）透過非馬會的手機應用程式參與賭博的比率較高。
- 2.6 至於參與賭博的場所，樣本甲的青少年主要是在親戚家中（56.3%）參與賭博活動，其次是他們自己家中（39.8%）。而樣本乙參與賭博的青少年多在馬會場外投注站（45.1%）投注，其次是朋友家中（42.3%）參與賭博活動。值得留意的是，有 7.6% 樣本甲的中學生及 8.2% 樣本乙的青少年表示曾在學校或校園裡賭博。調查中沒有問及他們在家中或公共場所參與什麼賭博活動。而在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的青少年中（人數 = 1 008），最多參與的賭博活動為社交賭博。

借貸賭博

- 2.7 有 6 位（1.3%）樣本甲的中學生及 5 位（0.9%）樣本乙的青少年表示曾借貸賭博。他們主要向家人或朋友（樣本甲：1.3%，樣本乙：0.7%）及透過銀行 / 財務公司借貸，用作賭博（樣本甲：1.0%，樣本乙：0.8%）。有 0.2% 樣本甲的中學生表示曾向非法中介人（俗稱大耳窿）借款。

足球博彩

- 2.8 相比以前的相關研究數據，在中學生中（樣本甲），足球博彩的參與率顯著下降，從2005年的6.8%下降至2012年的4.7%，再大幅下降至2016年的1.2%（人數=25）。當中有20位是未成年的少年。而樣本乙中，足球博彩的參與率為9.8%（人數=117），有24位是未成年的少年。他們平均每月花費在足球博彩為717.4元。
- 2.9 在整體青少年去年曾參與賭博的樣本中，有8.8%（人數=11）表示他們曾參與外圍足球博彩。未成年的少年（年齡介乎15-18歲）的參與率（54.6%，人數=6）比成年的青年（年齡介乎19-22歲）的參與率（45.5%，人數=5）為高。
- 2.10 「支持心儀的球隊／球員」（46.5%）、「足球是我喜歡的運動」（39.4%）、「增加觀看賽事的刺激感（37.3%）」及「受朋輩影響」（35.2%）是參與足球博彩的主要原因。
- 2.11 在樣本甲參與足球博彩的受訪者中（總人數=25），大部份透過朋友下注（48.0%，人數=12），其次是親自到馬會場外投注站及透過家人投注（均為44.0%，人數=11）。至於賭博場所，大部分在家中參與（60.6%，人數=15），其餘依次為朋友家中（36.0%，人數=9）、馬會場外投注站（28.0%，人數=7）、酒吧（24.0%，人數=6）、網吧（16.0%，人數=4）及學校／校園（12.0%，人數=3）。
- 2.12 在樣本乙中參與足球博彩的受訪者中（總人數=117），大部份親自到馬會場外投注站（70.9%，人數=83）及透過馬會手機應用程式（59.0%，人數=69）投注。至於賭博場所，大部份在家中參與（60.7%，人數=71），其餘依次為馬會場外投注站（55.6%，人數=65）、朋友家中（30.8%，人數=36）、酒吧（12.8%，人數=15）及學校／校園（12.8%，人數=15）。

網上賭博

- 2.13 在整體樣本中，網上賭博的參與率為1.4%（人數=45）。如只考慮樣本甲，網上賭博的參與率呈下降趨勢，由2001年的4.6%跌至2012年的1.2%和2016年的1.0%（人數=21）。
- 2.14 他們每月平均花1,055元（人數=24）及每星期平均花6小時（人數=29）在網上賭博。
- 2.15 「涉及金錢的網上遊戲」（69.2%）及「網上賭場」（26.9%）是青少年最多參與的網上賭博活動（人數=26）。
- 2.16 「賭法簡單」（44.4%）及「不受時間限制」（33.3%）是參與網上賭博的主要原因。

賭博失調

- 2.17 賭博失調率在樣本甲有0.7%，樣本乙有3.0%。樣本乙是採用立意式抽樣方式取代隨機抽樣方式，故樣本乙的結果只可作為參考，不能被概括為表示青少年（15-22歲）一般賭博情況的指標。

- 2.18 由於以前的研究是以 DSM-IV 作為測量賭博失調的工具，而本研究是以 DSM-V 作為測量工具，故未能與以前的可能問題及病態賭博的比率比較。儘管如此，本研究樣本甲的賭博失調率比以前相關的研究測量得到的比率為低（在 2012 年的研究中，可能病態賭徒比率為 1.8%）。
- 2.19 比例上，男性賭博失調者（9.0%）比女性（2.5%）較多；賭博失調者具低學歷的（中一至中三）（17.9%）比高學歷的〔學士或以上：1.5%；大專（非學士）：6.3%；預科：10.3%；高中（中四至中五）：5.7%〕較多。

賭博動機及賭博信念

- 2.20 研究採用了中文版賭博動機量表（C-GMS），結果發現無論非高危賭徒或賭博失調者，他們參與賭博的主要動機均是「刺激感」、「擴闊知識」及「漫無目的」。但賭博失調者亦是為了「賺取金錢」而參與賭博。此外，賭博失調者在整體賭博動機上也比非高危賭徒為高。
- 2.21 研究亦採用了中文版賭博信念量表（GBQ-C），結果發現賭博失調者比非高危賭徒在運氣／堅持和對控制賭博存有幻想方面，有較扭曲的賭博信念。

網絡成癮

- 2.22 研究採用了楊氏網絡成癮八項量表（IAT），結果發現在整體樣本中，有 19.0% 的青少年被檢定有可能是網絡成癮者。在 45 位曾參與網上賭博的青少年中，36.4% 被檢定為可能是網絡成癮者。

精神健康狀況

- 2.23 研究採用了中文版憂鬱 - 焦慮 - 壓力 21 項量表（DASS21），結果顯示賭博失調者比非高危賭徒的精神狀況較差，賭博失調者的「憂鬱水平」（15.7% 達中度或以上憂鬱水平）及「焦慮水平」（26.8% 達中度或以上焦慮水平）比非高危賭徒顯著較高（2.9% 達中度或以上憂鬱水平，9.3% 達中度或以上焦慮水平）。

以邏輯迴歸分析賭博失調的預測因子

- 2.24 以邏輯迴歸分析樣本甲、樣本乙及 19 歲或以上的青年，結果發現如受訪者曾參與賽馬博彩及可能患有網絡成癮者有較大機會成為賭博失調者。樣本甲的青少年如傾向於受外在壓力／影響下參與賭博，較有可能成為賭博失調者；而在樣本乙及 19 歲或以上的青年中，分析顯示如參與賭博的主要動機傾向於為了「賺取金錢」，較有可能成為賭博失調者；至於樣本甲，在賭場博彩及網上賭博也是賭博失調的預測因子。

對現時香港賭博機會及法規的意見

- 2.25 在整體樣本中，有過半數青少年(56.1%)認為現時的合法賭博年齡訂於 18 歲是合適的。
- 2.26 至於賭博活動的頻率，過半數沒有意見，33.4% 表示同意現時六合彩每星期的開彩次數，19.4% 同意現時的足球博彩場次，20.0% 同意現時每星期的賽馬日數。
- 2.27 至於週末賽馬日的傾向，71.5% 沒有意見，16.2% 表示在星期日舉行較為合適，12.3% 表示在星期六較為合適。

3. 質性研究

為了深入了解賭博的觀感、參與賭博的動機及患上賭博失調的歷程，本研究進行了 17 個個人訪談及 8 組聚焦小組討論。在個人面談方面，本研究邀請了 10 位賭博失調者、6 位賭博失調者的家人及 1 位專業賭徒進行訪談。至於 8 組聚焦小組討論，則包括 2 組公眾人士共 11 位受訪者、3 組青少年共 12 位受訪者、2 組邊青共 12 位受訪者及 1 組專業賭徒共 3 位受訪者。主要結果如下：

對賭博的態度及賭博動機

- 3.1 大部份受訪者均對賭博持有正面的態度，例如認為賭博只是社交活動或娛樂，做善事及需具有專業技能的職業。參與賭博的原因主要是好奇、解悶及賺快錢。然而有些受訪者在小組討論中表示賭博是不可信及不公平的活動。

賭博的風險因素

- 3.2 綜合各受訪者的反饋，導致賭博行為及賭博失調有以下幾項因素：

- 3.2a 人格因素：例如對賭博存有偏見或幻想可控制賭博結果、渴望賭博、對賭博失調的防範意識低落、缺乏自我控制能力、無法停止賭博、性格衝動、喜歡尋求刺激、滿足聯繫需要、孤獨感、自尊低、應對問題能力及理財觀念差；
- 3.2b 行為因素：例如年輕時已開始賭博、曾經在賭博初期贏錢、渴望追回輸掉了的金錢、隱藏賭博行為；
- 3.2c 家庭因素：例如受家人的賭博行為影響、缺乏適當的家長指導、家庭壓力 / 缺乏支持及較差的溝通；
- 3.2d 工作因素：例如工作壓力；
- 3.2e 社會因素：例如對財富 / 金錢取向的價值觀、朋輩影響等等；
- 3.2f 文化因素：例如社會對賭博接受程度較高，及以賭博作為聯誼工具；
- 3.2g 環境因素：例如接觸和參與賭博的途徑及機會越來越多、足球博彩普及化、媒體及廣告的宣傳、鄰里賭博、賭博經營者給予優惠及容易得到借貸。

足球博彩

3.3 有 7 位青少年受訪者（青少年聚焦小組總人數 = 12），2 位邊青（邊青聚焦小組總人數 = 12）及 7 位賭博失調者包括了 2 位年輕賭博失調者（兩位分別為 20 歲及 25 歲）表示曾參與足球博彩。他們參與足球博彩的原因與青少年問卷調查結果相似，例如支持他們心儀的球隊、玩法較新穎、增添觀看賽事的刺激感、贏錢及聯誼 / 受朋輩影響。2 位年輕賭博失調者亦認為足球博彩較易贏錢。

網上賭博 / 網上博彩遊戲

3.4 8 位青少年聚焦小組的受訪者及 2 位邊青聚焦小組的受訪者表示曾參與網上博彩遊戲。1 位年輕賭博失調者亦表示曾參與網上賭博。他們參與的原因主要是可隱藏身分。方便及有效率、容易贏錢的觀感、接受借貸投注及大折扣亦引起了他們的興趣令他們參與其中。

青少年的賭博模式、行為及風險因素

3.5 有些青少年及邊青聚焦小組的受訪者（總人數 = 24）表示在年輕時已參與賭博。更甚者，有 3 位表示早於 5 歲時已參與賭博。有 6 位表示早於 6 - 9 歲時已參與賭博。賭博失調受訪者根據他們自身的經驗，認為過早參與賭博或會危害年青一代。

3.6 家人的賭博行為、缺乏家長指導、朋輩影響、社交需要及容易賺錢；人格因素例如透過賭博尋求刺激、提升自尊及好奇也是青少年參與賭博的原因。

3.7 青少年參與的賭博活動主要是撲克、足球博彩、打麻雀、魚蝦蟹及網上博彩遊戲（青少年及邊青聚焦小組）。他們不時會到遊戲機中心。有一些受訪者表示有非法放債人在遊戲機中心駐場。

3.8 在所有青少年聚焦小組中，大部份表示因不想借貸，會設定投注金額的上限及不會「追輸」。他們只向家人或朋友借錢，沒有青少年曾向銀行或「大耳窿」借貸。

賭博失調的影響

3.9 賭博失調者表示賭博的負面影響是導致他們學習 / 工作表現欠差、經濟損失 / 困難、負面情緒 / 精神健康狀態欠佳、參與犯罪活動例如盜竊、家庭不和 / 破裂、及萌生輕生念頭 / 行為。賭博失調者的家人亦表示賭博失調者的賭博行為導致他們陷入財困、子女缺乏照顧、沒有安全感、恐懼及悲哀、受「大耳窿」滋擾及恫嚇、情緒問題，甚至自殺。

尋求協助的動機

3.10 賭博失調者尋求協助的主要原因是家人的支持、修補家庭關係、債台高築、了解自己真正的需要、接受自己缺乏運氣、及希望獲得一個新生的機會。家人的支持是令他們踏出第一步尋求協助及在整個治療過程中最為重要。雖然有賭博失調者表示賭博是社會普遍接受的活動，矛盾的是，他們亦認為因賭博而帶來損失是一種「恥辱」，以致他們隱藏他們的賭博行為及輸掉的金額，這是阻礙他們尋求協助的其中一個原因。

復賭的觸發因素

3.11 復賭是由一些因素造成，包括觸發因素（例如不和諧的家庭、有家人為賭徒、情緒紊亂）、內部干擾（例如過度自信自以為聰明、渴望追回輸掉了的金錢、缺乏治癒的信念、對還債缺乏信心、缺乏決心去改變）及外在高危環境因素（例如便利的賭博場所、遇正一些賭博熱潮如世界盃及亮麗的股票市場表現時、失業／財務壓力、太多空閒時間、有可用的金錢及容易借貸）。

對戒賭輔導服務中心成效及局限的觀感

3.12 賭博失調受訪者認為戒賭輔導服務中心甚為專業，所提供的各種治療方法，能有效地協助戒賭人士重建價值觀、提升自尊、改善家庭關係、處理債務以及製定未來計劃，重過新生活。與此同時，他們亦感到中心正面臨資源上的限制。

3.13 賭博失調受訪者認為中心應多作宣傳、闡明服務性質、增設外展服務、引導賭徒的家人首先尋求協助、教育大眾理財知識、培養正確價值觀及特別向青少年提供更多發展性及教育性的活動。他們建議除戒賭輔導服務中心外，就防治賭博問題上，政府及其他非政府機構亦應擔當其角色。

3.14 大部份受訪者認為現時給予香港人賭博的機會已經足夠。

3.15 大部份受訪者沒有就合法賭博年齡發表意見，但有一些（4位）受訪者認為應提高合法賭博年齡。

4. 結論及建議

4.1 本研究結果顯示，香港人的賭博參與率及賭博失調率均持續下跌，雖然社會越來越關注年輕一代足球博彩普及化的問題，但本研究所得的足球博彩參與率正在下降，而網上賭博的參與率仍處於非常低的水平。

4.2 持續下降的賭博參與率和賭博失調率有可能歸因於宣傳及教育工作，及近年推行減輕賭博問題的措施。根據調查結果所得，本研究建議繼續採取有關措施，並進一步加強以下三方面的範疇：宣傳及教育、預防及治療服務、及馬會作為賭博經營者所提倡的「負責任賭博」措施。

- 4.3 就宣傳及教育而言，應加強家長教育、理財知識、培育正確價值觀及提升自尊、認識賭博的禍害和賭博失調的跡象，及預防網絡成癮。理財知識應納入學校教材或課程中。除公眾尤其青少年外，賭徒的家人及教師亦是宣傳的目標對象，因他們可及早識別高危的賭徒。至於宣傳手法方面，建議使用數碼營銷模式 (Digital Marketing) 和公共交通工具，以及在直播賽馬或足球賽事的休息時段播放廣告，並多與非政府機構合作。
- 4.4 至於防治措施，本研究建議將戒賭熱線服務延長至 24 小時及 7 天。為從事被本研究確定為賭博失調高危的行業及職位的人士增設外展服務。加強宣傳戒賭輔導服務，尤其宣傳服務是有助戒賭人士重建家庭關係及重組債務。為了上述措施得以維持實踐，應增加及提供持續性的資助。
- 4.5 而馬會應進一步加強推行「負責任賭博」的措施，例如增設負責任賭博崗亭、廣播警告字句或求助資訊；加強賭客的「自願暫停戶口投注」服務；增設「預設承諾」計劃讓賭客可自設投注預算 / 上限，及在廣告中增加負責任賭博訊息。馬會亦應避免宣傳賭博及將賭博描繪成親子活動。

第一章：簡介

賭博是一項香港大眾的消遣活動，尤其是社交賭博（如打麻雀和撲克），但有些香港人或未察覺到過度賭博的潛在後果，這不但導致個人層面的負面影響（如巨債、精神健康欠佳），還帶來家庭層面（如家庭關係破壞，家庭破裂）和社會層面（如犯罪和生產力損失）的影響。政府於2003年成立「平和基金」，旨在透過公眾教育及宣傳，提供戒賭輔導服務予賭博失調者，以預防和緩和賭博相關問題。基金亦委託學術機構進行研究，以追蹤香港人的賭博參與率。以下簡述過往本港賭博研究有關賭博參與率和問題賭博比率的趨勢，並簡述現行的預防措施。

1.1 香港的賭博參與率和問題賭博的比率

公眾（15至64歲）的賭博參與率呈下降趨勢，由2001年的77.8%（人數=2 004）下跌至2012年的62.3%（人數=2 024）。根據2012年的研究，最受香港市民歡迎的三種賭博活動是「六合彩」（56.0%）、「社交賭博¹」（33.0%）和「賽馬博彩」（12.9%）（HKPU, 2012），以《精神疾病診斷與統計手冊 - 第四版》（下稱DSM-IV²）評估的問題賭博比率中，「可能成為問題賭徒」和「可能成為病態賭徒」由2001年的4.0%和1.8%，分別下跌至2012年的1.9%和1.4%。2012年的研究還發現，參與「賽馬博彩」、「足球博彩」和「澳門賭場博彩」的賭徒有較高機會成為問題賭徒，而在2001、2005、2008和2012年的賭博參與率報告中，「賽馬博彩」常被預測為導致問題賭博的因素（HKPU, 2001, 2008, 2012；HKU, 2005）。

2012年的研究發現，有33.5%（整體18歲以下樣本人數=3 982）的未成年受訪者表示曾參與賭博，與2001年的參與率（54.0%）比較，參與率呈下降趨勢。「社交賭博」如麻雀（25.5%）和撲克（21.8%），和「六合彩」（15.2%）是最受少年歡迎的三項賭博活動，另分別有4.7%和1.2%受訪者曾參與足球博彩和網上賭博³。值得留意的是，未成年人士的「可能成為問題賭徒」及「可能成為病態賭徒」的比率由2005年分別均為1.3%，上升至2012年的1.4%及1.8%。

¹ 社交賭博，如與親戚朋友打麻雀或玩撲克。

² DSM-IV：美國心理學會於1994年出版《精神疾病診斷與統計手冊—第四版》，旨在辨認和調查個人的不良賭博行為的嚴重程度，當中包括10項診斷特徵和兩種嚴重等級，如符合3至4項特徵，會被辨認為「問題賭徒」，如符合5項或以上特徵，則會被辨認為「病態賭徒」。

³ 「網上賭博」（online gambling）常與「互聯網賭博」（Internet gambling）互換使用，均指所有在互聯網上涉及贏取金錢機會（包括打賭和需要技術的遊戲中下注）的賭博形式，這包括利用電腦、流動電話或無線裝置連接互聯網而進行賭博活動（Gainsbury et al., 2013）。只有馬會在香港是合法營運網上賭博活動，在這個報告中，網上賭博指非透過馬會營辦的網上賭博活動。

1.2 香港的足球博彩情況

本地賭博參與率研究調查了近年足球博彩的參與率，2005年、2008年和2012年的參與率分別為16.3%、7.7%和6.6%（HKPU·2008·2012；HKU·2005）。香港明愛展晴中心（2016）進行了一項對求助者（總人數=2 779）的研究，求助者大多是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這項研究提供了許多有關求助者的特徵。結果顯示大部分沉迷足球博彩的求助者是「男性」（98.4%）、「具較高的教育程度」（高中：77.4%，大專：98.4%）和「較年輕」（25歲或以下：10.3%，26-39歲：48.3%）。由於70.0%曾參與足球博彩的求助者在20歲或以下開始賭博，與參與其他賭博活動的受訪者相比，參與足球博彩受訪者的初次賭博年齡較早，當中更有4.0%在10歲或以下開始賭博。而且，有78.2%曾借貸參與足球博彩（600,000元或以下），比沉迷其他賭博活動的求助者為高，這反映了足球博彩有年輕化的跡象，其所引致的潛在風險不可忽視。

1.3 香港的借貸賭博和網上賭博情況

馬會是本港唯一的持牌賭博經營商，禁止賽馬、足球及六合彩的借貸賭博。但有非法賭博經營者透過在地或網絡平台提供借貸賭博。借貸賭博與網上賭博息息相關，大眾利用信用卡、銀行賬戶或其他網上交易工具，如電子銀包、銀行扣賬、預付券等，申請用作轉賬的投注賬戶。科技發展一日千里，海外或本地網上賭博經營者積極利用互聯網或社交媒體作市場營銷，大眾只需擁有在線接駁設備及一個網上投注戶口，便能輕易透過網絡平台投注，賭博經營者向大眾提供「免費試玩」模式的遊戲或迎新獎金，吸引全世界的賭徒參與賭博。再者，現時市民能更輕易和迅速向財務公司借貸，用以賭博。2001年，香港上海匯豐銀行（匯豐）是首間提出禁止於網上用信用卡投注的銀行，以防止交易詐騙或洗黑錢活動，匯豐客戶因而不能向非法網站轉賬（Sudhaman·2001年2月18日）。

1.4 香港的防治賭博措施

為了防止和緩減賭博所帶來的傷害，政府、賭博經營者和其他部門實行了不同的預防和干預措施。

政府於2003年成立平和基金，以資助防治賭博的措施，以解決賭博相關問題，主要資助的措施和目的如下：

- a) 為問題和病態賭徒或受其影響的家人提供輔導，治療及其他支援服務；
- b) 公眾教育及其他預防和緩減賭博所帶來的問題之措施；
- c) 進行與問題賭博之相關研究。

首先，平和基金資助四間戒賭輔導服務中心，為大眾特別是青少年、病態賭徒及其家人，提供防治問題賭博服務。亦設立熱線方便有需要人士求助。在 2012 年的本地賭博研究顯示，很多市民（75.8%）知悉「戒賭熱線#1834 633」，有 50.6% 的受訪者得知現時的戒賭輔導服務（HKPU, 2012）。有過半數（60.7%）的受訪者表示如他們面對賭博問題時，會向戒賭輔導服務求助。

至於公眾教育和宣傳方面，平和基金亦資助了不同的非政府機構為青少年、教師、家庭和地區人士提供防治賭博問題的教育活動。這些活動主要以「屹立不賭」為主題，藉以加深大眾對問題賭博的成因和後果的了解，及加強大眾（特別是青少年）的自制能力，以抗拒賭博的誘惑。針對足球博彩，在 2014 年世界盃和 2016 年歐洲國家盃決賽期間，在社區和學校推廣以「睇波不賭波，健康齊踢波」為主題的全港性抗賭教育活動，透過活動帶出足球是一項「運動」，並非「賭博工具」的訊息。

以便更多社區人士接觸抗賭資訊，平和基金製作不同的電視宣傳短片及電台宣傳聲帶（APIs），以宣傳抗賭訊息，一些廣告口號如「沉迷賭博，累己累人」和「沉迷賭博，賭錢落海」，已深入民心，成為眾所周知的抗賭口號。除了電視宣傳短片及電台宣傳聲帶，基金還資助了一連 16 集以「屹立不賭」為主題的電視紀錄片，當中記錄了不同行業病態賭徒的現實生活經驗，帶出「屹立不賭」的訊息。另外於 2015 年播放「賭海迷徒」電視節目。

平和基金亦委託學術機構進行與賭博相關的研究，包括追蹤香港人參與賭博的情況和問題及病態賭博的比率，自 2000 年，平和基金共委託了五項相關研究調查。

雖然平和基金歡迎捐款，目前基金的主要資金來自馬會，自 2015 / 16 至 2018 / 19 四年間，馬會每年在平和基金投放四千五百萬港元捐款（HKJC, 2016）。

除了捐款給平和基金，馬會為了配合有關發牌的要求，亦實施負責任賭博，如透過馬會彩票、網站、流動電話應用程式、在馬會投注站和馬場內，展示警告信息和求助資訊；培訓馬會職員檢查懷疑未成年人士的身份，並要求未成年人士離開賭博場所，亦設置「年齡檢驗程序」，賭客要親自開立投注戶口，藉著嚴格的把關，禁止未成年人士參與賭博。馬會所有賭博操作，均禁止借貸投注；馬會在其網站設立「財務分配計劃」和「博彩計算機」，讓賭客管理其賭博預算，和追蹤他們的賭博時間和金額。問題或病態賭徒可參與「自願暫停戶口投注」計劃，根據參與者的要求，在參與這項計劃 1 / 2 / 3 年內，參與者不能再透過其投注戶口或開啟新的投注戶口投注。

研究目的與研究方法

1.5 研究目的

研究目的如下：

- (1) 評估公眾 (15 至 64 歲)和青少年 (15 至 22 歲) 最新賭博參與率；
- (2) 評估公眾和青少年的最新賭博失調 (Gambling disorder) 率；
- (3) 評估公眾和青少年對香港流行的賭博活動的看法；
- (4) 評估公眾和青少年參與賭博活動 (包括網上賭博) 的程度 (頻率和金額)；和探討曾參與三種最受歡迎賭博活動人士的人口特徵；
- (5) 評估公眾和青少年參與賭博的途徑，當中包括網上賭博；
- (6) 辨認與公眾和青少年賭博失調相關的風險因素 (個人、人際和社會因素)；
- (7) 辨認參與網上賭博的原因和情況，和探討網上賭博與網絡成癮之關係；
- (8) 辨認香港借貸賭博的程度和途徑；
- (9) 辨認賭博失調者的特徵，了解他們及其家人的需要；
- (10) 評估公眾及青少年，特別是賭徒，對戒賭輔導服務成效的認知和意見；
- (11) 比較本地和海外賭博失調率的趨勢；
- (12) 辨認緩減或預防與賭博相關問題的海外經驗；和
- (13) 基於調查結果和海外經驗，向政府和相關團體提出緩減或預防賭博相關問題的策略和計劃。

1.6 研究方法

是項研究共採用四種研究方法，向不同研究對象收集不同重點的資訊。這四種方法分別是向公眾進行電話訪問調查、向青少年進行自填式問卷調查、向賭博失調者及賭博失調者家人進行個別訪談，和向不同年齡組別的公眾進行聚焦小組訪問。

1.6.1 量性研究—公眾電話調查 (15 至 64 歲)

1.6.1a 受訪者與調查程序

本調查於 2016 年 3 月 7 日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期間進行電話訪問。為了確保抽出樣本的代表性，在每一個隨機抽出的家庭中，會以「即將生日法」(Next Birthday Rule) 抽出一名受訪者進行電話訪問，由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社會政策研究中心 (CSPS) 轄下的電腦輔助調查組 (CAST)，負責利用廣東話結構式問卷進行電話訪問，以及使用電腦輔助電話調查系統 (CATI) 進行數據收集以作分析。本調查均從最新的香港電訊盈科出版之英文版住宅電話簿，以簡單隨機抽樣方法抽出所有電話樣本，再以經改良的隨機撥號法組成抽樣樣本，從而得出

不包括在電話簿內的電話號碼。如果訪問員在第一次致電受訪者時未能完成訪問，會嘗試聯絡受訪者至少三次或以上，直至完成訪問或確定未能繼續訪問為止。最後，此調查共完成了 2 045 個電話訪問，合作率為 59.31%。

1.6.1b 測量工具及內容

為了收集公眾意見，這調查採用了結構性問卷（附錄 I），共 64 條中文題，當中包括：

- a. 賭博行為（例如參與的賭博活動、賭博頻率、賭博金額）；
- b. 非法賭博（例如參與賭博的頻率和種類，包括網上賭博和投注金額）；
- c. 借貸賭博的情況；
- d. 測量賭博失調；
- e. 對馬會舉辦的賭博活動頻率、賽馬日和法定賭博年齡的意見；
- f. 公眾的求助行為，包括為賭博失調者及其家人而設的戒賭輔導服務的認知和使用情況，及對服務成效的意見；
- g. 受訪者之人口統計資料。

1.6.2 量性研究—青少年問卷調查（15 至 22 歲）

1.6.2a 受訪者與調查程序

a) 樣本來自中學

從教育局網站（教育局—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2015）下載了一份完整的本地中學名單，基於這名單，進行了類聚、分層及比例隨機抽樣方法（Cluster, stratified and proportionate random sampling），共抽出 20 間中學，當中 3 間中學來自香港島，7 間來自九龍，和 10 間來自新界。在籌備階段，研究對象本是中四至中六學生，但由於在收集數據期間，中六學生正準備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大多不在校內。這項調查假設中四至中五學生為 15 至 16 歲，並由校長或負責老師，於每級別中隨機抽出兩班，成為本調查主要對象。所有調查參與均出於自願和匿名，並於 2016 年 2 月至 6 月進行數據收集。共收回 2 420 份問卷，其中有 300 份問卷出現未完成或參與者超出研究對象年齡的情況，故判斷問卷無效。因此，此樣本共有 2 120 份有效問卷作分析。

b) 樣本來自非政府機構 / 大專院校

為抽出非政府機構或大專院校的樣本，此部份進行了立意式抽樣。2016 年 3 月至 6 月期間，來自 20 間非政府機構或大專院校的 15 至 22 歲青少年被邀請參與調查，所有調查參與皆出於自願和匿名，共收集了 1 249 份問卷，當中有 51 份問卷出現未完成或參與者超出研究對象年齡的情況，故判斷問卷無效，因此，共有 1 198 份有效問卷作分析。

1.6.2b 測量工具及內容

這調查採用自填結構式問卷（附錄 II），問卷包含 6 個部份，共有 44-45 條中文題目，中學生的問卷題目，比非政府機構或大專院校青少年的問卷題目少一題，該題目是有關個人資料部份中的工作狀況。問卷六個部份如下：

- a) 賭博模式與行為，包括足球博彩和網上賭博（非馬會）
 - i. 賭博行為，包括參與的賭博活動、賭博頻率、賭本來源和投注金額、賭博途徑和地點；
 - ii. 足球博彩，包括參與足球博彩的原因、投注金額、賭博途徑和地點、非法足球博彩和參與足球博彩的同伴；
 - iii. 網上賭博，包括參與的網上賭博活動、參與原因、所花時間和金額，和參與途徑。
由於是項研究假設賭博失調與網絡成癮有著關聯，故採用了楊氏網絡成癮八項量表（IAT）（Young, 1996），測量參與者的網結成癮情況。Young 以 DSM-IV 的病態賭博診斷特徵作為藍本，發展出這有八項的網絡成癮問卷，若受訪者在五項或以上特徵的回答「是」，被判斷為「可能成為網絡成癮者」，假若受訪者在四項或以下特徵的回答「是」，被判斷為「非高危網絡使用者」。在驗證該中文版量表的研究中（Li et al., 2012），此量表得到良好的內部一致性（Cronbach's $\alpha = .82$ ）；
 - iv. 借貸賭博，包括頻率和賭本來源等。
- b) 賭博失調率
 - i. 本部份採用 2013 年出版的 DSM-V，其有別於 DSM-IV 如下：
 - 1) 強迫性賭博（Compulsive gambling）被稱作「賭博失調」，而非「病態賭博」。
將強迫性賭博從「尚未分類之衝動控制障礙」重新分類至「藥物相關和成癮性障礙」的診斷類別，即將賭博識別為一項潛在的成癮行為；
 - 2) 從 10 項診斷標準中，剔除其中一項標準——「為賭博觸犯法例，如偽造、欺詐、偷竊或盜用公款」，剩餘 9 項標準；
 - 3) 診斷病態賭博的門檻由 5 項降至 4 項；
 - 4) 指定出現特徵的時間（過去 12 個月中）⁴；和
 - 5) 指定不同賭博失調的程度——「輕度」（4-5 項特徵），「中度」（6-7 項特徵）和「嚴重程度」（8-9 項特徵）。

⁴ 香港理工大學自 2000 年已採用這原則——指定出現問題賭博特徵的時間（過去 12 個月中）。

ii. 採用 DSM-V 的原因

當一個專業權威（美國精神病學協會）從舊版本改良出一個新版本，採用新版本而摒棄舊版本是正常不過的事。所以，越來越多研究採用 DSM-V 作調查或分析賭博失調之用（Medeiros et al., 2015；Rennert et al., 2014；Slutske et al., 2013；Wu et al., 2014），有些學者，如 Petry et al. (2013)，他們在 2013 年採用 DSM-V，並發現 DSM-V 比 DSM-IV 更準確（整體樣本人數 = 3 710），顯示 DSM-V 具良好的內部一致性（Cronbach's $\alpha = .95$ ），因此，本研究也識時達變，採用 DSM-V。

c) 賭博動機與信念

賭博動機採用了中文版賭博動機量表（C-GMS）（Wu, · 2010）測量受訪者的賭博動機，量表源自賭博動機量表（GMS）（Chantal, Vallerand, & Villiers, 1994），當中包括 28 項以 7 分利開特式（Likert）量表作評分，端點為「（1）完全不貼切」和「（7）完全貼切」，中間點為「（4）有點貼切」，分數越高，表示歸因此動機越強。量表包含了 7 項次量表，與 7 種動機相符，包括內在動機的「求知」、「刺激感」和「成就實踐」；外在動機的「認知調節」、「投射調節」和「外在調節」；和「漫無目的」。中文版的 GMS 曾被驗證為具有滿意的內部一致性（Cronbach's $\alpha = .75$ ）（Wu · 2010）。

這部份採用了中文版賭博信念問卷（GBQ-C）（Wong & Tsang, 2010），量度受訪者在賭博信念的認知扭曲程度，這個量表源自賭博信念量表（GBQ）（Steenbergh et al., 2002），當中包含兩項次量表——（1）運氣 / 堅持 ·（2）可控制的幻想。中文版的賭博信念問卷已被驗證並在香港人口中採用（Wong, 2013），當中包含 9 項運氣 / 堅持次量表和 5 項可控制的幻想次量表。每位受訪者在 7 分利開特式量表中，對每一個項目作出評分，由「（1）完全同意」至「（7）完全不同意」。分數越高顯示有較多賭博扭曲信念。Wong 的研究顯示量表具有良好的內部一致性（Cronbach's $\alpha = .92$ ）和充足的重測信度（ $r=.77$ ）。

d) 其他賭博失調的風險或保護因素

i. 在西方國家，量度家庭功能的「家庭功能評估表」（APGAR）（Smilkstein et al., 1982）已被廣泛使用，APGAR 是縮寫字，「A」代表適應度（Adaptation）—在家庭失衡時，利用家庭資源解決問題；「P」代表合作度（Partnership）—與家庭成員分擔決定和培養責任感；「G」代表成長度（Growth）—生理和心理上的成熟程度；第二個「A」代表情感度（Affection）—關心與愛的關係；「R」代表融洽度（Resolve）—給家人投放的相處時間。這評估工具包含 5 條問題，並以 3 分利開特式量表作評估，評級為「（0）幾乎很少」，「（1）有時」，及「（2）經常」，分數越高，顯示家庭功能滿足度越高。而這次研究採用於華人人口發展及已被驗證的中文版 APGAR（Chen & Chen, 1980; 1991；Hsu et al., 1973；Lu

et al., 1999) , 此評估表於華人研究中使用 , 有良好的信度和一致性 [Cao et al., 2013 (Cronbach' s α = .82) ; Chau et al., 1991 (Cronbach' s α = .84) ; Nan et al., 2014 (Cronbach' s α = .82)] 。

ii. 精神健康狀況則由憂鬱-焦慮-壓力 21 項量表 (DASS21)(Lovibond & Lovibond, 1995) 評估 , 當中包含了三項次量表 , 並已在不同人口中驗證 , 如美國和英國人口 (Crawford et al., 2009; Norton, 2007)。構念效度、聚合效度和區別效度都已被驗證為良好 (Antony et al., 1998 ; Clara I et al., 2001 ; Henry & Crawford, 2001) , 以 4 分利開特式量表劃分 , 由「(0) 沒有」至「(3) 常常」 , 分數越高 , 代表憂鬱 / 焦慮 / 壓力的嚴重程度越高。中文版的量表已在香港和中國的研究中被廣泛驗證和使用 , 評估人口的精神健康狀況 (Wang et al., 2015 ; Cheung & Yip, 2015 ; Chaw et al., 2014 ; Oei et al., 2013) , 每項次量表的嚴重程度界限點 : (1) 憂鬱 : 21 或以上 · (2) 焦慮 : 15 或以上 · (3) 壓力 : 26 或以上。這量表已被 Wang et al. (2016) 驗證有良好的內部一致性 (憂鬱、焦慮和壓力次量表的 Cronbach's α 分別為 .83 、 .80 和 .82; 量表的 Cronbach's α 系數為 .92) 。

- e) 對合法賭博年齡、馬會經營的賭博活動頻率和賽馬日的意見
- f) 受訪者的人口統計數據
 - 包括年齡、性別、教育程度、每月收入、家庭收入、宗教信仰、婚姻狀況、工作狀況及職業等。

1.6.3 質性研究：個人訪問和聚焦小組

深入個人訪談和聚焦小組皆採用立意抽樣法 , 在 17 位進行深入個人訪談的受訪者中 , 包括 10 位賭博失調者、 6 位賭博失調者的家人和 1 位職業賭徒 , 年齡介乎 20 至 63 歲。 8 組聚焦小組則包括 2 組公眾聚焦小組 , 共 11 位 , 年齡介乎 41 至 64 歲 ; 3 組青年聚焦小組 , 共 12 位 , 年齡介乎 18 至 21 歲 ; 2 組邊青聚焦小組 , 共 12 位 , 年齡介乎 16 至 22 歲和 1 組職業賭徒 , 共 3 位 , 年齡介乎 36 至 46 歲。賭博失調者和家人由 4 間戒賭輔導服務中心提供 , 聚焦小組的受訪者由非政府機構提供 , 4 位職業賭徒則由本研究的研究員提供。研究員於 2016 年 2 月至 6 月期間 , 以半結構式訪問大綱進行訪問 (附錄 III 至 IV) 。

深入訪問的內容主要是了解患上賭博失調的心路歷程、引起的問題、和對防治問題賭博措施成效的意見 , 而聚焦小組的內容則主要了解他們的賭博情況、賭博行為 , 特別是網上賭博和借貸賭博、對現行賭博活動安排的意見 , 和對防治問題賭博措施成效的意見。職業賭徒的訪問主要了解網上賭博和對香港賭博現況的意見。本研究收集了受訪者的個人資料 , 當中包括曾參與的賭博活動 , 所有訪問均進行錄音 , 並將之轉錄成文字記錄 。

1.7 保護受訪者權益和確保數據質素的機制

- 1.7.1 本研究已獲香港理工大學倫理審查委員會批准，藉以確保受訪者的權益。
- 1.7.2 向中學生收集數據前，研究團隊已獲各間中學校長的允許和支持，藉以確保受訪者的權益。
- 1.7.3 調查參與皆出於自願和匿名，藉以確保研究的可靠性。
- 1.7.4 進行訪問及填寫問卷前，給予受訪者研究資料摘要和參與研究同意書，藉以確保研究的可靠性和確保受訪者的權益（附錄 X 至 XI）。
- 1.7.5 為確保數據質素，未完成問卷並不包含在數據分析之內。
- 1.7.6 檢查輸入數據，確保數據準確性。
- 1.7.7 非隨機抽樣（來自非政府機構和大專院校的青少年問卷調查）的樣本中，邀請了來自不同抽樣來源的受訪者參與，確保研究的異質性。
- 1.7.8 研究以半結構式訪談大綱進行訪問，確保不同訪問員之間的可靠性。
- 1.7.9 為免樣本中某些人口特徵被過度代表或代表不足的問題，在比較不同群組時，採用了「交叉表分析」（Cross-tab analysis）作為加權方法。

第二章：文獻回顧 海外國家的賭博情況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的比率有下降的趨勢。本章節會概括描述五個海外國家 / 省份 / 城市的賭博參與率及其預防 / 介入措施。本研究選擇這些地方作文獻回顧，主要是因為這些地方在賭博方面的研究較多或鄰近香港，並有較多華人。參考海外賭博研究和報告，發現儘管這些地方的網上賭博參與率有所上升，但其賭博參與率及問題賭博比率均呈下降趨勢。本章節亦會探討其相關的預防 / 介入措施，以作參考。

2.1 賭博參與率及問題賭博比率

2.1a 美國

Welte et al. (2014) 就賭博參與率以及問題賭博的比率進行了一項比較研究，於 1999-2000 年和 2011-2013 年期間以電話調查形式訪問 18 歲或以上人士（1999-2000 年研究的整體人數=2 631, 2011-2013 年研究的整體人數=2 936）。結果顯示對比 1999-2000 年（82.0%），2011-2013 的受訪者在過去 12 個月（77.0%）的參與賭博率呈下降趨勢。當中，青年人（18 歲或以上）的參與賭博率明顯下降，由 1999-2000 年的 89.0% 大幅下跌至 2011-2013 年的 78.0%。而最受歡迎的賭博活動包括彩票、即時刮刮卡（Instant scratch）、每日數字（Daily number）（62.0%）、和辦公室合賭（Office pool）、抽獎券和小額慈善獎券（Charitable small stakes）（40.2%）。而參與賭博較頻密⁵的人口特徵包括男性（13.5%）、黑種人（14.8%）、31-34 歲人士（12.3%）和在社會地位底部三份之一的人士（12.4%）。

病態賭博的比率亦有輕微下降（在 1999-2000 年的研究，以 DSM-IV 測量的病態賭博比率為 1.4%，及以南奧克斯賭博量表 [下稱 SOGS⁶] 測量的病態賭博比率為 2.0%；而 2011-2013 年的研究，以 DSM-IV 測量工具的病態賭博比率為 1.0%，及以 SOGS 測量的病態賭博比率為 2.4%）。女性問題賭博的比率下降（由 1999-2000 年的 3.0% 跌至 2011-2013 年的 2.5%），但男性問題賭博的比率卻大幅上升（由 1999-2000 年的 4.0% 升至 2011-2013 年的 7.0%）。

2.1b 英國

由 Wardle et al. (2010) 進行的 British Gambling Prevalence Survey (BGPS) 指出在過去一年參與賭博的英國成人由 2007 年的 68.0% 上升至 2010 年的 73.0%（整體人數=7 756，受訪者年齡為 16 歲或以上）。然而，最近一份由 Wardle et al. (2014) 利用了 Health Survey for England

⁵ 每週賭博兩次或以上的賭徒。

⁶ 南奧克斯賭博量表（South Oaks Gambling Screen），如受訪者符合 5 個或以上項目被確認為病態賭徒。

(HSE)(2012) (整體人數 =8 291 , 受訪者年齡為 16 歲或以上) 及 Scottish Health Survey (SHeS)(2012)(整體人數 =4 815 , 受訪者年齡為 16 歲以上) 的數據進行研究 , 結果指出 65.0% 的英國及蘇格蘭成人在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 , 反映參與賭博活動的人數減少了。在 BGPS (2010) 的調查當中 , 最受歡迎的賭博活動是國家彩票 (59.0%) 、刮刮卡 (24.0%) , 賽馬博彩 (16.0%) 和角子老虎機 (13.0%) 。過去一年參與賭博比率較高的人口特徵是男性 (75.0%) 、 45-54 歲 (77.0%) 和 55-64 歲人士 (78.0%) 、已婚或曾已婚人士 (75.0%) 、白種人 / 白種英國人 (76.0%) 、高學歷者 (GCSE⁷ 或同等學歷) (76.0%) 或擁有其他資歷者 (78.0%) 、來自較低層的管理 / 技術的家庭 (79.0%) 、從事有償工作人士 (78.0%) 、擁有最高個人收入人士 (第四層收入分位 : 79.0% ; 最高收入分位 : 76.0%) 和居住在東米德蘭的人士 (80.0%) 。

在問題賭博的比率方面 , 以問題賭博嚴重指數 (下稱 PGSI⁸) 量度問題 / 病態賭博 , 結果發現在 2007 至 2010 年期間 , 比率由 0.5% 輕微上升至 0.7% ; 而以 DSM-IV 量度問題 / 病態賭博 (BGPS, 2007; 2010) 的比率 , 則發現由 2007 年的 0.6% 上升至 2010 年的 0.9% 。而在 Wardle et al. (2014) 的研究當中 , 由 PGSI 所量度的比率為 0.4% ; 由 DSM-IV 所量度的比率為 0.5% 。數據反映問題賭博的比率在 2010 年有輕微上升 , 在 2012 年則有輕微下降。當中 , 問題賭徒較常參與點差博彩 (Spread betting)(20.9%) 、在酒吧 / 俱樂部玩撲克 (13.2%) 及透過中介人投注其他賭博活動 (12.9%) 。非問題賭徒則較常參與國家彩票 (0.9%) 和刮刮卡 (1.7%) 。問題賭徒多為男性、年輕人 , 其父母經常賭博並有賭博問題 , 及現時是吸煙者 (BGPS, 2010) 。

2.1c 南澳洲

由 The Social Research Centre of Melbourne 於 2012 年進行的賭博參與率研究發現有 68.8% 的南澳洲成人在過去 12 個月曾參與賭博 (整體人數 =9 245 , 受訪者年齡為 18 歲或以上) , 對比 2005 年 (69.5%) , 賭博參與率沒有明顯改變。參與賭博類型方面 , 有些賭博活動的參與率增加 , 有些則減少如下 : 樂透 / 彩票 (55.5% , +3.8%) 、撲克 / 電子賭博機 (Electronic Gaming Machines)(26.5% , -3.7%) 、即時刮刮卡 (20.7% , -3.7%) 和賽馬或賽狗博彩 (20.5% , +1.9%) 。

以 PGSI 測試問題賭博比率 , 結果顯示 2012 年的問題賭博的比率為 0.6% , 當中有 2.5% 屬於中度風險 ; 7.1% 則屬於低度風險。在那些每兩週最少參與一次賭博活動的頻繁賭徒當中 ,

⁷ GCSE: General Certificate of Secondary Education.

⁸ PGSI:問題賭博嚴重指數 (Problem Gambling Severity Index) 是一種工具 , 利用了九個項目來量度問題賭博的嚴重性。它定義了四種類型的賭徒 : 符合 0 項的受訪者被認定為「非問題賭博」 , 符合 1-2 項的受訪者被分類為「低度問題 , 有很少或沒有確定的負面後果」。符合 3-7 項的受訪者被歸類為「中度問題 , 會產生一些負面後果」。符合 8 項或以上的受訪者被歸類為「問題賭博 , 具負面後果 , 可能失去控制」。

被界定為問題賭徒的有 4.4%，相對於 2005 年的 3.0% 並沒有明顯改變。但是，中度風險賭徒和低度風險賭徒皆有明顯的升幅（在 2005 至 2012 年期間，前者由 8.3% 上升至 12.9%，後者則由 16.2% 上升至 20.3%）。較易成為問題賭徒的人士包括男性、來自家庭中只有一名 16 歲或以上成員的人士、出現兩個或以上財政壓力指標的人士、分居或離婚人士、沒有獲得正規高等教育的人士、擁有土著或託雷斯海峽島文化背景的人士和每年家庭收入低於 15,600 澳元的人士（The Social Research Centre of Melbourne, 2012）。

2.1d 新加坡

National Council of Problem Gambling (NCPG) 在 2014 年進行一項參與賭博的調查，發現賭博趨勢正在下降。相對於 2011 年的 47.0%，2014 年有 44.0% 18 歲或以上的新加坡居民在過去 12 個月曾參與最少一項賭博活動。調查亦發現參與賭博多為中國人（53.0%）、男性（49.0%）和 40 歲或以上人士（50.0%）。最受歡迎的賭博活動為 4D（35.0%）、多多（Toto）（27.0%）、新加坡彩票（16.0%）和社交賭博（10.0%）（NCPG, 2014）。

以 DSM-IV 作病態賭博測量工具，該研究發現病態賭博的比率由 2011 年的 1.4% 顯著下跌至 2014 年的 0.2%，而問題賭博的比率則由 2011 年的 1.2% 下跌至 2014 年的 0.5%。雖然比率有所下降，但更多問題賭博者在年青時經常賭博，調查指出有 17.0% 表示在 18 歲之前已開始恆常賭博，較 2011 年的 5.0% 為多。較易成為病態賭徒的人士包括男性、中國人、年齡介乎 40-49 歲及 60 歲或以上人士，擁有 “O” level / ITE / 小學程度或沒有接受教育人士和個人每月收入介乎 1,000-1,999 新加坡元以及 3,000-3,999 新加坡元人士（NCPG, 2014）。

2.1e 澳門

澳門大學博彩研究所（The Institute for the Study of Commercial Gaming, University of Macao）在 2014 年調查發現澳門居民（受訪者年齡介乎 15-64 歲）的賭博參與率由 2010 年的 55.9% 下降至 49.5%。有較高參與賭博率的人士包括男性（57.7%）、已婚人士（55.9%）、年齡介乎 35-44 歲人士（57.5%）、作為僱員（55.2%）和較高收入的人士（57.7%）。五大最受歡迎賭博活動包括六合彩（33.1%）、社交賭博（21.7%）、澳門賭場博彩（11.9%）、角子老虎機（7.2%）和足球 / 籃球博彩（4.5%）。

至於病態賭博方面，該研究以 DSM-IV 進行相關測試，結果發現在 2010 年至 2013 年期間，病態賭博的比率由 2.8% 下跌至 0.9%，而問題賭博則由 2.8% 下跌至 1.9%。在可能成為病態賭徒中，在賭場博彩是最受歡迎的賭博活動。同時，邏輯迴歸分析亦預測了在賭場博彩的受訪者相對沒有在賭場博彩的有 8.6 倍的機會成為病態賭徒。而參與足球 / 籃球博彩者比沒有參與的受訪者有 2.9 倍的機會成為問題 / 病態賭徒。

以下表格總結了以上各個地區的賭博參與率，問題及病態賭博比率。

國家	作者	年份	賭博參與普及率	病態賭博普及率		量度方法
美國	Welte et al	2014	76.9% (2011-13) 82.2% (1999-00)	1.0% 1.4%	(2011-13) (1999-00)	DSM-IV
				2.4% 2.0%	(2011-13) (1999-00)	SOGS
英國	Wardle et al.	2010	73.0% (2011) 68.0% (2007)	0.9% 0.6%	(2010) (2007)	DSM-IV
				0.7% 0.5%	(2011) (2007)	PGSI
	Wardle et al.	2014	65.0%	0.5% 0.4%	(2012) (2012)	DSM-IV PGSI
南澳洲	Gambling Office for Problem Gambling and The Social Research Centre	2012	68.8% (2012) 69.5% (2005)	0.6% 1.6% ⁹	(2012) (2005)	PGSI
新加坡	National Council on Problem Gambling (NCPG)	2014	44.0% (2014) 47.0% (2011)	0.2% 1.4%	(2014) (2011)	DSM-IV
澳門	University of Macao	2013	49.5% (2013) 55.9% (2010)	0.9% 2.8%	(2013) (2010)	DSM-IV

註：過去一年賭博參與參與率和病態賭博比率。

2.2. 體育博彩參與率

在南澳洲，成人的體育博彩¹⁰參與率由 2005 年的 4.2% 上升至 2012 年的 6.1% (The Social Research Centre of Melbourne, 2012)。在英國，足球博彩由 2007 年的 3.0% 上升至 2010 年的 4.0% (BGPS, 2007, 2010)。然而，美國的體育博彩¹¹參與率則由 1999-2000 年的 20.0% 下跌至 2011-2013 年的 16.0% (Welte et al., 2014)。而新加坡的體育博彩參與率則沒有明顯的改變（在 2011 及 2014 年均為 2.0%）(NCPG, 2014)。澳門在 2014 年的足球 / 籃球博彩參與率為 4.5%，相對 2010 年的 4.0% 有輕微下跌。

2.3 網上賭博的參與率及規管

不同西方國家的政府帶頭了解網上賭博流行情況及主動規範網上活動如下：

2.3a 美國

在美國，網上賭博由 1999-2000 年的 0.3% 上升至 2011-2013 年的 2.0% (Welte et al., 2014)。網上賭博受到三條法案管制：(1) The Federal Wire Act 1961：如果通過有線通信設施包括所有網上下注，即屬非法賭博。但是，美國的司法部在 2011 年重新解釋法案，容許部份網上賭博例如網上撲克，但網上運動博彩仍屬非法。(2) The Unlawful Internet Gambling

⁹ 比率只包括「經常賭徒」，這些人除了彩票或賓果遊戲 (Bingo) 之外，至少每兩星期參與一次任何一項賭博活動。在 2012 年的研究中，問題賭博的比率是基於在過去 12 個月參與過至少一項賭博活動的人。

¹⁰ 體育博彩例如足球、板球或網球。

¹¹ 體育博彩並非賭場、徑賽或互聯網。

Enforcement Act 2006：有財政交易的網上賭博乃屬非法，但撇除部份市場如夢幻體育博彩（fantasy sport bet）。(3) The Professional and Amateur Sport Protection Act：在國家法律之下，除了夢幻體育博彩，禁止所有體育博彩。

2.3b 南澳洲

在南澳洲，網上賭博參與率¹²由 2005 年的 0.5% 大幅上升至 2012 年的 5.3%，而頻繁網上賭博¹³參與率則是 1.2%。在過去 12 個月曾參與網上賭博的人士中，賽馬 / 賽狗博彩 (2.1%)、體育博彩 (2.0%) 和樂透 / 彩票 (1.6%) 是最受歡迎的網上賭博活動。當中 47.4% 認為參與網上賭博令他們獲得參與感，43.6% 認為網上賭博所提供的賠率令他們覺得贏面較大。Gainbury et al. (2013) 比較非網上和網上賭徒，結果發現網上賭徒皆較年輕、參與較多種類賭博活動和傾向於體育博彩；相對中度風險賭徒，問題賭徒這個情況更為明顯，同時亦發現較多問題賭徒參與網上賭博。雖然量度網上賭博的參與率有一定難度，但寬頻、通信及數據經濟部 (Department of Broadband, Communications and the Digital Economy) 檢閱 Interactive Gambling Act 2001¹⁴，總結出整體參與率可能正在增長，而相對非網上賭徒，有參與網上賭博的澳洲成年人較容易成為低度或中度風險賭徒。

根據 Interact Gambling Act 2001，如果網上博彩經營商提供並宣傳「真實貨幣互動」(Real-money Interactive) 的網上賭博活動，例如網上撲克和賭場遊戲，除體育博彩外，即屬違法。若在體育賽事開始之前，透過持牌的博彩經營商投注，則是容許的。另外，網上彩票除了即時贏取 (Instant win) 或刮掉 (Scratch off) 票¹⁵外亦是容許的。同時，除了某些指定國家外，它容許以澳洲為本或離岸網上博彩經營商提供賭博服務。在 2015 年，Independent Gambling Authority 提出一條新法例，要求網上博彩經營商在信貸前進行盡職調查，以防止向客戶發出未經要求的信貸，還必須立即處理賭博賬戶的提款和披露偵察員費用 (Hombrebueno, 2015 年 10 月 21 日)。

2.3c 英國

根據 BGPS (2010) 估算，英國成人網上賭博參與率為 14.0%，由於購買網上國家彩券的比率較高 (9.0%)，此數據有被誇大的情況。然而，以一個較保守的定義來看（網上賭博只包

¹² 互聯網賭博的參與率是在過去 12 個月內曾參與某種形式的網上賭博活動的受訪者作計算。

¹³ 頻繁網上賭博是指每兩星期至少參與網上賭博一次的人。

¹⁴ Australian Government, Department of Broadband, Communication and the Digital Economy (2012). *Review of the Interactive Gambling Act 2001- Final Report 2012.*

¹⁵ Australian Department of Broadband Communication and the Digital Economy (2011). *Review of the interactive gambling act of 2001: Call for submission.* Retrieved from <https://www.responsiblegambling.vic.gov.au/information-and-resources/victorias-gambling-environment/reports-and-review>

括透過賭博經營商投注，或在網上投注撲克、賓果遊戲、老虎機風格的遊戲或賭場遊戲），英國成年人的網上賭博參與率有 7.0%，相對 2007 年的 6.0%為多。所有網上賭博網站皆受英國賭博委員會（UK Gambling Commission）所發出的牌照管制，持牌的網上賭博經營者需提供年齡驗證系統，以確保禁止未成年人士下注。他們亦必須使用「認識你的顧客」（Know Your Customer），認清客戶背景資料，例如驗證他們的姓名、地址和年齡。如果未成年人士成功在此類網站註冊，所有獎金將會被取消，其帳戶亦會被關閉。根據 Gambling Bill 2014 的一項新規定，網上博彩經營商的基地無論在哪裡，必須從毛利中抽取 15.0%支付稅款，並向英國賭博委員會申請牌照。無牌經營者向英國居民提供網上賭博服務將屬違法。

2.4 防治措施

為了回應問題賭博帶來的相關負面後果，早在二十世紀，Blaszczynski(2001) 及 Dickson et al. (2002, 2004) 已經根據不同持份者（如賭徒、賭博經營者、政府和戒賭服務提供者）的責任提出三層防治問題賭博的框架來制定相關措施，在多國已廣泛應用，包括（1）初步介入（Primary Intervention）：針對社會大眾，特別是青少年，提升他們對問題賭博風險的意識，同時透過提供知情選擇（Informed choice），讓他們作出最佳的決定和承擔自己的行為所帶來的責任，以防他們成為問題賭徒。初步介入主要以教育和資料性形式執行，透過不同形式的預防賭博活動例如教育活動、研討會、印刷媒體及社交媒體等宣傳警告訊息、為問題賭博而設的協助資訊，和提供有關贏錢概率的資料及鼓勵負責任賭博。（2）二級介入（Secondary Intervention）：為賭徒提供保護措施，以減低賭博所帶來的潛在傷害。透過執行自願或強制性政策或規管，修改賭博環境，產品和服務，阻止風險賭博行為和問題賭博的發生。當中包括工作人員培訓、自願暫停賭博計劃（Self-exclusion programme）、移除在賭博場所的自動提款機、在賭博場所顯示求助熱線和治療服務的資訊、提供彈出式警告訊息或限制過度賭博的電子機器設置（時間 / 金錢限制）等。這些活動主要由賭博經營者實施，並由政府監察。（3）三級介入：是一種將危害化小的介入措施，旨在為那些已出現問題賭博行為的人士及其家人提供預防和解決賭博帶來進一步的傷害。當中包括不同形式的治療和輔導服務、例如面對面 / 網上 / 電話輔導、認知行為輔導和藥物治療等。這些措施主要由社會福利機構和臨床治療中心實施。以下列表總結了不同地區的預防和治療措施。

	澳洲	英國	美國	新加坡	澳門
初步介入措施（知情選擇，防止問題賭博的發生）					
社交媒体 (Facebook/ Youtube) ▣ Ȑ	✓	✓	✓	✓	✓
印刷媒體▣ Ȑ	✓	✓	✓	✓	✓
設施▣♣ Ȑ	✗	✗	✗	✓ 例如 • 自助服務/ RG 資料崗亭 ¹⁶	✓ 例如 • 自助服務/ RG 資料崗亭
主要訊息的風格 ▣♣ 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避免污名和恥辱 家庭套件 警告 獲取協助的資料 賭博傷害最小化 必須在賭博區域中顯示強制警告/ RG¹⁷訊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足夠的資料協助人們做決定，而非警告 所有賭博區域和商店必須提供協助資料（例如熱線及宣傳單張） 賭博公司網站必須提供點擊進入 Gamble Awareness 網站 任何遊戲機必須最少有 25% 時間顯示有關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任賭博 獲取協助的資料 警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警告 家庭套件 獲取協助的資料 	• 負責任賭博
外展計劃 - 社區和青年教育計劃如研討會、論壇、工作坊及表演。計劃針對大眾和青少年 ▣♣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兒童與賭博監視列表：列出以賭博為主題的應用程式或遊戲，讓兒童或父母作參考之用 ‘What is a Real Deal?’ 專為教師而設，讓他們教育年青人有關賭博帶來的問題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高賭博問題意識週 BigDeal/GamCare 年青人網站 YGAM¹⁸ 計劃包括一系列的預防及意識提升活動例如同伴教育項目，訓練大學心理學學生成為計劃的同行導師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高問題賭博意識月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高 RG 意識週 RG 論壇 青年賭博體驗工作坊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年推廣 RG 活動
外展計劃 - 路演推廣▣	✗	✗	✗	✓	✓

¹⁶ 該亭在澳門賭場內設置，提供無聲模式遊戲，互動遊戲和有獎測驗等，用戶可以通過這些遊戲學習正確的賭博信息和負責任賭博相關信息。它並設有可以列印的賭博成癮評估，並提供澳門問題賭博預防中心的聯絡資訊。

¹⁷ RG：負責任賭博 (Responsible gambling)。

¹⁸ YGAM : Youth Gamblers Education Trust 是一個英國註冊的慈善機構，告知和教育大眾拒絕問題賭博。 它提供了不同而廣泛的工作坊和教育項目，藉以提高公眾對問題賭博的風險和後果的認識。

年齡限制	➤法定年齡：18+ ♣ 金	➤法定年齡：18+, 除了彩票(16+)	➤法定年齡：各州不同，介乎18至21歲	➤法定年齡：18+, 除了進入賭場 (21+)	➤法定年齡：18+, 除了進入賭場 (21+)
賭博廣告的限制 ♣ 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兒童放學後或兒童節目時段不可在電視或電台播放賭博廣告 • 電台或電視廣告不可廣播賭博遊戲機的聲音 • 不允許誘惑人們賭博，除了一些可接受的忠誠計劃(loyalty programme)、促銷彩票、提供免費茶水和向貴賓支付佣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商店櫥窗不可有賭博遊戲機廣告 • ABB¹⁹ 成員的賭博經營商必須遵守行業守則 (Gambling Industry Code) 中社會責任廣告(Socially Responsible Advertising) • ABB 成員不可在 21:00 分水嶺時段前宣傳免費投注作為註冊獎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推翻禁止賭場廣告的法案 (Communication Act 1934) 部份內容後，允許廣告 • 因應不同州份，規管有所不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The Ministry of Community Development, Youth and Sports (MCYS) 和 the Casino Regulatory Authority (CCAR) 收緊了 the Casino Control (Advertising) Regulation，限制賭場不要以國內市場為宣傳目標。賭博經營商的賭場廣告和宣傳，採訪和媒體發佈以及社區贊助都需要獲得 MCYS 的事先批准(MSF, 2016)。若沒有獲得事先批准下進行，一經定罪，最高的罰款為 100,000 新加坡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Advertisement Act (2002)：此法案向賭博經營商施加其在澳門及境外進行有關其企業的廣告及推廣活動的有關責任。此法案容許博彩經營商賣廣告，只要該廣告的焦點不是宣傳有關運氣和機會的遊戲。 ➤ 2015 年 MES²⁰的新指引禁止有以下特徵的廣告：賭場檯/籌碼等賭博活動或者透過模糊形式/無害或表面上無關的活動宣傳賭博，例如獎勵點數等皆為非法。此指引同時適用於網上賭博網站的宣傳
二級介入措施（保護及減少問題賭博帶來的潛在傷害）					
求助熱線(24/7) ☎	✓	✓	✓	✓	✓
轉介至其他治療服務(例如：藥物/ 酒精/ 法律) ☎	✓	✓	✓	✓	✓
條例/自動設備/移動支援(例如：電話短訊/博客/預算追蹤應用程式) 作限制設置 (時間／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先承諾系統：客戶可申請一個具有預先承諾的帳戶，客戶可以設置預算，並在超出預算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Gamblock for Windows/ Android 手機應用程式 <p>➤ 客戶需要在開始賭博前自願設定支出或時間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先承諾系統：客戶通過自願設置在 24 小時內的賭博支出限額來計劃其賭博支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先承諾系統：賭客透過由賭博經營商提供的預先承諾計劃來規劃其賭博預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利用 QR code²¹ 轉駁到戒賭輔導服務

¹⁹ ABB: Association of British Bookmaker 是為在大街的博彩商店加入成為成員而設的。 ABB 的成員需遵守 ABB 的「負責任博彩規則」，當中包含了一系列需要成員遵守的準則。

²⁰ MES: Macau Economic Services 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經濟局。

²¹ QR code (Quick Response Code) 是一種二維條碼，可以使用智能手機和專用的 QR 閱讀設備讀取，掃瞄碼後會直接連接到文本、電子郵件、網站及電話號碼。

錢)之用 ♣ ♠	<p>收到提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動風險監控：監控客戶的賭博數據，以識別賭博行為 • <i>Stay on Track</i> for iOS/Android 手機應用程式 	<p>制。如果達到自願設置的限制，屏幕上會彈出提示，每 30 分鐘通知賭客。之後必須休息 30 秒，賭客才能再開始賭博。所有賭客必須遵守此強制性提醒</p> <p>➤ 賭博經營商的工作人員必須警覺每個觸發了的強制性警告或自願限制設置</p> <p>➤ 賭客必須能夠獲得玩家報表（基於投注戶口的賭博活動），顯示所花時間/金錢的紀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表由賭場提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表由賭場提供 	
與第三部門 (例如非政府機構)和私營部門(例如財務公司/律師行/賭博經營商)合作，提供協助和問題賭博的資料 ♦ ♣	✓	✓	✓	✓	✓
宗教: 由基督教社福機構所提供的信仰輔導服務 ♦	✓ 例如 • Christian Churches Gambling Taskforce	✓ 例如 • The Christian Centre for Gambling Rehabilitation	✓ 例如 • Celebrate Hope	✓ 例如 • One Hope Centre/ Roy of Hope	✓ 例如 • 聖公會澳門服務處
由戒賭輔導中心/非政府機構提供的賭博經營商外展計劃 ²² ♦ ♣ ♠	✓	✓	✓	✓	✓
入場徵費 ♣ ♠	✗	✗	✗	➤ 適用於本地居民 – 24 小時入場徵費: 100 新加坡元，年度入場徵費: 2,000 新加坡元	✗

²² 輔導和治療中心或非政府機構所提供的外展計劃，主要包括為賭博業員工提供員工培訓計劃，以加強知識/識別 PG、如何與可能的 GD 顧客互動、擴大他們對 RG 的了解以及有關轉介至賭博協助服務與干預的知識。指派受過輔導和治療中心培訓的大使在賭場內為高危的賭徒提供協助。

違反排除令(self-exclusion)的懲罰♣ 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罰款不超過 20 個罰款單位 • 没收獎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允許獎金發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伊利諾伊州和加利福尼亞州，沒收獎金；在密蘇里州和馬里蘭州，逮捕違例人士和罰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沒收獎金 違反第三方排除 → 最高罰款：10,000 新加坡元/+監禁<12 月 • 冒充他人進入賭場→ 最高罰款：10,000 新加坡元/+監禁<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没收所有獎金、籌碼、代幣和票券 • 最多監禁一年
需要展示正確清晰的賭博資料（例如獎金賠率、賭博的性質和遊戲規則）♣ 金	✓	✓	✓	✓	✓
信貸限制 禁止自動櫃員機設於賭博樓層 ♣ 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禁止所有州份的持牌賭博樓層設有自動櫃員機及 EFTPOS²³付款設備 ➤ 只可提款 - 不能從信用卡透支現金，除了南澳洲允許通過自動櫃員機和 EFTPOS 付款設備提款最多 200 澳元現金預付交易 	✓	✓	✓	x
暫停賭博／排除（自我/家庭/第三方例如社會補助受助者/未獲解除破產令人士）♣ 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新規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福利限制：由於賭徒的過度賭博行為，可以由持牌賭博經營者、賭徒自己或第三方提出排除 • 容許申請人從多個賭博場所被排除 • 持牌賭博經營商只能禁止賭客參與其經營的場所或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新規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容許不同賭博經營商同時在所有賭博場所排除賭客 ➤ 賭博經營商的市場數據庫必須移除自願排除的賭客 ➤ 必須指示客戶相關的支援服務（例如國家戒賭熱線）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新規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願排除中央系統於 2014 年推出，供賭場及非賭場的賭博經營商參與，只需一份網上申請，便可從賭場以及其他賭博場所將申請排除者排除 	✓
用於行為分析的數據算法 ²⁴ ♣ 金	x	✓	✓	x	x

²³ EFTPOS：是一種電子支付系統，用於客戶在支付終端或出納點使用提款卡或信用卡支付或提取現金。例如在香港的超級市場的收銀處利用該系統支付或提取現金。

²⁴ 數據算法的運用是賭博經營商蒐集客戶數據，使他們及早識別較高風險的客戶和進行介入。

酒精/吸煙/在賭博場所使用流動設備的限制 ♣ 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除持牌場地外的酒類控制 ➤就醉酒人士，只可給那些已申請「預先承諾」的賭客，透過其賭博戶口提供賭博服務（電話、互聯網或其他電子工具） ➤禁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禁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擁有 15 部角子老虎機或以上的賭場可獲豁免禁煙令，但賭場內的餐廳禁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 22:30 to 07:00 期間所有公眾地方實施酒類控制 ➤只有吸煙區才可吸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除指定吸煙區外，賭場內禁煙 ➤禁止電話代理投注²⁵ (Proxy betting)
專業訓練 ²⁶ ■	✓	✓	✓	✓	✓
三級介入措施 (透過治療或輔導，防止問題賭博的進一步危害)					
面對面輔導 ■	✓	✓	✓	✓	✓
網上輔導 (24/7) ■	✓	✓	✓	✓	✓ 面書、whatsapp 及 QR code
為不同種族和罪犯提供專業服務 ■	✓	✓	✓	✓	✗
內部研討會、論壇和研討會，針對賭客/服務使用者和他們的親人 ■	✓	✓	✓	✓	✓
財政輔導 ■	✓	✓	✓	✓	✓
認知行為治療 ■	✓	✓	✓	✓	✓
為病態賭博及有其他併發情況者提供藥物治療如非典型抗精神病藥、情緒穩定劑、抗抑鬱藥及非典型興奮劑 ■	✗	✗ •僅用抗抑鬱藥	✓	✓	✓

²⁵ 代理投注是一種手機投注，賭客不用在賭場賭博，只需透過代理利用手機代為投注。代理投注在 2016 年 5 月已被禁止。

²⁶ 專業培訓：由戒賭輔導服務中心提供培訓，開放給所有有興趣更深入了解問題賭博及有關賭博失調治療的人士，如已戒賭人士、社工、臨床醫生、學生及社區領袖等。培訓完成後，可成為中心合資格的臨床戒賭醫生。

註：

- 由第三部門實施（即非政府機構／戒賭輔導服務中心）
- ♣ 由賭博經營商實施
- ▀ 由政府實施
- 強制性規定

澳洲資料的主要來源：Australian Gambling Research Centre - Department of Social Services-Australian Government, Department of Treasury and Finance - the Government of South Australia, Australian Hotels Association, Christian Churches Gambling Taskforce, Clubs SA, Relationships Australia – South Australia, Tobacco in Australia.

英國資料的主要來源：Association of British Bookmaker (ABB), Gambling Commission, the GOV.UK, GambleAware ®, The Responsible Gambling Trust, Youth Gamblers Education Trust.

新加坡資料的主要來源：Football Association of Singapore (FAS), Casino Sentosa, Casino Regulatory Authority, National Council on Problem Gambling, One Hope Centre, Responsible Gambling Council (RGC Ontario), Sands Casino, Singapore Pools, Singapore Turf Club, The Ministry of Community Development-Singapore Government, Youth and Sports (MCYS), The Casino Regulatory Authority (CCAR).

美國資料的主要來源：Administrator of the Gambling Control Division (Montana), American Gaming Association, Celebrate Hope, Gamblers Anonymous, MGM Grand, National Center for Responsible Gaming, The Venetian, Tropicana Las Vegas Casino, The Supreme Court and the law (U.S.), Wynn Las Vegas.

澳門資料的主要來源：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經濟局、印務局、博彩監察協調局、防治問題賭博處-志毅軒、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澳門每日時報、澳門大學博彩研究所。

總結

由於不同國家以各類形式進行賭博合法化已是一種傾向，這樣增加了公眾參與賭博的機會。隨著科技進步，賭博再沒有時間和地點的限制，人們更容易參與賭博。然而，公眾並不完全清楚賭博帶來大範圍的社會和經濟成本。為了解決賭博帶來的相關問題，不同國家的政府各自制訂負責任賭博政策，包括大量的措施、規管以及賭博限制，平衡不同持份者的利益。除了政府執行這些政策外，博彩經營商、反對賭博的社會及宗教團體亦需擔當不同的角色。例如，以自願或強制性質要求博彩經營商制訂負責任賭博政策和守則，防止及解決問題賭博。雖然賭博和問題賭博比率在各地呈下降趨勢，但防止問題賭博所帶來的負面後果及為賭博成癮者提供援助實在刻不容緩。為了達至這些目標，負責任賭博政策和守則是主要的方法，透過三層的介入措施：(1)初步介入措施：透過教育提升大眾和青少年對問題賭博的意識以及增加對賭博所帶來的問題的認識，預防問題賭博發生和發展。(2)二級介入措施：透過政策和規管，為大眾、青年，特別是賭徒提供保護及減少問題賭博所帶來的潛在傷害。(3)三級介入措施：例如戒賭輔導服務中心透過教育、治療和輔導服務，來預防和減少因賭博帶來的傷害，藉此讓人們能夠遠離問題賭博。

第三章：公眾電話調查

3.1 導言

香港的賭博生態近年起了不少變化，最突出的轉變要算是日漸普及的離岸或網上博彩，以及鄰近賭場飆升的數量。本章旨在報告 2 045 位經隨機抽樣方式揀選的 15 至 64 歲公眾人士，過去一年參與賭博活動的情況。本調查除了評估「賭博失調」的比率（前稱「問題或病態賭博」）外，也會就公眾對現存防治問題賭博措施的認識程度，以及他們對合法賭博年齡和目前賭博活動運作的取態作詳細檢視。在開展上述有關課題之探討前，以下將概括交代是次研究所採用的調查工具及抽樣方法。

本調查採用隨機抽樣的方法選出住戶，並用「下一次生日原則」的方式從每個住戶中抽選一位人士作為研究樣本進行訪問，以確保樣本的代表性。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社會政策研究中心（CSPC）轄下之電腦輔助調查組（CAST）負責運用經口語化撰寫的結構式中文問卷，以及電腦輔助電話調查系統（CATI）進行問卷調查及收集所需數據，以作分析。本調查使用的所有電話號碼樣本，均以簡單隨機抽樣方法，從香港電訊盈科最新出版之英文版住宅電話簿中抽選出來；並以優化隨機數字的撥號方法，在樣本中填補不包括於住宅電話簿中的電話號碼。訪問員會在收集數據期間至少三次嘗試聯絡每位被抽選的住戶，直到完成訪問或確定不能繼續為止。電話調查由 2016 年 3 月 7 日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進行。

調查的撥號結果如下：共撥出 89 944 個電話號碼，其相應之抽樣誤差為 $\leq \pm 2.17\%$ 。撥出電話號碼的組合細分見下表：

類別	頻數
完成訪問（I）	2 045
中途拒絕訪問（P）	98
拒絕合作的合資格目標樣本單位（R）	1 305
非合資格單位（NE）	3 935
未能接觸到已確認為合資格目標樣本單位（NC）	12 234
其他未能進行訪問的單位（包括撥號後無聲無反應／長鳴／需輸入密碼／非住宅號碼／傳真號碼／對方稱電話錯誤）（NI）	70 327
撥出電話線總數	89 944

註：NE 是指已聯絡的單位但沒有合資格的受訪者；NC 是指已聯絡的單位及有合資格的受訪者，但已撥號三次仍未能聯絡受訪者；NI 是指已撥號三次後仍未聯絡上的單位。

利用 Groves (1989)²⁷的公式計算接觸率及合作回應率，其結果見下表：

接觸率	85.78%
合作回應率	59.31%

在介紹調查結果之前，先點出電話調查的研究限制。由於電話號碼是從住宅電話簿隨機抽取的，沒有住宅電話的家庭不包括在樣本中。由於社會期望的效應，一些受訪者可能不會坦白回答一些較敏感的議題，例如參與非法賭博或借貸投注，導致回應不足。本研究亦採用交叉表分析作為加權方法來解決隨機樣本中某些人口特徵過度或過低代表的問題。是次調查主要研究結果將在以下展示。

3.2 受訪者背景資料

3.2.1 性別

2 045 名受訪者當中以女性較多，佔整體 53.8%；男性則佔整體 46.2%。(表 3.2.1)

表 3.2.1：性別

	人數	有效百分比
男	945	46.2
女	1 100	53.8
總計	2 045	100.0

²⁷ Groves, R. (1989). *Survey Errors and Survey Costs*. John Wiley & Sons, p.144-145.

接觸率 = $(I+P+R+NI)/(I+P+R+NI+NC)$,

合作回應率 = $I / (I+P+R)$.

3.2.2 年齡

就年齡而言，最多受訪者屬於「50-59 歲」的組別，佔整體的 29.4%。其次是「40-49 歲」及「60-64 歲」，分別佔整體的 21.5% 及 14.7%；而「15-17 歲」及「18-21 歲」則最少，分別佔整體的 3.0% 及 6.1%。(表 3.2.2)

表 3.2.2：年齡

	人數	有效百分比
15-17	61	3.0
18-21	124	6.1
22-29	251	12.4
30-39	262	12.9
40-49	437	21.5
50-59	597	29.4
60-64	299	14.7
總計	2 031	100.0

註：14 位受訪者拒絕回答此問題。

3.2.3 教育程度

受訪者以具有大專或以上程度的較多，佔整體的 53.8%；其次有 41.4% 的受訪者具中學程度（初中、高中及預科）；而具小學程度或以下的受訪者則佔 5.2%。(表 3.2.3)

表 3.2.3：教育程度

	人數	有效百分比
無受過正規教育	7	0.3
幼稚園 / 小學	92	4.5
初中（中一至中三）	212	10.4
高中（中四至中五）	482	23.7
預科程度（中六至中七 /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 / 其他職業學院）	148	7.3
大專（非學位）	231	11.4
學士或以上（包括碩士 / 博士等）	863	42.4
總計	2 035	100.0

註：10 位受訪者拒絕回答此問題。

3.2.4 婚姻狀況

59.5% 的受訪者為已婚或同居者，而未婚者則佔 38.0%；分居 / 離婚或鰥寡者則共佔 2.6%。(表 3.2.4)

表 3.2.4：婚姻狀況

	人數	有效百分比
未婚	769	38.0
已婚	1 202	59.4
分居 / 離婚	36	1.8
鰥寡	16	0.8
同居	2	0.1
總計	2 025	100.0

註：20 位受訪者拒絕回答此問題。

3.2.5 住屋類型

在住屋類型方面，受訪者以居住在私人屋苑的較多，佔整體的 41.4%，其次是居於公屋 (22.3%)。(表 3.2.5)

表 3.2.5：住屋類型

	人數	有效百分比
公屋 (租或自置)	450	22.3
居屋或夾屋	357	17.7
私人屋苑 (租或自置)	835	41.4
私人單棟式住宅大廈 / 唐樓 (租或自置)	253	12.5
員工宿舍 / 學生宿舍	21	1.0
村屋 (租或自置)	101	5.0
其他	2	0.1
總計	2 019	100.0

註：26 位受訪者拒絕回答此問題。

3.2.6 家庭每月總收入

在家庭每月總收入方面，受訪者的家庭每月總收入以「40,000 元或以上」的組別最多，佔整體 41.4%；其次是「10,000-24,999 元」，佔整體的 21.9%；另有 11.0% 受訪者表示「不知道 / 不記得 / 不清楚」。(表 3.2.6)

表 3.2.6：家庭每月總收入

(港元)	人數	有效百分比
10,000 元以下	98	5.3
10,000-24,999 元	407	21.9
25,000-39,999 元	378	20.4
40,000 或以上	769	41.4
不知道 / 不記得 / 不清楚	205	11.0
總計	1 857	100.0

註：188 位受訪者拒絕回答此問題。

3.2.7 工作狀況

超過半數（54.6%）的受訪者身份為「僱員」，其餘身份依次為「全職家庭照顧者」（10.4%）、「學生」（10.4%）、「退休人士」（10.3%）、「自僱人士」（8.7%）、「失業 / 待業」（3.1%）及「僱主」（2.4%）。(表 3.2.7)

表 3.2.7：工作狀況

	人數	有效百分比
僱主	48	2.4
僱員	1 108	54.6
自僱人士	177	8.7
失業 / 待業	63	3.1
退休人士	209	10.3
全職家庭照顧者	212	10.4
學生	212	10.4
總計	2 029	100.0

註：16 位受訪者拒絕回答此問題。

3.2.8 從事行業

在 1 333 名在職的受訪者當中，最多從事「公共行政 / 社會及個人服務」和「金融業」，分別佔整體的 15.0% 及 11.2%，其次是從事「教育」和「專業及商用服務」的受訪者，分別佔 10.0% 及 9.8%。（表 3.2.8）

表 3.2.8：從事行業

	人數	有效百分比
飲食	35	2.7
零售	105	8.0
金融	146	11.2
運輸	90	6.9
旅遊	24	1.8
地產	41	3.1
製造	85	6.5
建造	96	7.4
教育	131	10.0
住宿服務	11	0.8
專業及商用服務	128	9.8
資訊及通訊	96	7.4
公共行政 / 社會及個人服務	196	15.0
進出口及批發貿易	108	8.3
其他	13	1.0
總計	1 305	100.0

註：1 333 位受訪者（僱主、僱員及自僱人士）須回答此問題。28 位受訪者拒絕回答此問題。

3.2.9 職位

在 1 333 名在職的受訪者當中，最多人的職位屬於「經理及行政人員」和「文員 / 支援人員」，分別佔整體的 28.6% 及 23.0%，其次為「輔助專業人員」和「專業人員」，分別佔 14.0% 及 13.7%。（表 3.2.9）

表 3.2.9：職位

	人數	有效百分比
經理及行政人員	370	28.6
專業人員	178	13.7
輔助專業人員	181	14.0
文員 / 支援人員	298	23.0
服務工作及商店銷售人員	93	7.2
漁農業熟練工人	0	0.0
工藝及有關人員	42	3.2
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及裝配員	49	3.8
非技術工人	55	4.2
其他	29	2.2
總計	1 295	100.0

註：1 333 位受訪者（僱主、僱員及自僱人士）須回答此問題，38 位受訪者拒絕回答此問題。

3.2.10 個人平均每月收入

在個人平均每月收入方面，以「10,000-24,999 元」的組別最多，佔整體 45.1%；其次是「40,000 元或以上」，佔整體的 25.7%；另有 2.5% 受訪者表示「不知道 / 不記得 / 不清楚」。（表 3.2.10）

表 3.2.10：個人每月平均收入

(港元)	人數	有效百分比
10,000 元以下	79	6.6
10,000-24,999 元	541	45.1
25,000-39,999 元	243	20.2
40,000 或以上	308	25.7
不知道 / 不記得 / 不清楚	30	2.5
總計	1 201	100.0

註：1 333 位受訪者（僱主、僱員及自僱人士）須回答此問題，132 位受訪者拒絕回答此問題。

3.3 香港市民參與賭博活動的情況

3.3.1 香港市民第一次參與賭博活動的年齡

43.6%曾經參與賭博的受訪者表示自己第一次參與賭博活動的年齡為 18 歲以下。
(表 3.3.1)

表 3.3.1：受訪者第一次參與賭博活動的年齡

	人數	有效百分比
18 歲以下	637	43.6
18 至 19	315	21.6
20 至 29	427	29.2
30 至 39	59	4.0
40 至 49	12	0.8
50 至 59	10	0.7
60 至 64	0	0.0
總計	1 460	100.0

註：2 045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215 位受訪者表示「不記得」，367 位受訪者表示從未參與賭博活動，3 位受訪者拒絕回答此問題。

3.3.2 香港市民參與賭博活動的百分比

1 258 位受訪者曾在過去一年內參與賭博活動，佔整體的 61.5%。與 2012 年比較，2016 年香港市民參與賭博活動的百分比輕微下降。(表 3.3.2)

表 3.3.2：過去一年受訪者參與賭博活動的百分比

	年份				
	2001	2005	2008	2012	2016
百分比	77.8	80.4	71.3	62.3	61.5
樣本總人數	2 004	2 093	2 088	2 024	2 045

3.3.3 各項賭博活動的參與情況

六合彩為最多受訪者參與的賭博活動 (54.9%)；其餘依次為社交賭博 (31.6%)、賽馬博彩 (12.5%)、澳門賭場博彩 (8.4%) 及足球博彩 (6.6%)。(表 3.3.3a)

表 3.3.3a：過去一年受訪者參與各項賭博活動的百分比與每月開支

	受訪者百分比	平均每月花費 (港元)	
		中位數	平均數
六合彩	54.9	40.0 元	159.9 元
賽馬博彩	12.5	300.0 元	5,610.6 元
- 本地賽馬賽事	10.5		
- 本地及海外賽事	1.9		
足球博彩	6.6	200.0 元	1,598.7 元
澳門賭場博彩	8.4	167.0 元	7,938.8 元
麻雀館打麻雀	0.5	2,000.0 元	1,842.9 元
社交賭博	31.6	100.0 元	423.8 元
賭船博彩	0.6	250.0 元	45,259.6 元
樣本總人數		2 045	

註：受訪者可以選擇多於一項答案。

最多受訪者在過去一年曾「不定期」投注六合彩 (12.8%)，其次是「兩至三個月一次」(9.4%) 及「每星期一次或以上」(8.6%)。而在參與賽馬博彩的受訪者當中，最多「每星期一次或以上」，佔 5.9%。而參與足球博彩的受訪者當中，最多「每星期一次或以上」，佔 2.7%。至於在澳門賭場博彩和社交賭博的受訪者，最多「七個月至一年一次」，分別佔 4.8% 及 10.2%。(表 3.3.3b)

表 3.3.3b：過去一年受訪者參與各項賭博活動的頻率

	頻密程度							
	1	2	3	4	5	6	O	N
	受訪者百分比							
六合彩	8.6	3.7	6.1	9.4	7.1	7.0	0.2	12.8
賽馬博彩	5.9	1.0	0.8	0.9	0.7	1.4	0.1	1.7
足球博彩	2.7	0.8	0.7	0.5	0.4	0.6	0.0	0.8
澳門賭場博彩	0.1	0.0	0.5	0.5	1.1	4.8	0.2	0.9
麻雀館打麻雀	0.1	0.0	0.1	0.0	0.1	0.0	0.0	0.1
社交賭博	1.6	1.2	4.1	5.4	5.9	10.2	0.1	3.0
賭船博彩	0.1	0.0	0.0	0.0	0.0	0.2	0.0	0.1
樣本總人數						2 045		

註：1 = 每星期一次或以上、2 = 兩星期一次、3 = 每月一次、4 = 兩至三個月一次、5 = 四至六個月一次、6 = 七個月至一年一次、O = 其他、N = 不定期。

3.3.4 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背景分析

統計分析反映受訪者的背景跟其參與那類賭博活動存在顯著關連，因某些組別所參與的賭博活動有明顯差異。舉例說，參與賽馬博彩的人士當中，以男性 (31.2%, $\chi^2(1) = 96.579, p \leq .001$)、50 歲或以上的年長人士 (26.5%, $\chi^2(3) = 26.503, p \leq .001$)、教育程度為中三或以下的人士 (29.7%, $\chi^2(2) = 21.203, p \leq .001$) 以及僱主 (35.1%, $\chi^2(6) = 41.704, p \leq .001$) 為主；而足球博彩方面，男性 (18.8%, $\chi^2(1) = 91.432, p \leq .001$)、15 至 17 歲的年輕人 (22.2%, $\chi^2(3) = 7.841, p \leq .05$) 及自僱人士 (15.8%, $\chi^2(6) = 16.995, p \leq .01$) 比較其他群組顯著地佔較大百分比。30 至 49 歲的受訪者 (93.0%, $\chi^2(3) = 52.353, p \leq .001$) 及失業 / 待業者 (94.3%, $\chi^2(6) = 46.749, p \leq .001$) 有較高比例投注六合彩；而女性 (55.2%, $\chi^2(1) = 7.046, p \leq .01$)、年輕人 (15 至 17 歲) (88.9%, $\chi^2(3) = 12.833, p \leq .01$)、具高中教育程度 (中四至預科) (51.5%, $\chi^2(2) = 7.585, p \leq .05$)、僱主 (64.9%)、學生 (64.6%) 及家庭照顧者 (62.4%, $\chi^2(6) = 17.446, p \leq .01$) 則比其他群組有較高的社交賭博參與比率。(表 3.3.4)

表 3.3.4：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背景分析

受訪者背景資料		過去一年曾參與的賭博活動															
		六合彩			賽馬博彩			足球博彩			澳門賭場博彩			社交賭博			總人數
		人數	有效%	α	人數	有效%	α	人數	有效%	α	人數	有效%	α	人數	有效%	α	
性別	男	592	91.4	6.090	202	31.2	96.579	122	18.8	91.432	96	14.8	1.699	309	47.8	7.046	648
	女	531	87.0		54	8.9	***	13	2.1	***	75	12.3		337	55.2	**	610
年齡	15-17	2	22.2	52.323	1	11.1	26.503	2	22.2	7.841*	1	11.1	5.528	8	88.9	12.883	9
	18-29	195	85.5	***	26	11.4	***	33	14.5		38	16.7		130	57.0	**	228
	30-49	425	93.0		81	17.7		53	11.6		69	15.1		211	46.3		457
	50-64	493	88.8		147	26.5		47	8.5		62	11.2		290	52.3		555
教育程度	中三或以下	171	89.1	1.661	57	29.7	21.203	19	9.9	.256	25	13.0	3.934	106	55.2	7.585*	192
	中四至預科	343	87.7		91	23.3	***	41	10.5		43	11.0		217	55.5		391
	大專或以上	602	90.3		105	15.7		74	11.1		102	15.3		317	47.6		667
工作狀況	僱主	29	78.4	46.749	13	35.1	41.704	4	10.8	16.995	9	24.3	17.180	24	64.9	17.446	37
	僱員	699	92.2	***	159	21.0	***	87	11.5	**	106	14.0	**	372	49.1	**	758
	自僱人士	110	91.7		37	30.8		19	15.8		24	20.0		57	47.5		120
	失業 / 待業	33	94.3		8	22.9		4	11.4		7	20.0		14	40.0		35
	退休人士	102	88.7		27	23.5		13	11.3		12	10.4		58	50.4		115
	家庭照顧者	84	83.2		7	6.9		0	0.0		9	8.9		63	62.4		101
	學生	58	70.7		2	2.4		6	7.3		4	4.9		53	64.6		82

註：表中以 Pearson 卡方檢定後發現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p \leq 0.05$, $**p \leq 0.01$, $***p \leq 0.001$)；賽馬博彩包括所有去年曾投注本地 (人數=215)、海外 (人數=2) 及本地和海外 (人數=39) 賽馬博彩的受訪者；往後的表中所有「賽馬博彩」均指向相同內容。

3.3.5 每月花費在賭博活動的金額

受訪者平均花費在賭博活動的金額，以在澳門賭場博彩最高，每月平均花費 7,938.8 元。其次是參與賽馬博彩，每月平均涉及金額是 5,610.6 元。至於花在足球博彩或六合彩上的每月平均金額，則分別為 1,589.7 元及 159.9 元。（表 3.3.5）與 2008 年及 2012 年的調查結果比較，受訪者在六合彩、賽馬博彩、澳門賭場博彩及足球博彩的每月花費均出現升幅。²⁸

表 3.3.5：各項賭博活動每月平均支出

	受訪者百分比			
	六合彩	賽馬博彩	足球博彩	澳門賭場博彩
50 元或以下	59.2	20.4	33.1	34.7
51-100 元	20.9	12.3	14.9	23.5
101-200 元	8.7	11.1	11.6	11.7
201-500 元	8.8	19.1	18.2	11.7
501-1,000 元	1.4	11.1	13.2	7.5
超過 1,000 元	1.0	26.0	9.1	10.8
平均投注金額 (元)	159.9 元	5,610.6 元	1,598.7 元	7,938.8 元
投注金額中位數 (元)	40.0 元	159.9 元	200.0 元	167.0 元
投注金額標準差	1,562.2	65,212.3	9,050.0	52,718.4
總人數	1 051	235	127	158

3.4 香港市民參與非法賭博活動的情況

3.4.1 受訪者參與非法賭博活動的情況

只有 0.5% 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曾參與非法賭博活動（非法賭博意指不是透過馬會投注）。（表 3.4.1a）

表 3.4.1a：過去一年有否參與非法賭博活動

	人數	有效百分比
有參與	6	0.5
沒有參與	1 252	99.5
總計	1 258	100.0

註：1 25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

²⁸ 2008 年研究結果：賽馬博彩 (732.7 元)；足球博彩 (699.5 元)；澳門賭場博彩 (428.2 元)；六合彩 (89.8 元)。2012 年研究結果：賽馬博彩 (943.8 元)；足球博彩 (618.0 元)；澳門賭場博彩 (1,409.0 元)；六合彩 (129.3 元)。

過去一年曾非法投注的受訪者背景資料如下：

表 3.4.1b : 6 位曾非法賭博的受訪者背景資料 (I~VI)

	性別	年齡	教育程度	婚姻狀況	住屋類型
I	女	50-64	中學 (中四至預科)	未婚	私人屋苑
II	女	50-64	中學 (中三) 或以下	已婚	公屋
III	男	18-29	大專 (非學士學位) 或以上	未婚	私人屋苑
IV	男	18-29	中學 (中四至預科)	未婚	私人屋苑
V	男	18-29	中學 (中四至預科)	未婚	公屋
VI	男	15-17	大專 (非學位) 或以上	未婚	私人屋苑

	工作狀況	行業	職位	個人每月總收入 (港元)	家庭每月總收入 (港元)	曾參與非法投注 項目
I	失業 / 待業	--	--	--	10,000 元以下	賽馬博彩
II	僱員	資訊及通訊業	非技術工人	10,000 元以下	10,000-24,999 元	拒絕回答
III	自僱人士	零售業	經理及行政人員	40,000 元或以上	40,000 元或以上	足球博彩
IV	學生	--	--	--	10,000-24,999 元	六合彩
V	學生	--	--	--	不知道 / 不記得 / 不清楚	網上賭場
VI	學生	--	--	--	不知道 / 不記得 / 不清楚	足球博彩

3.4.2 參與非法賭博活動的類別和涉及金額

縱觀非法賭博活動的類別，以「外圍足球博彩」的參與人數最多 (0.10%)；其次為「外圍六合彩」(0.05%)、「外圍賽馬博彩」及「網上賭場博彩」(0.05%)。受訪者平均每月花費為1,082.2元；參與的密度則由「每星期一次或以上」至「四至六個月一次」不等。(表3.4.2)

表3.4.2：參與非法賭博活動的概況

	人數	百分比
類別		
外圍六合彩	1	0.05
外圍賽馬博彩	1	0.05
外圍足球博彩	2	0.10
網上賭場博彩	1	0.05
頻密程度		
每星期一次或以上	1	0.0
兩星期一次	0	0.0
每月一次	1	0.0
兩至三個月一次	1	0.0
四至六個月一次	1	0.0
七個月至一年一次	0	0.0
不定期	1	0.0
每月開支 (港元)		中位數
		200.0元
		平均數
		1,082.2元
樣本總人數	2 045	

3.4.3 參與借貸賭博的情況

研究結果顯示，只有0.8%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曾試過借貸賭博；(表3.4.3a) 密度則由一次至十次不等。(表3.4.3b) 至於借貸途徑方面，最多受訪者透過「銀行／信用卡借貸」(80.0%)，其次是「向親友借錢」(40.0%)和「財務公司借貸」(30.0%)。(表3.4.3c)

表3.4.3a：有否借貸賭博

	人數	有效百分比
有	10	0.8
沒有	1 248	99.2
總計	1 258	100.0

註：1 258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

表 3.4.3b：借貸賭博的次數

	人數	有效百分比
1 次	1	16.7
2 次	2	33.3
3 次	1	16.7
6 次	1	16.7
10 次	1	16.7
總計	6	100.0
平均數 (標準差) = 4 (3.4)		

註：10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1 位受訪者拒絕回答此問題，3 位受訪者表示「不記得」。

表 3.4.3c：借貸賭博的途徑

	人數	有效百分比
銀行 / 信用卡	8	80.0
持牌的財務公司	3	30.0
放高利貸的貸款人	0	0.0
向親友借錢 (包括家人、親戚、朋友、同事等)	4	40.0

註：10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

10 位過去一年曾試過借貸賭博的受訪者曾參與的賭博活動 (表 3.4.3d) 及其背景資料如下 (表 3.4.3e)：

表 3.4.3d：10 位曾借貸賭博的受訪者過去一年曾參與的賭博活動 (I~X)

	六合彩	賽馬博彩	足球博彩	澳門賭場 博彩	麻雀館 打麻雀	社交賭博	賭船 博彩
I	-	有	-	-	-	有	-
II	有	有	有	-	-	-	-
III	-	-	-	有	-	-	-
IV	有	有	有	-	有	-	-
V	有	有	-	-	-	-	-
VI	有	有	有	-	-	有	-
VII	有	有	有	-	-	有	-
VIII	有	有	-	-	-	-	-
IX	有	有	有	-	-	-	-
X	有	有	有	-	-	-	-

表 3.4.3e : 10 位曾借貸賭博的受訪者背景資料 (I~X)

	性別	年齡	教育程度	婚姻狀況	住屋類型
I	男	50-64	中學 (中四至預科)	分居 / 離婚	公屋
II	男	30-49	中學 (中三) 或以下	未婚	公屋
III	男	50-64	中學 (中四至預科)	已婚	私人屋苑
IV	男	50-64	中學 (中四至預科)	已婚	公屋
V	男	50-64	中學 (中四至預科)	已婚	私人屋苑
VI	男	50-64	大專 (非學位) 或以上	已婚	居屋或夾屋
VII	男	30-49	中學 (中三) 或以下	已婚	私人單棟式住宅大廈 / 唐樓
VIII	男	30-49	中學 (中三) 或以下	已婚	居屋或夾屋
IX	男	50-64	中學 (中四至預科)	已婚	私人單棟式住宅大廈 / 唐樓
X	男	50-64	中學 (中三) 或以下	已婚	拒絕回答

	工作狀況	行業	職位	個人每月總收入 (港元)	家庭每月總收入 (港元)
I	僱員	進出口及 批發貿易業	非技術工人	10,000-24,999 元	10,000-24,999 元
II	僱員	運輸業	輔助專業人員	10,000-24,999 元	10,000-24,999 元
III	退休人士	--	--	--	25,000-39,999 元
IV	自僱人士	進出口及 批發貿易業	機台及機器 操作員及裝配員	不知道 / 不記得 / 不清楚	不知道 / 不記得 / 不清楚
V	僱主	建造業	經理及行政人員	40,000 元或以上	40,000 元或以上
VI	僱員	資訊及通訊業	經理及行政人員	40,000 元或以上	40,000 元或以上
VII	自僱人士	零售業	經理及行政人員	拒絕回答	25,000-39,999 元
VIII	僱主	建造業	工藝及有關人員	10,000-24,999 元	40,000 元或以上
IX	僱員	拒絕回答	拒絕回答	10,000-24,999 元	10,000-24,999 元
X	僱員	拒絕回答	非技術工人	拒絕回答	拒絕回答

3.5 賭博失調的現象

3.5.1 賭博失調的特徵

研究結果顯示，在 DSM-V 的測試中，受訪者最常出現的特徵是「當我賭輸錢後，我常希望追回輸了的錢」，佔整體的 10.8%；其餘經常出現的賭博失調特徵依次為「我常常想著以往的賭博經驗，計劃下一次怎去再賭，或如何找到賭本。」（4.1%）、「我曾經嘗試控制，減少或停止賭博，但都不成功。」（2.9%）、「為了隱瞞自己的賭博行為，我不會對親人說真話。」（2.8%）。（表 3.5.1）

表 3.5.1：DSM-V 測試中具有賭博失調特徵受訪者的數目

	人數	百分比
(1) 我常常想著以往的賭博經驗，計劃下一次怎去再賭，或如何找到賭本	84	4.1
(2) 我需要不斷增加賭博的注碼來得到刺激	25	1.2
(3) 我曾經嘗試控制，減少或停止賭博，但都不成功	59	2.9
(4) 當我停止賭博，我會感到心緒不寧，或容易發怒	28	1.4
(5) 當感到無助、內疚、焦慮或失意時，我會寄情於賭博	24	1.2
(6) 當我賭輸錢後，我常希望追回輸了的錢	221	10.8
(7) 為了隱瞞自己的賭博行為，我不會對親人說真話	57	2.8
(8) 我因賭已危及或已令我失去重要的家庭或人際關係、工作、學業或事業發展的機會	8	0.4
(9) 我要依靠他人提供金錢協助，來解決因賭博所引起的財政困境	7	0.3
樣本總人數	2 045	

3.5.2 賭博失調的流行情況及賭博失調者參與的賭博活動

研究結果顯示，在 1 258 位於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活動，並在 DSM-V 測試²⁹中具有最少一項賭博失調特徵的受訪者中，20 位屬於「輕度失調」類別（即在 DSM-V 測試中具有 4 或 5 項特徵）；6 位屬於「中度失調」類別（即在 DSM-V 測試中具有 6 或 7 項特徵），以及 3 位屬於「嚴重失調」類別（即在 DSM-V 測試中具有 8 項或以上的特徵）。換言之，從此項研究所得的賭博失調的比率為 1.4%，比率跟 2012 年研究中的「可能已成為病態賭徒」相若。（表 3.5.2a）

²⁹ 美國精神病學協會（APA）在其精神疾病診斷和統計手冊第四版中定義了病態賭博，並制定了 10 項診斷標準。有關句子、選擇項目、定義病態賭博的「有 5 項或更多」的標準都是建基於臨床數據而定。本研究中採用了 2013 年由 APA 出版的精神疾病診斷與統計手冊第五版（DSM-V）。與 DSM-IV 的差異包括：（1）從「尚未分類之衝動控制失調」的其中一部分重新分類到新的診斷類別「藥物有關和上癮失調」；（2）強迫性賭博被稱為「賭博失調」，取代舊有的「病態賭博」；（3）刪除其中 1 項特徵「曾犯下非法行為，例如偽造、欺詐、盜竊或挪用公款作賭博」，令原有 10 項特徵變成 9 項；（4）病理診斷的門檻從 5 項特徵降低到 4 項特徵；（5）指定時段（過去 12 個月）；以及（6）指定嚴重水平 - 輕度失調（4-5 項特徵）、中度失調（6-7 項特徵）和嚴重失調（8-9 項特徵）。

表 3.5.2a : DSM-IV 及 DSM-V 測試中具有病態賭博或賭博失調特徵受訪者的數目

具有特徵的數量 (DSM-IV)	2001	2005	2008	2012	具有特徵的數量 (DSM-V)	2016
	人數					人數
10	-	-	-	-		
9	2	-	-	-	9	-
8	4	3	1		8	3
7	3	12	8		7	1
6	10	4	6		6	5
5	18	16	13		5	8
4	33	21	13		4	12
3	48	37	25		3	21
2	80	59	48		2	58
1	170	145	130		1	182
總計	368	297	244		0	964
	%	%	%	%	總計	1 254
可能已成為問題賭徒	4.0	3.1	2.8	1.9		
可能已成為病態賭徒	1.8	2.2	1.7	1.4		
					賭博失調 (GD)	29
					(4-9 項)	1.4
					- 嚴重失調 (8-9 項)	3
					- 中度失調 (6-7 項)	6
					- 輕度失調 (4-5 項)	20
					- 沒有危機 (0-3 項)	1 225
						60.0
					樣本總人數	2 045
					備註：4 位受訪者沒有完整作答 DSM-V 測試中的問題	

比較賭博失調者與非高危賭徒所參與的賭博活動時，值得注意的是賭博失調者顯著地有更大比例參與「賽馬博彩」(69.0%, $\chi^2(1) = 43.608, p \leq .001$)、「足球博彩」(31.0%, $\chi^2(1) = 12.696, p \leq .01$) 及「麻雀館打麻雀」(13.8%, $\chi^2(1) = 56.956, p \leq .001$)。而非高危賭徒參與「社交賭博」(51.9%) 比賭博失調者為高 (27.6%, $\chi^2(1) = 6.692, p \leq .05$)。(表 3.5.2b)

表 3.5.2b：非高危賭徒及賭博失調者過去一年參與的賭博活動

	非高危賭徒		賭博失調者		α
	人數	有效百分比	人數	有效百分比	
六合彩	1 094	89.3	25	86.2	.283
賽馬博彩	234	19.1	20	69.0	43.608***
足球博彩	126	10.3	9	31.0	12.696**
澳門賭場博彩	163	13.3	6	20.7	1.324
麻雀館打麻雀	7	0.6	4	13.8	56.956***
社交賭博	635	51.9	8	27.6	6.692*
賭船博彩	11	0.9	0	0.0	.263
外圍六合彩	0	0.0	1	3.5	6.000
外圍賽馬博彩	1	0.1	0	0.0	.240
外圍足球博彩	2	0.2	0	0.0	.600
網上賭場博彩	0	0.0	0	0.0	--
總人數	1 225		29		

註：受訪者在此問題可以選多於一項答案；1 25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表中以 Pearson 卡方檢定後發現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 $p \leq .05$, ** $p \leq .01$, *** $p \leq .001$)。

3.5.3 賭博活動和賭博失調者的特徵

在 1 258 位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當中，「社交賭博」及「賽馬博彩」為兩項最常令受訪者出現賭博失調特徵的賭博活動，分別佔樣本的 8.3% 及 6.2%。其次為「足球博彩」(3.5%)、「六合彩」(3.4%)及「澳門賭場博彩」(3.4%)。(表 3.5.3a)

表 3.5.3a：當受訪者出現 DSM-V 特徵時的賭博活動

	人數	百分比
社交賭博	105	8.3
賽馬博彩	78	6.2
足球博彩	44	3.5
六合彩	43	3.4
澳門賭場博彩	43	3.4
其他	7	0.6
麻雀館打麻雀	5	0.4
網上賭場博彩	2	0.2
賭船博彩	3	0.2
外圍足球博彩	1	0.1
澳門賽馬博彩	1	0.1
外圍六合彩	0	0.0
外圍賽馬博彩	0	0.0

註：受訪者在此問題可以選多於一項答案；1 25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

再深入的研究結果顯示，65.5% 賭博失調者會在參與「賽馬博彩」時較顯著地出現賭博失調特徵 (65.5%, $\chi^2(1) = 178.945, p \leq .001$)；其次為「麻雀館打麻雀」(10.3%, $\chi^2(1) = 73.948, p \leq .001$)、「六合彩」(17.2%, $\chi^2(1) = 17.103, p \leq .001$)、「澳門賭場博彩」(17.2%, $\chi^2(1) = 17.103, p \leq .001$) 及「澳門賽馬博彩」(3.4%, $\chi^2(1) = 42.275, p \leq .05$)。至於非高危賭徒，數據則反映他們較多在參與「社交賭博」(8.3%) 時出現賭博失調特徵。(表 3.5.3b)

表 3.5.3b：當非高危賭徒及賭博失調者出現 DSM-V 特徵時的賭博活動

	非高危賭徒 (N=1 225)		賭博失調者 (N=29)		α
	人數	有效百分比	人數	有效百分比	
賽馬博彩	59	4.8	19	65.5	178.945***
六合彩	38	3.1	5	17.2	17.103***
澳門賭場博彩	38	3.1	5	17.2	17.103**
社交賭博	102	8.3	3	10.3	.150
麻雀館打麻雀	2	0.2	3	10.3	73.948***
足球博彩	42	3.4	2	6.9	1.006
澳門賽馬博彩	0	0.0	1	3.4	42.275*
網上賭場博彩	2	0.2	0	0.0	.047
賭船博彩	2	0.2	0	0.0	.047
外圍足球博彩	1	0.1	0	0.0	0.24
外圍六合彩	0	0.0	0	0.0	--
外圍賽馬博彩	0	0.0	0	0.0	--

註：N= 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受訪者在此問題可以選多於一項答案；1 25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表中以 Pearson 卡方檢定後發現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 $p\leq.05$, ** $p\leq.01$, *** $p\leq.001$)。

3.5.4 賭博失調者的背景特徵

與過去一年沒有參與過賭博活動的受訪者及非高危賭徒比較，賭博失調者在統計學上顯著有以下背景特徵：男性 (2.5%, $\chi^2(2) = 48.582, p\leq.001$)、年齡為 50 歲或以上 (2.0%, $\chi^2(2) = 64.526, p\leq.001$)、失業人士 (4.8%, $\chi^2(6) = 105.904, p\leq.001$)、從事住宿服務業 / 運輸業 / 建造業 / 飲食業 (分別為 9.1%、4.4%、3.1% 及 2.9%, $\chi^2(14) = 69.255, p\leq.001$)，以及從事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及裝配員 (8.2%, $\chi^2(16) = 37.198, p\leq.01$)。而觀察其經濟狀況，賭博失調者的每月家庭收入及每月個人收入分別介乎 10,000 至 24,999 元，以及 40,000 元或以上 (分別為 2.5%, $\chi^2(3) = 23.835, p\leq.001$ 及 1.6%, $\chi^2(3) = 17.972, p\leq.05$)。(表 3.5.4a 及 3.5.4b)

表 3.5.4a：過去一年沒有參與賭博活動者、非高危賭徒及賭博失調者的背景特徵分析

		過去一年沒有參與過賭博活動者 (人數=787)		非高危賭徒 (人數=1 225)		賭博失調者 (人數=29)			
背景特徵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總人數	α
性別	男	297	31.5	622	66.0	24	2.5	943	48.582***
	女	490	44.6	603	54.9	5	0.5	1,098	
年齡	15-17	52	85.2	9	14.8	0	0.0	61	64.526***
	18-29	147	39.2	224	59.7	4	1.1	375	
	30-49	242	34.7	449	64.3	7	1.0	698	
	50-64	341	38.2	534	59.8	18	2.0	893	
教育程度	中三或以下	119	38.4	182	58.7	119	38.4	310	9.388
	中四至預科	239	38.0	379	60.3	11	1.7	629	
	大專或以上	427	39.1	657	60.2	8	0.7	1,092	
婚姻狀況	未婚	327	42.6	436	56.8	5	0.7	768	13.929
	已婚	436	36.3	742	61.8	22	1.8	1,200	
	分居 / 離婚	12	34.3	22	62.9	1	2.9	35	
	鰥寡	7	43.8	9	56.3	0	0.0	16	
	同居	0	0.0	2	100.0	0	0.0	2	
住屋類型	公屋 (租或自置)	171	38.1	268	59.7	10	2.2	449	6.576
	居屋或夾屋	126	35.5	225	63.4	4	1.1	355	
	私人屋苑 (租或自置)	335	40.1	490	58.7	10	1.2	835	
	私人單棟式住宅	96	37.9	155	61.3	2	0.8	253	
	大廈 / 唐樓 (租或自置)								
	員工宿舍 / 學生宿舍	8	38.1	13	61.9	0	0.0	21	
	村屋 (租或自置)	40	40.0	58	58.0	2	2.0	100	

註：表中以 Pearson 卡方檢定後發現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p\leq .05$, ** $p\leq .01$, *** $p\leq .001$)。

表 3.5.4b：過去一年沒有參與賭博活動者、非高危賭徒及賭博失調者的背景特徵分析

背景特徵	過去一年沒有參與過賭博活動者 (人數=787)		非高危賭徒 (人數=1 225)		賭博失調者 (人數=29)		總人數	α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家庭每月總收入(港元)	10,000 元以下	54	55.7	42	43.3	1	1.0	97	23.835***
	10,000-24,999 元	150	37.0	245	60.5	10	2.5	405	
	25,000-39,999 元	130	34.4	240	63.5	8	2.1	378	
	40,000 元或以上	260	33.9	501	65.2	7	0.9	768	
個人每月總收入(港元)	10,000 元以下	36	45.6	42	53.2	1	1.3	79	17.972*
	10,000-24,999 元	154	28.6	377	69.9	8	1.5	539	
	25,000-39,999 元	64	26.3	177	72.8	2	0.8	243	
	40,000 元或以上	101	32.8	202	65.6	5	1.6	308	
工作狀況	僱主	11	22.9	36	75.0	1	2.1	48	105.904***
	僱員	350	31.6	742	67.1	14	1.3	1,106	
	自僱人士	57	32.4	116	65.9	3	1.7	176	
	失業 / 待業	28	45.2	31	50.0	3	4.8	62	
	退休人士	94	45.0	111	53.1	4	1.9	209	
	家庭照顧者	111	52.4	99	46.7	2	0.9	212	
	學生	130	61.3	81	38.2	1	0.5	212	
行業	飲食	10	28.6	24	68.6	1	2.9	35	69.255***
	零售	27	25.7	78	74.3	0	0.0	105	
	金融	42	28.8	104	71.2	0	0.0	146	
	運輸	15	16.7	71	78.9	4	4.4	90	
	旅遊	2	8.3	22	91.7	0	0.0	24	
	地產	16	41.0	22	56.4	1	2.6	39	
	製造	27	31.8	57	67.1	1	1.2	85	
	建造	24	25.0	69	71.9	3	3.1	96	
	教育	61	46.6	70	53.4	0	0.0	131	
	住宿服務	4	36.4	6	54.5	1	9.1	11	
職位	專業及商用服務	43	33.6	85	66.4	0	0.0	128	
	資訊及通訊	21	21.9	73	76.0	2	2.1	96	
	公共行政 /	79	40.3	114	58.2	3	1.5	196	
	社會及個人服務								
	進出口及批發貿易	30	28.0	75	70.1	2	1.9	107	
	經理及行政人員	110	29.8	253	68.6	6	1.6	369	37.198**
	專業人員	66	37.1	111	62.4	1	0.6	178	
	輔助專業人員	59	32.6	121	66.9	1	0.6	181	
職位	文員 / 支援人員	94	31.8	200	67.6	2	0.7	296	
	服務工作及商店銷售人員	32	34.4	61	65.6	0	0.0	93	
	工藝及有關人員	10	23.8	31	73.8	1	2.4	42	
	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及裝配員	8	16.3	37	75.5	4	8.2	49	
	非技術工人	13	23.6	39	70.9	3	5.5	55	

註：表中以 Pearson 卡方檢定後發現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p\leq 0.05$, ** $p\leq 0.01$, *** $p\leq 0.001$)。

研究採用邏輯迴歸分析以確定令一個人會否有較高機會患上賭博失調的主要因素。此模型以最大概似率 (Maximum Likelihood) 方法推算一系列的參數。採用「逐步後刪除法」 (backward stepwise) 似然比檢驗 (likelihood ratio test)，可以推算出較能符合似然函數 (Likelihood function) 的參數組合。分析結果可參見表 3.5.5。

表 3.5.5：以邏輯迴歸模型預測賭博失調者的結果概要

預測因子	B值	標準差	Exp(B)值	(95%置信區間)	P 值	尼高卡奇 R ²
賽馬博彩	1.813	.489	6.126	2.348-15.987	.00	.248
足球博彩	1.011	.453	2.749	1.131-6.679	.03	

註：變項分類編碼

賭徒類型：(0) 非高危賭徒、(1) 賭博失調者；

賭博活動：足球博彩、賽馬博彩、六合彩、社交賭博、麻雀館打麻雀、賭船博彩、澳門賭場博彩：(1) 有、(0) 沒有；

性別：(1) 男、(0) 女；

年齡：(1) 15-17、(2) 18-29、(3) 30-49、(參考組) 50-64；

教育程度：(1) 中三或以下、(2) 中四至預科、(參考組) 大專 (非學位) 或以上；

婚姻狀況：(1) 已婚 / 同居、(2) 分居 / 離婚 / 鰥寡、(參考組) 單身；

個人每月收入 (港元)：(1) 10,000 元以下、(2) 10,000- 24,999 元、(3) 25,000- 39,999 元、(參考組) 40,000 元或以上；

家庭每月收入 (港元)：(1) 10,000 元以下、(2) 10,000- 24,999 元、(3) 25,000- 39,999 元、(參考組) 40,000 元或以上。

從表 3.5.5 所見，在其他變項相等的情況下，據邏輯迴歸模型分析預測，曾經參與賽馬博彩和足球博彩的受訪者，較未有參與的受訪者，分別有 6.1 倍 [95% CI (2.348-15.987)] 和 2.7 倍 [95% CI (1.131-6.679)] 的概率，更大機會成為賭博失調者。

3.6 香港市民對現時本地合法賭博活動規模的意見

3.6.1 對六合彩開彩次數的意見

目前，馬會六合彩每星期開彩 2 至 3 次。在整體樣本中，83.9% 受訪者認為現時的開彩次數已足夠。（表 3.6.1a）

表 3.6.1a：整體樣本現時六合彩開彩次數的意見

	人數	有效百分比
足夠	1 713	83.9
不足夠	12	0.6
無意見 / 好難講 / 不知道	316	15.5
總計	2 041	100.0

註：2 045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4 位受訪者拒絕回答此問題。

進一步從受訪者的賭博模式 / 偏好、個人背景包括年齡、教育水平和婚姻狀況等人口統計特徵，分析他們對馬會每星期舉辦六合彩開彩次數的意見是否有顯著差異。在賭博模式 / 偏好方面，統計分析顯示，無論過去一年曾否參與賭博活動、或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但沒有參與六合彩 / 有參與過六合彩的受訪者，大部分都贊成現時的六合彩開彩次數。（表 3.6.1b 及表 3.6.1c）

表 3.6.1b：過去一年沒有 / 曾經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對現時六合彩開彩次數的意見

參與過賭博活動的受訪者 (N=419)	過去一年沒有		過去一年曾經		
	人數	有效百分比	人數	有效百分比	α
足夠	313	99.7	1 122	99.0	1.272
不足夠	1	0.3	11	1.0	
總計	314	100.0	1 133	100.0	

註：N=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檢定兩組數據沒有顯著差別。

表 3.6.1c：過去一年曾經參與六合彩 / 有參與賭博但沒有參與六合彩的受訪者對現時六合彩開彩次數的意見

	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但沒有參與六合彩的受訪者 (N=135)		過去一年曾經參與六合彩的受訪者 (N=1 123)		
	人數	有效百分比	人數	有效百分比	α
足夠	98	100.0	1 024	98.9	4.028
不足夠	0	0.0	11	1.1	
總計	98	100.0	1 035	100.0	

註：N=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檢定兩組數據沒有顯著差別。

從受訪者的個人背景分析，無論在任何年齡、教育程度或婚姻狀況組別的受訪者，大部分都贊成現時六合彩的開彩次數。（表 3.6.1d、表 3.6.1e 及表 3.6.1f）

表 3.6.1d：整體樣本中不同年齡組別受訪者對現時六合彩開彩次數的意見

	18 歲以下 (N=61)		18-29 歲 (N=375)		30-49 歲 (N=699)		50-64 歲 (N=896)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α
足夠	50	98.0	339	98.8	613	99.5	700	99.4	2.816
不足夠	1	2.0	4	1.2	3	0.5	4	0.6	
總計	51	100.0	343	100.0	616	100.0	704	100.0	

註：N=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檢定各組數據沒有顯著差別。

表 3.6.1e：整體樣本中不同教育程度組別受訪者對現時六合彩開彩次數的意見

	中三或以下 (N=311)		中四至預科 (N=630)		大專（非學位）或以上 (N=1 094)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α
足夠	236	33.2	541	99.8	929	99.0	3.055
不足夠	2	0.8	1	0.2	9	1.0	
總計	238	100.0	542	100.0	938	100.0	

註：N=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檢定各組數據沒有顯著差別。

表 3.6.1f：整體樣本中不同婚姻狀況組別受訪者對現時六合彩開彩次數的意見

	未婚		已婚 / 同居		分居 / 離婚 / 繼寡		α
	(N=769)	人數	(N=1 204)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足夠	657	98.9	1,002	99.5	40	100.0	2.083
不足夠	7	1.1	5	0.5	0	0.0	
總計	664	100.0	1 007	100.0	40	100.0	

註：N=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檢定各組數據沒有顯著差別。

3.6.2 對馬會舉辦本地賽馬日次數的意見

目前，馬會每星期舉辦本地賽馬日 2 次。在所有受訪者中，82.4%受訪者認為現時本地賽馬日次數已足夠。（表 3.6.2a）

表 3.6.2a：整體樣本現時本地賽馬日次數的意見

	人數	有效百分比
足夠	1 680	82.4
不足夠	12	0.6
無意見 / 好難講 / 不知道	348	17.1
總計	2 040	100.0

註：2 045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5 位受訪者拒絕回答此問題。

再比較受訪者的賭博模式 / 偏好、個人背景包括年齡、教育程度和婚姻狀況等人口特徵，以了解他們對馬會舉辦本地賽馬日次數的意見有否存在顯著分別。

結果顯示，對比在過去一年曾經 / 沒有參與過賭博活動的受訪者，兩組的百分比沒有顯著差異；大多數都滿足於現時馬會的本地賽馬日次數。而曾經參與賽馬博彩的受訪者較那些過去一年有參與賭博但沒有參與賽馬博彩的受訪者稍微較多 (2.9%) 認為現時馬會的本地賽馬日次數不足夠 (0.1%, $\chi^2(1) = 19.316, p \leq 0.001$)。（表 3.6.2b 和 3.6.2c）

表 3.6.2b：過去一年沒有 / 曾經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對現時本地賽馬日次數的意見

	過去一年沒有 參與過賭博活動的受訪者 (N=419)		過去一年曾經 參與過賭博活動的受訪者 (N=1 258)		α
	人數	有效百分比	人數	有效百分比	
足夠	334	99.7	1 068	99.3	.798
不足夠	1	0.3	8	0.7	
總計	335	100.0	1 076	100.0	

註：N=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檢定兩組數據沒有顯著差別。

表 3.6.2c：過去一年曾經參與賽馬博彩 / 有參與賭博但沒有參與賽馬博彩的受訪者對現時本地賽馬日次數的意見

	過去一年曾經參與賭博，但沒有參與賽馬博彩的受訪者 (N=1 002)		過去一年曾經參與過賽馬博彩的受訪者 (N=256)		
	人數	有效百分比	人數	有效百分比	α
足夠	831	99.9	237	97.1	19.316***
不足夠	1	0.1	7	2.9	
總計	832	100.0	244	100.0	

註：N=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表中以 Pearson 卡方檢定後發現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 $p\leq 0.05$, ** $p\leq 0.01$, *** $p\leq 0.001$)。

再比較受訪者的人口特徵，發現在任何年齡、教育程度或婚姻狀況的組別之間都沒有顯著差異，他們大多數都贊成現時的本地賽馬日次數。（表 3.6.2d、表 3.6.2e 及表 3.6.2f）

表 3.6.2d：整體樣本中不同年齡組別的受訪者對現時本地賽馬日次數的意見

	18 歲以下 (N=61)		18-29 歲 (N=375)		30-49 歲 (N=699)		50-64 歲 (N=896)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α
足夠	51	96.2	339	98.8	613	99.5	700	99.4	7.296
不足夠	2	3.8	4	1.2	3	0.5	4	0.6	
總計	53	100.0	343	100.0	616	100.0	704	100.0	

註：N=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檢定各組數據沒有顯著差別。

表 3.6.2e：整體樣本中不同教育程度組別的受訪者對現時本地賽馬日次數的意見

	中三或以下 (N=311)		中四至預科 (N=630)		大專（非學位）或以上 (N=1 094)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α
足夠	245	98.4	520	99.2	908	99.6	3.867
不足夠	4	1.6	4	0.8	4	0.4	
總計	249	100.0	524	100.0	912	100.0	

註：N=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檢定各組數據沒有顯著差別。

表 3.6.2f：整體樣本中不同婚姻狀況組別的受訪者對現時本地賽馬日次數的意見

	未婚 (N=769)		已婚 / 同居 (N=1 204)		分居 / 離婚 / 繼寡 (N=52)		α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足夠	648	99.4	974	99.2	45	100.0	.654
不足夠	4	0.6	8	0.8	0	0.0	
總計	652	100.0	982	100.0	45	100.0	

註：N=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檢定各組數據沒有顯著差別。

3.6.3 對馬會舉辦週末賽馬日的意見

研究數據顯示，在整體樣本中，34.7% 的受訪者覺得週末賽馬在星期六舉行較為合適，而認為在星期日舉行較為合適的則佔 22.7%。然而，42.7% 受訪者認為無所謂。（表 3.6.3a）

表 3.6.3a：整體樣本週末賽馬在星期六或星期日舉行較為合適的意見

	人數	有效百分比
星期六	693	34.7
星期日	453	22.7
無所謂	853	42.7
總計	1 999	100.0

註：2 045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46 位受訪者拒絕回答此問題。

從不同賭徒的賭博偏好方面分析，結果顯示，大部分過去一年沒有參與賭博的受訪者覺得週末賽馬在星期六舉行較為合適（41.8%），或者表示無所謂（40.6%）。而那些在過去一年曾經參與賭博的受訪者則大多表示無所謂（43.4%），其次是覺得星期六舉行較為合適（32.8%）。總體來說，星期六舉行週末賽馬是大部分受訪者的首選。（表 3.6.3b）

表 3.6.3b：過去一年沒有 / 曾經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對週末賽馬在星期六或星期日舉行較為合適的意見

	過去一年沒有 參與過賭博活動的受訪者 (N=419)		過去一年曾經 參與過賭博活動的受訪者 (N=1 258)		α
	人數	有效百分比	人數	有效百分比	
星期六	169	41.8	406	32.8	13.001**
星期日	71	17.6	295	23.8	
無所謂	164	40.6	537	43.4	
總計	404	100.0	1 238	100.0	

註：N=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表中以 Pearson 卡方檢定後發現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 $p\leq.05$, ** $p\leq.01$, *** $p\leq.001$)。

再比較不同類型賭徒的賭博偏好，調查發現，過去一年曾 / 沒有參與過賽馬博彩的受訪者，兩者存在顯著差異。在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但沒有參與賽馬博彩的受訪者較多認為星期六舉行較為合適（34.0%），認為星期日的則較少（20.7%）。相反，曾經參與賽馬博彩的受訪者較多認為星期日舉行較為合適（35.9%），較少認同在星期六舉行（28.1%， $\chi^2(1) = 26.122, p \leq .001$ ）。

（表 3.6.3c）

表 3.6.3c：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但沒有參與賽馬博彩 / 曾經參與賽馬博彩的受訪者對週末賽馬在星期六或星期日舉行較為合適的意見

	過去一年曾經參與賭博，但沒有參與過賽馬博彩的受訪者 (N=1 002)		過去一年曾經參與過賽馬博彩的受訪者 (N=256)		α
	人數	有效百分比	人數	有效百分比	
星期六	334	34.0	72	28.1	26.122***
星期日	203	20.7	92	35.9	
無所謂	445	45.3	92	35.9	
總計	982	100.0	256	100.0	

註：N=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表中以 Pearson 卡方檢定後發現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 $p \leq .05$, ** $p \leq .01$, *** $p \leq .001$ ）。

再比較具不同人口特徵的受訪者對週末賽馬的意見，結果發現存在顯著差異。較年輕的受訪者（18 歲以下：44.3% 及 18-29 歲：39.3%）較多認為週末賽馬在星期日舉行較為合適。相反地，較年長的受訪者（30-49 歲：36.8% 及 50-64 歲：32.8%， $\chi^2(3) = 117.948, p \leq .001$ ）則較多認為在星期六舉行較為合適。（表 3.6.3d）

表 3.6.3d：整體樣本中不同年齡組別的受訪者對週末賽馬在星期六或星期日舉行較為合適的意見

	18 歲以下 (N=61)		18-29 歲 (N=375)		30-49 歲 (N=699)		50-64 歲 (N=896)		α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星期六	19	31.1	131	35.0	249	36.8	287	32.8	117.948***
星期日	27	44.3	147	39.3	129	19.1	149	17.0	
無所謂	15	24.6	96	25.7	299	44.2	439	50.2	
總計	61	100.0	374	100.0	677	100.0	875	100.0	

註：N=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表中以 Pearson 卡方檢定後發現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 $p \leq .05$, ** $p \leq .01$, *** $p \leq .001$ ）。

從受訪者的教育程度分析，雖然在各組中大部分受訪者均認為週末賽馬在星期六舉行較為合適（中三或以下：26.0%、中四至預科：38.8%及大專（非學位）或以上：34.8%），較少認為星期日舉行（中三或以下：20.0%、中四至預科：22.4%、大專（非學位）或以上：23.6%， $\chi^2(2) = 22.393, p \leq .001$ ）；然而，具中四或以上教育程度的受訪者卻較具中三或以下教育程度的受訪者有較高比例認為週末賽馬在星期六舉行較為合適。（表 3.6.3e）

表 3.6.3e：整體樣本中不同教育程度組別的受訪者對週末賽馬在星期六或星期日舉行較為合適的意見

	中三或以下 (N=311)		中四至預科 (N=630)		大專（非學位）或以上 (N=1 094)		α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星期六	78	26.0	241	38.8	372	34.8	22.393***
星期日	60	20.0	139	22.4	252	23.6	
無所謂	162	54.0	241	38.8	445	41.6	
總計	300	100.0	621	100.0	1 069	100.0	

註：N=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表中以 Pearson 卡方檢定後發現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 $p \leq .05$, ** $p \leq .01$, *** $p \leq .001$)。

從受訪者的婚姻狀況分析，各組都一致認為週末賽馬在星期六舉行較為合適。然而，已婚 / 同居和離婚 / 分居 / 鰥寡的受訪者（分別為 17.9% 及 13.7%），則較未婚的受訪者（30.8%， $\chi^2(2) = 54.001, p \leq .001$ ）更少認為星期日舉行較為合適。（表 3.6.3f）

表 3.6.3f：整體樣本中不同婚姻狀況組別的受訪者對週末賽馬在星期六或星期日舉行較為合適的意見

	未婚 (N=769)		已婚 / 同居 (N=1 204)		分居 / 離婚 / 鰥寡 (N=52)		α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星期六	262	34.5	408	34.8	17	33.3	54.001***
星期日	234	30.8	210	17.9	7	13.7	
無所謂	263	34.7	553	47.2	27	52.9	
總計	759	100.0	1 171	100.0	51	100.0	

註：N=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表中以 Pearson 卡方檢定後發現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 $p \leq .05$, ** $p \leq .01$, *** $p \leq .001$)。

3.6.4 香港市民對馬會提供足球博彩場數的意見

目前，馬會每星期提供大約 130 場的賽事作足球博彩之用。在整體樣本中，71.1% 受訪者認為現時足球博彩的場數已足夠。（表 3.6.4a）

表 3.6.4a：整體樣本現時足球博彩場數的意見

	人數	有效百分比
足夠	1 444	71.1
不足夠	14	0.7
無意見 / 好難講 / 不知道	574	28.2
總計	2 032	100.0

註：2 045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13 位受訪者拒絕回答此問題。

從賭博偏好方面分析，統計分析顯示曾 / 沒有在過去一年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的意見並沒有顯著差異，兩者皆認為現時足球博彩場數相當足夠。（表 3.6.4b）然而，在過去一年曾參與足球博彩的受訪者，則較多認為場數不足夠（4.1%），比例較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但沒有參與足球博彩的受訪者為高（0.8%， $\chi^2(1) = 9.869, p \leq .01$ ）。（表 3.6.4c）

表 3.6.4b：過去一年沒有 / 曾經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對現時足球博彩場數的意見

	過去一年沒有 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 (N=419)		過去一年曾經 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 (N=1 258)		α
	人數	有效百分比	人數	有效百分比	
足夠	302	99.3	900	98.8	.650
不足夠	2	0.7	11	1.2	
總計	304	100.0	911	100.0	

備註： N =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檢定兩組數據沒有顯著差別。

表 3.6.4c：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但沒有參與足球博彩 / 曾經參與足球博彩的受訪者對現時足球博彩場數的意見

	過去一年曾經參與賭博，但沒有 參與過足球博彩的受訪者 (N=1 123)		過去一年曾經參與過 足球博彩的受訪者 (N=135)		α
	人數	有效百分比	人數	有效百分比	
足夠	783	99.2	117	95.9	9.869**
不足夠	6	0.8	5	4.1	
總計	789	100.0	122	100.0	

註： N =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表中以 Pearson 卡方檢定後發現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 $p \leq .05$, ** $p \leq .01$, *** $p \leq .001$)。

再比較受訪者不同的人口特徵，發現組別之間的意見沒有顯著差異。在任何年齡、教育程度或婚姻狀況的組別中，大多數都贊成現時足球博彩場數已相當足夠。（表 3.6.4d、表 3.6.4e 及表 3.6.4f）

表 3.6.4d：整體樣本中不同年齡組別的受訪者對現時足球博彩場數的意見

	18 歲以下 (N=61)		18-29 歲 (N=375)		30-49 歲 (N=699)		50-64 歲 (N=896)		α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足夠	50	100.0	321	98.5	524	98.9	541	99.4	.2717
不足夠	0	0.0	5	1.5	6	1.1	3	0.6	
總計	50	100.0	326	100.0	530	100.0	544	100.0	

註：N=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檢定各組數據沒有顯著差別。

表 3.6.4e：整體樣本中不同教育程度組別的受訪者對現時足球博彩場數的意見

	中三或以下 (N=311)		中四至預科 (N=630)		大專（非學位）或以上 (N=1 094)		α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足夠	174	99.4	448	98.9	818	99.0	.376
不足夠	1	0.6	5	1.1	8	1.0	
總計	175	100.0	453	100.0	826	100.0	

註：N=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檢定各組數據沒有顯著差別。

表 3.6.4f：整體樣本中不同婚姻狀況組別的受訪者對現時足球博彩場數的意見

	未婚 (N=769)		已婚 / 同居 (N=1 204)		分居 / 離婚 / 繼寡 (N=52)		α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足夠	598	99.0	808	99.0	31	100.0	.309
不足夠	6	1.0	8	1.0	0	0.0	
總計	604	100.0	816	100.0	31	100.0	

註：N=各組別的受訪者人數；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檢定各組數據沒有顯著差別。

3.7 社區中防治賭博問題的措施

3.7.1 「戒賭熱線」 (#1834 633)

研究結果顯示在整體樣本中，超過八成（81.9%）受訪者表示有聽過「戒賭熱線#1834 633」。（表 3.7.1a）

表 3.7.1a：有否聽過「戒賭熱線#1834 633」

	人數	有效百分比
有	1 674	81.9
沒有	371	18.1
總計	2 045	100.0

註：2 045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

在聽過有關熱線的受訪者當中，只有 0.3% 表示自己或家人曾致電熱線求助。而在曾致電熱線的 5 位受訪者當中，3 位（60.0%）同意戒賭熱線對自己或其家人有幫助。（表 3.7.1b 及 3.7.1c）

表 3.7.1b：受訪者 / 家人有否試過致電熱線求助

	人數	有效百分比
有	5	0.3
沒有	1 664	99.7
總計	1 669	100.0

註：1 674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5 位受訪者拒絕回答此問題。

表 3.7.1c：是否同意戒賭熱線對自己 / 家人有幫助

	人數	有效百分比
同意	3	60.0
不同意	2	40.0
總計	5	100.0

註：5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

3.7.2 戒賭輔導服務的使用情況

只有 10 位受訪者 (0.5%) 或其家人曾接受戒賭輔導服務。當中 6 位 (60.0%) 同意戒賭輔導服務對自己或其家人有幫助。 (表 3.7.2a 及 3.7.2b)

表 3.7.2a : 受訪者 / 家人曾否接受戒賭輔導服務

	人數	有效百分比
有	10	0.5
沒有	2,031	99.5
總計	2 041	100.0

註 : 2 045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4 位受訪者拒絕回答此問題。

表 3.7.2b : 是否同意戒賭輔導服務對自己 / 家人有幫助

	人數	有效百分比
同意	6	60.0
不同意	1	10.0
不清楚 / 好難講	3	30.0
總計	10	100.0

註 : 10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

3.7.3 是否願意向「戒賭熱線」或戒賭輔導服務求助

研究數據指出，大約有七成 (69.4%) 受訪者表示，如果發現自己或家人有賭博問題時，會向「戒賭熱線」或戒賭輔導服務中心求助。 (表 3.7.3a)

表 3.7.3a : 如受訪者發現自己或家人有賭博問題時，會否向「戒賭熱線」或戒賭輔導服務中心求助

	人數	有效百分比
會	1 411	69.4
不會	418	20.6
不清楚 / 好難講	204	10.0
總計	2 033	100.0

註 : 2 045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12 位受訪者拒絕回答此問題。

進一步深入分析上述統計結果，發現表示「會求助」的組別主要包含：女性 (74.0%)、年齡介乎 30-49 歲 (75.2%)、具大專或以上教育程度 (72.8%)，以及過去一年沒有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 (71.4%)。另一方面，表示「不會求助」的組別則主要包含：男性 (25.2%, $\chi^2(1) = 26.818, p \leq .001$)、年齡介乎 15-17 歲 (34.4%, $\chi^2(3) = 32.946, p \leq .001$)，以及具較低教育程度的受訪者 (26.1%, $\chi^2(2) = 17.453, p \leq .001$)。有 35.7% ($\chi^2(2) = 15.524, p \leq .01$) 的賭博失調者表示，即使有需要，他們也不會向這些服務尋求協助。 (表 3.7.3b)

表 3.7.3b：在有需要時會 / 不會向「戒賭熱線」或戒賭輔導服務中心求助的受訪者背景特徵分析

背景特徵	會 / 不會求助 (%)						總人數	α		
	會		不會		不清楚 / 好難講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性別	男	601	64.0	237	25.2	101	10.8	939	26.818***	
	女	810	74.0	181	16.5	103	9.4	1 094		
年齡	15-17	39	63.9	21	34.4	1	1.6	61	32.946***	
	18-29	263	70.3	81	21.7	30	8.0	374		
	30-49	524	75.2	115	16.5	58	8.3	697		
	50-64	577	65.0	199	22.4	112	12.6	888		
教育程度	中三或以下	187	61.1	80	26.1	39	12.7	306	17.453**	
	中四至預科	424	67.5	140	22.3	64	10.2	628		
	大專或以上	794	72.8	195	17.9	101	9.3	1 090		
是否賭博	過去一年	558	71.4	134	17.1	90	11.5	782	15.524**	
失調者	沒有賭博者									
	非高危賭徒	834	68.4	273	22.4	113	9.3	1 220		
	賭博失調者	18	64.3	10	35.7	0	0.0	28		

註：表中以 Pearson 卡方檢定後發現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 $p \leq .05$, ** $p \leq .01$, *** $p \leq .001$)。

3.7.4 公眾對合法賭博年齡的態度

研究發現，多數受訪者 (62.2%) 認為現時香港的合法賭博年齡設定為 18 歲是合適的；不過，亦有 33.8% 認為這個合法年齡不合適並應將之提高，另有 0.6% 認為應該降低。(表 3.7.4a)

表 3.7.4a：香港合法賭博年齡設定於 18 歲是否合適

	人數	有效百分比
合適	1 271	62.2
不合適，應該提高合法年齡	690	33.8
不合適，應該降低合法年齡	13	0.6
不清楚 / 好難講 / 無所謂	68	3.3
總計	2 042	100.0

註：2 045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3 位受訪者拒絕回答此問題。

在認為合適的受訪者當中，男性 (56.9%)、年齡介乎 18-29 歲 (71.2%)、具有大專或以上教育程度的受訪者 (68.3%) 和非高危賭徒 (65.5%) 組別的百分比，較其他組別為高。而女性 (38.8%, $\chi^2(1) = 29.897, p \leq .001$)、年齡介乎 50-64 歲 (38.9%)、教育程度較低 (中三或以下) (39.7%) 和過去一年沒有參與過賭博的受訪者 (38.0%) 比例上則較為支持提高合法賭博年齡。至於較年輕的受訪者 (15-17 歲) (4.9%, $\chi^2(3) = 77.775, p \leq .001$) 和賭博失調者 (6.9%, $\chi^2(2) = 34.204, p \leq .001$) 則傾向同意降低合法賭博年齡。(表 3.7.4b)

表 3.7.4b 認為香港合法賭博年齡設定於 18 歲是 / 否合適的受訪者背景特徵分析

背景特徵		合法賭博年齡定為 18 歲是否合適 (%)									α	
		合適		不合適，應該提高		不合適，應該降低		不清楚 / 好難講		總人數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性別	男	646	68.4	264	28.0	7	0.7	27	2.9	944	29.897***	
	女	625	56.9	426	38.8	6	0.5	41	3.7	1 098		
年齡	15-17	42	68.9	15	24.6	3	4.9	1	1.6	61	77.775***	
	18-29	267	71.2	100	26.7	5	1.3	3	0.8	375		
	30-49	460	66.0	222	31.9	2	0.3	13	1.9	697		
	50-64	494	55.2	348	38.9	3	0.3	50	5.6	895		
教育程度	中三或以下	157	50.6	123	39.7	2	0.6	28	9.0	310	68.543***	
	中四至預科	363	57.7	244	38.8	6	1.0	16	2.5	629		
	大專或以上	747	68.3	318	29.1	5	0.5	23	2.1	1 093		
是否	過去一年 賭博失調者	447	57.0	298	38.0	5	0.6	34	4.3	784	34.204***	
	沒有賭博者	802	65.5	384	31.3	6	0.5	33	2.7	1 225		
	非高危賭徒	18	62.1	8	27.6	2	6.9	1	3.4	29		

註：表中以 Pearson 卡方檢定後發現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 $p \leq .05$, ** $p \leq .01$, *** $p \leq .001$)。

3.8 總結

是次調查發現，香港市民在過去一年參與賭博活動依然相當普遍；不過參與賭博的情況自 2005 年開始有下降的趨勢。投注六合彩，多年來都是大眾最受歡迎的博彩活動，其次為社交賭博、賽馬博彩、澳門賭場博彩及足球博彩。調查結果顯示，受訪者每月平均花於賽馬博彩、澳門賭場博彩及六合彩的金額，與 2012 年的研究比較均有所提高。此外，數據顯示只有非常少數過去一年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曾參與非法賭博活動 (0.5%) 或曾嘗試借貸賭博 (0.8%)。

利用 DSM-V 測試賭博失調，本研究得出賭博失調的比率為 1.4%，比率跟 2012 年研究中的「可能已成為病態賭徒」的結果相若。賭博失調者在統計學上顯著地具有以下背景特徵：男性、年齡為 50 歲或以上。在一些特定行業（例如：運輸業、建造業、飲食業和住宿服務業）及職位（例如：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及裝配員和非技術工人）中，賭博失調者的比例會較其他組別為高。除此以外，有 65.5% 賭博失調者在參與賽馬博彩時經常出現賭博失調的特徵。研究採用邏輯迴歸分析得到賭博失調的顯著預測因子，結論是參與本地賽馬博彩是一個患上賭博失調的重要預測因子。

談及一些本地賭博活動的規模，在整體樣本中，大多數受訪者都清晰反映目前已有充足的賭博途徑和機會供大眾參與，包括六合彩的開彩次數、本地賽馬日數，以及可供投注的足

球賽事場數。

至於一些防治賭博相關問題的設施和資源，在整體樣本中，受訪者大致上對此有一定知悉。超過八成受訪者曾聽過「戒賭熱線」，約有七成受訪者表示當自己或家人面對賭博問題時，會向「戒賭熱線」或戒賭輔導服務中心求助。

最後，在整體樣本中，超過六成受訪者認為現時香港合法賭博年齡設定為 18 歲是合適的；不過，亦有約三分之一的受訪者認為這合法年齡不合適並應將之提高。

第四章：青少年問卷調查

簡介

縱使香港的合法賭博年齡是 18 歲，但根據香港理工大學（HKPU，2001，2012）與香港大學（HKU，2005）早前的賭博參與率研究發現，有些未成年人士無視法規，參與由馬會及其他賭博經營者所營辦的賭博活動。因此，一如以往的調查目的，是次研究乃探討青少年參與賭博活動的現況。由於互聯網的普及增加了賭博活動的可用性和可及性，因此，另一個研究目的，是找出青年人網上賭博的現況與趨勢。

是次研究有別於以前的賭博參與現況研究，以前的研究對象是一群被假設為未成年的中學生，而是次研究則把研究對象的年齡伸展至 22 歲，藉此了解未成年人士與青年人（包括學生和在職青年）參與賭博的狀況。

除了研究賭博行為的現狀及其模式，這項調查還會探討賭博失調的程度、賭博動機、賭博信念、精神健康狀況和網絡成癮的問題，藉以辨認一些形成不良賭博行為的風險因素，這有助政策制定者或其他持份者制定和改善應對賭博問題的措施。

是次研究對象為 15 至 22 歲之青少年，利用兩種抽樣方法在兩個抽樣群中抽出樣本。中學生的樣本（樣本甲）方面，採用了分層、類聚、比例及隨機抽樣方式，抽出中四至中六的學生，但由於在數據收集期間，大部份中六學生不在學校，故大部份受訪者均是來自中四至中五的學生。至於青少年的樣本（樣本乙）方面，不論是在校或在職的青少年，都是來自本地大專院校或非政府機構，以立意抽樣的方式進行抽樣。從這兩個樣本中，一共收集了 3 318 份有效問卷，其中有 2 120 份問卷來自各間中學，另外有 1 198 份來自多間大專院校和非政府機構。需要注意的是，由於採用了立意抽樣方法，取代了隨機抽樣法抽出樣本乙的受訪者，所以，樣本乙的調查結果未能用以反映 15 至 22 歲的青少年的真實賭博狀況，但仍可用作參考用途，留待日後作進一步調查。

4.1 受訪者之背景資料

人口特徵方面，受訪者的性別比例各佔一半，男性佔50.3%，女性佔49.7%（表4.1.1）。由於來自中學生樣本甲的數目幾乎是來自大專院校和非政府機構樣本乙的兩倍，故受訪者的年齡大多是15至16歲的青少年（46.6%）和擁有高中學歷（中四至中五）（70.1%）。19至22歲的青少年的比率為24.9%（表4.1.2和4.1.3）。11.2% 樣本甲的受訪者有從事兼職工作（表4.1.4）。32.2% 樣本乙的受訪者有從事全職或兼職工作，當中有79.4%受訪者分別是全職或兼職學生。（表4.1.5）

表 4.1.1：性別

	人數	有效百分比
男	1 668	50.3
女	1 646	49.7
總計	3 314	100.0

註：3 31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4 位沒有回答。

表 4.1.2：年齡

	人數	有效百分比
15-16	1 542	46.6
17-18	942	28.5
19-20	447	13.5
21-22	377	11.4
總計	3 308	100.0

註：3 31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10 位沒有回答。

表 4.1.2a：樣本甲(來自中學)和樣本乙(來自大專院校和非政府機構)的年齡分佈

	樣本甲		樣本乙	
	人數	有效 百分比	人數	有效 百分比
15-16	1 410	66.8	132	11.0
17-18	654	30.6	297	24.8
19-20	52	2.5	395	33.0
21-22	4	0.2	373	31.2
總計	2 111	100.0	1 197	100.0

註：樣本甲：2 120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9 位沒有回答；樣本乙：1 19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1 位沒有回答。

表 4.1.3：教育程度

	人數	有效百分比
中一至中三	88	2.7
中四至中五	2 316	70.1
預科(中六至中七/香港專業教育學院/職業訓練局)	313	9.5
大專(副學士)	185	5.6
大學(學士或以上)	403	12.2
總計	3 305	100.0

註：3 31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13 位沒有回答。

表 4.1.3a：樣本甲和樣本乙的教育程度分佈

	樣本甲		樣本乙	
	人數	有效 百分比	人數	有效 百分比
中一至中三	0	0.0	88	7.4
中四至中五	2 087	98.6	229	19.3
預科(中六至中七/香港專業教育學院/職業訓練局)	30	1.4	283	23.8
大專(副學士)	0	0.0	185	15.6
大學(學士或以上)	0	0.0	403	33.9
總計	2 117	100.0	1 188	100.0

註：樣本甲：2 120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3 位沒有回答；樣本乙：1 19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10 位沒有回答。

表 4.1.4：樣本甲之工作狀況

	人數	有效百分比
沒有兼職	1 870	88.8
有兼職	235	11.2
總計	2 105	100.0

註：2 120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15 位沒有回答。

表 4.1.5：樣本乙之工作狀況

	人數	百分比
自僱	23	1.9
僱主	6	0.5
僱員	386	32.2
僱員 (全職)	139	36.0
僱員 (兼職)	228	59.1
沒有回答	19	
學生	951	79.4
學生 (全職)	831	87.4
學生 (兼職)	92	9.7
沒有回答	28	
失業/待業中	43	3.6
失學但沒有工作	10	0.8
全職家庭照顧者	4	0.3

註：1 19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受訪者會同時屬於學生和僱員，故百分比多於 100；多項選擇題。

就經濟狀況而言，約半數受訪者 (46.6%) 表示，每月可用金額介乎 1,001 元至 5,000 元之間，平均 2,244 元，大多受訪者的收入來自家人 (82.5%，人數 = 2 736) 或自己，如儲蓄或兼職 / 半職 / 全職工作 (34.2%，人數 = 1 133)。(表 4.1.6 和 4.1.7)

表 4.1.6：每月可用收入

(港幣)	人數	有效百分比
\$1-\$500	551	19.9
\$501-\$1,000	701	25.2
\$1,001-\$5,000	1 294	46.6
\$5,001-\$10,000	150	5.4
\$10,001-\$15,000	51	1.8
\$15,001-\$20,000	17	0.6
\$20,001-\$30,000	8	0.3
總計	2 772	100.0

註：3 31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546 位沒有回答。

表 4.1.7：每月可用收入來源

	人數	有效百分比
自己	1 133	34.2
家人	2 736	82.5
親戚	124	3.7
朋友	27	0.8
同學	16	0.5
同事	5	0.2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	26	0.8
其他政府福利津貼（綜援除外）	29	0.9

註：3 31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多項選擇題。

大多受訪者表示他們不知道其家庭的每月收入（85.5%，人數 = 2 761），只有 14.5%（人數 = 470）受訪者能回答此問題。3.3%受訪者（人數 = 107）每月的家庭收入介乎 20,000 元至 29,999 元之間，2.8%受訪者（人數 = 89）每月的家庭收入介乎 10,001 元至 19,999 元之間。（表 4.1.8）每月家庭平均收入為 30,891 元。43.5%（人數 = 1 416）受訪者在公屋居住。（表 4.1.9）

表 4.1.8：家庭每月收入

(港幣)	人數	有效百分比
<\$10,000	30	0.9
\$10,000-19,999	89	2.8
\$20,000-29,999	107	3.3
\$30,000-39,999	88	2.7
\$40,000-49,999	72	2.2
\$50,000-59,999	39	1.2
≥ \$60,000	45	1.4
不知道	2 761	85.5
總計	3 231	100.0

註：3 31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87 位沒有回答。

表 4.1.9：住屋類型

	人數	有效百分比
公屋	1 416	43.5
私人樓宇/居屋/唐樓/村屋	1 252	38.5
劏房/工廈	76	2.3
員工/學生宿舍	324	10.0
不知道	188	5.8
總計	3 256	100.0

註：3 31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62 位沒有回答。

4.2 受訪者參與的賭博活動與賭博行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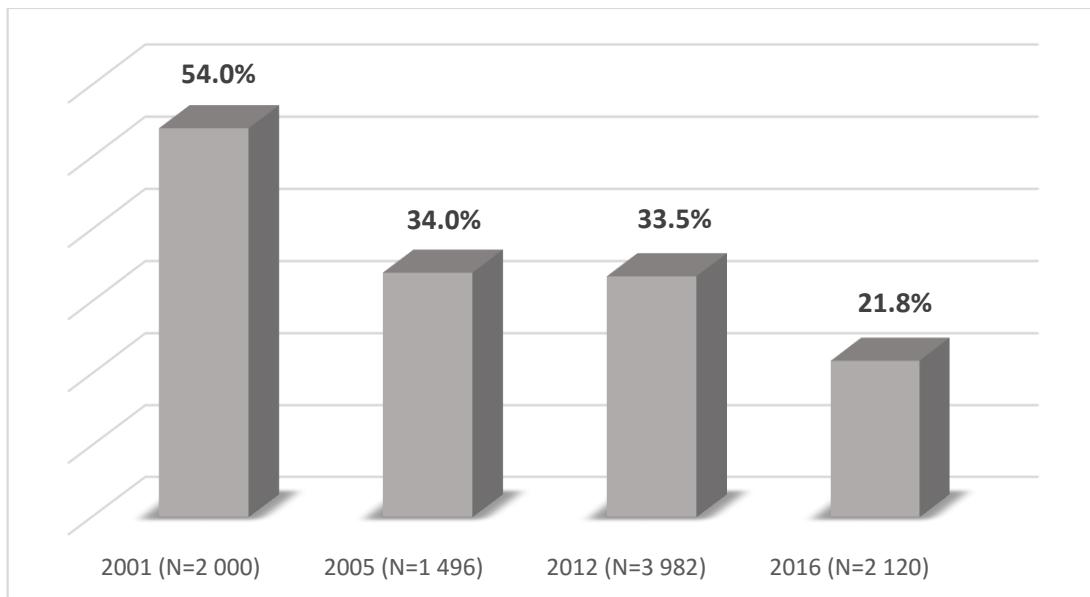
縱觀整體樣本（整體人數=3 318），大約三分一受訪者（30.4%，人數=1 008）曾於過去一年參與賭博活動。（表 4.2.1）

表 4.2.1：整體樣本的參與賭博率

	人數	有效百分比
有	1 008	30.4
否	2 310	69.6
總計	3 318	100.0

以樣本甲的中學生（整體人數=2 120），與以前相關研究以相同研究對象作比較，未成年的青少年的賭博參與率由 2012 年的 33.5% 下降至 2016 年的 21.8%，若與 2001 年作比較，賭博參與率的下跌幅度更甚，淨跌幅為 32.2%。（圖 4.2.2）

圖 4.2.2：2001-2016 年中學生的賭博參與率



註：N=樣本整體人數；21.8%=462 位受訪者；參與率是基於中學生樣本計算，因為只有比較相近樣本，數據才有意義。

進一步分析受訪者的人口資料，就有否於上年度參與賭博的百分比而言，31.1%男性和 29.6%女性曾參與賭博活動。而且年紀越大，參與賭博活動越多，據表 4.2.3 揭示，介乎 21 至 22 歲青年（58.4%）及 19 至 20 歲的青年（48.3%）的參與率，顯著高於介乎 15 至 16 歲（20.3%）和 17 至 18 歲（27.2%， $\chi^2(3) = 286.204, p \leq .001$ ）的青少年。就教育程度而論，教育程度較高(學士或以上)的受訪者在去年有顯著較高的賭博參與率(54.6%)，其次是大專(非學士)(50.8%)和預科程度的受訪者(43.1%， $\chi^2(4) = 240.831, p \leq .001$)。（表 4.2.3）

表 4.2.3：比較整體樣本中不同性別、年齡與教育程度群組的賭博參與情況

		沒有參與賭博活動 (N=2 310)		曾參與賭博活動 (N=1 008)		
		人數	百分比	有效	有效	總人數
						α
性別	男	1 149	68.9	519	31.1	1 668
	女	1 159	70.4	487	29.6	1 646
年齡	15-16	1 229	79.7	313	20.3	1 542
	17-18	686	72.8	256	27.2	942
	19-20	231	51.7	216	48.3	447
	21-22	157	41.6	220	58.4	377
教育程度	初中(中一至中三)	57	64.8	31	35.2	88
	高中(中四至中五)	1 794	77.5	522	22.5	2 316
	預科 (中六至中七/香港專業教育學院/職業訓練局)	178	56.9	135	43.1	313
	大專(非學位)	91	49.2	94	50.8	185
	大學(學士或以上)	183	45.4	220	54.6	403

註：N=每組受訪者的數目；表中以 Pearson 卡方檢定後發現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 $p\leq .05$, ** $p\leq .01$, *** $p\leq .001$)。

樣本甲顯示，以性別、年齡與教育程度劃分的賭博參與率並沒有顯著差異。（表 4.2.4）

表 4.2.4：比較樣本甲不同性別、年齡與教育程度群組的賭博參與情況

		沒有參與賭博活動 (N=1 658)		曾參與賭博活動 (N=462)		
		人數	百分比	有效	有效	總人數
						α
性別	男性	841	78.5	231	21.5	1 072
	女性	815	78.0	230	22.0	1 045
年齡	15-16	1 114	79.0	296	21.0	7.295
	17-18	501	77.7	144	22.3	645
	19-20	33	63.5	19	36.5	52
	21-22	3	75.0	1	25.0	4
教育程度	中四至中五	1 632	78.2	455	21.8	2 087
	中六	24	80.0	6	20.0	30

註：N=每組受訪者的數目；表中以 Pearson 卡方檢定後發現數據沒有顯著差異 (* $p\leq .05$, ** $p\leq .01$, *** $p\leq .001$)。

來自非政府機構或大專院校的青少年（樣本乙），賭博參與的程度會因應受訪者的年齡和教育程度而有顯著差別。21 至 22 歲的青少年(58.7% , $\chi^2(3) = 93.210$, $p\leq .001$) 和具有最高教育程度的受訪者(54.6% , $\chi^2(4) = 42.557$, $p\leq .001$) 的參與率均比其他年齡及教育程度組別為高。（表 4.2.5）

表 4.2.5：比較樣本乙不同性別、年齡與教育程度群組的賭博參與情況

		沒有參與賭博活動 (N=652)		曾參與賭博活動 (N=546)		α	
		有效		有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性別	男	308	51.7	288	48.3	596	3.730
	女	344	57.2	257	42.8	601	
年齡	15-16	115	87.1	17	12.9	132	93.210***
	17-18	185	62.3	112	37.7	297	
	19-20	198	50.1	197	49.9	395	
	21-22	154	41.3	219	58.7	373	
教育程度	初中(中一至中三)	54	63.5	31	36.5	85	42.557***
	高中(中四至中五)	160	70.8	66	29.2	226	
	預科 (中六至中七/香港專業教育學院/職業訓練局)	159	55.0	130	45.0	289	
	大專(非學位)	91	49.2	94	50.8	185	
	大學(學士或以上)	183	45.4	220	54.6	403	

註：N = 每組受訪者的數目；表中以 Pearson 卡方檢定後發現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p \leq 0.05$, ** $p \leq 0.01$, *** $p \leq 0.001$)。

受訪者參與的賭博活動

表 4.2.6 顯示，社交賭博、六合彩和足球博彩是去年樣本甲、樣本乙及整體青少年樣本的受訪者三項最受歡迎的賭博活動。樣本乙在所有類型的賭博活動中的參與率均比樣本甲為高，除了非馬會舉辦的賭博活動，這些活動可能是屬於非法賭博活動。

4.2.6：樣本甲、樣本乙及整體樣本的受訪者所參與的賭博活動

	樣本甲		樣本乙		整體樣本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足球博彩	25	1.2	117	9.8	142	4.3
本地賽馬博彩	14	0.7	77	6.4	91	2.7
海外賽馬博彩	7	0.3	14	1.2	21	0.6
六合彩	116	5.5	410	34.2	526	15.9
社交賭博	416	19.6	363	30.3	779	23.5
麻雀館打麻雀	13	0.6	12	1.0	25	0.8
澳門賭場博彩	12	0.6	44	3.7	56	1.7
賭船博彩	5	0.2	8	0.7	13	0.4
非馬會主辦的賭博活動	10	0.5	5	0.4	15	0.5
非馬會主辦的網上賭博活動	21	1.0	24	2.0	45	1.4
樣本總數	2 120		1 198		3 318	

對比早前以中學生為樣本的相關研究(HKPU , 2001 , 2012 ; HKU , 2005) , 表 4.2.7 顯示 , 這些受歡迎賭博活動的參與率顯著下降 , 「社交賭博」下跌 29.6% , 「六合彩」下跌 14.0 % , 「足球博彩」下跌 5.6% , 而「本地賽馬博彩」則下跌 8.5% 。

表 4.2.7: 2001 至 2016 年中學生樣本在受歡迎賭博活動的參與率

	2001 (N=2 000)	2005 (N=1 496)	2012 (N=3 982)	2016 (N=2 120)
社交賭博	49.2%	24.5%	撲克: 21.8% 麻雀: 25.5%	19.6%
六合彩	19.4%	15.0%	15.2%	5.4%
足球博彩	/	6.8%	4.7%	1.2%
本地賽馬博彩	9.2%	4.4%	3.5%	0.7%

註 : N= 研究的整數樣本數目 。

在整體青少年樣本 (樣本甲和樣本乙) 中 , 男性大多參與「社交賭博」(75.7%) , 其後依次為「六合彩」(54.3%) 、「足球博彩」(23.7%) 、「本地賽馬博彩」(12.7%) 、「網上賭博」(7.3%) , 最後就是「澳門賭場博彩」(6.6%) 。女性的賭博偏好稍為不一樣 , 她們參與最多的也是「社交賭博」(78.9%) , 其次是「六合彩」(49.9%) 和「本地賽馬博彩」(5.1%) 。但跟男性不同的是 , 女性的第四項賭博活動是「澳門賭場博彩」(4.5%) , 接著是「足球博彩」(3.7%) , 最後是「網上賭博」(1.4%) 。比較去年兩性在不同賭博活動種類中的參與率 , 結果發現 , 兩性在三項賭博活動上有顯著差別 , 相差最大的是「足球博彩」[男性 (23.7%) , 女性 (3.7%) , $\chi^2(1)=83.419 \cdot p\leq.001$] , 第二是「網上賭博」[(男性 (7.3%) , 女性 (1.4%) , $\chi^2(1)=20.259 \cdot p\leq.001$)] , 第三是「本地賽馬博彩」 [(男性 (12.7%) , 女性 (5.1%) , $\chi^2(1)=17.561 \cdot p\leq.001$)] 。 (表 4.2.8)

就年齡而論 , 年紀越輕 , 參與非規管式賭博活動 (例如社交賭博) 的參與率越高 ; 相反 , 年齡越大 , 參與規管式賭博活動的參與率越高 (例如馬會或其他合法賭博經營者營辦的賭博活動) 。除了最年長的組別 , 所有年齡組別的最高參與率都是社交賭博 , 因為年長組別受訪者參與最多的是「六合彩」。所有年齡組別的最低賭博參與率為「網上賭博」和「澳門賭場博彩」。比較所有年齡組別 , 除了網上賭博 , 所有賭博活動都有顯著差別。最大的差別是「六合彩」 , 19 至 22 歲的青少年參與「六合彩」 ($\chi^2(3)=304.388 \cdot p\leq.001$) 的比率較高 , 第二個較大差別的賭博活動是「社交賭博」 , 15 至 18 歲的青少年的參與率較高 ($\chi^2(1)=94.096 \cdot p\leq.001$) 。第三個較大的差別是足球博彩 , 因較年長的青少年 ($\chi^2(3)=57.168 \cdot p\leq.001$) 有較高的參與率 。 (表 4.2.8)

比較不同教育程度的受訪者 , 結果發現具有「初中」和「高中」教育程度的 (即中一至中五) 受訪者參與最多的是「社交賭博」 , 而其他受訪者 (包括預科、大專非學位、和學位或以上的學生) 參與最多的是「六合彩」。最大的差別是教育程度較高的受訪者 , 有顯著較高的六

六合彩參與率 ($\chi^2(4)=222.548$, $p\leq.001$)。第二較大差別的參與率是「社交賭博」，與「六合彩」呈相反形態 ($\chi^2(4)=81.321$, $p\leq.001$)。第三較大差別的賭博活動是「賽馬博彩」 ($\chi^2(4)=32.088$, $p\leq.001$)，教育程度較低受訪者的參與率較高。而「足球博彩」跟「賽馬博彩」所呈現的形態類似，但差別較少 ($\chi^2(4)=29.104$, $p\leq.001$)。（表 4.2.8）

值得留意的是，具高中（中四至中五）學歷的受訪者參與全部四種規管式賭博活動的比率都是最低的（六合彩：30.1%；足球博彩：9.0%；賽馬博彩：6.1%；和澳門賭場博彩：3.1%），卻有最高的「社交賭博」參與率（88.1%）。具有學士或以上學歷的受訪者，「六合彩」和「澳門賭場博彩」的參與率最高（分別是 80.9% 和 10.0%）。而具有初中學歷（中一至中三）的受訪者在「足球博彩」和「本地賽馬博彩」的參與率最高（分別是 25.8% 和 32.3%）（表 4.2.8）。

表 4.2.8：比較去年曾參與賭博的受訪者在不同性別、年齡及教育程度群組所參與的賭博活動情況

	六合彩			足球博彩			本地賽馬博彩			澳門賭場博彩			網上賭博			社交賭博	
	人數	有效百分比	α	人數	有效百分比	α	人數	有效百分比	α	人數	有效百分比	α	人數	有效百分比	α	樣本數目(人數)	α
男	282	54.3	1.983	123	23.7	83.419	66	12.7	17.561	34	6.6	1.977	38	7.3	20.359	393	75.7
女	243	49.9		18	3.7	***	25	5.1	***	22	4.5		7	1.4	***	384	78.9
15-16	51	16.3	304.388	11	3.5	57.168	7	2.2	42.419	7	2.2	31.021	9	2.9	6.157	291	93.0
17-18	123	48.0	***	33	12.9	***	19	7.4	***	8	3.1	***	18	7.0		209	81.6
19-20	169	78.2		41	19.0		25	11.6		13	6.0		10	4.6		140	64.8
21-22	182	82.7		56	25.5		40	18.2		28	12.7		8	3.6		137	62.3
初中	17	54.8	222.548	8	25.8	29.104	10	32.3	32.088	3	9.7	16.094	2	6.5	12.388	25	80.6
高中	157	30.1	***	47	9.0	***	32	6.1	***	16	3.1	**	26	5.0	*	460	88.1
預科	97	71.9		33	24.4		19	14.1		7	5.2		10	7.4		92	68.1
大專(非學位)	74	78.7		18	19.1		12	12.8		5	5.3		6	6.4		56	59.6
大學(學士或以上)	178	80.9		33	15.0		17	7.7		22	10.0		1	0.5		140	63.6

註：表中以 Pearson 卡方檢定後發現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p\leq .05$, ** $p\leq .01$, *** $p\leq .001$)。

表 4.2.9 顯示大部份受訪者由「18 歲」開始賭博 (26.9%)，其次是「15 歲」(10.8%)，更甚者有 1.7%受訪者在「5 歲或以下」開始賭博。調查中沒有問及其首次參與的是何種賭博活動，但值得注意的是，「社交賭博」是最受青少年歡迎的賭博活動。

表 4.2.9：首次賭博年齡

年齡	人數	有效百分比
5或以下	16	1.7
6	16	1.7
7	17	1.8
8	19	2.0
9	6	0.6
10	65	6.9
11	26	2.8
12	96	10.2
13	56	6.0
14	66	7.0
15	101	10.8
16	89	9.5
17	41	4.4
18	252	26.9
19	28	3.0
20	29	3.1
21	10	1.1
22	4	0.4
總計	937	100.0

註：共 1 00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71 位沒有回答。

受訪者參與賭博的途徑

大多受訪者「親自在馬會投注站」投注 (37.3%) 或「透過馬會的手機應用程式」投注 (11.3%)。若透過他人代為投注，他們大多透過「家人」(27.2%) 或「朋友」(14.1%)代為投注。(表4.2.10)

賭博地點方面，最為普遍的是「親友家中」 (44.6%) 和「朋友家中」(39.3%)。27.6%受訪者在「馬會投注站」投注，7.9%受訪者在「學校 / 校園」內賭博。(表4.2.11)

表 4.2.10：參與賭博途徑

		人數	百分比
親身投注	馬會投注站	376	37.3
	馬會的手機應用程式	114	11.3
	馬場	35	3.5
	馬會網站	33	3.3
	馬會電話投注	32	3.2
	賭場	37	3.7
	非馬會的手機應用程式	32	3.2
	網上賭場	12	1.2
透過他人代為投注	家人	274	27.2
	親戚	61	6.1
	朋友	142	14.1
	同學	35	3.5
	同事	18	1.8
	非法中介人	3	0.3

註 :共 1 00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多項選擇題；親身投注：435 位受訪者沒有回答；透過他人代為投注：615 受訪者沒有回答。

表 4.2.11：參與賭博地點

		人數	百分比
住宅	自己	367	36.4
	親戚	450	44.6
	朋友	396	39.3
	同學	162	16.1
	同事	19	1.9
非住宅	馬會投注站	278	27.6
	賭場	28	2.8
	賭船	8	0.8
	餐廳	50	5.0
	酒吧	43	4.3
	會所	30	3.0
	網吧	11	1.1
	咖啡室	11	1.1
	學校/校園	80	7.9
	工作場所	27	2.7
	公園	50	5.0

註 :共 1 00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多項選擇題；住宅：178 位受訪者沒有回答；非住宅：550 位受訪者沒有回答。

兩個樣本中，樣本甲的受訪者大多透過「家人」投注（23.6%），而樣本乙的受訪者大多「親自在馬會投注站」投注（61.4%）。如只考慮「親自投注」時，兩個樣本的受訪者大多於「馬會投注站」投注（樣本甲：8.9%；樣本乙：61.4%），其次是「透過馬會的手機應用程式」投注（樣本甲：3.9%；樣本乙：17.6%）。值得注意的是，樣本甲中，有41位受訪者曾在馬會投注站投注。如只考慮「透過他人代為下注」時，兩個樣本的受訪者均大多透過家人投注（樣本甲：23.6%；樣本乙：30.2%）。（表4.2.12）

表 4.2.12：比較樣本甲與樣本乙的賭博途徑

		樣本甲		樣本乙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親身投注	馬會投注站	41	8.9	335	61.4
	馬場	2	0.4	33	6.0
	馬會電話投注	8	1.7	24	4.4
	馬會的手機應用程式	18	3.9	96	17.6
	馬會網站	7	1.5	26	4.8
	網上賭場	8	1.7	4	0.7
	非馬會的手機應用程式	15	3.2	17	3.1
	賭場	6	1.3	31	5.6
透過他人 代為投注	家人	109	23.6	165	30.2
	親戚	30	6.5	31	5.7
	朋友	25	5.4	117	21.4
	同學	9	1.9	26	4.8
	同事	1	0.2	17	3.1
	非法中介人	2	0.4	1	0.2

註：多項選擇題；樣本甲（共 462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親身投注：393 位受訪者沒有回答；透過他人代為投注：327 位受訪者沒有回答）；樣本乙（共 546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親身投注：42 位受訪者沒有回答；透過他人代為投注：288 位受訪者沒有回答）。

表 4.2.13 顯示，15 至 16 歲的受訪者主要透過「家人」(22.4%) 和「親戚」(7.3%) 代為投注，而 17 歲或以上的受訪者大多「親身到馬會投注站」(17-18 歲 : 28.9% ; 19 至 20 歲 : 66.7% ; 21 至 22 歲 : 69.5%) 和「透過馬會的手機應用程式」(17-18 歲 : 9.8% ; 19 至 20 歲 : 18.1% ; 21 至 22 歲 : 20.9%) 投注。如果只考慮「透過他人代為投注」，所有年齡組別的受訪者大多透過「家人」代為投注。

表 4.2.13: 比較不同年齡組別的賭博博途

		15-16 歲 (N=313)		17-18 歲 (N=256)		19-20 歲 (N=216)		21-22 歲 (N=220)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親身投注	馬會投注站	4	1.3	74	28.9	144	66.7	153	69.5
	馬場	1	0.3	4	1.6	14	6.5	16	7.3
	馬會電話投注	2	0.6	6	2.3	9	4.2	15	6.8
	馬會的手機應用程式	4	1.3	25	9.8	39	18.1	46	20.9
	馬會網站	1	0.3	10	3.9	10	4.6	12	5.5
	網上賭場	3	1.0	7	2.7	1	0.5	1	0.5
	非馬會的手機應用程式	7	2.2	13	5.1	7	3.2	5	2.3
	賭場	4	1.3	5	2.0	8	3.7	20	9.1
透過他人代為投注	家人	70	22.4	70	27.3	66	30.1	68	29.6
	親戚	23	7.3	16	6.3	11	5.1	11	5.0
	朋友	10	3.2	34	13.3	47	21.8	50	22.7
	同學	3	1.0	10	3.9	12	5.6	10	4.5
	同事	0	0.0	1	0.4	8	3.7	9	4.1
非法中介人		0	0.0	2	0.8	0	0.0	1	0.5

註：N = 每組受訪者的數目；多項選擇題。

就賭博地點而言，「住宅」是兩個樣本最常選擇參與賭博的地點。對樣本甲而言，「親戚家中」(56.3%) 是其首選參與賭博活動的地點，而對樣本乙而言，「朋友家中」(42.3%) 是其最常參與賭博的地點。縱觀所有非住宅的類別，對樣本甲而言，「學校」是最普遍的賭博地點 (7.6%)，而對樣本乙而言，「馬會投注站」是其最普遍的賭博地點 (45.1%)。(表 4.2.14)

表 4.2.14：比較樣本甲和樣本乙的賭博地點

		樣本甲		樣本乙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住所	自己	184	39.8	183	33.5
	親戚	260	56.3	190	34.8
	朋友	164	35.5	232	42.3
	同學	88	19.0	74	13.6
	同事	5	1.1	14	2.6
非住所	學校/校園	35	7.6	45	8.2
	餐廳	27	5.8	23	4.2
	酒吧	18	3.9	25	4.6
	網吧	7	1.5	4	0.7
	公園	24	5.2	26	4.8
	會所	20	4.3	10	1.8
	賭場	5	1.1	23	4.2
	賭船	3	0.6	5	0.9
	馬會投注站	29	6.3	249	45.1
	工作場所	7	1.5	20	3.7
	咖啡室	4	0.9	7	1.3

註：多項選擇題；樣本甲（共 462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住宅：56 位受訪者沒有回答；非住宅：349 位受訪者沒有回答）；樣本乙（共 546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住宅：152 位受訪者沒有回答；非住宅：201 位受訪者沒有回答）。

就賭本而言，大多數受訪者表示，其賭本源自「自己」(78.9%) 或其「父母/朋友」(21.4%)。有 11 位受訪者 (1.1%) 曾借貸賭博，其中 4 位 (0.4%) 只向「父母/朋友」借錢，而其餘的有其他來源。其中 3 位 (0.3%) 表示曾向財務公司借貸，5 位 (0.5%) 曾抵押借貸，亦有 1 位 (0.1%) 曾向非法放債人借貸。(表 4.2.15)

表 4.2.15：賭本來源

	人數	百分比
自己 (儲蓄或兼職/半職/全職收入)	795	78.9
家人或朋友給予	216	21.4
親友	10	1.0
銀行/財務公司/網上	3	0.3
非法放債人	1	0.1
抵押	5	0.5

註：共 1 00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136 位沒有回答；多項選擇題。

6 位(1.3%)樣本甲和 5 位(0.9%)樣本乙的受訪者曾借貸投注，2 位 (0.4%) 樣本甲和 2 位 (0.4%) 樣本乙的受訪者僅向家人或朋友借錢，而其餘受訪者則有其他來源。其中有 5 位 (1.1%) 樣本甲及 4 位 (0.8%) 樣本乙的受訪者曾向合法 / 非法放債人 / 財務公司借貸。值要注意的是，樣本甲的受訪者曾向其他人借貸用作賭博的比例，比樣本乙為高。(表 4.2.16)

表 4.2.16：比較樣本甲和樣本乙的賭本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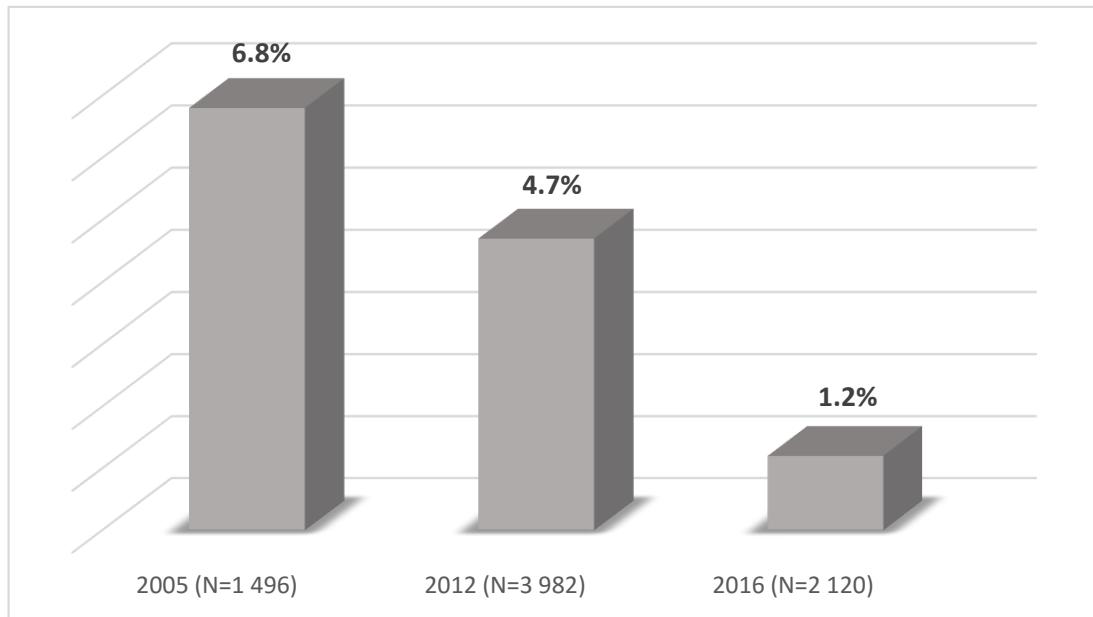
	樣本甲		樣本乙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自己	320	69.3	475	87.0
家人或朋友給予	138	29.9	78	14.3
親友	6	1.3	4	0.7
銀行/財務公司/網上	1	0.2	2	0.4
非法放債人	1	0.2	0	0.0
抵押	3	0.6	2	0.4

註：多項選擇題；樣本甲 (共 462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81 位沒有回答)；樣本乙 (共 546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55 位沒有回答)。

4.3 足球博彩

在整體樣本中，共有142位受訪者曾透過馬會參與足球博彩，當中有25位受訪者來自樣本甲，其中有20位屬於18歲或以下；其餘117位受訪者來自樣本乙，當中有24位屬18歲或以下。與以前有關中學生足球博彩的研究（HKPU，2012；HKU，2005）相比，足球博彩的參與率呈下跌趨勢，由2005年的6.8%下跌至2016年的1.2%。（圖4.3.1）

圖 4.3.1：2005-2016 年中學生足球博彩的參與率



註：N=研究的整數樣本數目；1.2%=25位受訪者。足球博彩的參與率是基於中學生樣本計算，因為只有比較相近樣本，數據才有意義。

受訪者每月用於足球博彩的金額，大多介乎 101 元至 500 元（40.3%），平均每月支出為 717.37 元。（表 4.3.2）

表 4.3.2：足球博彩每月支出

(港幣)	人數	有效百分比
<\$100	45	37.8
\$101-500	48	40.3
\$501-1,000	14	11.8
\$1,001-\$2,000	4	3.4
\$2,001-\$3,000	1	0.8
\$3,001-\$4,000	2	1.7
\$4,001-\$5,000	2	1.7
\$5,001-\$6,000	1	0.8
>\$6,001	2	1.7
總計	119	100.0

註：共142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23位沒有回答。

研究顯示，非法足球博彩的參與率偏低。142位受訪者中，僅有11位（8.8%）受訪者表示曾參與非法足球博彩。（表4.3.3）

表 4.3.3：非法足球博彩的參與率

	人數	有效百分比
是	11	8.8
否	114	91.2
總計	125	100.0

註：共142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17位沒有回答。

值得注意的是，未成年受訪者（15至18歲）（54.5%）的非法足球博彩參與率，稍為高於成年的受訪者（19至22歲）（45.5%）。（表4.3.4）

表 4.3.4：不同年齡組別非法足球博彩的參與率

	人數	有效百分比
15-16	4	36.4
17-18	2	18.2
19-20	3	27.3
21-22	2	18.2

註：共 11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

參與足球博彩的途徑和原因

受訪者大多在「朋友」陪同下（57.8%）參與足球博彩，其次是自行參與（41.6%）。（表4.3.5）

表 4.3.5：參與足球博彩的同伴

	人數	有效百分比
獨自一人	59	41.6
家人	20	14.1
親戚	8	5.6
朋友	82	57.8
同學	19	13.4
同事	14	9.9

註：共142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多項選擇題。

比較兩個樣本，參與足球博彩的同伴，多數是「朋友」（樣本甲：56.0%；樣本乙：58.1%），其次是自行參與（樣本甲：40.0%；樣本乙：41.9%）。（表 4.3.6）

表 4.3.6：比較樣本甲與樣本乙參與足球博彩的同伴

	樣本甲		樣本乙	
	人數	有效百分比	人數	有效百分比
獨自一人	10	40.0	49	41.9
家人	8	32.0	12	10.2
親戚	3	12.0	5	4.3
朋友	14	56.0	68	58.1
同學	5	20.0	14	12.0
同事	2	8.0	12	10.3

註：樣本甲（共 25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樣本乙（共 117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多項選擇題。

過半數受訪者「親自到馬會投注站」(66.2%) 或「透過馬會的手機應用程式」參與足球博彩(54.9%)，若透過他人代為投注，33.1%受訪者表示透過「朋友」代為投注，而有 16.2%受訪者則透過其「家人」代為投注。（表 4.3.7）

表 4.3.7：參與足球博彩的途徑

		人數	百分比
親自投注	馬會投注站	94	66.2
	馬會電話投注	20	14.1
	馬會的手機應用程式	78	54.9
	馬會網站	26	18.3
	非馬會的足球博彩網站	5	3.5
	非馬會的足球博彩手機應用程式	7	4.9
透過他人 代為投注	家人	23	16.2
	親戚	13	9.2
	朋友	47	33.1
	同學	18	12.7
	同事	5	3.5
	非法中介人	2	1.4

註：共 142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多項選擇題。

樣本甲的受訪者大多透過「朋友」代為投注 (48.0%)，其次是透過「家人」(44.0%) 和「親自到馬會投注站」(44.0%) 投注；而樣本乙的受訪者大多在「馬會投注站」(70.9%) 投注，其次是透過「馬會的手機應用程式」(59.0%) 和「馬會網站」(19.7%) 投注。（表 4.3.8）

表 4.3.8: 比較樣本甲和樣本乙參與足球博彩的途徑

		樣本甲		樣本乙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親身投注	馬會投注站	11	44.0	83	70.9
	馬會電話投注	3	12.0	17	14.5
	馬會手機應用程式	9	36.0	69	59.0
	馬會網站	3	12.0	23	19.7
	非馬會足球博彩網站	4	16.0	1	0.9
	非馬會足球博彩的手機應用程式	3	12.0	4	3.4
透過他人	家人	11	44.0	12	10.3
代為投注	親戚	5	20.0	8	6.8
	朋友	12	48.0	34	29.1
	同學	4	16.0	14	12.0
	同事	0	0.0	5	4.3
	非法中介人	1	4.0	1	0.8

註：樣本甲（共 25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樣本乙（共 117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多項選擇題。

大多受訪者在其「家中」(60.6%) 參與足球博彩，其餘是「馬會投注站」(50.7%)、「朋友家中」(31.7%) 和「酒吧」(14.8%)。（表 4.3.9）

表 4.3.9：參與足球博彩的地點

		人數	百分比
住宅	自己	86	60.6
	親戚	12	8.5
	朋友	45	31.7
	同學	10	7.0
	同事	10	7.0
非住宅	學校/校園	18	12.7
	餐廳	16	11.3
	酒吧	21	14.8
	網吧	7	4.9
	公園	6	4.2
	會所	7	4.9
	馬會投注站	72	50.7
	工作場所	7	5.6
	咖啡室	4	2.8

註：共 142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多項選擇題。問及此題目時，足球博彩並非局限於馬會舉辦的，亦包括其他博彩經營者舉辦的足球博彩。

兩個樣本的受訪者大多在「家中」參與足球博彩（樣本甲：60.0%；樣本乙：60.7%）。樣本甲第二個最常參與的地點是「朋友家中」(36.0%)，其次是「馬會投注站」(28.0%)；樣本

乙第二個最常參與的地點是「馬會投注站」(55.6%)，其次是「朋友家中」(30.8%)。(表 4.3.10)

表 4.3.10: 比較樣本甲與樣本乙參與足球博彩的地點

		樣本甲		樣本乙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住宅	自己	15	60.0	71	60.7
	親戚	4	16.0	8	6.8
	朋友	9	36.0	36	30.8
	同學	2	8.0	8	6.8
	同事	2	8.0	8	6.8
非住宅	學校/校園	3	12.0	15	12.8
	餐廳	3	12.0	13	11.1
	酒吧	6	24.0	15	12.8
	咖啡室	4	16.0	3	2.6
	公園	1	4.0	5	4.3
	會所	2	8.0	5	4.3
	馬會投注站	7	28.0	65	55.6
	工作場所	0	0.0	7	6.0
	咖啡室	2	8.0	2	1.7

註：樣本甲 (共 25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樣本乙 (共 117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多項選擇題。

參與足球博彩的原因最主要是「支持心儀球隊/球員」(46.5%)，其餘依次為「喜歡足球運動」(39.4%)、「增加觀看賽事時的刺激感」(37.3%)和「受朋輩影響」(35.2%)。只有 9.9% 受訪者表示「相比其他運動，足球較為普及和受歡迎」是他們參與足球博彩的原因。(表 4.3.11)

表 4.3.11 : 參與足球博彩的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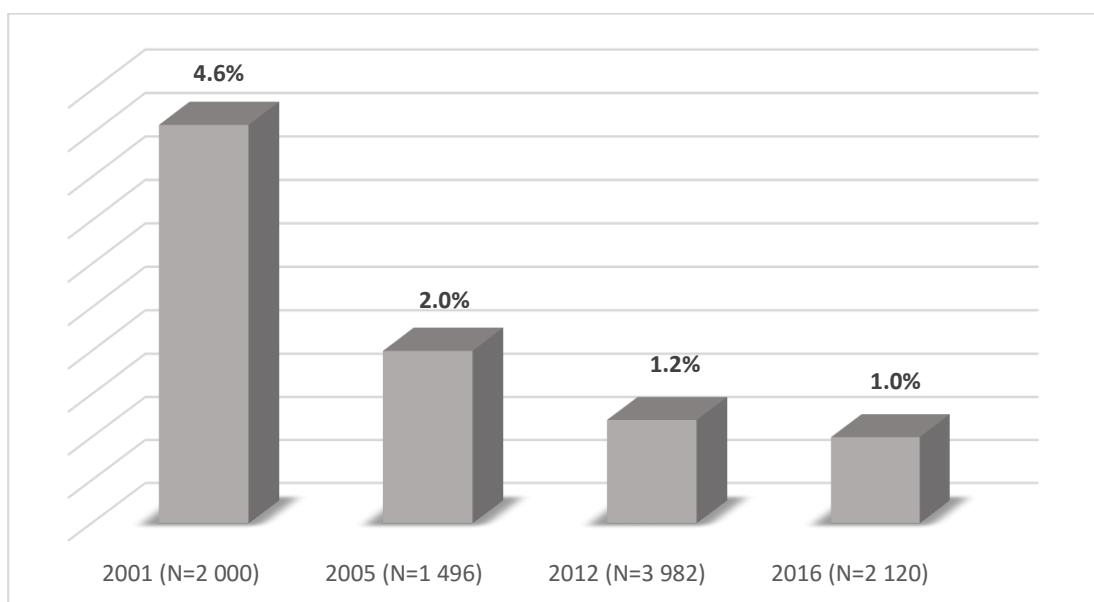
	人數	有效百分比
支持心儀球隊/隊員	66	46.5
投注項目較多/每日也有賽事投注	28	19.7
投注玩法較多	37	26.1
玩法較簡單	41	28.9
可以透過合法途徑參與足球博彩	29	20.4
喜歡足球運動	56	39.4
增加觀看賽事時的刺激感	53	37.3
相比其他運動，足球較為普及和受歡迎	14	9.9
比較容易贏錢	39	27.5
受家人/親戚影響	16	11.3
受朋輩影響	50	35.2

註：共142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多項選擇題。

4.4 網上賭博

與其他賭博活動比較，網上賭博的參與率相對偏低，縱觀所有去年曾參與賭博的受訪者（人數 = 1 008），4.5%（45位）受訪者表示曾參與網上賭博，其中有 29 位受訪者平均每星期花 6 小時，有 24 位受訪者表示每月花 1,055 元於網上賭博。縱觀樣本甲去年曾參與賭博的受訪者（人數 = 462），有 21 位曾參與網上賭博。與以前相關研究相比(HKPU, 2001, 2012; HKU, 2005)，參與網上賭博的比率由 2001 年的 4.6% 下跌至 2005 年的 2.0%，接著由 2012 年的 1.2% 進一步下跌至 2016 年的 1.0%。（圖 4.4.1）

圖 4.4.1：2001-2016 年網上賭博參與率



註：N=研究整體樣本數目；1.0%=21 位受訪者。網上賭博的參與率是基於中學生樣本計算，因為只有比較相近樣本，數據才有意義。

網上賭博活動的種類與參與原因

「涉及金錢的網上賭博」(69.2%) 和「網上賭場」(26.9%) 是最普遍的網上賭博活動。（表 4.4.2）

表 4.4.2：最常參與的網上賭博活動

	人數	有效百分比
網上賭場	7	26.9
涉及金錢的網上遊戲	18	69.2
網上體育運動/賽事博彩（足球除外）	1	3.8
總計	26	100.0

註：共 45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19 位沒有回答。

參與網上賭博的主要原因是「賭法簡單」(44.4%) 和「不受時間限制」(33.3%)，其後是「投注玩法較多」(24.4%)。只有少部分受訪者表示他們參與網上賭博的原因是「投注回贈折扣吸引」(8.9%) 和「受親友影響」(6.7%)。(表 4.4.3)

表 4.4.3：參與網上賭博的原因

	人數	有效百分比
投注項目較多	8	17.8
投注玩法較多	11	24.4
投注和派彩方便	8	17.8
無需親自到場	10	22.2
賭法簡單	20	44.4
投注回贈折扣吸引	4	8.9
不受時間限制	15	33.3
可以隱瞞實際年齡	5	11.1
提供歡迎獎金/積分作首輪試玩	7	15.6
輸極有限，不致傾家蕩產	8	17.8
無需即時支付現金，接受網上借貸/信用卡/電子貨幣	9	20.0
受家人/親戚影響	3	6.7
受朋輩影響	7	15.6

註：共45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多項選擇題。

4.5 賭博失調率

根據 DSM-V 的診斷特徵，受訪者若出現當中 4 項或以上的特徵，就會被診斷為「賭博失調」。去年曾參與賭博的 1 008 位受訪者中，94.2% 受訪者被歸類為「非高危賭徒」，5.8% 被診斷為「賭博失調者」，其中 3.5% 受訪者屬「輕度失調」，1.7% 屬「中度失調」，而 0.6% 屬「嚴重失調」。縱觀整體樣本，賭博失調的比率為 1.6%。(表 4.5.1.a, b, c, 和 d)

表4.5.1a：以DSM-V測量去年曾賭博受訪者的賭博失調率

	人數	有效百分比
非高危賭徒	833	94.2
輕度賭博失調	31	3.5
中度賭博失調	15	1.7
嚴重賭博失調	5	0.6
總計	884	100.0

註：共 1 00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124 位沒有回答；符合 3 項或以下特徵的受訪者被歸類為「非高危賭徒」；符合 4 或 5 項特徵的受訪者被歸類為「輕度賭博失調者」；符合 6 至 7 項特徵的受訪者被歸類為「中度賭博失調者」；符合 8 至 9 項特徵的被歸類為「嚴重賭博失調者」，此量表的內部一致性達可接受程度 (Cronbach's $\alpha = .78$) 。

表4.5.1b：以DSM-V測量整體樣本之賭博失調率

	人數	百分比
非高危賭徒	833	25.1
輕度賭博失調	31	0.9
中度賭博失調	15	0.5
嚴重賭博失調	5	0.2
總計	884	26.6

註：整體樣本人數為 3 318 位。

表 4.5.1c：去年曾賭博的受訪者符合 DSM-V 各項特徵的人數和百分比

	人數	有效百分比
0	483	54.6
1	203	23.0
2	101	11.4
3	46	5.2
4	18	2.0
5	13	1.5
6	11	1.2
7	4	0.5
8	3	0.3
9	2	0.2
總計	884	100.0

註：共 1 00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124 位受訪者沒有回答。

表 4.5.1d：整體樣本符合 DSM-V 各項特徵的人數和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0	483	14.6
1	203	6.1
2	101	3.0
3	46	1.4
4	18	0.5
5	13	0.4
6	11	0.3
7	4	0.1
8	3	0.1
9	2	0.1
總計	884	26.6

註：整體樣本人數為 3 318 位。

縱觀去年曾參與賭博的受訪者，樣本乙的賭博失調百分比 (7.2%) 比樣本甲 (4.1%) 為高。縱觀所有受訪者，樣本甲的賭博失調的比率是 0.7%，樣本乙則是 3.0% (表 4.5.2.a 和 b)。

由於這項研究採用了立意式抽樣方法抽取樣本乙的受訪者，而非隨機抽樣，故樣本乙的研究結果只能用作參考，並不能普遍適用於青少年，或作為代表青少年賭博普及情況的指標。

表 4.5.2a：樣本甲和樣本乙去年曾賭博受訪者的賭博失調人數和百分比

	樣本甲		樣本乙	
	人數	有效百分比	人數	有效百分比
非高危賭博	384	96.0	449	92.8
輕度賭博失調	11	2.8	20	4.1
中度賭博失調	3	0.8	12	2.5
嚴重賭博失調	2	0.5	3	0.6
總計	400	100.0	484	100.0

註：樣本甲（共 462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62 位沒有回答）；樣本乙（共 546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62 位沒有回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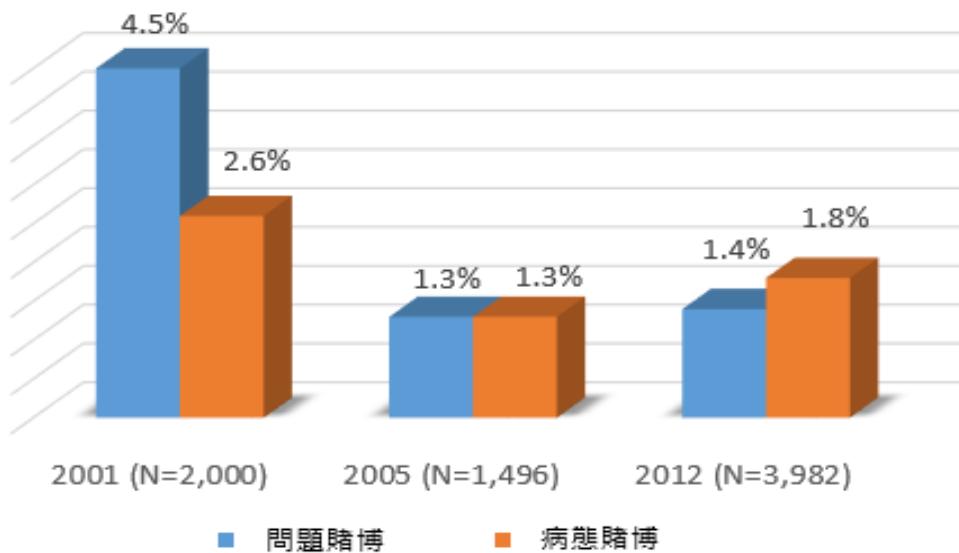
表 4.5.2b：樣本甲和樣本乙的賭博失調百分比

	樣本甲		樣本乙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非高危賭博	384	18.1	449	37.5
輕度賭博失調	11	0.5	20	1.7
中度賭博失調	3	0.1	12	1.0
嚴重賭博失調	2	0.1	3	0.3
總計	400	18.8	484	40.5

註：樣本甲（整體樣本人數 2 120 位）；樣本乙（整體樣本人數 1 198 位）。

由於是次研究問題賭博的量度方法有所改變，故此，是次研究的賭博失調率，未能與以前相關研究（HKPU, 2001, 2012；HKU, 2005）的問題 / 痘態賭博率作出比較。雖然如此，以 DSM-IV 量度的 2001 至 2012 年青少年問題 / 痘態賭博率仍會於圖 4.5.3 展示，以作參考。值得注意的是，在表 4.5.2.b 中，中學生樣本的賭博失調率只有 0.7%。

圖 4.5.3：2001 至 2012 年問題與病態賭博的比率



註：N = 研究整體樣本數目；2001、2005 和 2012 年的比率是基於介乎 12 至 18 歲的中學生樣本，並以 DSM-IV 量度。

表 4.5.4 顯示不同性別、年齡和教育程度組別的非高危賭徒和賭博失調者之分佈。比例上，男性 (9.0%) 比女性 (2.5%) 為多 ($\chi^2(1)=16.813, p\le.001$)；而具有初中教育程度（中一至中三）的賭博失調者亦相對較多 (17.9%, $\chi^2(4)=18.501, p\le.001$)。

表 4.5.4：非高危賭徒與賭博失調者的背景資料分析

背景特徵		非高危賭徒		賭博失調者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性別	男	406	91.0	40	9.0	446
	女	425	97.5	11	2.5	436
年齡	15-16	262	96.3	10	3.7	272
	17-18	204	92.3	17	7.7	221
	19-20	175	94.6	10	5.6	185
	21-22	189	93.1	14	6.9	203
教育程度	初中(中一至中三)	23	82.1	5	17.9	28
	高中(中四至中五)	430	94.3	26	5.7	456
	預科 (中六至中七/香港專業教育學院/職業訓練局)	104	89.7	12	10.3	116
	大專(非學位 即副學士)	75	93.8	5	6.3	80
	大學(學士或以上 即學士/碩士/博士)	195	98.5	3	1.5	198

註：共 1 00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125 位沒有回答。表中以 Pearson 卡方檢定後發現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 $p\le.05$, ** $p\le.01$, *** $p\le.001$)。

4.6 賭博動機

動機是一個令人堅持不懈和投入參與的重要驅動力，根據《自我決定論》(Self-determination Theory) (Deci & Ryan · 1985 · 1991)，「內在動機」(Internal Motivation · 簡稱 IM) (自主、相關性和能力) 是一個人的重要驅動力，它能產生一些正面感覺，推動一個人積極參與，而某幾項「外在動機」(External Motivation · 簡稱 EM) · 特別是外在調節(external regulation) 和「漫無目的」(Amotivation) 便剛好相反。若把這套理論放進賭博的脈絡，內在動機涉及自我決定，包括 (1) 刺激感 (為追求歡樂和刺激而賭博) ； (2) 學習、發掘或理解新事物，簡稱擴闊知識/求知 (渴望累積賭博數據) 和 (3) 成就實踐 (改善賭博技巧以超越自己，從中獲取愉悅和滿足感) 。外在動機包括 (1) 外在調節 (例如以賭博賺取金錢) ； (2) 投射調節 (Introjected regulation) 例如因過去所發生的外在事故而內化信念，這信念可能成為張力的來源，促使人們參與賭博 (例如透過獲得勝利來提升個人地位) ，和 (3) 認同調節 (Identified regulation) 即個人認同一種行為的重要性及其作為而可以達到某種目的，即使在缺乏享受、即時回報或壓力下 (例如為了社交需要而賭博) ，仍然表現出某種行為。在三項外在動機的種類中，只有認同調節涉及自我決定。除了內在和外在動機，還有非外在或內在的「漫無目的」，人們不能從結果和行動之間看見關聯性，換句話說，即缺乏選擇。在賭博的脈絡中，這意味著人們可以不帶著任何目的或只帶有些許意義便參與賭博 (Chantal, Vallerand, & Vallieres, 1994) 。動機的種類是順著自我決定的連續體由漫無目的 (沒有選擇) 至內在動機 (高程度的自我決定) 排序 (Deci & Ryan, 1985, 1991) 。

有文獻證據顯示，人們會因為不同種類的動機而被推動，Chantal、Vallerand 和 Vallieres (1994)研究並發展出《賭博動機量表》(GMS)，發現了四類自我決定動機和賭博意欲之間的關聯。而 Wu 和 Tang (2011) 驗證了中文版本的 GMS，他們利用《賭博動機量表中文版》(C-GMS)，發現所有動機類型皆助長受訪者的賭博意欲和參與。為了解助長受訪者參與賭博的動機，本研究採用了 C-GMS，其 Cronbach's α 系數是 .97，代表良好的內部信度(Cronbach, 1957)，C-GMS 的次量表中，Cronbach's α 系數是介乎 .86 至 .97 之間，同樣顯示有良好的內部信度。

縱觀所有曾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 (人數 = 1 008)，研究顯示，內在動機的刺激感 (例如追求刺激和歡樂) (平均值 = 2.30，標準差 = 1.389) 、漫無目的 (沒有實質目的) (平均值 = 2.23，標準差 = 1.602) 和內在動機—擴闊知識 / 求知 (平均值 = 2.22，標準差 = 1.395) 是參與賭博的主要動機。 (表 4.6.1)

表 4.6.1：去年參與賭博受訪者的 C-GMS 次量表平均值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IM	求知	968	2.22	1.395
	刺激感	967	2.30	1.389
	成就實踐	967	2.13	1.343
EM	認同調節	968	2.01	1.308
	投射調節	965	1.68	1.092
	外在調節	966	2.13	1.638
	漫無目的	967	2.23	1.602

註：共 1 00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

量表選項編碼：(1) 完全不貼切 · (2)和(3) 少少貼切 · (4) 有點貼切 · (5)和(6) 很貼切 · (7) 完全貼切；

- IM=內在動機 · EM=外在動機；
- 沒有回答人數 (IM-求知) =39位, (IM-刺激感) =41位, (IM-成就實踐) =41位, (EM-認同調節) =40位 · (EM-投射調節) =43位, (EM-外在調節) =42位, (漫無目的) =41位。

非高危賭徒和賭博失調者在七種賭博動機（內在動機，外在動機和漫無目的）中有顯著分別，總體上，賭博失調者比非高危賭徒，在所有七種動機均傾向有較高平均值。最大的分別是「刺激感」（賭博失調者的平均值=4.57，標準差=1.603；非高危賭徒的平均值=2.16，標準差=1.269， $t(54.007) = -10.518, p \leq .001$ ），第二個最大的分別是「漫無目的」（賭博失調者的平均值=4.22，標準差=1.689；非高危賭徒的平均值=2.11，標準差=1.532， $t(861) = -9.454, p \leq .001$ ），接著是「成就實踐」（賭博失調者的平均值=4.18，標準差=1.600；非高危賭徒的平均值=2.01，標準差=1.219， $t(52.556) = -9.416, p \leq .001$ ）。

賭博失調者的主要賭博動機首先是「刺激感」（平均值=4.57，標準差=1.603），其後依次是「求知」（平均值=4.36，標準差=1.816）、「漫無目的」（平均值=4.22，標準差=1.689）和外在調節（平均值=4.22，標準差=1.723）。就非高危賭徒而論，他們主要的賭博動機與所有曾參與賭博的受訪者（人數=1 008）相近，因為首要的賭博動機是「刺激感」（平均值=2.16，標準差=1.269），其後是「漫無目的」（平均值=2.11，標準差=1.532）和「求知」（平均值=2.10，標準差=1.265）。（表 4.6.2）

表 4.6.2：對比非高危賭徒和賭博失調者的 C-GMS 次量表平均值

	非高危賭徒 (N=833)			賭博失調者 (N=51)			Cohen' s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t 值	自由度	95%置信區間
									d 值
IM 求知	814	2.10	1.265	50	4.36	1.816	-8.657***	(51.961)	-2.778 -1.733 1.36
IM 刺激感	812	2.16	1.269	51	4.57	1.603	-10.518***	(54.007)	-2.866 -1.948 1.34
IM 成就實踐	813	2.01	1.219	50	4.18	1.600	-9.416***	(52.556)	-2.630 -1.706 1.67
EM 認知調節	814	1.87	1.136	50	4.20	1.841	-8.845***	(51.319)	-2.858 -1.800 1.52
EM 投射調節	811	1.56	.941	49	3.57	1.658	-8.405***	(49.886)	-2.491 -1.530 1.49
EM 外在調節	813	2.02	1.590	49	4.22	1.723	-8.716***	(53.046)	-2.706 -1.694 1.33
漫無目的	812	2.11	1.532	51	4.22	1.689	-9.454***	(861)	-2.540 -1.667 1.31

註：N=每群組的人數；共 1 00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

量表選項編碼：(1) 完全不貼切 · (2)和(3) 少少貼切 · (4) 有點貼切 · (5)和(6) 很貼切 · (7) 完全貼切；--

IM=內在動機 EM=外在動機

- 表中以 t 值檢驗後發現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 $p \leq .05$, ** $p \leq .01$, *** $p \leq .001$) (two-tailed) 。

4.7 賭博信念

認知扭曲 (Cognitive distortion) 在解釋人們為何開始賭博，或在輸錢的情況下仍然繼續賭博，扮演著重要的角色，認知扭曲是一種錯誤的信念或非理智的思考模式，例如對技巧的觀感、控制假象、迷信、選擇性記憶和詮釋偏誤 (Toneatto, 1999)，這或會導致人們即使在財政損失增長的情況下，仍然堅持賭博 (Ladouceur & Walker, 1996)。許多研究發現，這些謬誤想法與賭博的嚴重程度有關 (Mackillop et al., 2006; Moodie, 2008; Oei et al., 2008; Myrseth et al., 2010; Tang & Oei, 2011; Tang & Wu, 2011; Wohl et al., 2007) 和導致問題賭博 (Delfabbro & Winefield, 2000; Gabourey & Ladouceur, 1989; Griffiths, 1994; Ladouceur et al., 1988; Ladouceur & Walker, 1996; Toneatto et al., 1997; Toneatto, 1999)，減少認知扭曲或有助治療問題賭博的結果 (Toneatto & Gunaratne, 2009)。

Steenbergh et al. (2002) 研究出一個量表——《賭博信念問卷》(GBQ)去檢視認知扭曲和賭博嚴重程度的關係，當中包括兩個次量表—(1) 運氣 / 堅持——系列令人高估贏錢帶來財富機會的信念，(2) 可控制的幻想—賭徒可以擁有一些錯誤的想法，以為他們能夠因「個人技巧」控制賭博的結果 (Toneatto et al., 1997)。GBQ 是一個西方社會調查認知扭曲和問題賭博關係普遍使用的量表 (Mackillop et al., 2006; Myrseth, Brunborg, & Eiden, 2010; Wohl & Enzle, 2003; Wohl et al., 2007)。Wong 和 Tsang (2011)把這個量表翻譯和驗證了中文版本，並應用到香港青少年身上時，二人發現此量表結果與問題賭博之間有顯著的關聯性。因此本研究假設賭博失調者的 GBQ 分數比非高危賭徒為高（較多認知扭曲），在本研究中，此量表的 Cronbach's α 系數是 .90，代表有良好的內部信度 (Cronbach, 1957)，至於次量表「運氣 / 堅持」的 Cronbach's α 系數是 .83，而次量表「可控制的幻想」是 .88。

在 1 008 位受訪者中，雖然他們傾向不同意「可控制的幻想」(平均值 =3.11, 標準差 =1.575) 和「運氣 / 堅持」(平均值 =2.27, 標準差 =1.332)，但「可控制的幻想」的平均值比「運氣 / 堅持」較高。(表 4.7.1)

表 4.7.1：整體樣本的 GBQ-C 次量表平均值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L/P	967	2.27	1.332
IC	962	3.11	1.575

註：共 1 00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目

量表選項編碼：(1) 完全不同意、(2) 不同意、(3) 少少不同意、(4) 中立 / 沒意見、(5) 少許同意、(6) 同意、(7) 完全同意

- L/P=運氣/堅持 · IC=可控制的幻想
- 沒有回答人數 (運氣 / 堅持) =46 · (可控制的幻想) =41

比較非高危賭徒和賭博失調者，結果顯示賭博失調者比非高危賭徒，傾向存有「賭博扭曲」信念。賭博失調者相信「運氣 / 堅持」(平均值 =4.24, 標準差 =1.408) 和「可控制的幻想」(平均值 =4.78, 標準差 =1.254) 的比例，均比非高危賭徒為高 (運氣 / 堅持：平均值 =2.14, 標準差 =1.227, $t(860) = -11.622, p \leq .001$ ；可控制的幻想：平均值 =3.02, 標準差 =1.531, $t(59.847) = -9.578, p \leq .001$)，換句話說，這個結果支持了本研究的假設，即賭博失調者傾向存有錯誤信念，尤其過分高估他們可控制賭博結果的能力，導致他們繼續堅持賭博，帶來賭博失調。(表 4.7.2)

表 4.7.2：對比非高危賭徒與賭博失調者的 GBQ-C 次量表平均值

	Cohen' s										
	非高危賭徒			賭博失調者			95%置信區間	d' 值			
	(人數 =833)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人數 =51)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t 值	自由度	下限	上限	
L/P	812	2.14	1.227	50	4.24	1.408	-11.622***	(860)	-2.450	-1.742	1.26
IC	806	3.02	1.531	51	4.78	1.254	-9.578***	(59.847)	-2.127	-1.392	1.59

註：

量表選項編碼：(1) 完全不同意、(2) 不同意、(3) 少少不同意、(4) 中立 / 沒意見、(5) 少許同意、(6) 同意、(7) 完全同意

- L/P=運氣/堅持 · IC=可控制的幻想；
- 表中以 t 值檢驗 (Two-tailed) 後發現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p \leq .05, **p \leq .01, ***p \leq .001$)。

4.8 網絡成癮

本研究採用了楊氏網絡成癮 8 項量表 (IAT) 測量受訪者網絡成癮的情況，若受訪者符合 5 項或以上特徵，便被辨認為「可能成為網絡成癮使用者」。在這個研究中，IAT 的 Cronbach' s α 系數是 .78，代表內部信度可接受 (Cronbach, 1957)。在整個樣本中，受訪者 (人數 = 3 173) 每天平均花 4 小時於網上娛樂，19.0% 的受訪者被辨認為「可能成為網絡成癮使用者」，大部分受訪者 (81.0%) 屬「非高危網絡使用者」。(表 4.8.1.a 和 b)

表 4.8.1a：以網上活動成癮量表 (IAT) 測量整體樣本的網絡成癮診斷結果

	人數	有效百分比
非高危網絡使用者	2 646	81.0
可能成為網絡成癮使用者	622	19.0
總計	3 268	100.0

註：共 3 31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50 位沒有回答；

根據 IAT 量度標準，受訪者在 4 項特徵或以下回答「是」，被辨認為「非高危網絡使用者」；受訪者在 5 至 8 項特徵回答「是」，被辨認為「可能成為網絡成癮使用者」。

表 4.8.1b：整體樣本符合 IAT 各項特徵的人數和百分比

	人數	有效百分比
0	714	21.8
1	582	17.8
2	569	17.4
3	453	13.9
4	328	10.0
5	260	8.0
6	175	5.4
7	95	2.9
8	92	2.8
總計	3 268	100.0

註：共 3 31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50 位沒有回答。

進一步分析網上賭博與網絡成癮的關係，結果顯示在 45 位網上賭徒中，36.4% 被辨認為「可能成為網絡成癮使用者」。「可能成為網絡成癥使用者」在網上賭徒的比例 (36.4%)，比所有受訪者的比例 (19.0%) 為高。(表 4.8.2a 和 b)

表 4.8.2a：以 IAT 測量曾參與網上賭博受訪者網絡成癮的診斷結果

	人數	有效百分比
非高危網絡使用者	28	63.6
可能成為網絡成癮使用者	16	36.4
總計	44	100.0

註：共 45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目，其中 1 位沒有回答。

表 4.8.2b：曾參與網上賭博受訪者符合 IAT 各項特徵的人數和百分比

	人數	有效百分比
0	10	22.7
1	2	4.5
2	5	11.4
3	3	6.8
4	8	18.2
5	4	9.1
6	8	18.2
7	0	0.0
8	4	9.1
總計	44	100.0

註：共 45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目，其中 1 位沒有回答。

4.9 精神健康狀況

這個研究假設賭博失調者的精神健康狀態，比非高危賭徒較差，本研究利用憂鬱—焦慮—壓力 21 項量表 (DASS21) 測試精神健康狀態和賭博失調之關係，DASS21 的 Cronbach's α 系數是 .94，代表有良好的內部信度 (Cronbach, 1957)，DASS21 的次量表：憂鬱、焦慮和壓力的 Cronbach's α 系數分別為 .85, .86 和 .83。

本研究顯示，在整體樣本中，大多數受訪者有良好的精神健康狀態，憂鬱 (88.5%)、焦慮 (85.7%) 和壓力 (96.5%) 都維持在正常水平，但受訪者的焦慮水平似乎比憂鬱和壓力水平為高，有 1.7%受訪者達嚴重或以上程度的焦慮水平，沒有受訪者在憂鬱或壓力上達嚴重水平。（表 4.9.1）

表 4.9.1: 以 DASS21 量表測量整體樣本的憂鬱、焦慮和壓力水平

	憂鬱	焦慮	壓力
	有效百分比 (人數)		
正常	88.5 (2 896)	85.7 (2 799)	96.5 (3 160)
輕微	7.5 (245)	5.4 (175)	2.8 (93)
中等	3.7 (122)	7.3 (240)	0.7 (23)
嚴重	0.3 (9)	1.5 (49)	/
非常嚴重	/	0.2 (5)	/
總計	3 272	3 268	3 276

註：共 3 31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其中 46 位（憂鬱）、50 位（焦慮）和 42 位（壓力）沒有回答；

量表選項編碼：(0) 沒有、(1) 間中、(2) 經常、(3) 常常；

- 憂鬱程度分數：0-9=正常、10-13=輕微、14-20=中等、21-27=嚴重、28+=非常嚴重；

- 焦慮程度分數：0-7=正常、8-9=輕微、10-14=中等、21-27=嚴重、28+=非常嚴重；

- 壓力程度分數：0-14=正常、15-18=輕微、19-25=中等、26-33=嚴重、34+=非常嚴重。

表 4.9.2 顯示大部分樣本甲受訪者有良好的精神健康狀況，分別有 88.5%、91.4% 和 96.5% 的受訪者在憂鬱、焦慮和壓力上處於正常水平，但憂鬱和焦慮的水平相對嚴重，分別有 0.4% 和 0.1% 受訪者處於嚴重水平，沒有受訪者在壓力上處於嚴重水平。

表 4.9.2：以 DASS21 量表測量樣本甲的憂鬱、焦慮和壓力水平

	憂鬱	焦慮	壓力
	有效百分比 (人數)		
正常	88.5 (1 852)	91.4 (1 911)	96.5 (2 022)
輕微	7.3 (153)	6.0 (126)	2.7 (57)
中等	3.8 (79)	2.4 (51)	0.8 (16)
嚴重	0.4 (8)	0.1 (3)	/
非常嚴重	/	/	/
總計	2 092	2 091	2 095

註：共 2 120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問題；其中 28 位（憂鬱）、29 位（焦慮）和 25 位（壓力）沒有回答。

賭博失調者比非高危賭徒傾向有較差的精神健康狀況，他們在憂鬱和焦慮的水平較為嚴重，其中有 3.9% 屬嚴重憂鬱水平，14.3% 屬嚴重焦慮水平，顯著比非高危賭徒為多（分別是 0.0% · $\chi^2(2) = 49.478$ · $p \leq .001$; 1.2% · $\chi^2(2) = 47.056$ · $p \leq .001$ ），兩組在壓力的水平則沒有顯著分別。（表 4.9.3）

表 4.9.3：對比非高危賭徒和賭博失調者的精神健康狀況

		非高危賭徒 (N=833)		賭博失調者 (N= 51)		α
		人數	有效 百分比	人數	有效 百分比	
壓力	正常	790	96.1	46	90.2	4.576
	輕微	28	3.4	4	7.8	
	中等	4	0.5	1	2.0	
	嚴重	0	0.0	0	0.0	
	非常嚴重	0	0.0	0	0.0	
總計		822		51		
憂鬱	正常	724	88.1	34	66.7	49.478***
	輕微	74	9.0	9	17.6	
	中等	24	2.9	6	11.8	
	嚴重	0	0.0	2	3.9	
	非常嚴重	0	0.0	0	0.0	
總計		822		51		
焦慮	正常	695	84.8	30	61.2	47.056***
	輕微	48	5.9	5	10.2	
	中等	66	8.0	7	14.3	
	嚴重	10	1.2	7	14.3	
	非常嚴重	1	0.1	0	0.0	
總計		820		49		

註：N=每群組的人數；表中以 Pearson 卡方檢定後發現統計數據存有顯著差異 (* $p\leq .05$, ** $p\leq .01$, *** $p\leq .001$) 。

4.10 預測賭博失調因子的邏輯迴歸分析

以邏輯迴歸統計模型「逐步後刪法」(backward stepwise) 概似率 (likelihood-ratio) 預測所有去年曾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成為賭博失調者的機會率，縱觀所有樣本甲的受訪者，在其他變項相等的情況下，此模型的預測變項能解釋 39.6% 成為賭博失調者的機會率。研究顯示，曾參與「本地賽馬博彩」、「澳門賭場博彩」和「網上博彩」的受訪者，他們成為賭博失調者的機會率，比那些沒有參與的受訪者為高，分別為 23.3 倍 [95% CI (1.358, 398.861)]、17.7 倍 [95% CI (1.999-156.889)] 和 15.2 倍 [95% CI (1.531-151.696)]。賭博動機來源方面，被「外在動機的投射調節」推動參與賭博的受訪者，成為賭博失調者的風險較高 [15.7 倍, 95% CI (1.595-153.732)]，投射調節是因過去所發生的外在事故而產生的內在信念，這份信念可能成為張力的來源，壓使人們參與賭博（例如勝利可提升個人地位）。換句話說，容易受外在環境影響的受訪者，成為賭博失調者的風險較高，而且，被 IAT 量表辨認為可能成為網絡成癮使用者，成為賭博失調者的機會率較高，是非高危網絡使用者的 8.9 倍 (95% CI [1.073-74.077])。（表 4.10.1）

表 4.10.1：以邏輯迴歸方式預測成為賭博失調者機會率的結果概要（樣本甲）

樣本甲（賭徒） 預測因子	B 值	標準差	Exp(B) 值	(95% 置信區間)	P 值	尼高卡高 R^2
本地賽馬博彩	3.147	1.450	23.271	1.358-398.861	.03	.396
澳門賭場博彩	2.874	1.113	17.709	1.999-156.889	.01	
網上賭博	2.724	1.173	15.238	1.531-151.696	.02	
外在動機的投射調節 ³⁰	2.751	1.165	15.658	1.595-153.732	.02	
網絡成癮	2.188	1.080	8.915	1.073-74.077	.04	

註：變項分類編碼

- 賭徒種類：(0) 非高危賭徒 · (1) 賭博失調者；
- 賭博活動：足球博彩、本地賽馬博彩、六合彩、社交賭博、澳門賭場賭博和網上賭博：(1) 有參與 · (0) 沒有參與；
- 賭博動機量表中文版 (C-GMS) 次量表：1) 內在動機的「求知」、「刺激感」和「成就實踐」、2) 外在動機的「投射調節」、「外在調節」和「認同調節」和 3) 漫無目的：(0) 不貼切 · (1) 貼切；
- 賭博信念問卷中文版 (GBQ-C) 次量表：1) 可控制的幻想和 2) 運氣 / 堅持：(0) 不同意，(1) 同意
- 網絡成癮量表 (IAT)：(0) 非高危網絡使用者 · (1) 可能成為網絡成癮使用者；
- 憂鬱—焦慮—壓力21項 (DASS21) 次量表：
- 1) 憂鬱、2) 焦慮和 3) 壓力：(0) 正常 · (1) 有憂鬱、焦慮和壓力徵狀；
- 性別：(1) 男 · (2) 女；
- 年齡：(1) 17-18 · (2) 19-20 和 (參照群組) 15-16。

縱觀樣本乙的受訪者，假設其他變項相同，這個模型能解釋 39.5% 成為賭博失調者的機會率。曾參與「本地賽馬博彩」的受訪者，成為賭博失調者的機會較高，是沒有參與「本地賽馬博彩」的受訪者的 3.2 倍 [95% CI (1.235-8.202)]。賭博動機因素方面，模型發現，被「外在動機的外在調節」(為贏錢而參與賭博)推動參與賭博的受訪者，成為賭博失調者的機會較高，是沒有此賭博動機的受訪者的 8.6 倍 [95% CI (1.841-40.224)]。而且，「網絡成癮」是一個成為賭博失調者的預測因子，被 IAT 量表辨認為可能成為網絡成癮使用者，成為賭博失調者的機會較高，是非高危網絡使用者的 4.8 倍 [95% CI [1.921-12.149]]。(表 4.10.2)

³⁰ 外在動機的投射調節代表了內化過程的第一步，即人們從他們的環境中取得提示，並將這些提示內化 (Deci & Ryan, 2002)。投射調節是一種來自內化、壓抑自己的聲音，行為的動力來自罪惡感、憂慮或羞辱。這些投射調節驅使一個人並非因為個人慾望去進行一種行為，而是出於一份責任感，不得不進行此行為 (Anderson, 2016)。

表 4.10.2 以邏輯迴歸方式預測成為賭博失調者機會率的結果概要 (樣本乙)

樣本乙 (賭徒) 預測因子	B 值	標準差	Exp(B) 值	(95% 置信區間)	P 值	尼高卡高 R^2
本地賽馬博彩	1.158	.483	3.183	1.235-8.202	.02	.395
外在動機的外在調節 ³¹	2.152	.787	8.604	1.841-40.224	.01	
網絡成癮	1.575	.470	4.832	1.921-12.149	.00	

註：變項分類編碼

- 賭徒種類：(0) 非高危賭徒 · (1) 賭博失調者；
- 賭博活動：足球博彩、本地賽馬博彩、六合彩、社交賭博、澳門賭場賭博和網上賭博：(1) 有參與 · (0) 沒有參與；
- 賭博動機量表中文版 (C-GMS) 次量表：1) 內在動機的「求知」、「刺激感」和「成就實踐」、2) 外在動機的「投射調節」、「外在調節」和「認同調節」和 3) 漫無目的：(0) 不貼切 · (1) 貼切；
- 賭博信念問卷中文版 (GBQ-C) 次量表：1) 可控制的幻想和 2) 運氣 / 堅持：(0) 不同意，(1) 同意；
- 網絡成癮量表 (IAT)：(0) 非高危網絡使用者 · (1) 網絡成癮使用者；
- 憂鬱—焦慮—壓力21項 (DASS21) 次量表：
- 1) 憂鬱、2) 焦慮和 3) 壓力：(0) 正常 · (1) 有憂鬱、焦慮和壓力徵狀；
- 性別：(1) 男 · (2) 女；
- 年齡：(1) 15-16 · (2) 17-18 · (3) 19-20 和 (參照群組) 21-22；
- 教育程度：(1) 初中 (中一至中三) · (2) 高中 (中四至中五) · (3) 預科 (中六至中七 /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 / 職業訓練局) · (4) 大專 (非學位) · (參照群組) 大學 (學士或以上)。

為了調查未成年的青少年和成年的青年的賭博失調的預測因子是否相同，這項研究透過邏輯迴歸分析方法，分析 19 至 22 歲的受訪者。假設其他變項相同，這個模型能解釋成為賭博失調者 38.6% 的機會率，這個模型闡述了曾參與「本地賽馬博彩」的受訪者，成為賭博失調者的機會率較高，是沒有參與「本地賽馬博彩」的受訪者的 3.5 倍 [95% CI (1.165-10.541)]。與樣本乙的預測因子結果相近，曾受「外在動機的外在調節」推動參與賭博的受訪者，成為賭博失調者的機會率較高，為 19.0 倍 [95% CI (2.324-155.184)]，這意味著受訪者越渴望得到外在回報，如贏錢，他們成為賭博失調者的機會率越高。「網絡成癮」同樣是賭博失調者的預測因子，被 IAT 辨認為可能成為網絡成癮使用者，成為賭博失調者的機會較高，是非高危網絡使用者的 6.8 倍 [95% CI (2.278-20.513)]。（表 4.10.3）

³¹ 外在動機外在調節處於非自我決定的連續體的一邊，當人們渴求透過參與一項活動獲得外在獎勵，或避免負面事件發生，這種調節便會產生，賭徒主要希望透過賭博致富而參與賭博，他們正正是被這種動機所推動 (Mordeno, Coteriano & Leong, 2012)。

表 4.10.3：以邏輯迴歸方式預測 19 歲或以上的受訪者成為賭博失調者機會率的結果概要

19歲或以上的受訪者（賭徒） 預測因子	B值	標準差	Exp(B)值	(95%置信區間)	P 值	尼高卡高R ²
本地賽馬博彩	1.254	.562	3.504	1.165-10.541	.03	.386
外在動機的外在調節	2.944	1.072	18.989	2.324-155.184	.01	
網絡成癮	1.922	.561	6.835	2.278-20.513	.00	

註：變項分類編碼

- 賭徒種類：(0) 非高危賭徒 · (1) 賭博失調者；
- 賭博活動：足球博彩、本地賽馬博彩、六合彩、社交賭博、澳門賭場賭博和網上賭博：(1) 有參與 · (0) 沒有參與；
- 賭博動機量表中文版 (C-GMS) 次量表：1) 內在動機的「求知」、「刺激感」和「成就實踐」、2) 外在動機的「投射調節」、「外在調節」和「認同調節」和 3) 漫無目的：(0) 不貼切 · (1) 貼切；
- 賭博信念問卷中文版 (GBQ-C) 次量表：1) 可控制的幻想和 2) 運氣 / 堅持：(0) 不同意 · (1) 同意；
- 網絡成癮量表 (IAT)：(0) 非高危網絡使用者 · (1) 網絡成癮使用者；
- 憂鬱—焦慮—壓力21項 (DASS21) 次量表：1) 憂鬱、2) 焦慮和壓力：(0) 正常 · (1) 有憂鬱、焦慮和壓力徵狀；
- 性別：(1) 男 · (2) 女；
- 年齡：(1) 19-20 · (2) 21-22
- 教育程度：(1) 初中 (中一至中三) · (2) 高中 (中四至中五) · (3) 預科 (中六至中七 /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 / 職業訓練局) · (4) 大專 (非學位) 和 (參照群組) 大學 (學士或以上)。

總括而言，模型指出，在各個樣本中，有以下特徵的受訪者，會有較高機會成為賭博失調者：參與本地賽馬博彩、到澳門賭場博彩、網上賭博、網絡成癮和由外在動機的投射調節和外在調節推動而參與賭博。

4.11 對馬會提供的賭博機會和賭博合法年齡的意見

整個樣本中 (人數 = 3 318)，超過一半受訪者 (56.1%) 認為合法賭博年齡設定為 18 歲是合適的，而有 25.0%受訪者認為不合適，在認為不適合的受訪者中，24.9%認為應調低合法賭博年齡，而 75.1%則認為應將此提高。就每週舉辦六合彩、足球博彩和本地賽馬日的次數而言，受訪者大多沒有意見，但縱觀有發表意見的受訪者，他們大多同意現時的安排。(表 4.11.1 至 4.11.4)

表 4.11.1：合法賭博年齡設定於 18 歲是否合適？

	人數	有效百分比
合適	1 846	56.1
不合適	822	25.0
不知道/沒有意見	627	19.1
總計	3 289	100.0

註：共 3 31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29 位沒有回答。

表 4.11.1a：如不合適，合法賭博年齡應設定於哪一個年齡？

	人數	有效百分比
15以下	32	4.1
15	34	4.4
16	113	14.6
17	14	1.8
19	2	0.3
20	165	21.3
21	239	30.8
22	60	7.7
23	17	2.2
24	6	0.8
25	49	6.3
25以上	44	5.7
總計	775	100.0

註：共 822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47 位沒有回答。

表 4.11.2：每週六六合彩開彩次數是否合適？

	人數	有效百分比
合適	1 097	33.4
過多	282	8.6
過少	184	5.6
不知道/沒有意見	1 717	52.3
總計	3 280	100.0

註：共 3 31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38 位沒有回答。

表 4.11.3：現時由馬會舉辦的足球博彩場數是否合適？

	人數	有效百分比
合適	639	19.4
過多	271	8.2
過少	104	3.2
不知道/沒有意見	2 279	69.2
總計	3 293	100.0

註：共有 3 31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25 位沒有回答。

表 4.11.4：馬會每週舉辦兩天本地賽馬日是否合適？

	人數	有效百分比
合適	658	20.0
過多	369	11.2
過少	99	3.0
不知道/沒有意見	2 170	65.8
總計	3 296	100.0

註：共有 3 31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22 位沒有回答。

就週末賽馬日而言，大部分受訪者沒有意見（71.5%），雖然選擇「星期日」（16.2%）的受訪者比選擇「星期六」（12.3%）為多，但兩者在數目上沒有太大差別。（表 4.11.5）

表 4.11.5：整體樣本對週末賽馬日的意見

	人數	有效百分比
星期六	405	12.3
星期日	533	16.2
不知道/沒有意見	2 356	71.5
總計	3 294	100.0

註：共有 3 318 位受訪者須回答此題，其中 23 位沒有回答。

進一步分析受訪者對週末賽馬日的偏好，不論去年曾否參與賭博，較多受訪者認為「星期日」舉行（分別為 18.3% 和 15.3%）比在「星期六」舉行（分別為 12.6% 和 12.2%）較為合適。（表 4.11.6）

表 4.11.6：去年曾參與 / 沒有參與賭博活動的受訪者對週末賽馬日的意見

	沒有賭博的受訪者		曾經賭博的受訪者		α
	人數	有效百分比	人數	有效百分比	
星期六	279	12.2	126	12.6	5.374
星期日	350	15.3	183	18.3	
不知道/沒有意見	1 666	72.6	690	69.1	
總計	2 295	100.0	999	100.0	

註：共有 2 310 位受訪者沒有於去年參與賭博，1 008 位受訪者去年曾參與賭博；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檢定各組數據沒有顯著差別。

不同年齡組別的受訪者較多認為在「星期日」舉辦週末賽馬（15-16 歲：15.2% 對 13.1%；17-18 歲：16.6% 對 10.1%；19-20 歲：15.6% 對 13.1%；21-22 歲：19.7% 對 14.1%）較為合適。（表 4.11.7）

表 4.11.7：不同年齡組別的受訪者對週末賽馬日的意見

	15-16		17-18		19-20		21-22		α	
	有效		有效		有效		有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星期六	200	13.1	94	10.1	58	13.1	53	14.1	11.600	
星期日	233	15.2	155	16.6	69	15.6	74	19.7		
不知道/沒有意見	1 097	71.7	686	73.4	316	71.3	249	66.2		
總計	1 530	100.0	935	100.0	443	100.0	376	100.0		

註：15-16 歲（人數 = 1 542）、17-18 歲（人數 = 942）、19-20 歲（人數 = 447）和 21-22 歲（人數 = 377）；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檢定各組數據沒有顯著差別。

不同教育程度的受訪者皆傾向贊成於「星期日」舉辦週末賽馬 [初中：11.5% 對 10.3%；高中：16.2% 對 12.0%；預科：15.1% 對 9.3%；大專（非學位）：17.3% 對 14.6%；大學（學士以上）：17.0% 對 16.2%]。（表 4.11.8）

表 4.11.8：不同教育程度的受訪者對週末賽馬日的意見

	初中		高中		預科		大專		大學		
							(非學位)	(學士或以上)		α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有效	人數		
星期六	9	10.3	275	12.0	29	9.3	27	14.6	65	16.2	12.952
星期日	10	11.5	372	16.2	47	15.1	32	17.3	68	17.0	
不知道/ 沒有意見	68	78.2	1 650	71.8	235	75.6	126	68.1	268	66.8	
總計	87	100.0	2 297	100.0	311	100.0	185	100.0	401	100.0	

註：初中（中一至中三）（人數 = 88）、高中（中四至中五）（人數 = 2 316）、預科（中六至中七／香港專業教育學院／職業訓練局）（人數 = 313）、大專（非學位）（人數 = 185）和大學（學士或以上）（人數 = 403）；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檢定各組數據沒有顯著差別。

總結

縱觀 3 318 位 15 至 22 歲的受訪者，約三分一受訪者（30.4%，人數 = 1 008）去年曾參與賭博。去年曾賭博的受訪者當中，社交賭博、六合彩及足球博彩是樣本甲、樣本乙及整體青少年樣本中，三項最受歡迎的賭博活動。研究亦發現，年紀越輕，參與非規管形式的賭博活動之傾向越高（例如社交賭博），而年紀越年長，參與規管形式的賭博活動之傾向越高，顯示青少年參與賭博的活動很大程度受合法賭博年齡影響。賭本方面，0.3%受訪者曾向銀行／財務公司借貸賭博，有 0.1%受訪者曾向非法放債人借貸賭博，及有 0.5%受訪者曾抵押借貸。

馬會自 2003 年開始營辦足球博彩，目的是打擊非法足球博彩活動和為香港人提供更多賭博選擇。當時公眾高度關注此舉會否推動人們參與足球博彩，和可能加劇問題賭博的比率。是次研究中，1 008 位受訪者去年曾參與賭博，其中 142 位 (14.1%) 曾參與足球博彩，當中有 44 位屬於或低於 18 歲，有 11 位曾參與非法足球博彩。「支持心儀球隊 / 球員」(46.5%) 是參與足球博彩的主要原因。當以中學生樣本對比早前的相關研究(HKPU, 2012; HKU, 2005)，發現足球博彩的參與率有下降趨勢，由 2005 年的 6.8% 下跌至 2016 年的 1.2%。

研究亦發現，有 4.5% (人數 = 45) 去年曾賭博的受訪者曾參與網上賭博活動。「涉及金錢的網上遊戲」(69.2%) 是最受歡迎的網上賭博活動。「賭法簡單」(44.4%) 是吸引受訪者參與網上賭博的主要原因。中學生樣本中，21 位受訪者曾參與網上賭博，2001 年(4.6%) 至 2016 年 (1.0%) 的網上賭博參與率出現下降趨勢 (HKPU, 2001, 2012; HKU, 2005)。研究還對網絡成癮與網上賭博間的關係作進一步調查，結果顯示，45 位曾參與網上賭博的受訪者當中，其中有 36.4% 被診斷出有網絡成癮徵狀，這個結果比整體樣本 (人數 = 3 318) 的相關比率為高，因為在整體樣本中，只有 19.0% 受訪者被診斷出有網絡成癮徵狀。以上結果似乎表示網絡成癮和網上賭博有一定的關係。

與以前的相關研究比較，賭博參與率呈下降趨勢 (HKPU, 2001, 2012; HKU, 2005)，基於中學生樣本，賭博參與率由 2001 年的 54.0% 下降至 2016 年的 21.8%。就整體樣本而言，受訪者的賭博失調比率為 1.6%，如僅考慮樣本甲，賭博失調比率為 0.7%，如僅考慮樣本乙，則是 3.0%。這項研究還對非高危賭徒和賭博失調者的人口特徵作進一步分析，發現男性 (9.0%) 和具有初中教育程度 (中一至中三) (17.9%) 的受訪者，有較高比例是賭博失調者。

至於青少年的賭博動機和信念方面，結果顯示，賭博失調者在所有動機類別的平均值均比非高危賭徒為高，賭博失調者主要被「內在動機的刺激感」(平均值 = 4.57，標準差 = 1.603)、「內在動機的求知」(平均值 = 4.36，標準差 = 1.816)、「外在動機的外在調節」(平均值 = 4.22，標準差 = 1.723) 和「漫無目的」(平均值 = 2.22，標準差 = 1.689) 推動而參與賭博。賭博失調者的「外在動機的投射調節」得分最低，賭博失調者與非高危賭徒之間最大的分別是「刺激感」、「漫無目的」和「成就實踐」。

賭博信念方面，無論在「運氣 / 堅持」和「可控制的幻想」的次量表中，結果顯示，賭博失調者比非高危賭徒顯著有較高程度的賭博信念扭曲。而且，賭博失調者普遍比非高危賭徒，有較差的精神健康狀況，尤其在憂鬱和焦慮上。由於賭博失調者和非高危賭徒在家庭功能上沒有顯著差別，故沒有在報告中提及。

研究透過邏輯迴歸分析法發現，曾參與「本地賽馬博彩」、「澳門賭場博彩」和「網上博彩」樣本甲的受訪者成為賭博失調者的機會較高，分別是沒有參與本地賽馬博彩的受訪者的

23.3 倍、17.7 倍和 15.2 倍。就賭博動機來源而言，被「外在動機的投射調節」(例如受他人影響) 推動而參與賭博的受訪者成為賭博失調者的風險較高，是沒有此賭博動機的受訪者的 15.7 倍。而被辨認為「可能成為網絡成癮使用者」，成為賭博失調者的機會也較高，是非高危網絡使用者的 8.9 倍。

而曾參與「本地賽馬博彩」樣本乙的學生及在職青年，成為賭博失調者的機會較高，是沒有參與本地賽馬博彩的受訪者的 3.2 倍。就賭博動機因素而言，被「外在動機的外在調節」(例如為錢而賭) 推動而參與賭博的受訪者，成為賭博失調者的風險較高，是沒有此動機的受訪者的 8.6 倍。而被辨認為「可能成為網絡成癥使用者」，成為賭博失調者的機會也較高，是非高危網絡使用者的 4.8 倍。

曾參與「本地賽馬博彩」的成年青年（19 至 22 歲）中，成為賭博失調者的機會較高，是沒有參與本地賽馬博彩的受訪者的 3.5 倍。被「外在動機的外在調節」推動而參與賭博的受訪者，成為賭博失調者的風險較高，是沒有此賭博動機的受訪者的 19 倍。而被辨認為「可能成為網絡成癥使用者」，成為賭博失調者的機會也較高，是非高危網絡使用者的 6.8 倍。

就合法賭博年齡的而言，超過半數受訪者（56.1%）同意把合法賭博年齡設定於 18 歲，但有 17.5% 受訪者建議將合法賭博年齡設定於 18 歲以上，5.8% 受訪者則建議定於 18 歲以下。對於現時馬會的賭博活動安排，大多數受訪者表示沒有意見，曾發表意見的受訪者大多贊同現時安排，包括六合彩的開彩次數、足球博彩的場數和賽馬的日數。

第五章：質性研究結果 – 賭博失調的過程、戒賭輔導服務的成效與建議

5.1 簡介

雖然質性研究的結果未必能概論賭博研究的結果，但質性研究亦有其優點，因它可以更深入探討一些獨特的經驗，而量性研究未能做到這方面的探討。這個質性研究旨在深入探討產生本港賭博失調的深層原因和失調的路程。研究主要了解賭博失調者對賭博的看法和他們的共通特徵，並探討賭博失調過程，當中包括個人、行為、家庭、及本地的社會和環境等影響因素，並特別對青少年賭博、網上賭博和足球博彩進行深入探討。本研究也會調查受訪者對現行預防和治療服務的有效性、改善方法和賭博活動安排的看法。

為達至上述目標，本研究邀請了 10 位賭博失調者、6 位賭博失調者的家人和 1 位職業賭徒進行深入個人訪談，探討賭博失調者的賭博失調路程，以辨別促進失調的因素，並收集他們就當前預防和治療賭博失調服務成效的意見。本研究還包括了聚焦小組，當中有 2 組公眾人士（30-64 歲）、3 組青少年（18-29 歲）及 2 組邊青（15-22 歲），主要了解他們的賭博經驗，他們對現時賭博預防措施及本港賭博活動的意見。所有具備賭博經驗的受訪者由非政府機構提供。由於討論主題較為敏感，故聚焦小組的人數以少為尚。

完成所有聚焦小組訪談後，由於發現聚焦小組缺乏了中年人士的參與，故增添了 1 組中年人士聚焦小組。該聚焦小組的受訪者是透過研究員個人網絡招勸，成員由馬評家組成，他們本身也有參與網上賭博。他們除了可填補中年受訪者的遺缺外，亦可就香港的賭博情況給予專業意見。為了獲得更深入的了解，1 位現以賭博為職業的前馬評家，也以同一目的被邀請參與深入個人訪談。（為方便閱讀，在本報告中，馬評家和前馬評家皆被稱為「職業賭徒」）

總括而言，參與個人訪談的受訪者中，共有 10 位賭博失調者、6 位賭博失調者的家人和 1 位職業賭徒。8 個聚焦小組中，共有 38 位受訪者，當中包括 2 組共 11 位受訪者的公眾聚焦小組（42-64 歲）、3 組共 12 位受訪者的青年聚焦小組（18-21 歲）、2 組共 12 名受訪者的邊青聚焦小組（16-22 歲）和 1 組共 3 位受訪者的職業賭徒聚焦小組（36-46 歲）。受訪者的背景資料如下。

表 5.1.1：深入個人訪談受訪者的背景資料 – 賭博失調者及職業賭徒

編號/ 性別	賭博狀態	年齡	教育程度	婚姻狀況	就業狀況
1/男	失調	42	大學 (學士或以上)	已婚	僱員
2/男	失調	36	中一至中三	已婚	僱主
3/男	失調	25	大學 (學士或以上)	未婚	僱員
4/男	失調	33	中四至中五	已婚	兼職僱員
5/男	失調	42	中四至中五	離婚	僱員
6/女	失調	62	中一至中三	已婚	家庭主婦
7/男	失調	58	小學	離婚	自僱
8/男	失調	63	中四至中五	離婚	僱員
9/男	失調	20	大學 (學士或以上)	未婚	兼讀學生
10/女	失調	59	中一至中三	寡婦	兼職僱員
11/男	職業賭徒	45	大學 (學士或以上)	已婚	自僱

註：設置受訪者編號以指出在本章受訪者的直接引述。

表 5.1.2：深入個人訪談受訪者的背景資料 – 賭博失調者的家人

編號/性別	年齡	教育程度	就業狀況
12/女	60	不明	家庭主婦
13/女	50	中四至中五	全職僱員
14/女	50	中四至中五	全職僱員
15/女	31	大專 (非學位)	家庭主婦
16/女	52	中四至中五	全職僱員
17/女	44	中一至中三	兼職僱員

註：設置受訪者編號以指出在本章受訪者的直接引述。

表 5.1.3：聚焦小組受訪者的背景資料 – 職業賭徒

編號/性別	年齡	教育程度	婚姻狀況
1/男	40	大專 (非學位)	未婚
2/男	46	中四至中五	未婚
3/女	36	預科	未婚

註：設置受訪者編號及「FG_ProG」的代碼，以指示在本章受訪者的直接引述。

表 5.1.4: 聚焦小組受訪者的背景資料 – 青年

組別 1:	編號/性別	年齡	教育程度	就業狀況
	1/男	18	中四至中五	學生
	2/男	19	中四至中五	僱員
	3/男	21	預科	僱員
	4/男	19	中四至中五	僱員
組別 2:	編號/性別	年齡	教育程度	就業狀況
	1/男	21	預科	學生
	2/男	21	大專 (非學位)	學生
	3/男	20	大專 (非學位)	學生
	4/男	20	大專 (非學位)	兼職僱員
組別 3:	編號/性別	年齡	教育程度	就業狀況
	1/男	18	預科	僱員
	2/男	18	預科	學生
	3/男	19	預科	學生
	4/男	19	預科	學生

註：設置受訪者編號及「FG_Y」的代碼，以指示在本章受訪者的直接引述。

表 5.1.5: 聚焦小組受訪者的背景資料 – 邊青

組別 1:	編號/性別	年齡	教育程度	就業狀況
	1/男	18	中四至中五	僱員
	2/男	18	預科	僱員
	3/女	18	中一至中三	無業
	4/男	21	預科	無業
	5/男	22	中一至中三	無業
組別 2:	編號/性別	年齡	教育程度	就業狀況
	1/男	20	中四至中五	僱員
	2/女	17	中一至中三	無業
	3/男	17	中一至中三	僱員
	4/女	17	中四至中五	學生
	5/男	16	中四至中五	兼職僱員
	6/男	19	預科	無業
	7/女	16	中四至中五	學生

註：設置受訪者編號及「FG_RY」的代碼，以指示在本章受訪者的直接引述。

表 5.1.6: 聚焦小組受訪者的背景資料 - 公眾

組別 1:	編號/性別	年齡	教育程度	婚姻狀況	就業狀況
	1/男	64	中四至中五	未婚	退休
	2/女	42	大專 (非學位)	未婚	僱員
	3/女	64	中一至中三	寡婦	家庭主婦
	4/女	50	預科	未婚	無業
	5/女	46	中四至中五	已婚	無業
組別 2:	編號/性別	年齡	教育程度	婚姻狀況	就業狀況
	1/女	56	大專 (非學位)	離婚	兼職僱員
	2/男	60	大專 (非學位)	已婚	退休
	3/男	63	大專 (非學位)	已婚	退休
	4/男	51	大學 (學士或以上)	已婚	退休
	5/男	57	大專 (非學位)	已婚	自僱
	6/女	60	大學 (學士或以上)	已婚	兼職僱員

註: 設置受訪者編號及「FG_GP」的代碼，以指示在本章受訪者的直接引述。

研究結果

5.2 對賭博的觀感和動機

大部分賭徒的賭博動機是為了改善其心理狀態 (Lu, 2007)，一些賭徒則可能為了金錢，而另一些則會被賭博帶來的刺激感所吸引。因此，必須了解賭博失調者和普羅大眾對賭博的觀感和動機，及他們之間是否存在差異。

5.2.1 因無聊作為消磨時間的工具

由於中國文化視賭博為無害，當閒著無聊時或沒有其他娛樂時，很多人會用賭博去消磨時間。部份賭博失調者是為了消磨時間而開始他們的賭博路途。

“無嘢做喎陣咪掛電話囉。” -9

“第一次賭，都係中四啦、一大班同學去個同學屋企過夜，成晚好得閒嘛，無咩嘢做，所以咪賭咯” -FG_Y_3_4

5.2.2 社交活動或只為玩樂

中國人有悠久的賭博文化，而建立社交聯繫是賭博的原因之一。人們以賭博去維繫或發展親友或業務上有往來人士的關係，打麻雀就是為了達至溝通和尋求樂趣的典型賭博活動，就如西方人玩撲克一樣。

“我打牌咁耐，係為咗 social 多啲” -1

“我同業務上有利益關係嘅人打麻雀，我就特登輸嘅...當氹吓佢哋開心呀” -4

“賭博係一種同人聯繫會做嘅嘢，同埋係一個交際應酬會做嘅嘢囉” -FG GP 2_5

“賭錢過程好開心，我搵到快感。” -FG RY 2_1

“我會同啲朋友一齊賭，係社交聚會嚟” -FG GP 1_2

上述都表明了賭博的社會功能。不論他們與朋友，家庭成員或商業夥伴賭博，他們也很清楚是利用賭博活動達到社會目的和得到樂趣。

5.2.3 好奇心

尤其對年青少年而言，「好奇心」是一個主要的賭博動機。

“試吓賭籃球囉，人生最緊要嘗試。” -FG Y 2_4

5.2.4 作為慈善捐款

馬會是一所非牟利機構，自 1955 年以來，它將其年度盈餘用於慈善事業和社區項目，以增強其慈善角色，此獨特性質已深入人心，不少人會將輸錢和捐錢給慈善機構相提並論，實際上只是一種自我安慰的表現。

“輸咗咁當做善事囉，當係啦” -FG GP 1_4

5.2.5 視賭博為賺錢或「賺大錢」的方法

有些人對賭博有一種贏錢的幻想，認為賭博是一項容易且快速，甚至是賺大錢的方法，但卻看不到賭博帶來輸錢的陰暗面。

“賭博係可以發達嘅一個途徑...，就算錯我都要錯落去。” -2

“我相信賭博係可以致富嘅，但唔係講咁容易囉，係需要技術同埋一啲資金投入先成事” -
11

“嗰時多咗啲幻想，覺得可以透過賭令自己一朝致富，變成百萬富翁。” -I

“唯一嘅收入來源就係喺馬會贏錢...馬會就唔會嫌我年紀大，唔畀我賭...喺家都係每個禮拜都買，我畀咁多心機落去...而且一定要贏。” -FG_GP_1_1

“覺得需要搵多啲錢啦，要靠賭博嚟搵錢啦。” -FG_ProG_2

賭博被視為低風險、高回報的活動，人們認為可以方便快捷地從賭博得到金錢，儘管部分受訪者明知那是相反的：賭博其實是一個高風險、低回報的活動，他們仍然傾向相信前者，這確實是基於貪婪的常見誤解。

5.2.6 以賭博為事業

一些賭徒夢想以賭博作為職業，好使他們可以全職賭博。事實上，的確有人以賭博為正職，有些為賭博公司工作，有些開展自己的賭博事業，情況如下：

“我都會諗點樣成為一個職業賭徒...係諗住將佢變咗一種職業囉...就係喺澳門賭囉，諗一啲賭錢方法，諗到就去試咁樣囉...於是就唔返工，成日諗點去賭。” -2

“我係一個賭博顧問...賭馬對於我嚟講唔係賭，係生意嚟㗎嘛” -11

“我基本上都有咩賭癮㗎，只不過當係工作咁做囉，即係你叫我停我咪隨時停囉。” -FG_ProG_1

有些人將興趣和才華投放於賭博上，冀望將賭博成為他們謀取極大利潤的一個職業。對於那些把賭博作為職業生涯的人來說，他們並不是為了娛樂而賭博，也不會沉迷於賭博，因為他們有嚴格的要求及紀律，例如在作出賭博決定時，要保持情緒穩定。

5.2.7 賭博是不公平和不可信賴

一些聚焦小組的受訪者認為，賽馬或足球博彩是不可信的。不過，賭博失調者沒有類似的意見。

“我聽咗馬會做咗朋友講，其實我信有「造馬」呢樣嘢。” -FG_GP_1_2

“我知道...練馬師可以做手脚...例如，練馬師只需要喺個營養苗入邊餵少一樣嘢就可以令佢跑後一個馬位。” -FG_ProG_2

人們時常聽到不少有關賭博活動如賽馬博彩的「貼士」，無論屬真屬假，許多人相信賭博活動包含一定的欺詐成份。若果對某類賭博活動失去信任，人們會傾向與此類賭博活動保持距離，因為他們不願意投放任何金錢於欺詐活動上。

5.3 導致賭博行為的因素

5.3.1 性格特徵或個人因素

根據是次研究結果，賭博失調者的性格特徵可分為十一類：詮釋偏見和可控制幻想、不自覺患上賭癮、渴求賭博、衝動的慾望、尋求刺激、追求歸屬感、強烈孤獨感、缺乏自制力而未能停止賭博、缺乏財務管理概念、低自尊感和壓力處理策略較弱。

5.3.1a 詮釋偏見和控制幻想

「詮釋偏見」（ Interpretive bias ）和「可控制幻想」（ Illusion of control ）都是錯誤的賭博信念，用以解釋非理性賭博行為（ Griffiths, 1990 ）：前者的認知理論解釋人們相信賭博的結果是基於運氣和技術（ Langer, 1975 ），而後者則認為賭博與運氣無關，而是靠超能力、賭博前的儀式（ Zangench, Blaszczynski, & Turner, 2007 ），甚至是站在賭徒身旁的人（ Davis, Sundahl & Lesbo, 2000 ）亦有影響。大多數賭徒傾向表現出過於自信的態度（ Gilovich, 1983 ）。

“對我嚟講，無論賭馬定打麻雀，都可以計算出嚟，有跡可尋嘅...數據令我有信心。” -1

“我覺得我可以控制 13 隻麻雀，去賭場我可以操牌。” -4

“因為當時俾我覺得我好好運啦，所以我贏錢，你過關都已經過十萬㗎啦喎，你再買兩舖會贏十五萬。” -10

“你中咗之餘就會回味第一第二嘅...若佢又要去追番之前啲喺數，佢唔可以認為自己啲判斷係冇問題嘅，咁咪只有一樣嘅，你信運囉。” -11

“其實賭錢嘅都係講運氣囉...因為無運，我一年應該唔知冇冇賭過三四次。” -FG_GP_2_5

對於那些喜歡分析的賭徒，他們往往相信自己擁有致勝的能力，從中尋求滿足感和自信。若果他們輸了，他們大多將之歸咎於缺乏運氣。有些賭徒則相信致勝之道是出於運氣。對「運氣」的樂觀或誤解促使他們進一步參與賭博。過去一項研究指出，樂觀感令賭徒經常記得贏錢多於輸錢，偏倚的樂觀感令他們對將來的賭博結果抱有樂觀態度（ Gibson & Sanbonmatsu, 2004 ）。結果，這些錯誤的信念和「虛妄」的信心導致非理性的賭博行為。對那些自命運氣不佳的人，他們往往甚少賭博。

5.3.1b 不自覺患上賭癮

賭博失調者往往在最後才發現自己的賭博行為出現問題，因為他們起初已將賭博行為合理化。

“嗰時一出糧就供咗樓，咁一定有上有落，剩低嘅錢拎去生活同賭，嗰時唔覺得係賭，只覺得係玩。” -1

“都係玩嘅心態，輸贏好閒。” -4

5.3.1c 渴求賭博

「渴求」是上癮的主要表徵，在賭博上，那就是再次賭博的願望。最常見的是當遇到觸發點時，例如不愉快的感覺，像壓力、抑鬱、孤獨、恐懼或焦慮，賭徒便會在強烈的驅使下進行賭博。

“我嗰陣十幾歲咋...朝頭早起身就已經心思思，要去霸位囉，驚遲咗會冇位。” - FG_GP_2_1

5.3.1d 衝動的慾望

賭博失調者很多時會因想滿足刺激感而有一時衝動 / 需要去賭博，精神病手冊將賭博失調列為「控制衝動能力受損」，無法控制衝動和無法延遲滿足是兩大主要跟衝動相關的賭博失調症狀(McCormick & Taber, 1988)。無論男或女，「衝動」是預測可能問題賭博的強力因子(Nower, Derevensky, & Gupta, 2004)。

“我先生係會半夜三更，突然就去澳門，好似控制唔到咁。” -15

“我平時好正常，但係突然一下就去咗澳門。” -2

以上兩個引述清楚說明，突發衝動如何促使賭博失調者作出不能自控的賭博行為。

5.3.1e 尋求刺激

尋求刺激是賭博失調者共享的基本性格特徵，他們對獎勵有極高的敏感度。他們會參與高度刺激的活動，並難以容忍無聊悶納 (Peck, 1986 ; Mazza, 1997)，尋求興奮的歷險和愛冒險是尋求刺激性格的典型特徵。

“到你參與嗰陣，你就會想更進一步，打得更好，有研究嗰個心，就會比其他人更熟練，知道當中個變化咪會贏囉，你話係咪刺激？” -1

“我覺得打麻雀「咴咴」聲好熱鬧。” -FG_GP_1_2

5.3.1f 追求聯繫感

賭博被視為在群組中有良好關係的標誌，或能提供一個話題，彼此吹噓如何贏錢等，作為

一種與家人、朋友或新朋友溝通、進行互動或改善關係的橋樑。以下的引述顯示了人們如何透過賭博獲得聯繫感，例如被接納、被尊重，及提升自尊和社會地位：

“有啲同事話買馬，問我夾唔夾...我覺得做啲呢，你唔可以太過自我，有時人哋有活動又參與吓咁囉。” -5

“喺賭場又識到人啦，全部都係啲喺爛賭貳...即係托住你玩，或者陪住你飲飲食食，真係好開心，成個大家姐咁款你出入幾多人傍住你，好威㗎。” -10

“我先生有買馬，自己就諗吓好唔好培養番啲興趣，同佢有個共同嘅話題咁啦。” -6

“賭波令大家關係好咗...話題又多咗呀...有共同興趣...會問：大家鍾意咩波呀？” - FG_Y_3_3, 2

“只不過係借世界盃四年一屆我哋大家 call 出嚟聚一聚，但係又好似大家搵啲嘢當係賭博...有個溝通啊，或者有多少少嘅話題，就每四年一次世界盃開番個彩池出嚟。” - FG_GP_1_5

5.3.1g 強烈納悶和寂寞感

無論什麼原因，賭徒或許由於失去人生目標或沒有其他活動參與，因而產生強烈的寂寞感，參與賭博正好紓緩他們的寂寞。

“我好孤獨，冇乜朋友喺啲人㗎，我瞓唔著咪去賭，我好享受喺吓，就算輸咗，賭完都天光。” -2

“我自己覺得好無聊，後來就識到啲人，咁佢哋就帶我去澳門喺度玩” -10

“喺陣時係冇乜娛樂呀，冇乜地方去呀，個人比較悶，咁會搵人打吓麻將咁樣” -6

5.3.1h 缺乏自制力而未能停止賭博

正如 Raylu 和 Oei (2004b) 指出，當賭博失調者察覺無法控制自己的賭博行為時，他們是相當無助，處於如斯困局內，賭徒會落入自我滿足的循環之中。連日不停賭博，漠視賭博的損失等情況經常發生，皆因他們無法從賭博的誘惑中控制自己。

“我 9 歲喺陣，係同學帶我去嘅，喺時放學每日都去士多玩蘋果機，亦有跑馬機...好多都係學生㗎...差唔多係日日去玩㗎，連放假都會返去㗎。” -1

“喺次磨咗三日三夜...會溜溜長成晚咁賭。” -10

“可能一輸錢就會覺得好失落，即係試過喺夜晚會喊㗎。但係次數就好少，可能係幾次咁咁樣。知道自己唔應該賭，但係冇辦法去停止囉。” -3

“咁一路去澳門賭錢...其實我賭嘅時候都係輸錢㗎，每次出糧就有晒㗎啦，但係個心就好鍾意去賭嘅，輸咗返嚟都好似若無其事咁㗎。” -8

一位受訪職業賭徒警告，賭博時必須為自己訂立規則，腦海中有一個宗旨，即應只在自己可接受的範圍內賭博，包括心理狀態以及下注金額。然而，這正是賭博失調者難以駕御的心理關口。另外，大多數聚焦小組的受訪者，包括邊青，均可以透過設定投注限制和不追回已輸掉的金錢，控制賭博行為。

5.3.1i 缺乏財務管理概念

賭博失調者發現他們的財務狀況出現問題，不僅因賭博輸錢而導致債台高築，而是跟其不良的財務管理能力有莫大關係。

“我係冇理財概念...成長背景令我喺錢嗰個概念好隨便，我問屋企就有錢...我每個月有兩萬零三萬蚊收入，但就冇儲蓄概念。” -1

當一個賭博失調者面臨龐大債務和大量賬單的壓力，若缺乏財務管理能力，或會進一步加劇賭徒的壓力。而追回損失會被視為解決方案，進一步導致債台高築。

5.3.1j 自尊低落

學業成績欠佳、缺乏社交技巧而導致缺乏朋友，或感到個人能力不及他人，這些原因或引致人們自尊低落，而早期贏錢能提升個人的自尊，久而久之，人們沉溺賭博，希望透過贏錢來提升自尊。

“我嘅學業成績又唔係咁好，社交技巧又差.... 我都好自卑... 可能因為咁而去賭。” -3

“可能我老公覺得我嘅能力比佢強，令佢覺得自卑，佢想透過賭博賺錢，去證明佢嘅能力。” -12

5.3.1k 缺乏壓力管理策略

面對種種生活壓力，有人將賭博當作逃避的手段，利用賭博脫離現實生活。

“係冇好多讀書壓力呀，人際關係呀，冇方向，自己嘅價值好低，冇乜自信囉，各樣㗎呀，所以先去賭...賭博仲可以滿足成功感呀。” -3

“太太冇得生...個心好失望，但係家庭經濟係要自己一力承擔，就變咗不自覺去賭，去逃避呢樣嘢。” -7

賭博失調者指出，他們可透過賭博獲得心理上的益處。以上引述有一個共通點：他們視賭博為一種紓緩心理困擾的方法，但卻忽略了在獲得短暫心理補償之餘，沉迷賭博帶來的嚴重後果。

5.3.2 行為因素

了解行為因素是探討發展賭博失調的必要元素，無法自我調節是其核心原因（Baumeister, Heatherton, & Tice, 1994）。於人生早期便接觸賭博，無疑使青少年視賭博為正常的行為，並低估了背後的風險。早期從賭博獲得勝利則加強人們對賭博的興趣和動力。追回損失是賭徒常見的謬論，他們認為追回損失是可行的，但結果連自我控制能力也輸掉。

5.3.2a 過早嘗試賭博

雖然未成年人在香港參與賭博屬非法，但於幼年時已參與賭博是普遍現象。在接受個別訪談的賭博失調者和職業賭徒中，首次賭博的年齡由 8 至 35 歲不等，其中有 8 位在 18 歲前便嘗試賭博。個別訪談 1 號受訪者更於 9 歲時便發展了強逼性賭博行為。

5.3.2b 早期贏錢

強迫性賭博是由社交賭博逐步發展過來的。最早期的誘因可能是賭徒早期有贏錢的經驗 (Custer & Milt, 1985)。這樣的經歷使賭徒初嘗成功的滋味，推動他們繼續賭博。很多賭博失調者皆指出他們曾有早期贏大錢的經驗。

“初期我贏多...好高興，有成功感...有段時間贏既次數比較多...會令我既成就感同興奮擴大...咁我就買大啲，平時買開一百蚊，咁下次咪二百，四百囉。” -1

“可能因為試過幾次有畀我贏，即係都試過贏過萬蚊㗎，就變咗個心呢...變咗比較紅咗呀，咁就變咗越買越大咁樣囉。” -6

“初時覺得好刺激，因為有贏錢呀嘛，就試過贏過幾十萬，當時好心紅，就賭啦，賭到幾日幾夜。” -10

“中一嗰時，同朋友一齊買三重彩贏咗八千幾蚊，開心囉。” -FG_ProG_1

早期的贏錢經驗確實為賭徒帶來成功和興奮的感覺，鼓勵賭徒對贏錢和成功充滿幻想，從而令他們日後下更大賭注。

5.3.2c 追輸

當賭徒把越來越大的賭注投放在賭局，以圖奪回他們輸去的金錢，追輸的情況便會出現。過去的幾項研究（例如 Beaudoin & Cox, 1999）顯示，追輸是令賭徒對賭博失去自我調節能力的主要因素。

“注碼上落大咗，希望拎番本錢既欲望大咗。” -1

“我會偷我爸爸啲錢，偷咗係因為我想贏番錢。” -2

“我係慢慢輸錢既，最初可能係搵隻錶做賭本，賭輸咗，咁你就要搵條鏈追番隻錶，咁又輸多條手鏈啦，如是者一路輸落去。” -2

“要追番輸咗既肯定有試，追咗又輸都有。” -FG_ProG_2

上述受訪者均明顯地相信一個假設，即使他們輸錢，不久將會大贏一筆，所得金額足可彌補輸去的金錢。古語有云：「有賭未為輸」，就是這種文化思維配合樂觀態度，將賭徒推至一個非理性的境況，令他們不能停止賭博。有部份受訪者以身犯險，如盜竊家人財物，以「取得」賭本追回損失。然而，在大多數情況下，皆事與願違，結果賭徒身無分文。

5.3.2d 隱藏賭博行為

賭博失調者會繼續賭錢，以求追回輸去的金錢，最後導致龐大金錢損失或債務。由於感到羞愧或內疚，他們傾向隱瞞其賭癮和有關問題；這只會延誤了適當的干預，令問題惡化。

“我屋企人當時唔知我賭得咁密。” -1

“我唔問屋企人攞錢，因唔想俾佢哋知我情況，咁我就偷屋企人錢啦。” -3

“佢冇講，我對佢欠落幾多錢又唔知，賭乜又唔知。” -1 2

“到爆煲嗰時，屋企人咪會知囉” -8

當有賭博問題的人被問及他們曾到哪裡或金錢的去向時，他們可能會掩飾或說謊以求開脫，這使強迫性賭博行為難以被識別。

5.3.3 家庭因素

家庭因素對賭博失調的風險有重要影響。在中國文化背景下，家長對賭博容忍甚至鼓勵子女賭博的態度，均對其子女造成深遠影響。有賭博習慣的父母會挑動下一代對賭博的好奇心。缺乏父母的指導、家中有成員賭博與不和諧的家庭關係皆是造成強迫性賭博的高危因素。

5.3.3a 父母影響

若孩子成長於父母傾向賭博的家庭，他們會輕易接觸賭博活動並開展賭博的習慣，從而衍生青少年的賭博問題（Felsher, Derevensky & Gupta, 2003）。父母沉溺賭博的榜樣，或正面鼓勵給予孩子賭本，都發揮其影響力。以下的引述說明青少年如何受父母的影響作出倒模般的賭博行為。

“細個嗰時屋企一到過時過節梗有幾枱麻雀噃，即係等於「近珠者赤」啦。” -4

“新年嘅時候，賭注係爸爸媽媽畀噃。” -FG_GP_2_5

“我啱啱出世嗰時候就已經喺張麻雀枱度...之後就自自然然企埋一邊睇囉...全屋都打...啊嘛一邊打麻雀一邊抱住我。” -FG_Y_1_4

“我中學嗰時，係受到屋企影響，我爸爸係屋企睇開馬，我真係覺得有趣。” -FG_ProG_3

5.3.3b 缺乏家長指導

有時家長不但沒有提供適當的監管及指導，甚至向子女索取賭博「貼士」，這不但是一個壞榜樣，更提供暗示給青少年，鼓勵他們賭博。子女年輕時面對這種對賭博的間接鼓勵，可能容易引發他們對賭博的興趣和動機。

“以前屋企人開著電視睇跑馬，咁唔知點解就鍾意咗賽馬...屋企人甚至乎問我擺「貼士」去投注贏到錢。” -11

“小三嗰時我跟同學喺公園賭錢...學校要見家長，家長有到但就冇乜點講喎...我之後嘗試各種唔同嘅賭博啦。” -FG_Y_2_1

5.3.3c 家庭壓力 / 缺乏支持

無力應付家庭壓力或缺乏家庭支持是導致賭博失調的風險因素之一。一旦個人的應對能力未能有效處理壓力時，有些人會傾向利用賭博作為一種逃避的方法。

“聽佢講，屋企人話佢係裝修佬，冇出色...佢爸爸唔鍾意佢做呢行，覺得佢唔止咁少啲，應

該唔止搵咁少。” -15

“咁就走咗去澳門豪賭，其實喺次突然間咁，係因為有親人離世，係好深印象。” -2

無論是自卑感、缺乏家庭支持或喪親之痛，皆帶來負面情緒甚至壓力，對某些人而言，賭博可能是紓緩不愉快情緒或逃離壓力的方法。

5.3.3d 缺乏家庭溝通

一個有良好溝通的家庭，可確保家中成員的需要或問題得以聆聽、理解和支持。相反，缺乏或不良的溝通會令家人出現壓力，及未能識別家人的問題，令問題升級。

“即係你話會講啲好內心嘅說話，或者去表達我哋自己嘅情感，我哋唔會嘅，因為有問題我哋唔會同屋企人講嘅...即係如果一開始有財政壓力，識得同阿哥講嘅話，問佢意見，可能個情況就唔會咁嚴重啦。” -3

“好多嘢會擺喺個心度、唔會同人講嘅...壓力越來越大，我去賭錢係擺嚟減壓嘅。” -6

缺乏傾訴對象，有些人會依賴賭博紓緩壓力，而冷漠的家庭氣氛會阻礙坦誠的溝通，導致問題惡化。

5.3.4 工作因素

在香港的工作文化下，工作環境往往令人產生壓力，這是很常見的情況。超時工作、人際衝突、突發趕急的工作任務、未能跟上變化，都會帶來壓力 (Kawakami, Haratani, & Araki, 1992)。有受訪者透露，這種壓力來源也會引發賭博行為。

“因為工作壓力好大...形成後尾我要透過賭去減壓。” -4

“做嘢有啲不如意呀，心裡有壓力，變咗用賭嚟紓發自己心入面個啲不如意，咁即係有個出處呀...即係透過賭博，滿足佢自己可以控制嘅嘢。” -12

5.3.5 社會因素

由於與環境產生互動，人們的行為會受到周遭的人以及所處的社會環境所影響。

5.3.5a 過度重視財富

生活在香港這個資本主義或物慾橫流的城市，以收入、資產等去衡量他人是很普遍的事；當個人的收入或財富相對較少，便會產生自卑感。如果處理不當，它可以成為壓力，而賭博很

容易被誤作應對策略。

“會同表哥賭，贏晒佢哋啲閃卡就拎返學校轉賣。” -2

“我覺得應該係自卑心導致我成日去賭囉...我太太啲兄弟姊妹太叻，人哋一望到你會嫌你窮。

” -8

當以「金錢」來衡量個人的價值，人們會試圖尋找一些方法來獲得更多的金錢，以提高自尊心，有些人認為賭博是最簡單和快捷的致富方式。無論感到興奮或是勉強，他們是源於受人影響或在壓力下賭博。從觀察所得，需注意玩閃卡的問題，因為它是一個非常受香港小學生歡迎的活動，似乎玩閃卡有機會催生賭博行為。

5.3.5b 受朋友、親戚、同事和業務夥伴的影響

同學、朋友、鄰居、親戚、同事、甚至是貿易夥伴，若他們有賭博背景的話，會容易推動他人去接觸賭博帶來的興奮。儘管朋輩對青少年影響甚大，事實上，成年人也在朋輩影響或壓力下，成為強迫性賭博的受害者。

“帶我去澳門賭既都係街坊嚟嘅。” -10

“啲啲的豬朋狗友搵你去賭呢，你就好難推嘅。” -FG_GP_2_4

“我自己本身對賭波冇乜興趣，係同事叫到先一齊賭。” -FG_ProG_1

“我成日睇住舅父買波，咁我睇睇吓，久而久之，就學識咗少少。之後叫佢幫我買波。” - FG_RY_2_1

“好多損友又睇開波，賭開波...我到咗十八歲就去賭波...啲同事問我賭唔賭波呀？買唔買呀？” - FG_Y_3_3

“輔警嗰個圈子成日都會有聚會，有安排賭排九，咁所以排九就咁樣嚟啦。沉迷就應該係開始做輔警嗰時起，嗰一段時間，高峰期成日都去賭。” -8

“嗰時我學師做餅...咁啲師兄弟收咗工之後都有賭，因為我入去嗰時佢哋已經係賭緊，嗰時就外圍跑狗嗰啲...咁佢哋喺度玩，要夾錢賭呀，就咁樣。” -7

“佢同以前開廠啲老細都有賭㗎，一齊落澳門玩。” -13

“去澳門係因為以前間公司老闆鍾意賭...因為係公司嘅文化啦，我就同班同事跟老闆去澳門賭。” -FG_PG_1_5

無論感到興奮或不情願，他們都會因為影響或壓力而賭博。

5.3.6 文化因素

美國賭場的營銷顧問 James Christensen 曾說：「亞洲人是全世界其中賭徒人數最多的一類人...沒有其他亞洲種族較中國人更喜愛賭博」，指出中國人對賭博缺乏招架能力；而職業賭徒聚焦小組 2 號受訪者亦表示：「中國人與生俱來有很強的賭博基因」。以下的引述顯示了受訪者如何受中國文化影響而參與賭博。

5.3.6a 接納賭博

“我七歲已經幫我呀媽「頂」腳打麻雀。” -4

“屋企有時打麻雀唔夠人，會搵我落去「頂」住...我屋企冇個唔賭㗎。” -FG_RY_1_4

“因為係過年嘅節目嚟嚟，有時我哋會叫埋細路仔玩添嚟，例如拎副啤牌出嚟，一兩蚊咁畀佢哋玩嚟；我唔驚對佢哋有影響。” -FG_GP_1_2

“我第一次賭係新年，阿媽畀咗十蚊我賭，不論贏定輸都係畀番錢我...令我覺得咁易透過賭賺到錢。” -FG_RY_2_4

對絕大多數中國人而言，賭博屬既正常又被接納的一項生活方式。不少研究發現，大多數中國人認為賭博是正常的，亦是文化的一部分；事實上，古語有云：「小賭怡情，大賭亂性」，這表明了中國社會對賭博的高度容忍，並解釋了中國人如何在賭博方面被社教化。在中國社會，賭博流行的程度足以令它永遠不會被視為問題，這導致社會欠缺了對強迫性賭博行為的警覺性。

5.3.6b 社交聯繫

對於身在香港的中國人，賭博在社會是被廣泛接受的活動，尤其在農曆新年，家人或親友在家中賭博屬平常事，因為他們認為一起賭博能令現場增添生氣，促進家庭凝聚力。

“屋企都好鍾意打麻雀嚟，我同我啲家姐呀、後期做咗我妹夫啲啲人打麻雀，咁我哋打得好長㗎喺啲時間...即係經常都會係咁嚟。” -8

“新年嘅時候我哋玩嚟就係魚蝦蟹，感覺就當係玩，都係擺吓氣氛，熱鬧啲...嗰陣全部啲親戚呀，表哥表姐表妹呀，爸爸媽媽呀，嫲嫲呀，都喺晒度。” -FG_GP_2_5

應謹慎關注這個事實，一個文化若然有一些價值及信念是有利於賭博，更容易使人患上賭博失調。

5.3.6c 羞恥

雖然賭博為中國社會所接受，但矛盾的是，若沉迷賭博，則會令當事人感到羞愧並遭受譴責。「家醜不出外傳」是中國文化。所以，如果有人沉迷賭博，意味著他或她會丟臉，並被鄰舍標籤，這會阻礙賭徒或其家人尋求專業人士的幫助。

“我個戶口有百七萬左右啦，輸到剩番五十萬我驚，我唔敢畀太太知，咁呀擺埋嗰五十萬就背水一戰啦，咁就去咗澳門。” -4

“成幢大廈，我以為我一人嚟，啲人就知我去戒賭中心，咁男人好瘀㗎嘛，要面。” -8

5.3.7 環境因素

誘發賭博的環境因素包括有容易接觸和日益普及的賭博活動、媒體及廣告的影響、有賭博行為的鄰舍、獎勵，及容易獲得的貸款。

5.3.7a 賭博活動及接觸賭博途徑的增加

各式各樣的賭博活動、投注站和賭博途徑的增加，使人們更容易和便利地接觸賭博活動，賭博場所的增加是其中一項。

“可能啲麻雀館太多啦，引誘太多啦。” -12

科技進步導致投注途徑增加和促進資訊流通。

“我喺馬會開咗電話戶口之後，就好方便囉...咁我諗...賭錢頻密咁好多啦...可能每日賭添啦...”
-3

“你有錢喺戶口入面，你隨時都可以買嗰啲波，凌晨賭都得。” -FG_Y_3_4

“到我廿零歲已經有電話投注...之後又可以自己喺手機篤，之後又有 apps。” -1

“方便！手機隨身攜帶㗎嘛...你夜晚黑都可以買...手機方便睇資料，睇嗰啲賠率呀。” -
FG_Y_3_1_3

“咁我接觸埋啲討論區，然後就接觸埋賽馬囉...開始同人分享心得，畀埋意見啦，甚至會有人問你擺心水嘅，好似有班 fans 咁。” -3

“上開論壇睇人哋講嘅，都知道邊隊會贏邊隊會輸㗎喇。” -FG_Y_3_4

互聯網討論區為人們提供了分享賭博貼士、分析、意見等機會，有的甚至因其觀點被接受或認同而得到滿足感。

5.3.7b 日益普及的足球博彩

自從香港引入歐洲和拉丁美洲足球比賽的直播以來，足球狂熱已席捲香港大眾。隨著國際足球運動員成為明星，娛樂新聞亦經常報導他們的私生活，今天的足球已不再純粹是運動。更值得注意的是，如今的足球已跟賭博接軌。每逢世界盃開鑼，足球博彩就會增加，世界盃不但吸引那些從未投注的人參與賭博，而且，一向有投注賭博的人會賭得更多。足球狂熱甚至令不少正在接受治療的賭徒隨時復賭。以下引述展示有關現象：

“好似世界盃嘅時候，咪賭兩手囉...玩好少錢啫。” -FG_Y_1_3

“雖然我當時已有嚟中心，不過，14年暑假嗰陣世界盃開始，咁我都開始再越賭越大啦。” -3

5.3.7c 媒體和廣告的影響

根據 Carlson 和 Moore (1998) 所述，如果青少年有留意彩票廣告的話，會較容易參與彩票博彩。另有調查顯示，大眾媒體會影響青少年賭博的態度和行為意圖 (Lee, 2008)。

“我哋玩 Show hand 啦，嗰時好興「賭神」喫嘛。” -2

“因為睇報紙，甚至搭車喺啲電視都睇到好吸引嘅賭博資訊。” -6

“有時有啲網上賭博遊戲廣告喲喲囉，林林種種啦，有時上網睇電影會彈啲廣告出嚟喲喲囉。” -FG_Y_2_1

不論是「賭神」或是在賭博廣告上一臉自信、成功、自豪的形像，它只會對留意這些廣告的人發生影響。特別需要注意的，在網上電影中彈出的賭博廣告，已成為一個新的趨勢。

5.3.7d 賭博鄰里

香港公屋的高密度設計便於賭博文化的推展，尤其是打麻雀，因為有空的鄰居可隨時變成麻雀腳。以下的引述揭示了賭博如何在一個賭博鄰里內發展。

“喺香港，每日喺每座公屋都有人打麻雀。” -FG_ProG_1

“細個嗰時，因為你對面，日日都會見到有人打麻雀，而喺自己舖頭，啲伙計都會打...漸漸

你就會去試...喺邨入面，大家都係小朋友，個環境好類近㗎嘛，所以一冇人叫就會好易去打啦。
。” -1

5.3.7e 獎勵

人們很容易被獎勵所推動，在澳門或其他地方的博彩經營者用一系列的獎勵吸引客戶。

“威尼斯（度假村暨賭場）長期有房畀我。” -10

“嗰時有免費房、免費船飛。” -8

5.3.7f 容易和方便獲得貸款

賭徒一旦身無分文，或會停止賭博。然而，他們很容易獲得貸款繼續投注，因為有不少大門為他們打開，如銀行、信用卡、財務公司甚至非法放債人等。一些財務公司甚至不需要申請人親自出現，這促使賭徒追輸。本研究發現，所有受訪的賭博失調者曾借貸；他們主要向銀行、信用卡、財務公司借貸和向家庭成員借錢。聚焦小組的受訪者沒有向銀行、公司借貸或家人借錢，只有數名受訪者曾向朋友借錢償還賭債。

“跟住嗰陣時就開始借 grant loan，咁又多咗筆錢去賭囉！銀碼又大咗啦開始...我諗喺家借錢太容易啦，我冇入息，拎住張學生證、身份證，我都可以借到錢。” -3

“我賭錢維持咗好耐㗎啦，到我輸晒為止囉，借財務又輸，卡數又越來越大啦。” -8

“大耳窿（非法放債人）直情十萬十萬咁借畀你。” -10

對賭博失調者而言，容易借貸和取得額外借貸是極其高危的，因為這會令他們的賭癮模式得以持續下去，在「越輸越賭」的情況下，他們的財務狀況日趨惡化，對有這樣心理狀態及缺乏自我約束力的人，會形成惡性循環。

5.4 足球博彩

足球合法化為公眾提供了另一個賭博的平台，更提供指示給人們開始賭博。根據馬會的報告，於 2007 至 2015 年期間，本地客戶在足球博彩的金額翻了一倍。7 位賭博失調者參與足球博彩。

“賭波合法化之後我就開始賭埋波喇。” -6

“因為我諗我都係 18 歲就開始，我自己走入馬會㗎，即係可以試吓賭波偈。” -3

“去到 18 歲嗰年呢就有朋友知道我睇波踢波嘅，就叫埋我去賭囉。” -FG_Y_3_1

以下的引述說明了近年足球博彩普及的原因。

5.4.1 對足球聯賽的興趣 / 支持

“我細細個都好鍾意睇波嘅...因為覺得自己有眼光呀嘛，好熟悉足球呀嘛。” -3

“我睇開波嘅，我鍾意曼聯，咁就買吓曼聯...都係純粹支持吓嘅心態。” -9

“有日有場波，我就支持自己啲隊呀嘛，我同朋友討論場波講吓講吓就開始賭錢...我賭二十蚊，就開始第一次嘅賭錢嘅經驗咯。” -FG_Y_3_1

5.4.2 賭博方法和資訊層出不窮

事實上，馬會自開展足球博彩業務，已推行多項新穎的活動及設施，例如推出更多產品，招聘新客戶計劃和營銷計劃，以培養大眾對足球的興趣。營業額增長可歸因於馬會提供更多的現場直播賽事，聯賽和杯賽。（香港賽馬會財務概況 2006/07）。

“(讀緊大學一年級)我啲陣都係日日，最少有半日係賭錢。即使我上堂，開住部手機電腦，都係睇馬會。” -9

“馬會「足智彩」有一個位會令你瘋狂，我哋叫「Running Bet」，即係個位會「走地盤」嘅，咁正常賭波由你一開始到完場 88 分鐘都有機會畀你繼續落注。” -1_1

5.4.3 增加刺激感

投注足球比賽可以增加刺激感，正是這原因，足球比賽已變質，人們只留意足球比賽的賠率及輸贏。以下引述說明了賭徒如何透過足球博彩而感到刺激：

“因為你買咗場波，就要睇實佢...同埋睇得肉緊啲，開心啲。” -9

“睇波兼贏錢，咁純睇波真係會悶嘅。” -FG_Y_1_2

“滿足感.....可能贏波嗰種喜悅呀、快感、爽呀。” -FG_Y_3_3

“我以前好鍾意睇波嘍...但係賭波合法化之後，同人講波，佢哋只係講賭錢，冇人講波呀。” -FG_ProG_3

5.4.4 玩法簡單和認為贏錢機會較高

馬會旗下的足球博彩玩法並不複雜，令人容易明白投注的方法。由於每場比賽只有兩隊對壘，獲勝的機會率為百分之五十，勝算較賽馬博彩和六合彩為高。另外，很多人自少觀看足球賽事，對足球賽事較為熟悉，令他們有足夠信心下注。

“我覺得相對其他玩法，賭波係易贏囉。” -*FG_Y_3_1*

“咁但係你有時會估到賽果，但係冇買，好似浪費咗冇贏錢嘅。” -*FG_Y_3_2*

“後生仔少賭馬，因為太花時間啦，你可以問番啲青年人，好少賭馬㗎啦，睇波好過啦。” -*FG_ProG_1*

5.5 網上賭博

就日益增多的賭博途徑上，合法賭博經營者遇到強勁的競爭對手-網上賭博。於 2014 年舉行的第 35 屆亞洲賽馬會議的開幕儀式上，從事賭博行業獨立顧問 Jennifer Owen 在會上表示：「數碼是新的營運模式。」她強調，使用無線設備投注的情況不斷上升，是一個重要的新趨勢。隨著賭博技術不斷改進，以及賭博業在全球各地不停擴張，今日出現形形色色，前所未有的賭博機會，其中包括非法賭博。沒有人可以預測席捲全球的網上賭博所帶來的影響有多深遠，當中最難抗拒這浪潮的是青少年和年輕人，因為資訊科技發展伴著他們成長。

5.5.1 網上賭博迅速發展的原因

5.5.1a 可隱瞞身份

無論是合法還是非法，人們總是想在賭博中隱瞞身份，而網上賭博正正能滿足這個目的。

“網上賭博科技加速咗賭博失調，以前呢，去投注站排隊要俾人知㗎，或驚俾人見到㗎。噃家呢，有網上賭博科技，就可以隱藏身份。” -*FG_Y_2_1*

“透過網上科技，我哋可以隱藏身份，始終在香港賭外圍係犯法。” -*FG_ProG_1*

5.5.1b 體驗賭博的誘惑

聚焦小組的成年受訪者當中，除了職業賭徒外，其餘並沒有接觸過網上賭博。年輕受訪者經常使用網絡，而賭博廣告常在網上彈出，他們因而容易受到賭博的誘惑。大多數年輕受訪者有參與網絡遊戲，少數曾嘗試參與網上賭場。他們使用「代幣 / 虛擬金幣」或金錢參與網上賭博，從中找到樂趣和刺激感。

“網上有啲真正賭場可以玩真錢㗎。” -FG_Y_2_1

“網上賭博遊戲刺激囉，因為你唔知幾時會輸晒啲錢，因為呢一刻你睇落去十幾萬好似好有錢...之後你可能一吓就輸晒...我可以體驗到真正賭博係乜。” -FG_Y_2_2

有些受訪者沒有參與網上賭博，原因是他們未滿十八歲，未有信用卡作註冊，他們表示，如果沒有這些限制，他們大有可能會嘗試網上賭博。

5.5.1c 快捷、高效率和便利

網絡為人們提供一個快捷、高效率和便利的賭博途徑，他們可以隨時隨地賭博，省卻交通時間。

“我哋一定要用電腦去賭，因為我哋要喺極短時間內喺唔同場次落注，網上賭博係唯一一個夠方便嘅途徑畀我哋去賭...去同外圍網上賭博公司落注同收派彩。” -FG_ProG_1

5.5.1d 更大折扣及借貸投注

網絡遊戲和網上賭博經營者不但為賭徒提供迎新獎金，更會提供更大折扣和接受借貸投注。

“經常都有驚喜㗎...上次外圍賽馬網上賭博公司竟然可以畀到六七折你，嗰六七折係你贏咗錢都畀晒你㗎...我哋又唔使事先畀現金落注...由於我哋嘅投注額都好大，外國網上賭博公司會畀我哋一個好啲同具彈性嘅方法去處理流動資金。” -FG_ProG_2

5.5.1e 容易贏錢的觀感

賭徒大多認為網上賭博的彩池和贏面機會較大。

“佢哋（外國網上賭博公司）嗰個彩池提供到畀我，嗰種玩法係馬會冇...喺嗰度賭錢比較容易贏錢，多啲贏錢嘅機會。” -FG_ProG_2

網上賭博已是全球各地的大趨勢，習慣使用數碼設備的人很容易被誘人又刺激的賭博活動所吸引。舉例：作為全球其中一個最大型的國際網上賭博經營商之一「Gaming Zion」，它提供的賭博活動種類繁多，由體育、賭場至賓果遊戲；其賭博活動範圍更遍及五大洲。對賭博失調者而言，這類遠離現實世界的「心靈避難所」，除了可讓他們放縱自己之餘，又不會讓家人發現；網上賭博猶如黑洞的吸引力絕非任何傳統賭博活動可以比擬。

5.6 青年賭博之流行情況

處於一個賭博被正常化的社會文化背景當中，青少年可隨時隨地找到賭博的蹤影：體育活動、網絡遊戲、媒體、賭博廣告和身邊人的行為，尤其是家人和朋輩。2位年輕賭博失調者和24位來自聚焦小組的青少年受訪者，分享了他們的賭博經驗和意見。有些聚焦小組的受訪者早於18歲前已經參與賭博，沒有受訪者曾經參與非法賭博；大多數能夠控制其賭博行為，而他們皆視賭博為娛樂活動。只有一位屬邊青組別的年輕受訪者表現出賭博失調的跡象：

“我贏咗錢唔識收手囉，輸錢唔會停手囉，賭到尾先收手囉。” -FG_RY_2_2

5.6.1 賭博年輕化

聚焦小組青少年組別的受訪者中（人數=24），3位早於5歲就開始賭博；有8位在6-9歲之間；有9位在11-14歲之間；有4位在15-17歲之間。另外2位年青賭博失調者分別於17和18歲開始賭博。即使所有受訪者均從社交賭博開始，賭博年輕化的情況確是值得關注，獲家人批准在年輕時參與賭博，會使人認為賭博是可接受和正常的活動，這會加強他們日後對經常賭博的容忍度。正如一名受訪者透露：

“我從小培養咗賭錢習慣㗎嘛，冇想過唔賭㗎。” -FG_Y_1_4

5.6.2 賭博活動

根據聚焦小組的青少年所提供的資料顯示，他們最慣常參與的賭博活動依次是：「撲克」為首位，「足球博彩」、「打麻雀」、和「魚蝦蟹」並列第二，「網上賭博」排名第三。至於兩位受訪年輕賭博失調者方面，「足球博彩」和「賽馬博彩」是他們最慣常參與的賭博活動，而「六合彩」，「網上賭博」和「非法賭博」並列第二。「足球博彩」和「網上賭博」的情況須多加注意，因為它們是兩位年輕賭博失調者和聚焦小組的青少年最常參與的賭博活動。毫無疑問，該兩項活動已成為潮流，是本港部份青少年的共同興趣（參見表5.6.2）

表 5.6.2: 青少年聚焦小組和年青賭博失調者所參與的賭博活動

賭博活動	聚焦小組	賭博失調者
撲克	17	0
足球博彩	10	2
打麻雀	10	0
魚蝦蟹	20	0
涉及金錢的網上賭博遊戲	9	1
六合彩	4	1
圍骰	4	0
桌球	4	0
賽馬博彩	2	2
牌九	2	0
非法賭博	0	1

如前所述，網上賭博遊戲引誘未成年人士體驗賭博，以下是另一段引述：

“網上啲遊戲都係啤牌類型啲...但係玩啲就唔係真錢囉...就係畀玩家享受賭博嘅快感嘛。” -FG_Y_2_1

5.6.3 賭博原因

大部份形成賭博的因由已在前面的章節提及，以下提供了其他青少年的引述：

5.6.3a 受父母影響

本研究發現，在年輕賭博失調者和聚焦小組受訪者當中，「家庭」是影響他們初次參與賭博的最普遍因素。

“我諗五、六歲開始賭...同屋企人玩...每鋪玩幾蚊啦。” -FG_Y_1_4

“我都係因為睇到爸爸賭錢我先識打麻雀之嘛。” -FG_RY_1_5

“啲阿哥賭親波都幾百一千咁賭一鋪，而自己每次都用幾十蚊賭。比較吓我覺得自己都算 *ok* 嘢。” -FG_RY_2_2

以上的引述說明了在賭博文化下，父母如何因為視賭博為平常事，而忽略了它對下一代可能造成的傷害。

5.6.3b 缺乏家長指導

家長缺乏對子女的指導會間接鼓勵他們的賭博行為，這種間接鼓勵可能會令年輕人誤以為

賭博沒有害處，並在缺乏任何警覺下繼續參與賭博活動。

“屋企人喺中間階段都知我賭得勁，佢哋有同我講囉，不過冇咁大嘅阻止。” -9

“屋企人都知我哋玩啤牌㗎，但係就有干預。” -FG_Y_2_3

“屋企人一開始都知我賭㗎喇，佢哋冇贊成冇反對，甚至由得我。” -FG_RY_1_4

5.6.3c 受朋輩影響 / 社交聚會 / 追求歸屬感

在青春期，朋輩影響最為重要，而社交聚會變成了賭博的主要藉口。一些聚焦小組的受訪者承認，同事對他們的賭博行為確實造成影響或壓力。

“我十八歲開始賭囉，都係同朋友講講吓就話賭囉，跟住同朋友開埋個戶口賭囉。” - FG_Y_3_4

“更何況同啲朋友賭錢嗰時候，如果你唔去賭嘅話，就同佢哋冇話題...所以我覺得係啲啲朋友影響咗我。” -FG_RY_2_2

“因為同事都係玩啤牌，新年我公司冇嘅做嘅，所以賭。” -FG_RY_2_5

“通常你聚會呢，都會包含到賭博嘅。” -FG_Y_2_3

“咁就變咗成班人坐喺度....冇咁多嘢傾呀，咁搵搵啲嘢玩囉，咪賭囉。” -FG_Y_1_2

“我賭錢主要係想同啲朋友聚會。” -FG_Y_1_1

5.6.3d 尋求刺激

青少年希望從賭博取得的快感或刺激感是明顯的，因為他們難以忍受沉悶。

“賭波可以令過程睇得肉緊啲，開心啲。” -9

“賭錢好刺激、興奮同埋可以有突然嘅收入咁。” -FG_RY_1_2

5.6.3e 賺快錢

賭業力圖宣傳賭博美好的一面，這些宣傳往往誇大從賭博容易贏得大錢的情況，大眾接受這訊息；而本研究亦發現，大多年輕賭徒會較樂觀，認為賭博能為他們帶來金錢。

“賭博賭博呀嘛...我打麻雀都係贏多。” -FG_Y_1_4

“我想靠賭波賺多啲錢。” - 9

“如果我有信用卡申請網上賭博戶口嘅話，我會畀個機會自己賺多啲錢呀嘛...錢對我係好緊要呀！” - FG_Y_2_2

5.6.3f 提升自尊心

青春期的青少年特別需要朋輩的認同，賭博正為他們提供一個社交平台，讓他們吹噓自己如何對賭博眼光獨到或如何贏錢，從中增強他們的自尊心。

“贏波我會好開心，證明自己有眼光啦...我之後繼續賭。” - FG_Y_3_1

5.6.3g 好奇心

好奇心是少年人的主要特徵。

“網上啲都唔介意發掘吓，你可以識多啲呢個世界點樣運作。” - FG_Y_2_2

5.6.3h 有節制賭博

聚焦小組的受訪者能節制賭博，主要原因是他們無法承受輸掉巨額金錢；所以他們會預先設定投注上限，因此，大多數受訪者沒有追輸，也沒有受訪者曾為了賭博而向銀行或財務公司借貸。

“我絕對節制啦！...即係會畀個上限自己囉，譬如係二三百蚊㗎，咁輸晒就有喇，下個月先重新嚟過。” - FG_Y_3_3

“當然賭博嗰時有節制對我係好重要。即係輸晒一千蚊就真係輸晒一千蚊㗎...唔會再追喎喇。” - FG_Y_1_2

“如果你戶口冇錢咪賭少啲囉，咁戶口多啲錢咪照番平時咁賭囉。” - FG_Y_3_3

5.6.4 遊戲機中心

除了合法賭博機構，一些以年輕人為主要客戶的遊戲機中心也有經營非法賭博活動。

“機舖有個制度係可以將機入面嘅錢轉番做真錢，變相令所有嘢都變晒賭博囉。” - FG_RY_1_1

對年輕人而言，遊戲機中心確實是一個危險的陷阱，遊戲機中心或會出現非法賭博活動，它所帶來的破壞性影響實在不容小覷。

5.7 賭博 / 賭博失調的後果

賭博失調受訪者表達了賭博的陰暗面，除了越輸越賭外，其中還包括在學校或工作上表現欠佳、偷錢、經濟困難、家庭不和甚至破裂、情緒不安、犯罪、有自殺行為 / 想法。一些聚焦小組的受訪者也曾有類似遭遇，只是程度較輕而已。以下是他們的經驗：

5.7a 越輸越賭

一些屬於青少年聚焦小組的受訪者承認，他們會越輸越賭，與賭博失調者無異。

“我覺得可以贏得番錢嘅。我回想我係試過用十蚊贏過七萬嘅。” -3

“輸咗三萬之後，想追囉。之後就追追追追。” -9

“我一輸，個心態就係想追番啲錢返嚟，一贏錢就想食住個勢繼續去，一有咁呢個諺法就返唔到轉頭...係會有啲失控，我都唔想嘅。” -FG_RY_2_2

“輸咗二十蚊咪再扔二十蚊落去囉，咁你之後贏番，咪長期冇錢囉。” -FG_Y_3_1

5.7b 因缺乏動機導致在校或工作表現欠佳

“想賭錢嗰時，一出門口就打返公司請假話今日唔舒服請假，或者今日請大假我屋企有事返唔到。” -5

“第一賭癮階段嗰時，因為我將所有資源擺晒去賭博度，咁你一個人咪變得唔正常囉...搞到我冇心機做嘢囉。” -2

“之前喺晚賭完，第二日上堂瞓囉。” -FG_Y_1_4

“要熬夜睇波啦，搞到好眼睏囉，咁你瞓少咗咪會影響第二日返學囉。” -FG_Y_3_1 · 2 · 3

“我都重讀咗一年 A-Level 嘅，其實我都意識到係影響到我嘅成績...讀書都好似冇乜成績呀...嗰陣時我成日走堂去賭錢囉...都有壓力嘅，但係都選擇咗賭錢去逃避囉。” -3

“咁我放得工嚟都十一、二點，咁我可能打埋麻雀嘅，咁第二日返學又返九點半、十點半，簡直就係精神折磨！...對我學業會有少少影響囉，少咗少少時間溫書。” -FG_Y_1_2

“咁你輸咗錢就有心機，工作效率就會低，咁就會影響咗老闆點睇你啊，有連帶關係。” -
FG_RY_2_5

5.7c 金錢損失導致經濟困難

不僅賭博失調者，年輕賭徒也可以輸掉大量金錢，以下的情況實難以想像：

“我喺一個禮拜內輸咗三萬幾。” -9

“我全部債要還晒數呢，連層樓贖埋... 接近一百八十萬。” -7

“我先生欠落債務，我諗真係幾百萬冇走雞。” -14

“一舖唔見咗七千幾。” -FG_RY_1_4

當輸光了所有金錢後，受訪者面對各種財政困難，由不太嚴重程度如無力支付學費或削減日常開支，到嚴重情況如破產、被逼出售物業以支付高利貸款。

“差啲連學費都交唔到。” -9

“我破咗產。” -4

“我當時成3個物業㗎，我老公都要賣呀，嚟冚我啲大耳窿數。” -10

“第一次我向財務公司借到萬幾蚊㗎，跟住大概一個月又輸晒啲錢啦。咁我就開始借第二間... 其實嗰陣時好急於搵工，係因為想問銀行借錢，然後還財務公司啲錢。” -3

“賭到戶口冇晒錢。” -FG_Y_3_1

“要節衣縮食囉嗰段時間。” -FG_Y_2_2

5.7d 情緒不安

財務損失和困難會導致各種情緒困擾。

“輸咗一大筆錢之後，咁跟住就個心好亂啦！就極度唔開心啦。” -9

“輸錢會令我唔開心。” -FG_Y_3_2

5.7e 偷竊

部份受訪者透過從家中或工作地方偷竊來追回損失。

“咁呀擺老婆喺首飾出去當舖押呀，都係擺嚟賭。” -5

“第三個階段咁我就開始偷屋企人錢啦... 有偷我阿媽同阿哥喺錢... 我諗前前後後有九十零萬啦。” -3

“我偷公司喺錢，坐咗八個月監。” -4

5.7f 自殺的念頭 / 行為

部份受訪者未能覓得出路，故以自殺解決問題。

“我自殺，媽媽提早咗返屋企，我嗰陣已經暈咗㗎啦。” -4

“佢諗住去自殺，咁我就留言畀 call 台：「你叫佢有膽量去死㗎，就夠膽覆個電話畀我啦。」 -12

“我就聽過人講去機舖玩可以輸到百幾萬然後要去跳樓咁㗎，嗰個人我都識。” - FG_RY_1
-1

5.7g 家庭不和甚至破裂

當家人發現賭博失調者的問題後，他們的反應包括了各種負面情緒，例如一片混亂、感到矛盾、情緒激動、甚至患上抑鬱症；最嚴重的後果是家庭破裂。

“阿媽知我偷錢去賭之後，頭啲兩日係好激動㗎，之後已經唔想同我講嘢啦。” -3

“我同我老公講：「你講你輸咗，你唔開心，我都會好唔開心。我理會你嘅感受，但係你又會唔會理番我嘅感受呢？」” -15

“太太心亂如麻啦，咁成日投訴我翻賭啦，跟住又話離婚啦... 要我搬出去住，叫我走啲陣係新年嚟添呀。” -8

“最影響我係失去咗我太太啦，因為佢決定踏出屋企... 我個精神真係失控咗㗎，有時開車，開開吓滴眼淚就咁流咗落嚟㗎啦。” -7

5.8 家人承擔的後果

問題賭博為賭徒家人帶來破壞性的影響，當中包括照顧子女有疏忽、損失財務、缺乏安全感、遭非法放債人恐嚇、出現情緒病，甚至自殺。

5.8a 疏忽照顧

“睇兩個孫又有心機啦。” - 6

“屋企人會掛住去賭錢...而忽略咗我哋。” -FG_RY_2_4

“我老豆老母成日賭錢，好少返嚟㗎...屋企都冇飯食，咁你幾兄弟姊妹自己煮飯食。” - FG_GP_2_1

5.8b 財務損失

“我欠債有一百萬左右，我向太太借三十萬，問媽咪借三十萬，我又擺埋太太啲卡去借錢。” - 2

“我將所有我嘅錢、股票、金畀晒我先生...講明記住層樓係我最後喎，唔可以賣喎...結果佢都係責咗層樓。” - 14

5.8c 不安全感，恐懼，悲痛

“細細個嗰時到星期六日啊，星期三，我爸媽要入馬會賭就會扔低我喺屋企...其實都係個童年陰影㗎。” -FG_RY_2_2

“屋企人會擺晒啲去押同借錢，嗰時太恐怖，佢差啲捉埋我去賣。” -FG_RY_2_7

“佢當時走咗嗰半年...我細仔呢都話有啲事發生咗、睇到，個心就始終有條刺。” - 14

5.8d 遭非法放債人恐嚇

“大耳窿成日都伏我屋企，例如用條大鐵鏈鎖我鐵閘。佢有人伏你嘅，即係一日做人都提心吊膽。” - 12

“財務公司電話啦不停追，真係驚，啲信啊不停咁㗎，你真係好慌噏。” - 16

5.8e 情緒病

“因為我翻賭又翻賭啦，令到我太太結果有抑鬱症。” - 8

“第一次咁我又冇乜點瞓佢喎，因為佢都係一個好好嘅老公，好好嘅爸爸嚟㗎；但係佢復賭...嗰陣時都...真係...好歇斯底里呀，我入咗醫院...我話佢：「你唔係輸走咗嗰十幾萬，你係輸走我對你嘅信任！」” - 12

5.8f 自殺

“我老公幫咗我還債差唔多有四、五年嘅時間...佢自己都對我心灰意冷...跟住佢自己都頂唔順...到過年嗰時佢話出去行一行...然後差人就打電話嚟啦話佢吊頸死咗，佢因咩事死無人知。” - 10

5.9 家人對賭博失調者行為的認知

根據此質性研究的結果顯示，賭博失調之路可分成三個階段。第一個階段是有人開始賭博，不同影響因素造就了他們的賭博行為，當中包括行為、家庭、社會、環境和文化因素，另外還有一些個人觀感或動機因素。正如早前所提，很多賭博失調者在家人面前往往就其賭博行為守口如瓶，家人即使知道他們的賭博行為，大多未能察覺他們的慘重損失或巨額債務。當家人終於在後期階段，獲悉所輸掉的金額以及面對債台高築的局面時，總會顯得非常無助。根據賭博失調受訪者以及家人的分享，以下的列表列出了在賭博失調第二及第三階段，家人對賭博失調者行為的了解情況：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一般情況下，家人知道賭徒有賭博，但不清楚有關賭博金額和所花時間	賭徒「爆煲」之前，通常會大話連篇，如信用卡掉了，被偷了錢，甚至向警方報案
不清楚輸了多少金錢或債務情況	當家人發現所有的積蓄/財物都消失了、又收到銀行的月結單、信用卡的借貸記錄、破產申請、或當賭徒知道他 / 她已不可能處理龐大的債務時，賭徒會向家人坦言

隨著家人已知道賭徒的強迫性賭博行為，賭博失調者往往進一步放縱他們的成癮行為，皆因他們不再因追回輸掉的金錢而需要說謊或保守秘密。

5.10 賭博失調者的治療

當賭博失調者有意尋求治療，這意味著他們渴望改變。自他們踏入治療中心開始，至完全戒除賭癮的過程，中間充滿著很多影響治療效果的變數；其間，他們可能要面對一連串的賭博觸發點，令復賭偶然出現。由於賭博失調者會拖累整個家庭，帶來毀滅性的混亂，使家庭不和，故家人的支持對於鞏固賭徒的戒賭決心舉足輕重。近年，動機會談法(Motivational Interview)(Miller & Rollnick, 1991) 在世界各地已被廣泛使用，是一個處理成癮行為的輔導方法，包括

輔導賭博失調者。動機會談法旨在促進及啟動賭徒內在動機，輔導員透過增強賭徒對改變的看法、作出改變的信心、及求變的準備，嘗試引發他們的改變動機。其中，如何檢視和解決求助者矛盾心情是輔導重點；改變的決定完全落在賭徒手中，而輔導員的角色是協助他們分析成癮行為所帶來的利弊；賭徒一旦為改變作好準備，輔導員會與他們討論實踐的步驟而按步實行。故此，這方法最重要的是探索賭徒改變的動機。

5.10.1 賭博失調者的改變動機

在這個研究中，賭博失調者的改變動機如下：

5.10.1a 為了親人和得到家人的支持

當一個賭博失調者重視其家人，會為了他們放棄賭博，因為賭博失調者不能忍受賭博給親人造成的毀滅性痛苦和傷害。

“我太太係我初戀嚟，因為我重視佢，我就選擇為家庭，咁我咪選擇去講佢知我賭錢嘅情況...當時太太係要求我上嚟，咁我就上嚟。” - 1

“如果阿哥唔發現，我係冇諗過要停喫...我覺得好對唔住佢，其實阿哥喺我心目中都好重要，其實家人對我嘟講係我一個好大嘅原因令我戒賭，因為唔想傷害佢哋；都明白屋企人錫我。” - 3

“我對嚟中心求助有猶豫，但係我老婆成日都打嚟問：「喂，去咗未呀？」，「未呀。」，佢話：「快啲打電話啦！」，咁我就係諗緊呢樣嚟，終於都打，咁就開始嚟啦。” - 8

“我個細女同我講話爸爸你唔好再賭錢啦，嗰吓真係心悶既，推動到我。” - 5

5.10.1b 希望為家人提供穩健財務狀況

“因為我同我太太冇計劃生小朋友，大吉利是萬一有啲咩事，要留啲錢畀佢。” - 1

“咁我同自己話：「如果我輸埋買餸錢咪冇錢買餸畀屋企囉。」” - 6

5.10.1c 希望與家人重修舊好

“同爸爸媽媽諗吓有咩對策氹番個老婆先啦，咁啱見到張海報戒賭熱線，咁就打咗電話。” - 4

5.10.1d 接受欠缺賭博運氣

“輸埋呢八十萬咁覺得要戒囉，因為我又覺得呢個係運氣㗎，好似佢畀你咁有，唔畀就冇，所以決定戒。” -2

5.10.1e 無力償還債務

“係好難冚得到啲債囉，最後啲個數還唔到啦..即係我自己個心諗，唔得喎... 如果係咁落去... 不如同個女講呀咁啦。” -6

“啲一期輸咗一大筆錢之後，想追囉。之後追追追追，追極都追唔到...咁跟住就個心好亂啦！就極度唔開心啦。之後打電話搵人傾吓偈...我需要搵人傾偈。” -9

“我俾大耳窿押返嚟香港，喺渡輪嗰度，我係驚到喊唔出呀，廁所啲人話不如咁啦你打電話去戒賭熱線，你係想跑數，借到冇得再借，走頭無路㗎啦已經。” -10

5.10.1f 希望重過正常生活

擺脫日復一日，充滿恐慌和混亂的借貸還款生活模式。

“之後我輸晒錢，欠下巨債，自信心好低，想做番普通人。” -2

5.10.1g 了解自己的真正需要及賭博原因

“開始知道自己點解會賭囉...係好多讀書壓力呀，人際關係呀...自我價值好低...我會覺得輔導員係一步一步咁幫我，比如建立自信呀...同埋點樣去訂立一啲目標。” -3

5.10.1h 還清債務

“我已經還晒錢，又儲到少少錢我就覺得冇必要再去賭。” -2

5.10.2 在治療過程中出現的賭博觸發點、困擾和高風險情況

在戒賭的過程中，明白賭博的觸發點、內在困擾和高風險情況都是基本的，因為這些因素或會影響治療的效用，導致復賭的情況，以下是這個研究所發現的賭博觸發點、困擾和高風險情況：

5.10.2a 賭博觸發點

i) 與家人發生衝突 / 家庭不和

“同我太太嘈交之後，跟住我走咗入麻雀館，咁就賭咗七個鐘。” - 4

“我老婆生意唔好，所以就好似聲大啲...咁嗰段時間就有啲做咁呀入吓馬會啦...行入馬會咁

我咪買囉。” - 5

“鬧交啦同我老婆，咁呀返我呀媽度住，咁又賭番。” - 5

ii) 遇上同樣沉溺賭博的重要人物

“我復賭兼又輸咗好多錢，就同女朋友話不如我哋一齊做職業賭徒。” - 2

iii) 情緒衝擊

“我個導火線就係一有大情緒，我就選擇去賭。” - 4

5.10.2b 高危情況

i) 國際足球聯賽賭博熱潮

“我鍾意一路賭錢一路睇波咁樣，嗰時候都有啲大場，咁就不眠不休咁樣賭囉。” - 3

ii) 2007 年的股票交易熱潮

“我忍手唔賭股票十年喎...到 07 年嗰時，個市就升噃...我又放舊錢落去買股票。” - 7

iii) 鄰近賭博場所

“最方便就係麻雀館㗎啦，我喺太子站尾做嘢，放工咁我就過去㗎啦，旺角大把啦。” - 4

iv) 有備用現金和信用卡

“發現女朋友有信用卡...然後我就拎咗佢張信用卡去博。” - 2

v) 太多空閒時間

“咁嗰段時間就有啲做咁呀入吓馬會啦，行入去冇時間喎，咁你行入馬會咪買囉，跟住第二日又有時間喎...咁樣又去馬會囉。” - 5

vi) 失業 / 處於財政壓力下

“開始冇啲做，我覺得好似唔夠呀，入不敷支，咁唯一嘅方法就係試吓賭啦，去吓馬會賭啦

5.10.2c 內在困惑

i) 欠缺對償還巨債的信心

“其實我係想戒，又好唔想還債，我覺得還唔起嗰條債。喺個情況入面糾纏，一有衝動，有錢咁會拎去博一博囉。” - 2

ii) 應允家人接受治療但其實並未有足夠準備

“一開始其實我唔係想嚟（戒賭中心）嘅，只不過係應阿哥要求嚟...有啲嘢我係講啲唔講啲囉。我仲有成日賭錢，係有保留囉。” - 3

iii) 不相信可被根治

“賭博失調嘅人邊會去戒賭？冇人可以治療到你。” - 8

iv) 越輸越賭

“其實我係想戒，但係我又好想收復失地。” - 2

“我老公同我講：「等我搏到一鋪呢，就還清畀你，唔洗你成日怨」。咁呢個都係一個引發佢翻發嘅原因。” - 12

v) 過於自信

“咁當時我覺得個個都一樣㗎啦啲賭徒，個個都好精叻！” - 8

5.11 預防復賭

由於賭博失調者容易復賭，輔導員與戒賭人士一起了解什麼因素將會或已經導致復賭，並計劃如何能更好地應對或預防賭博觸發點、困擾和發生高風險的情況。

5.11.1 強化支援系統

經歷了一連串高低起伏而又充滿孤單感、疲憊、內疚及一片混亂的賭博人生後，決定戒賭的賭博失調者在展開康復之路前，需要重新檢視他們的前半生。並需要有一個具支援性的系統以支持他們在接受治療時應對不同的挑戰，家人的支持最為重要。

“我同屋企人都唔再怨佢賭錢，唔係一次就戒得甩嘅。都會容易復發，或者有其他原因，呢

個都係一個引發佢復發嘅原因，我哋嘅支持對佢唔復發都係好緊要。” - 12

不僅是家人，支援小組和輔導員的支持都十分重要，因他們能為正在接受治療的求助者構成一個強而有力的支援系統。

“小組分享幫我好多，聽其他人嘅分享嗰時可以令我更堅決戒賭（屹立不賭）。” - 6

由於家人對賭博失調者的支持是如此重要，不同戒賭輔導服務中心專為家人成立支援小組。小組不僅讓家人們互相支持，同時也為長期受困的家人帶來緩解作用。

“社工教我哋唔好一味望住個賭徒，日諗夜諗諗住佢。教我哋紓緩壓力，叫我哋不離不棄...好好啊叫我平常心同對自己好啲，呢三樣嘢一世都記得，所以到今日我先生都未解決，都有問題，但我已經放鬆晒。” - 16

5.11.2 紛糾正賭博的錯誤觀念

賭博失調者一方面經常忽略了賭博的負面影響，另一方面他們傾向視賭博為一種滿足慾望的好辦法，例如認為賭博是一個簡單的賺錢方法，或可替他們應付壓力。故此有必要先行糾正他們對賭博的錯誤觀念。

“嚟到呢度（戒賭中心）分析咗，糾正以前錯誤嘅觀點。” - 9

5.11.3 重建對金錢的價值觀

重建賭博失調者對金錢的價值觀是很重要的，因為他們其中一個賭博動機就是透過賭博贏快錢，贏大錢，這是出於他們重視財富的觀念。他們的價值觀一旦被改變，將可減低他們想透過賭博致富的衝動。

“我都唔去賭，去嚟做咩呢？贏多幾千我又係咁生活，少幾千我又咁生活，咁我去嚟做咩呢？”

- 4

“唔單止係理財觀念，係個價值觀既改變啊...我諗呢個喺成件事對我衝擊幾大。” - 1

5.11.4 還債方案

為賭博失調者提供不同的還債方案確實對他們有很大幫助，因為很多賭博失調者求助是出於對龐大債務的恐懼。

“社工畀到好多資料同 insights 我哋處理，都令我同太太識得點去管理我嘅債務同埋點去洗錢...，亦令我重建到我個價值觀。” - 1

債務重組及財務管理技巧有助糾正賭博失調者對財務的混亂概念及改善財政狀況，一旦問題得到解決，意味著求助者可以舒一口氣，使他們更容易及有信心地康復過來。

5.11.5 建立社交技巧

社交技能可以增強個人結識新朋友的能力，並拓闊他們的視野。

“我上堂，關於九型人格屬於邊一類嘅人...咁喺家學咗之後可以識得點睇人呀，即係點同人溝通...同埋可以聽得出人哋講啲乜嘢，呀佢咁樣咁樣，同畀正面回應。” - 10

5.11.6 填滿時間表

戒賭輔導服務中心會為服務使用者安排各項活動，以填滿他們的時間表，有些活動是刻意安排於賭博活動進行期間舉行。

“我參加咗中心個跑步班，逢星期三就去跑步。其實我都明佢哋點解揀星期三，因為星期三有馬跑。” - 8

“我就參加咗認知行為治療小組，五日四夜營嚟...之後又參加進階班呀...總之中心有任何小組我都去參加。點解呢？喺社工都講明，點樣先可以令你離開賭博呢？就係時候太多啦，你要搵啲正能量嚟啦...後來我又參加靜觀班呀，跑步呀...都係想防止復賭。” - 8

將有益心身的活動取代賭博可填滿服務使用者的時間，使他們沒有空間想起賭博。

5.11.7 自我隔離賭博地點

賭博場所方便前往是其中一個觸發賭博行為的主要原因，因此，戒賭輔導服務中心經常提醒服務使用者儘量不要經過賭博場所，從而避免賭博的誘惑。

“社工成日提醒我哋：「你唔好去馬會，去兜個圈啦。」” - 8

5.11.8 減少獲得巨額金錢的機會

若手頭上有一筆金錢，賭博失調者容易萌生追回損失的念頭。「沒有錢，就沒有賭博」適用於賭業，因此，若沒有任何賭注在手，便更容易遠離賭博。為防止復賭，服務使用者最好不要隨身攜帶大量金錢或信用卡。

“我喺家啲錢畀晒我太太管，一星期畀番一千蚊我。” - 1

5.11.9 自我約束

要是賭徒只學懂了以上所述，但沒有實踐，根本是沒有意義的。只有持續的自我約束，才可達至目的。這正好解釋了為何激發自我動機，將計劃化成行動是重要一環。

“我會唔會又自己整咗個「氹」又踩咗落去？例如：如果有人真係對我有害嘅我會即時同佢斬纜唔識佢喫啦。” - 10

5.11.10 減少賭博

減少危害的概念適用於戒賭治療服務。在治療期間，求助者從習慣性地強迫賭博，減至只進行低風險賭博，這有助紓緩求助者由強迫性賭博至突然完全不賭博而出現的心理障礙。

“嚟咗戒賭中心...我都冇話戒噃，但控制住...每一日噶賭本係二百蚊...跟住就 CUT 網上投注啦，可以有效咁控制到...我成日見社工，同埋定期要其他人畀自己一個警惕...定多啲未來計劃，咁即係你要錢，就要儲吓錢，唔可以落大注。” - 9

設定合理的目標、減少賭博次數和減少賭注是減少強迫性賭博的方法。

5.11.11 財務管理

要開展康復之路，不同形式的治療會結合其他結構性的康復課程；特別是財務管理和法律問題，對求助者而言，這兩方面是不可或缺的，可令他們能務實處理財務困難如債務問題。

“中心教識我喺理財方面噶技巧啦，同埋我個價值觀都改變埋。” - 6

“我喺家知好多財仔噶嘢，我以前都唔知，真係知多好多嘢，我一路都唔知點解我老公講一句就收線，嚟到中心先知原來佢係呃我嚟去借錢。” - 16

5.12 戒賭

從賭博成癮至戒賭，賭博失調者需要投放許多努力以及極大的決心去克服治療期間的起伏，才能享受豐碩的成果。以下是完全戒掉賭癮的有效方法：

5.12a 認定賭博具破壞力

賭博是一個破壞性的代表，因它為賭徒及其家人帶來毀滅性的傷害。這些噩夢是他們傷口的印記，必須牢記在心中，成為向賭說不的重要提醒。

“最影響我係失去咗我太太啦，因為佢決定踏出屋企...由於我太掛住佢，我個精神真係失控咗㗎，咁噃段時間，都發生咗三次嘅交通意外。” - 7

5.12b 重建內在自我、定立有意義的目標，包括沒有賭博的生活

當賭博失調者終於如願到達完全戒賭的階段，就是慶祝的時間。當然，要他們保持一個「零賭博」的生活絕對不是一件易事。因此，重建自尊心、定立有意義的新目標等，對幫助他們建立一個沒有賭博的新生活是相當重要。

“中心幫我建立自信呀，或者係點去解決噃個財務嘅問題呀，同埋點樣去訂立一啲目標，同埋點樣面對屋企人呀。” - 3

“冇冇冇！冇再賭...喺家咪儲緊糧囉...我可以停咗，所以我個人都輕鬆啲囉。” - 8

5.12c 適應新生活

已戒賭人士必須學會如何一步一步適應新生活，好讓放鬆心情。

“比如以前行路衝衝過...但自從戒賭之後，喺家學咗欣賞吓人哋...例如「著件衫好靚噃」...同埋「人哋講嘅好舒服噃」...有時間真係會靜低落來睇吓一棵樹嘅擺設呀，我都會去欣賞...上吓網睇吓報紙，我都覺得好寧靜。” - 10

5.12d 擔當朋輩輔導員角色

朋輩輔導員能分享他們戒賭的心路歷程，從強迫性賭博至成功戒賭，當中充滿酸甜苦辣，這些經歷發放著一個強烈的信息 - 「我可以，你也可以！」。成功個案的真人分享可觸動聽眾心弦，同時對分享者也起了相同的作用。朋輩輔導員在復康的過程中，總會跌跌碰碰，中間的戒賭經歷及感受，只有朋輩輔導員才能分享，而這正好切合求助者的情感需要。朋輩輔導員作為一個榜樣，藉著其親身經驗分享，亦同時鼓勵自己，不走回頭路，除了能從中得到有需要人士的掌聲外，這些經歷分享亦同時增強了自己的信心。

“我喺家參加咗朋輩支援啦，即可能見到有新人嚟就由你同佢行吓先，我覺得呢個做得好好，以過來人身份咁同佢講番，體會會再深啲。” - 1

“喺小組裏面朋輩輔導員分享呀幫我唔再賭，佢嘅經歷呀、點樣喺個戒賭過程裏面呢點樣做呀，我哋又可以向佢學習吓囉...一啲朋輩輔導員嘅分享啦，其實都提醒咗自己好多嘢，成為戒賭嘅支持。” - 6

朋輩輔導員的分享不僅為服務使用者提供支持，而且還燃點了希望，因為其中包含了最扣人心弦的一點 - 有關的分享是極其真實、即使充滿困難，最終卻能達致成功。

5.13 家人在治療過程中的角色

家人除了是賭博失調者最強的戒賭動機外，他們在治療過程中也擔當了重要角色。

5.13a 家人先行求助

賭博失調者如不願意接受任何治療，而家人執意要求他們停止賭博，其實是相當困難的。賭徒家人，特別是配偶，在親歷被破毀的境況時，例如：失去了房屋或儲蓄和面對龐大債務，確實會產生很多及頻密的憤怒，憤怒可以將配偶驅使至一個完全情緒崩潰的狀態，反過來又為賭徒帶來相當大的壓力。然而，編號 17 的受訪者的情況帶來一絲曙光，她自己先行求助，增加賭徒尋求幫助的可能性。

“我上咗嚟兩次先㗎。我穩定咗我自己啲情緒先。當時輔導員跟住建議我不如邀請埋先生一齊上嚟啦...我想幫佢...我學識要喺佢角度睇啦，佢都有企喺我角度。其實我覺得好似婚姻輔導呀嗰陣時，係我講我個情緒出嚟，佢都肯講佢啲情緒出嚟，之後大家了解咗再多啲呢。” -17

5.13b 治療過程中給予的各樣支持

如果家人能了解賭博失調者的情況，並願意給予支持，可以帶來額外影響，令賭徒取得更好的治療效果。以下是一個正面例子：

“如果喺當時佢話決定同我離婚，我諗成件事唔會咁順利。可能都會繼續戒賭，但要兼顧多一方面係感情、家庭生活上啲顧慮...在戒賭過程期間，間中都要有正面鼓勵。” -1

由於賭博失調者已在生理和心理上依賴賭博，他們往往不願意向戒賭輔導服務中心尋求協助。若家人陪同賭博失調者一同前往中心求助，或作出溫馨提醒等鼓勵，或能衝破賭徒生理和心理的障礙。以下是一些成功例子：

“我老婆幫我搵嘅呢度，跟住咁就一齊上嚟。” -5

“咁陪我先生一齊嚟中心...我多數都係陪佢嚟嘅。” -12

5.13c 自我反思和作出改變

有時候，不和諧的家庭會製造壓力。如果家人慣於以粗魯、不尊重，或忽略他人需要或感情的態度來對待賭博失調者，而他們願意檢視或反思自己的行為和態度，會為家庭關係帶來變化，並提升家庭支持系統。

“社工話我知多咗佢嘅諗法，我就知佢想我咁做，係咪我掛住湊女，忽略咗佢感受。其實我

有時係唔知人感受...咁自己都會留意吓係咪自己嘅問題。" - 15

5.13d 分擔財務責任

面對龐大債務是賭博失調者其中一個最大的困局，也是他們追輸的主要原因。如果家人願意分擔債務，對賭徒而言，它不只是一個替他們紓緩財困的舉動，並表示了家人的大力支持、關心、愛護、寬恕和接納。這是一個非常強大的激勵，能推動賭博失調者堅持戒賭的決心，和鼓勵他們採取積極行動，達到一個無賭的將來。

"我先生就幫我還咗十萬幾囉，咁另外嗰六萬幾就我個女同我還咗...佢盡量維護我、幫我解決件事囉。" - 6

5.14 專業協助

要為賭博失調者及其家人提供專業的治療，一個結合不同治療和技術的全面方法是不可或缺的。除了動機會談法，以下是其他有效的協助方法：

5.14.1 個別治療

個別治療是在一個安全的環境下進行自我探索、反思和了解的方法，求助者可以從中檢視其人生的不同面向，重新發現和鞏固自我，並學習如何建立各種健康新關係。

"個別輔導最幫到我。輔導員話你知你點成長，你嘅價值觀有咩係可能影響犯罪行為，佢哋唔會直接話你錯㗎嘛；反而，佢哋會話你可能犯了錯，會引導你去思考，仲要咁取捨...當我有情緒嗰時...即當我呢排好運想賭，我都會話畀輔導員聽，跟住佢會鞏固番我，可以避免自己胡思亂想，咁就唔會入返賭場。" - 2

"呢間中心介紹咗好多不同嘅探討呀畀我去分析... 去堅定吓自己嘅意志囉。" - 7

"個服務可以幫我戒賭。我最喜歡單對單輔導，因社工好好人，會專心啲聽你講嘅...其實佢哋講嘅有技巧呀嘛，佢哋講嘅態度會令到你好舒服，咁你講完你咪聽佢囉。" - 5

5.14.2 夫婦治療

賭博失調者的配偶大多從不同方面承受了很多重擔，彼此間的信任或許出現了一道很深的裂縫；然而，他們在賭徒的復康過程中，扮演了極其重要的角色。家人的態度若能作出積極的變化，足以鼓勵賭徒，透過賭徒和配偶一起接受輔導，可以達至破冰、互相理解和重建信任。

"輔導員幫我哋去搵出賭錢因由。我以前成日指責佢...我都覺得自己有啲責任嘅。" - 12

“個服務畀我太太了解我哋啲賭博情況，同埋佢學識咁點去處理個情況。” - 1

“服務可以幫我去了解我先生同我自己更多，例如佢賭嗰時個腦係谂緊乜、佢嘅期望、我啲感受、同埋我哋承諾去改...咁依家我哋就有乜秘密...仲有，我發覺原來我可以提醒佢有關我嘅角色...咁我哋嘅關係都好咗...作為佢嘅太太，喺佢康復上，我係有輔助角色嘅...如果佢有啲嘅諗唔明，我其實可以用另一個角度幫佢諗吓。” - 1 5

“我學會唔只係用自己角度睇佢啦，我應該用佢嘅角度去睇佢。” - 1 7

5.14.3 家庭治療

儘管賭徒不斷在跟賭博鬥爭，大多數家庭成員會把自己看作是強迫性賭博問題的受害者。值得注意的，如前所述，家庭因素如家庭欠缺和諧，足可以構成壓力引致賭博。家庭治療不僅涉及賭博問題，還涉及治療、重建和加強家庭關係和支持，幫助他們在復康的道路上共同邁進。

“家人嘅支持好重要，如果當你同佢哋朝見口晚見面...但當佢都要面對投訴嘅話，咁佢可能唔識享受當中嘅轉變。” - 1

“個服務可以幫我重建我同個女同女婿嘅關係。” - 6

5.14.4 認知行為療法

求助者認為認知行為治療中，最有用的是如何識別錯誤信念和誤解，從而改變價值觀，這是幫助他們抵抗賭博誘惑的核心要素。當作出這些改變，龐大、可持續和深遠的影響顯然而見。

“認知治療就係話我哋啲癮喺邊呀，咩係賭博失調者呀咁樣。” - 8

“人生個價值觀係有啲改變... 我可以去麻雀館㗎，觀塘有 4 間，我都唔去賭，去㗎做咩？贏多幾千我又係咁生活，少幾千我又咁生活。” - 4

5.14.5 戲劇 / 藝術治療

話語不能道出全部真相，尤其是內裡情緒和情感。藝術或戲劇療法容許求助者透過各自不同的感官和肢體語言來反映積壓於內心深處的世界，這種療法已被用作一種干預方法，並且已證明在治療上能帶來直達求助者深處的懾人影響。

“我哋有用演戲啊，面具啊表達内心深處嘅感受...有一堂，隔離有個家庭小組成員將面具嘅底面油晒黑色，可能佢老公好大獲啦，好似百幾萬囉爆咗...睇個面具知個答案啦，可以好有效

咁表達內心感受。” -16

5.14.6 互助小組治療

互助小組是一班有共同問題的人聚在一起，分享他們的經驗、想法，及為彼此提供情感上的支援。賭博失調者需要聯繫、被接納、支持、了解和歸屬感，這些對幫助他們重建對人的信任，及與新生活接軌是很重要。但若要他們向「外在世界」表達自己的感受，或分享因賭博所帶來的創傷經驗時，他們會覺得非常尷尬；他們亦恐怕身處一個不安全的環境，或面對嚴重的評價時會較為脆弱；一些包括服務使用者、家人和過來人的小組能促進他們之間的坦誠分享，產生互相影響效果。參與這些小組，他們可以得到情感上的支援，處理賭博後果的實際意見，使大家遠離賭博。

5.14.6a 互相分享和支持

加入互助小組能使求助者意識到他們其實並不孤單 – 有其他人遇到同樣的問題。對求助者而言，這是很大的安慰。

“小組最幫到我...聽完組員嘅分享，我會反思自己，佢哋對我就好似一面鏡。” -1

“我哋喺家人支援小組得到好大支持，因為大家鼓勵大家囉。” -17

“小組可以將有動機去戒賭嘅組員集合一齊唔去賭，佢哋會分享吓經驗同感受，咁佢哋又會互相提醒...家人分享係好好呀，因為佢畀到我意見，點改善去支持我先生。” -15

5.14.6b 建立關係

受訪者有著相似的特徵和慘痛經歷，唯有他們才能明解箇中的真實及感觸甚深的經歷。由於小組的聚會日程安排得頗為緊湊，故此成員之間能容易建立關係，這能推動彼此作出積極鼓勵，有助防止復賭。

“我先生就會搵佢哋傾吓偈...佢哋直情變咗朋友...佢以前唔多朋友；同埋大家係知大家背景嘅，咁就會大家放鬆咁傾偈啊...佢最明顯嘅改變係開心咗，多啲講咗同願意去表達佢內心感受。” -15

5.14.7 其他治療形式

中心也提供其他具治療效果的活動以作選擇，即是冥想和住院治療。

i. 冥想

冥想有時於戒賭療程中具有重要的價值，因為它能緩減賭徒的衝動、幫助他們紓緩情緒、進行自我反思、鞏固戒賭決心、並提高正能量。

“深刻啲係靜觀啦，同埋學茶道啦...我學識埋點樣飲啲茶會令到個人健康啲，例如停一停，谂一谂，唔洗成日砰砰嘭嘭咁衝衝衝，撞板多過食飯...咁學到呢啲茶道呢幾好，慢慢沖來飲同人溝通吓咁樣，仲可以對周圍環境留意多啲。” -10

“導師都講，你要搵啲正能量...咁我去圖書館借書...靜觀呀咁填滿我嘅時間表。” -8

“我喺靜觀中反思咗自己呀... 去堅定吓自己嘅嘢囉。” --7

ii. 住院治療

住院治療較門診治療更影響深遠，因為服務使用者可暫時脫離日常的干擾，專注自己的康復。自我反思對檢視和鞏固自我予以很大的影響，足以令求助者克服日後可能出現的賭博危機。

“喺「心引重行」嗰陣我喊到咩咁，大家都係嗰啲人...即係一講起你又係咁㗎我又係咁...平靜咗喊完之後又谂番起自己點樣唔啱我改，我今日唔得聽日囉，聽日唔得又後日囉。” -10

iii. 安排活動驅走沉悶

一些賭博失調者很容易感到沉悶，安排適當的活動可以幫助他們擺脫無聊的時刻。

“我都好鍾意玩嘅，咁有時畀我哋參加吓啲活動呀，比如唱吓歌呀，大家同啲會員傾吓偈，行吓山都好鍾意，搞多啲。” -10

iv. 依附宗教團體

宗教團體，例如教堂，不但能為服務使用者提供一個地方作自我反省，藉以尋找生命的意義，還能讓他們接觸富有正能量或正面看法的人，更能參與一些有助發展潛能和富有意義的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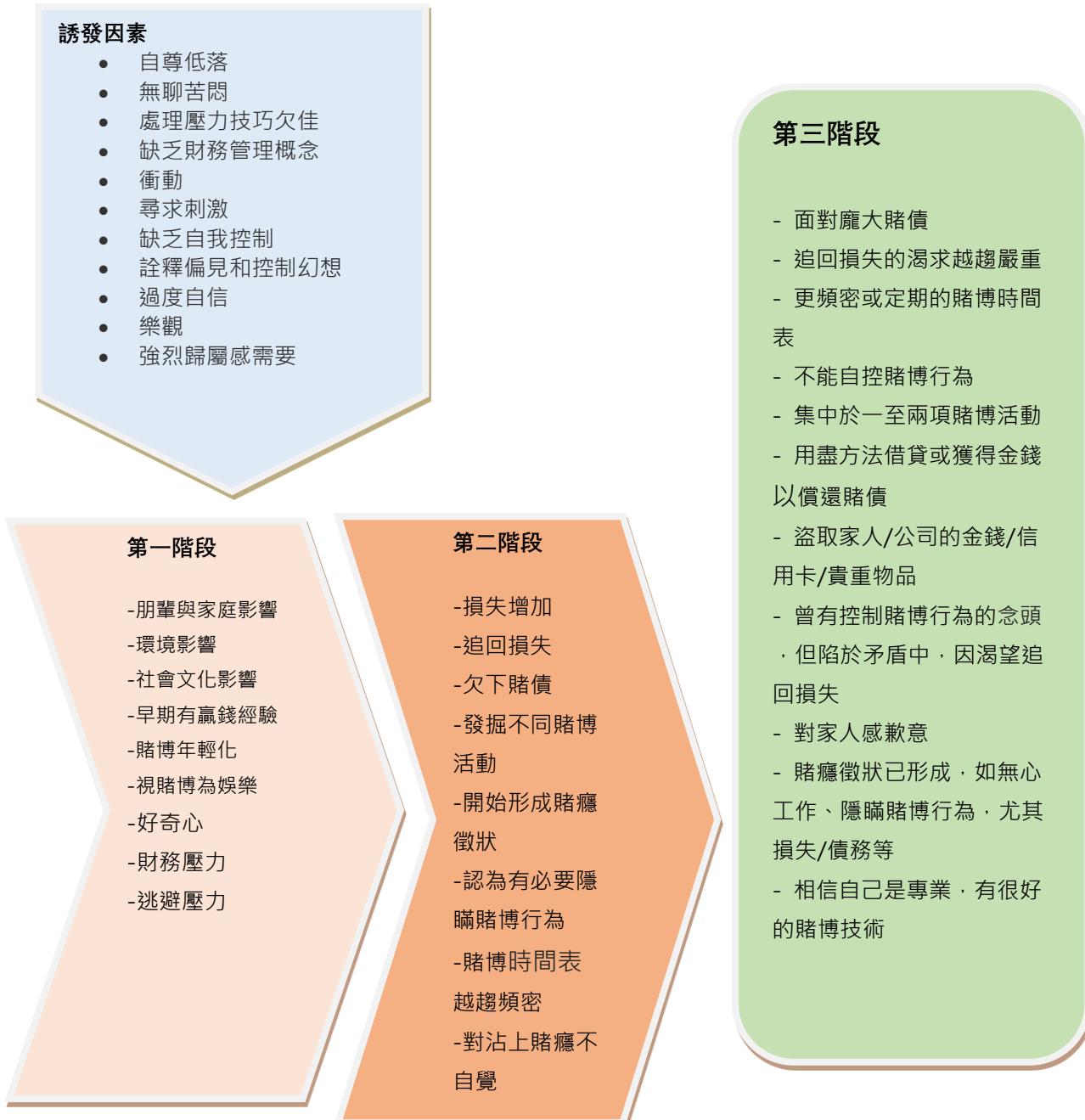
“戒賭中心轉介我去教會，喺嗰度可以參加一啲小組，建立社交網絡。” -3

治療賭博失調並非一朝一夕，服務使用者偶爾會出現週期性的復賭情況。一個較長期連結各樣有結構而全面活動的跟進，配合輔導，為戒賭治療帶來有效和持續的結果可謂至關重要。

5.15 賭博失調之路和治療歷程

從有關資料所得，此研究以一個模型總結了賭博失調之路，描繪了賭博失調如何在香港背景下形成的清晰畫面，以及如何以治療為賭徒提供幫助。賭博失調之路包括誘發因素、賭博失調的發展階段、治療焦點，與及引發復賭的觸發點。

賭博失調之路



治療的焦點

完全戒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我約束- 認定賭博的成因，並提出建議去克服- 適應沒有賭博的新生活- 學習新的技能，例如社交和處理問題技巧- 改變對事情的看法或態度，例如對金錢的態度- 成為朋輩輔導員- 素正對賭博結果的錯誤信念
減少賭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訂立合理的目標- 減少賭博次數- 小額投注- 自我約束
預防復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強化支援系統- 訂立還債方案- 訂立處理法律方案- 在有賽事舉行期間填滿日程表，例如逢星期三、六 / 日(本地賽馬日)- 詳細安排日常路線，避免途經馬會投注站- 自我隔離- 減少接觸信用卡或大量金錢的機會

潛在復賭情況

內在困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欠缺償還巨債的信心- 不相信賭博失調可被根治- 情緒或心理不穩定- 相信可透過賭博贏大錢(有賭博專業技能或賭運)- 欲向家人證明可以透過賭博贏大錢- 追回損失
觸發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家人發生衝突 / 家庭不和- 環境因素如世界盃熱潮，股票熱等- 鄰近賭博地點- 擁有金錢及方便獲得借貸- 身陷財務壓力如失業- 一時衝動- 過多空閒時間

5.16 對戒賭輔導服務中心的評價及建議

由平和基金資助的戒賭輔導服務中心及戒賭熱線(#1834 633) 自 2003 年已成立。現時提供有關服務的機構包括：東華三院平和坊、明愛展晴中心、錫安社會服務處—勵勵軒和路德會青亮中心。本研究已從服務使用者收集了有關服務的評價，並從公眾取得對有關服務的認識和成效的觀感。

5.16.1 知悉度

只有少數公眾人士知悉戒賭輔導服務中心的服務，亦只有少數個別訪談受訪者於接受服務前曾聽聞有關服務，而戒賭熱線則較其他服務為人知悉。聚焦小組成員曾聽聞有關熱線，但沒有人記得其電話號碼。其中有少部份受訪者從不同途徑得悉有關中心的存在，但對提供的服務了解有限。以下是他們的一些意見：

“正常都冇人識，淨係識個電話...因為正常啲人唔知呢間中心...我知係幫人戒賭。即係熱線嚟。即係冇人同你講吓嚜嘅...唔知㗎，打咗先。” -9

“我當時唔知㗎... 有一日突然之間睇報紙，有個人賭錢呀，跳咗落嚟，頭條...跟住就喺下面有個電話...我就打電話上嚟...跟住同個社工傾。” -14

除了對現有戒賭輔導服務中心的認識不足外，受訪者對中心提供的服務亦缺乏資料或帶有誤解。如果公眾和賭博失調者對有關服務缺乏認識，有需要人士未必會第一時間向中心求助。

“邊知咁多嚟，我以為呢度求其應吓你噶啫，你有啲咩事搵個姑娘吹吓水算㗎啦，原來真係咁多嚟可以幫得到...比如法庭咩嚟...呢啲係實際可以幫到你㗎嘛。” -10

“打嚟問吓...初初嚟到以為係咪借錢，以為借筆錢搞掂啲數，然後慢慢還畀中心，原來唔係...我老公都唔嚟...唔肯，佢話會俾社工知佢咁爛賭。” -16

“若有賭博問題要求助，可以去搵防止自殺會囉。” -FG_GP_1_1

“戒賭中心可能要收費。” -FG_Y_2_2

5.16.2 服務成效

有賭博問題的受訪者以及家人十分支持有關服務，認為服務對他們成功踏上復康之路帶來極有效和重要的幫助。有些服務使用者將中心作為他們的避難所，以紓緩壓力或從中取得安慰，而另一些服務使用者則視中心為協助他們達到戰勝賭癮的一個里程碑。以下的引述為以上的

陳述提供依據：

“輔導對我嘅改變好重要...佢畀咗一個方向同埋依靠我嚟去渡過最困難嘅時刻，佢亦畀咗個機會我去了解到賭呢樣嘢對身邊家人朋友嘅影響。” -1

“如果唔係有戒賭服務根本唔會戒到！...都要用幾年時間先戒到。佢唔引導你咪即係唔洗戒囉！我廿二、三歲嗰時...其實我好想戒，但嗰時冇戒賭中心...如果嗰時有戒賭中心，我嘅情況應該不致於咁差。” -2

“我喺呢度好輕鬆囉！因為我可以有人傾訴...好似將啲問題講晒出嚟咁，因為我唔可以對外人講。輔導員幫到我...服務對我嘅幫助好有效。” -3

“喺外面唔敢同人講我老公賭錢，任何人我都唔講，收埋係辛苦到呢講唔出啊，嚟到呢度係好舒服嘅，咩都講晒出嚟。” -16

5.16.3 服務限制

i. 資源不足及不穩定

礙於資源有限和不穩定，令維持中心服務出現諸種困難；這是個別訪談受訪者主要關注的問題。

“因為社工轉咗，咁中間嗰陣世界盃開始，又開始復賭，嗰個又更加嚴重囉。” -3

“資源唔足嘅，真係有心做都做唔到嘅，有時都係要人力物力嘅，係咁先。” -12

“我都覺得中心啲資源就唔夠。嗰啲人手少，啲工作壓力太大。” -8

“房唔夠，地方唔夠，人手唔夠，真係好忙，有時佢哋講緊電話，未必覆到你。” -16

“你話三十個人一組... 我覺得應該將組員人數減少，因為三十個人講自己嘅感受同諒法都講唔晒。” -14

由於缺乏財政資源，以致戒賭輔導服務中心缺乏資源、空間和人手。中心需要有充足的資助，以提供專業、迅速和適時的服務，因服務使用者的賭癮一旦被觸發，他們隨時復賭。大多數服務使用者視一個既穩定又可靠的服務為他們的庇護所，而中心持續發展的承諾可加強他們擺脫賭博的決心。

ii. 中心太過偏遠

“中心太遠啦，太遠啲人唔嚟呢，可能嚟一次就唔嚟啦。” -8

早前的研究 (HKPU , 2012) 發現，「不便」是一個阻礙賭徒尋求協助的因素。

iii. 外在限制

除了資源不足和資助欠穩定外，一個容許賭博的環境不僅加重戒賭輔導服務中心的負荷，更令減少賭博問題的工作變得艱難。中心打擊問題賭博的效果會因以下外在環境因素而受到影響：

a. 網上賭博盛行

隨著網上賭博的急速發展和不同賭博活動的競爭，賭博經營者不斷在互聯網上為「贏錢遊戲」創造簡單方便的假象。面對這種情況，青少年是最脆弱的一群，因為他們難以在沒有互聯網的日子中過活，他們被網上遊戲所吸引，並從中得到刺激感；網上賭博的吸引力也延伸至職業賭徒以及賭博失調者。

“呢度五蚊落注咁樣，抽一粒蛋咁樣，咁你抽到冇喇，咁跟住，你再畀錢買...如果我贏咗，我就可以換番錢（遊戲喺名係「拼圖御龍」）。” -FG_Y_3_3

“我係一個賭博顧問...我既顧客都係玩網上賭博吖嘛...我自己本身都有上網賭...我有用手機或電腦喺網上落注。” -11

部分聚焦小組的成員曾以代幣或虛擬錢幣參與網絡遊戲，之後會以真金白銀參與，每次下注由幾十到幾百元不等；一些年輕受訪者表明未來會以真錢參與。

b. 監察賭博的漏洞 – 遊戲機中心

一些邊青聚焦小組受訪者表示在他們住所附近的遊戲機中心「賭博」。營運遊戲機中心的人士有向客戶發放高息貸款，過往曾有一位青少年在遊戲機中心輸掉逾一百萬元，結果自殺收場。遊戲機中心可能已經變成「小賭場」，引來災難性的影響，尤其對青少年影響至深。

“五、六年前，我日日去嗰間機舖，試過用五十蚊贏八百蚊。” -FG_RY_1_3

“我哋喺中一嘅時候...嗰陣時每四日點都會去三次嘅...嗰陣贏咗就唱錢，將啲錢唱返入部

機度繼續玩。同埋可以博吓喺日有無免費嘅午餐食囉...喺喺的梗係賭博啦！...我最勁贏二百蚊，最細輸十蚊。” - FG_RY_1_1

現時的賭博條例並沒有包含遊戲機中心作為監控對象。

c. 炒賣股票

“我係喺賭博嗰度輸咗大錢，即係喺仙股度輸咗錢，搞到我要加按層樓...咁嗰時個心成日要追數呀。” - 7

若不把股票當作長期投資，股票買賣早已被視為高風險的賭博活動。基於買賣股票最少幾千元，股市大幅起跌，很易讓人夢想成真，或損失慘重。當要借錢來進行股票交易，甚至用槓桿方式交易，情況會更嚴重。雖然股票交易帶來的風險和可能造成的危害絕不比賭博輕，可惜在我們的社會，各傳媒只關注甚至誇大成功交易股票的亮麗結果。

d. 相關機構欠缺通力合作

政府宣傳不足和學校缺乏早期教育。

“宣傳唔係好夠喎...我記得有個電視廣告係「倒錢落海」，但係個印象唔係好深，佢唔係成日播出街。” - 17

“喺家學校既教育少講賭博。” - FG_Y_2_4

5.17 對戒賭輔導服務中心的建議

5.17.1 宣傳及推廣

賭博失調屬於一個公共衛生問題，值得廣泛宣傳。除了提高戒賭輔導服務中心的知名度外，個別訪談受訪者表達了他們的意見，包括如何進一步宣傳以提升市民對賭博失調的警覺，這可以推動有需要的人士尋求服務，盡早預防賭博失調。聚焦小組的受訪者均認為應加強宣傳及推廣有關服務，有關建議內容如下：

5.17.2 正視家人尋求協助的需要

“除咗賭徒啦，我就覺得屋企人有需要。唔洗一定係賭徒去接觸，我覺得係家人去接觸先都好重要囉，先生呀，或者話爸爸媽媽呀，或者兄弟姐妹都有可能遇到咁嘅情況，就應提醒佢哋去求助。” - 17

5.17.3 及早預防及教育

“我哋身邊梗有賭博問題嘅人，未到爆煲佢又未必有個動力搵服務，即係應該盡早做多啲預防工作...若要做宣傳，可以喺街上擺個攤位...等賭徒或佢哋嘅家人可以知道有呢個服務可以求助。” -15

公眾聚焦小組的受訪者亦贊同及早預防的重要性，並提議一些方法：

“社工要主動搵啲潛在個案囉。” -FG_GP_2_4

“喺家上網嗰啲係好鬼發達呀嘛...你洗鬼去賭場賭咩...變到就算賭乜都容易呀嘛，所以由小學呀，中學咁樣去推廣，去防範於未燃啦。” -12

“政府應教育市民，文化薰陶例如有賭博行為嘅家長，以打麻將為例，如何令家中孩子走上問題賭博嘅危機；孩子亦應該自少認識有關賭博帶來嘅種種害處。” -7

“應該及早幫年輕人發展興趣同嗜好。” -3

“賭博帶嚟嘅危害應該喺小學同中學推行，而對金錢嘅價值觀同財務管理有關概念亦應及早灌輸畀學生。” -FG_GP_2_2

“可以將賭博，理財加入學校個課程入面，作為及早預防。” -1

“教育要做多啲，唔係做一啲例如叫人「唔好賭錢」嘅嘢，呢個唔係教育，而係幫學生建立一個健康嘅興趣，當個人嘅目標。” -FG_GP_1_2

5.17.4 增加資源以穩定服務

增加資源能為服務使用者帶來更穩定和持續的服務，當中包括場地、專業人員和服務，增加資源不但為他們帶來信心保證，並使求助者免受人手變動或短缺而影響治療進度，穩定的服務更能帶來服務使用者對戒賭輔導服務中心的歸屬感，對治療帶來益處。

i) 中心地點

“聽到話逐年租咁樣，到咁上下又唔知搬去邊度咁樣...當然希望服務一直落去啦。” -7

ii) 專業人員及延長服務時間

“有啲社工要續長少少約囉，因為舊年走嗰個都跟我年幾就走咗啦，即係啱啱建立咗大家嘅

感情呀、信任咁樣，佢喺度做咗年幾，大家溝通冇顧忌呀，兄弟咁樣囉。喺兩年半內，喺家呢個社工係第三個跟我個案㗎啦。” -7

“仲有請多啲姑娘啦，有時我哋打電話冇人聽㗎，可能係時間唔啱啦...我哋都好寂寞㗎，當夜闌人靜嘅時候，我哋都想同啲姑娘傾吓偈或者傾傾吓會喊呀，佢哋都好支持我哋，我哋都好需要呢種服務。” -10

“我建議中心既工作人員，要持續穩定。” -3

iii) 設立更多戒賭輔導服務中心

“朋友同我講佢喺元朗住㗎，嚟唔到，好貴㗎車錢...我希望你哋開多啲分公司。” -10

5.18 法例 / 政策

受訪者建議提高賭博法定年齡、監管賭博廣告和貸款、以及馬會投注站提早結束營業時間。不過，就增加賭博機會方面，看法略為出現分歧，縱然反對意見仍佔大多數。

5.18.1 賭博的法定年齡

關於賭博的法定年齡，四位受訪者（一位賭博失調者、一位賭徒家人、一位職業賭徒和一位聚焦小組的年青人）建議，應將年齡提高至廿一歲。根據他們的自身經驗，他們認為過早參與賭博會危害新一代。聚焦小組的青少年對賭博充滿熱誠，表示一滿十八歲，就會嘗試不同類型的賭博活動，這反映了延遲合法賭博年齡可能有助阻止他們的賭博行為。

“我建議政府應該提高合法賭博嘅年齡...因為我諗我都係十八歲就開始賭錢，一生日我就好快咁入咗去馬會試啦。” -3

“如果我有信用卡，我會喺賭博網站登記賬戶，畀個機會自己賺多啲錢。” -FG_Y_2_2

“賭博嘅合法年齡我覺得應該設喺廿一歲啦...係呀廿一歲可以避開朋輩影響，因嗰個時間朋輩影響最勁...因為你諗吓，若有人問：「你今晚買咗未呀？買邊隻呀？」咁你就賭㗎啦喎，佢哋好易受人影響㗎。咁如果你話再遲啲先賭嘅話，我覺得係絕啲，但有效喎...我覺得你一畢業出嚟嗰幾年有賭開呢，會點？你會賭得好勁啦。” -FG_ProG_3

賭博的法定年齡極具爭議，目前尚沒有一個全球共同採用的合法賭博年齡，然而，不少研究已指出，早期參與賭博會導致問題賭博。

5.18.2 提早關閉馬會投注站的營業時間

“由於基層喺通常都係去投注站而唔係上網賭博，我建議政府要求馬會將投注站喺關門時間提早，因為目前喺關門時間...畀賭徒好長噃賭博時段，令佢哋博吓就好似我咁失咗魂，無晒自制力。” -7

5.18.3 監管借貸及相關廣告

近年在香港越來越容易借貸，有聲音要求嚴格監控借貸情況。

“政府應對財務中介公司嚴加檢控囉，佢收好貴嘅佣金。” -7

“喺家太容易借錢，好似單靠一個電話或一個信息.....你有經濟能力就話啫，如果有啲啱啱出嚟做啲喺受唔住賭博嘅誘惑，咪借到一身都係債囉。” -17

“市面上實在太多借錢廣告啦...應該要多啲管制囉，例如禁止呢啲廣告喺黃金時段播呀，費事影響到家庭吖嘛。” -1

5.18.4 賭博活動的現有安排

i) 增加本地賽馬日

就增加賽馬日的議題，受訪者有不同意見。

“如果只係增加本地賽馬日數噃話，我接受得到；但你話海外嘅要認真考慮啦。如果太多賽事噃話，賭錢嘅人真係冇咁多時間去做準備...做得少準備噃話就即係賭運為主啦，賭運為主噃話輸嘅機會會大啲。” -11

“我唔贊成馬會再跑多幾場馬。啲馬迷要抖暑呀。” -17

“唔贊成賽馬再跑多幾日，兩日已經OK 啦。” -9

“馬係要抖要休息㗎，夏天跑馬太熱啦，太殘忍啦！” -FG_ProG_3

ii) 增加賭博活動

許多研究結論指出增加賭博活動與問題賭博有關聯，所有受訪者都不贊同增加賭博活動：

“喺家啲合法嘅途徑都非常足夠，同埋係好 user friendly 。” -11

“我覺得合法嘅途徑都足夠多㗎啦。” -FG_ProG_2

“香港真係唔適宜增加賭博活動，因為有時候呢有啲得意噃玩法係會助長咗人哋賭博㗎。” -
FG_ProG_3

iii) 在香港開設賭場

除了少數受訪者，大多數均反對在香港設立賭場。

“唔贊成開賭場。唔好，會輸死人。咁如果你真係咁想賭噃，咪去澳門囉。但係如果你開個賭場噃度，係會引誘啲從來唔賭噃人去賭噃。” -9

“個問題，歸根究底，唔係冇冇賭場噃問題囉。即係你有網上賭博噃，後生仔根本唔需要入賭場。” -*FG_GP_2_2*

“咁你以新加坡嘅經驗，就知道若果個賭場噃控制下，係唔一定令到本地嘅賭徒多咗噃。” -
FG_GP_2_4

“到我十八歲香港有賭場嘅話，就去試吓囉。” -*FG_Y_2_2*

總結

根據個別訪談和聚焦小組收集的資料，這項研究建議一個形成賭博失調之路的模型。這模型包含了各種賭博因素，包括對賭博寬鬆的態度或觀念、個人因素如能控制賭博的幻想、行為因素如早期贏錢經驗、社會因素如父母和朋輩影響、工作壓力和家庭不和、環境因素如不斷增多的賭博機會，和最重要的是社會充斥著一個對賭博寬容的文化。「好奇心」、「尋求刺激」和「容易贏錢」的觀念是構成青少年參與賭博，尤其是網上和足球博彩。賭博失調不僅殃及個人，也令其家人在情緒和經濟上受到損傷。儘管如此，家人的關切始終是令賭徒願意面對和解決賭博問題的最大動力，而家人在賭徒接受治療的過程中，亦起了關鍵的支援作用。根據受訪者的意見，各式各樣的治療方法都有效用，主要以重建價值觀、建立自尊心和制定長遠規劃為治療核心，並輔以各種資源支援，包括家人和朋輩的支持。另外，這項研究還提及來自內在和外在環境的復賭觸發點，雖然受訪者一般認同戒賭服務的成效，但受資源所限，在一定程度上阻礙了中心提供優質服務的能力。此外，受訪者亦為改善服務作出許多寶貴意見，如增加資源，和建議政府提供及實施更多教育和預防措施。

第六章：總結及建議

6.1 研究結果重點

6.1.1 賭博參與率

公眾電話訪問調查

公眾（15 – 64 歲，整體人數=2 045）的賭博參與率（以 DSM-V 作為賭博失調測量工具）為 61.5%（人數=1 258）。

青少年問卷調查

從樣本甲（整體人數=2 120）的結果顯示，中學生（中四至中五學生）的賭博參與率（以 DSM-V 作為賭博失調的測量工具）為 21.8%（人數=462）。

從樣本乙（整體人數=1 198）的結果顯示，青少年（15-22 歲的在學或在職青少年）的賭博參與率為 45.6%（人數=546）。

觀察

與 2012 年的相關研究比較，公眾的賭博參與率（61.5%）和中學生的賭博參與率（21.8%）持續下降，2012 年相關研究的數據分別為 62.3% 及 33.5%。

由於未有研究對類似其他學生及在職青少年（年齡介乎 15 至 22 歲）的樣本進行相關探索，因此未能得出該群組的賭博趨勢。

6.1.2 賭博失調率

公眾電話訪問調查

賭博失調率（DSM-V 測試中得 4 分或以上者）為 1.4%（人數=29），較以前相關的研究比率為低。

2001 年可能成為問題及病態賭徒（DSM-IV 測試中得 3 分或以上者）的比率為 5.8%，2005 年為 5.3%，2008 年為 4.8%，及 2012 年為 3.3%。為作出更好的比較，將 2012 年的相關數據，以 DSM-IV 測試得 4 分或以上者作出統計，結果顯示相等於賭博失調率為 2.0%（人數=41，整體人數=2 024）。

青少年問卷調查

樣本甲的賭博失調率為 0.7%（人數=16），較以前的相關比率為低。

2001 年，可能成為問題及病態賭徒的比率為 7.1% ， 2005 年為 2.6% 及 2012 年為 3.2% 。 2012 年為 3.2% 。

樣本乙的賭博失調率為 3.0% (人數 =35) 。

由於樣本乙是採用立意式抽樣方法，儘管樣本較具多樣性，包括了在學和在職的青少年人口及成年的青年，惟此方法的局限可能導致結果出現誤差或不準確。故樣本乙的結果不能被概括至可以成為表示青少年 (15-22 歲) 一般賭博情況的指標，結果只可作為將來調查之參考。

觀察

相比以前的研究，電話訪問調查的市民及青少年問卷調查的中學生 (樣本甲) 的賭博失調率均持續下降。

由於未曾有研究對包括其他學生及在職青少年 (年齡介乎 15 至 22 歲) 的類似樣本進行相關研究，因此未能得出該群組的賭博失調率趨勢。

6.1.3 賭博失調者之人口特徵

公眾電話訪問調查

在整體公眾樣本中，男性賭博失調者 (2.5% ，總人數 =943) 比例上較女性賭博失調者 (0.5% ，總人數 =1 098) 為多。

比例上，較多賭博失調者年齡介乎 50-64 歲 (2.0% ，總人數 =893) 。

比例上，較多賭博失調者來自每月收入介乎 10,000 元至 24,999 元的家庭 (2.5% ，總人數 =405) ；及較多為求職者 (4.8% ，總人數 =62) 。

職業方面，結果發現賭博失調者比例上較多從事的行業為住宿服務業 (9.1% ，總人數 =11) 、運輸業 (4.4% ，總人數 =90) 、建築業 (3.1% ，總人數 =96) 及飲食業 (2.9% ，總人數 =35) ；和從事機器操作員和裝配員 (8.2% ，總人數 =49) 及非技術工人 (5.5% ，總人數 =55) 。

青少年問卷調查

與公眾電話訪問調查結果相似，在去年參與賭博並完整回答 DSM-V 選項的青少年中（樣本甲及樣本乙，總人數 = 884），比例上男性賭博失調者（2.4%，總人數 = 446）較女性賭博失調者（0.7%，總人數 = 436）為多；比例上較多賭博失調者的教育程度相對較低，學歷介乎中一至中三（5.7%，總人數 = 28）。

6.1.4 賭博失調的預測因子

公眾電話訪問調查

就公眾而言，預測賭博失調的因子為「賽馬博彩」及「足球博彩」。即有參與賽馬博彩的賭徒比沒有參與該活動的賭徒會以 6.1 倍較高機會成為賭博失調者；參與足球博彩的賭徒比沒有參與該活動的賭徒會以 2.7 倍較高機會成為賭博失調者。

觀察

值得注意的是，在 2001 年、2005 年、2008 年及 2012 年的相關研究中，「賽馬博彩」一直被發現為賭博失調的預測因子，而「足球博彩」在 2001 年、2008 年及 2012 年的相關研究中亦是被發現為賭博失調的預測因子。

青少年問卷調查

就中學生而言（樣本甲），結果顯示「賽馬博彩」、「賭場博彩」、「網上賭博」、外在動機（extrinsic motivation）的「內射式調節」（introjected regulation）（例如在朋輩影響所帶來的焦慮和壓力下而參與賭博）及「網絡成癮」均為賭博失調的預測因子，並以其強度依降序排列。強度最強的預測因子為「賽馬博彩」，參與賽馬投注的賭徒比沒有參與的會以 23 倍較高機會成為賭博失調患者。強度較弱的預測因子是「網絡成癮」，患有網絡成癮的賭徒比沒有的會以 8.9 倍較高機會成為賭博失調患者。

至於 15 至 22 歲其他學生及在職青少年（樣本乙），「網絡成癮」、外在動機的「外在調節」（external regulation）（例如為了贏錢），及「賽馬博彩」均被發現為預測因子，並以其強度依降序排列。為了贏錢而參與賭博的賭徒，會以 8.6 倍較高機會成為賭博失調者；患有網絡成癮的賭徒，會以 4.8 倍較高機會成為賭博失調者；參與賽馬博彩的賭徒，會以 3.2 倍較高機會成為賭博失調者。

如僅分析 19 歲或以上的受訪者（樣本甲及樣本乙），預測患上賭博失調因子之結果與樣本乙的結果一樣，儘管預測因子的強度次序有所不同。如受訪者抱著贏錢的動機參與賭博，會以 18.9 倍較高機會成為賭博失調者；患有網絡成癮的受訪者，會以 6.8 倍較高機會成為賭博失調者；參與賽馬博彩的受訪者，會以 3.5 倍較高機會成為賭博失調者。

觀察

相比以前的研究結果，被發現的賭博失調預測因子與歷年的相關研究結果有所不同。就中學生而言，在 2005 年的研究結果，賭博失調的預測因子為「賽馬博彩」及「性別」；在 2012 年的研究結果，賭博失調的預測因子為「足球博彩」、「社交賭博」及「非法博彩」（2001 年的研究沒有相關分析而 2008 年的研究則沒有相關數據）。就公眾而言，在 2001 年的研究結果，賭博失調的預測因子為「賽馬博彩」、「足球博彩」（非馬會）及「賭場博彩」；2005 年是「賽馬博彩」、「社交賭博」及其他「體育博彩」；2008 年是「足球博彩」、「賽馬博彩」及「賭場博彩」。在 2012 年，結果與 2008 年的結果相同。

值得注意的是，無論是公眾或青少年，「賽馬博彩」是共同的賭博失調預測因子，它也是所有之前研究一般公眾樣本中被發現的預測因子。除此之外，還應特別注意「網上賭博」及「網絡成癮」是青少年的賭博失調預測因子，因整體市民在日常生活中，日益依賴互聯網。

本研究亦發現近年來「性別」這預測因子變得較弱，這可能意味著女性成為賭博失調者的風險水平與男性無異。

雖然在青少年問卷調查所包含及進行測試的變項較多，如同公眾電話訪問調查，仍有許多變項未被包括在內並進行測試，因此，不表示上述被發現的賭博失調預測因子已是一份詳盡的清單。

質性研究

研究進行了個別訪談及聚焦小組討論，以補充量性研究的不足。在質性研究中，賭博失調者在訪談中也表述了一些導致賭博失調的個人因素，例如參與賭博是為了贏錢，強烈社交需要 / 朋輩壓力。雖然在青少年問卷調查中，賭博信念及家庭功能未被確認為賭博失調的預測因子，但在訪談中，賭博失調者表示其他個人因素如「自我可控制賭博的幻想」、「對賭博錯誤的理解」、「尋求刺激」、「個性衝動」、「缺乏自尊」和「壓力」；家庭因素如「較差的家庭溝通」、「不和諧的家庭環境」和「父母影響」；及環境因素如「嗜賭的鄰里」、「博彩經營者給予優惠」、「容易借貸」及「賭博途徑和機會增多」，均導致他們患上賭博失調。

6.1.5 其他可能導致賭博失調的因素

a) 賭博信念

青少年問卷調查的結果顯示，賭博失調者（樣本甲和樣本乙，人數=51）往往比非高危賭徒（在 DSM-V 測試中，得 3 分或以下的受訪者，人數 = 833）明顯地抱著較多歪曲的賭博信念，包括「運氣 / 堅持」及「可控制的幻想」兩個維度。但邏輯迴歸分析未能確認這些歪曲的賭博信念為賭博失調的預測因子。

b) 精神健康狀況

青少年問卷調查的結果亦發現，大多數青少年（樣本甲及樣本乙）均有良好的精神健康狀況，當中有 88.5% 青少年的「抑鬱」程度處於正常水平，85.7% 青少年的「焦慮」程度處於正常水平，96.5% 青少年的「壓力」程度處於正常水平。有 0.2% 青少年的「焦慮」程度處於極度嚴重水平，沒有青少年的「抑鬱」及「壓力」程度處於極度嚴重水平。有 1.5% 青少年的「焦慮」程度處於嚴重水平，0.3% 青少年的「抑鬱」程度處於嚴重水平，沒有青少年的「壓力」程度處於此水平。

結果亦發現賭博失調者（樣本甲及樣本乙）明顯比非高危賭徒處於較嚴重的「抑鬱」及「焦慮」水平。但邏輯迴歸分析未能確認較差的精神健康狀況為賭博失調的預測因子。

c) 家庭成員/朋輩的支持

青少年問卷調查

在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的中學生中（樣本甲，總人數=462），23.6% 表示透過家庭成員投注。

在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的青少年中（樣本乙，總人數=546），30.2% 表示透過家人投注，21.4% 表示透過朋友投注。

透過家人或朋友投注並非意味著受訪者的賭博行為是受他們影響。然而，值得注意的是，這也反映了不少樣本甲及樣本乙的賭徒，其家人或朋友沒有遏止他們的賭博行為。

質性研究

質性研究的數據提供了具體的證據，證明父母對其子女的賭博行為抱著鬆懈和支持的態度，例如在家中邀請他們參與賭博、給予他們賭本、協助他們下注、要求他們給予「幸運貼士」，和沒有阻止他們參與賭博。

d) 家庭功能

文獻記述了家庭功能與問題賭博，特別是對青少年，有著密切關聯。在青少年問卷調查中使用 APGAR (Smilksten et al., 1982) 量表量度受訪者的家庭功能，以測試其家庭功能是否屬於青少年賭博失調的預測因子。即使本研究的結果顯示此變項在非高危賭徒及賭博失調者之間沒有顯著差異，正如在 6.1.4 有關質性研究所述，較差的家庭功能是賭博失調者參與賭博的原因之一，將來的研究可以在這方面作進一步探討。

6.1.6 賭博行為的模式

a) 賭博活動的類型、參與賭博途徑及地點

公眾電話訪問調查

在公眾樣本中（整體人數=2 045），最多人參與的賭博活動為六合彩（54.9%）、社交賭博（31.6%）、賽馬博彩（12.5%）及在澳門賭場博彩（8.4%）。

觀察

參與賭博活動的模式與 2012 年的研究結果相似。

青少年問卷調查

在中學生樣本中（樣本甲，整體人數=2 120），最多中學生參與的賭博活動是社交賭博（19.6%）、六合彩（5.4%）、足球博彩（1.2%）及賽馬博彩（0.7%）。

值得注意的是，18 歲或以下與 18 歲以上的受訪者的參與賭博模式有所不同。在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的受訪者中（樣本甲及樣本乙，總人數=1 008），18 歲或以下的少年（總人數=569）最常參與社交賭博（87.9%，人數=500），其餘依次為六合彩（30.6%，人數=174）、足球博彩（7.7%，人數=44）及賽馬博彩（4.6%，人數=26）。而 18 歲以上的青年（人數=436）則較常參與六合彩（80.5%，人數=351），其餘依次為社交賭博（63.5%，人數=277）、足球博彩（22.2%，人數=97）及賽馬博彩（14.9%，人數=65）。

在樣本甲的中學生，其中 23.6%（人數=109）表示透過家人代為投注，8.9%（人數=41）親自到馬會場外投注站投注，3.9%（人數=18）自行透過馬會的手機應用程式投注及 3.2%（人數=15）自行透過非馬會的手機應用程式投注。

而樣本乙的青少年，其中 61.4%（人數=335）親自到馬會場外投注站投注，30.2%（人數=165）透過家人代為投注，17.6%（人數=96）自行透過馬會手機應用程式投注，及 3.1%（人數=17）自行透過非馬會的手機應用程式投注。

大部份曾參與賭博的青少年（樣本甲和樣本乙）常在住宅參與賭博。值得注意的是有 7.6%（人數=35）的中學生（樣本甲，總人數=462）曾在學校參與賭博，亦有 8.2%（人數=45）的青少年（樣本乙，總人數=546）表示曾在學校 / 校園參與賭博。

質性研究

至於賭博失調者（總人數=10），賽馬博彩是他們最常參與的賭博活動，共有 9 位曾參與其中。其餘依次為足球博彩（人數=7）、打麻雀（人數=7）、在澳門賭場博彩（人數=6）。其中 2 位曾參與外圍足球博彩。

在公眾聚焦小組中（總人數=11），他們最常參與的賭博活動是打麻雀（人數=8），其次是在澳門賭場博彩（人數=6）及六合彩（人數=5）。在青年聚焦小組中（總人數=12），撲克是受訪者最受歡迎的賭博活動（人數=10），其次是網上賭博遊戲（人數=8）和足球博彩（人數=7）。而邊青聚焦小組（總人數=12）的受訪者，最常參與的賭博活動有點不同，有8位表示打麻雀，7位表示玩撲克，2位參與網上賭博遊戲及2位參與足球博彩。

b) 首次賭博年齡

公眾電話訪問調查

在曾參與賭博活動的公眾樣本中（總人數=1 460），56.4%市民表示首次參與賭博的年齡在18歲或以上。

青少年問卷調查

在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活動的青少年（樣本甲和樣本乙，總人數=1 008）中，最多青少年（26.9%）表示他們在18歲首次參與賭博，其次是在15歲（10.8%）及12歲（10.2%）。當中有1.7%表示在5歲時首次參與賭博。

質性研究

在10位受訪的賭博失調者中，有8位表示在18歲前首次參與賭博。在所有聚焦小組的受訪者中（總人數=38），大多數受訪者（人數=32）也在18歲前首次參與賭博，有受訪者早於5歲時首次參與賭博。

觀察

相比以往的相關研究，首次參與賭博的年齡呈年輕化的趨勢。值得注意的是，是次研究所涉及的賭博活動甚廣，包括社交賭博（例如打麻雀），它是本港家庭中最受歡迎的賭博活動之一，人們可能在年輕時已參與其中。

c) 網上 / 非法賭博

公眾電話訪問調查

有0.3%（人數=6）的市民（整體人數=2 045）表示曾參與非法賭博活動，當中有1位曾參與網上賭場博彩，根據2012年的研究（整體人數=2 024），有0.5%（人數=11）的市民表示曾參與網上賭場博彩。在本研究，他們每月平均花上1,082元在所有網上 / 非法賭博活動中。

青少年問卷調查

在中學生的樣本中（樣本甲，整體人數=2 120），只有1.0%曾參與網上賭博，較2012年相關研究的參與率（1.2%）為低。而青少年（樣本乙，整體人數=1 198）為2.0%。值

得注意的是，青少年網上賭博的參與率比公眾的相關參與率為高。

「參與網上遊戲獲取金錢」(69.2%) 及「網上賭場」(26.9%) 是青少年最為流行的網上賭博活動。他們每星期平均用上 6 小時及每月平均花上 1,055 元於網上賭博。

「賭法簡單」(44.4%)、「不受時間限制」(33.3%) 及「投注玩法較多」(24.4%) 是曾參與網上賭博的青少年 (總人數 =45) 參與的主要原因。有兩成 (20.0%) 表示參與的原因是「接受借貸投注」。

質性研究

在所有青少年及邊青聚焦小組中，有受訪者提及參與網上賭博的主要原因是「方便」，例如他們只需要透過智能手機應用程式，隨時隨地可以參與，及有效率。其他原因包括「可隱藏身份」、「彩池更吸引」、「投注折扣」、「吸引的彩金」、「接受借貸投注」及「有一個容易贏的感覺」。值得注意的是，網上賭博是接受借貸投注，而這是網上賭博常採用的投注方式。

遊戲機中心亦是受訪青少年常到的地方。雖然遊戲機中心不被視為賭博場所，但值得注意的是，有些遊戲機中心提供非法賭博的機會，因可將贏得的積分兌換成現金。有些受訪青少年指出，有非法放債人在遊戲機中心駐場。

d) 足球博彩

公眾電話訪問調查

自 2012 年，公眾的足球博彩參與率沒有太大改變。由 2005 年的參與率為 16.3%，下降至 2012 年的 6.6%，直至本研究結果的 6.6% (人數 =135)。他們每月平均花費 1,598.7 元於足球博彩，有兩位市民表示曾參與外圍足球博彩。

青少年問卷調查

在中學生中 (樣本甲)，參與足球博彩的比率似乎呈下降趨勢。由 2005 年的參與率為 6.8%，下降至 2012 年的 4.7%，進一步下降至本研究的 1.2% (人數 =25)。在青少年中 (樣本乙)，足球博彩的參與率為 9.8% (人數 =117)。

他們參與足球博彩的主要原因是「支持心儀的球隊 / 球員」(46.5%)、「喜歡足球運動」(39.4%)、「增加觀看賽事的刺激感」(37.3%)、「受朋輩影響」(35.2%)、「玩法較簡單」(28.9%) 及「比較容易贏錢」(27.5%)。他們每月平均花費 717 元於足球博彩。

有 11 位來自樣本甲及樣本乙的青少年表示曾參與外圍足球博彩，其中 6 位未成年。

質性研究

在青年及邊青的聚焦小組訪問中，有青少年亦表示類似的參與足球博彩的原因。而受訪的專業賭徒亦留意到一些足球博彩的現象，他指出現時人們多談論足球博彩的賠率，而非討論球隊的表現。這意味著有些人對賭博更感興趣，而不是足球比賽本身。

e) 借貸賭博

公眾電話訪問調查

借貸賭博似乎不太嚴重，在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的受訪市民中（總人數=1 258），只有 10 位（0.8%）曾因賭博而借貸，當中有 8 位（0.6%）曾透過銀行 / 信用卡得到貸款、4 位（0.3%）曾向家人 / 朋友借錢及 3 位（0.2%）曾透過持牌的財務公司獲得貸款。

青少年問卷調查

在中學生中（樣本甲，總人數 = 462），有 6 位於去年曾參與賭博的受訪者（1.3%）曾因賭博向家人 / 朋友借錢、1 位（0.2%）表示向銀行 / 財務公司借貸，1 位（0.2%）表示向非法放債人借貸及 3 位（0.6%）透過抵押借貸。

至於青少年（樣本乙，總人數=546），4 位（0.7%）青少年表示曾向家庭 / 朋友借錢，2 位（0.4%）表示借貸來自銀行 / 財務公司 及 2 位（0.4%）透過抵押借貸。

質性研究

所有接受訪問的賭博失調者也曾因賭博借貸導致巨額債務。有些受訪者表示從非法放債人（大耳窿）獲得貸款。一些在青年及邊青焦點小組的受訪者表示，只曾向家人和朋友借錢投注。

6.1.7 對香港現時賭博機會、法規及防治措施的觀感

公眾電話訪問調查

83.9% 的市民同意現時六合彩每週開彩的次數。

亦有 82.4% 的市民同意現時每週賽馬日的次數（例如每週舉行兩日賽馬）。至於週末賽馬日，42.7% 的市民對此沒有評論，有 34.7% 的市民認為星期六較為合適，有 22.7% 則認為星期日較為合適。

71.7% 的市民同意現時可投注的足球博彩場次。

至於合法賭博年齡方面，62.2% 的市民表示現時的合法賭博年齡設定於 18 歲是合適的，

有 33.8% 認為應將之提高，有 0.6% 受訪市民認為應將之降低。

青少年問卷調查

就六合彩每星期開彩次數而言，有 52.3% 的受訪青少年(樣本甲和樣本乙)對此沒有意見，有 33.4% 認同目前六合彩每週開彩次數。

至於每週賽馬日的次數方面，65.0% 的受訪青少年沒有意見，兩成 (20.0%) 表示同意目前每週賽馬日的次數。而週末賽馬日應在星期六 / 星期日舉行，71.5% 的受訪青少年沒有意見，16.2% 表示星期日較為合適，12.3% 表示星期六較為合適。

至於目前可投注的足球博彩場次，69.2% 沒有意見，19.4% 表示同意目前的場次安排。

至於合法賭博年齡方面，56.1% 的受訪青少年表示同意將合法賭博年齡設定於 18 歲，有 17.7% 表示應將合法賭博年齡提高，有 5.9% 認為應將之降低。

質性研究

無論在個人訪談或聚焦小組，大部份受訪者表示沒有必要增加現時給予香港人參與賭博的機會。在合法賭博年齡方面，有 4 位受訪者 (分別為 1 位賭博失調者、1 位賭博失調者的家人、1 位專業賭徒及 1 位聚焦小組的青少年) 建議應將合法賭博年齡提高，避免青少年特別於青春期在同輩的影響下，及在求學時期參與賭博。

6.1.8 對戒賭熱線 / 戒賭輔導服務的認知及對服務成效的意見

公眾電話訪問調查

81.9% 受訪市民得知戒賭熱線 (#1834 633) ，相比 2012 年增加了 6.1% 。有 0.3% (人數 =5) 的受訪市民表示曾使用戒賭熱線，當中有 3 位認為熱線有助人們解決賭博問題。亦有 10 位受訪者或其家人曾使用戒賭輔導中心的服務，當中有 6 位認同服務的成效，有 3 位表示不知道。當問及若受訪者或其家人出現賭博問題時，69.4% 的受訪市民 (人數 =1 411) 表示會向戒賭輔導服務中心尋求協助。

質性研究

在個人訪談和聚焦小組討論中，大多數受訪者都聽過戒賭熱線，一些受訪者得知戒賭輔導服務中心。但有些受訪者表示不清楚這些中心提供的服務。

至於戒賭輔導服務中心的成效，個人訪談中的所有受訪者 (賭博失調者及家人) 均同意戒賭輔導服務中心能有效地幫助他們或其家人遠離賭博。中心能夠幫助他們重建正確的價值觀、提升自尊和修補家庭關係；解決債務 / 財政問題；協助他們了解賭博失調的真正原因

和認識因賭博而帶給他們個人及其家人的禍害，及讓他們重過新生活。他們認為工作人員甚為專業，提供優質的服務。雖然成效被認同，但他們表示理解中心資源的不足，及其對服務可能產生的影響。

6.1.9 賭博失調過程模型

根據個人訪談的內容，本研究提出發展賭博失調過程的模型。誘發因素包括個人因素，例如自尊低落、應對能力較弱、個性衝動、缺乏自制能力、對賭博結果存有誤解，及缺乏理財觀念等。受到個人、社會、家庭、環境及社會文化因素影響，賭博失調的過程可分為3個階段。

第一階段

初期贏錢、年輕時已參與賭博、視賭博為娛樂，利用賭博逃避壓力等，是賭博早期的特徵。

第二階段

當賭博持續，錢輸得越來越多，會導致因渴望追回輸掉的錢而繼續參與，賭博的時間更頻密，賭博類型越來越多。賭徒會嘗試用不同方式得到賭本，例如向朋友或銀行借貸，導致債務，這時賭徒會試圖掩飾其賭博行為及債務。

第三階段

賭徒因急於解決賭博帶來的債務而促使他們更希望可「失而復得」，這令他們賭得更密。在這階段，賭徒通常會專注參與一、兩項賭博活動。因債台高築，賭徒試圖用不同方式獲得賭本，包括向銀行或財務公司借貸、出售資產、甚至偷竊。賭博失調的跡像逐漸浮現。他們繼續以不同的謊言來掩飾自己的賭博行為及債務。通常在這個階段，家人可能從銀行通知書、財務報告、破產申請記錄等發現問題，或當賭徒發現債務到達不可承受的地步時，便會告知他們的家人其賭博問題。

在這個階段後，賭徒會接受戒賭治療，主要由他們的家人驅使他們求助。中心的服務使用者在訪談中提到了各種有效的戒賭治療服務，主要是債務重組、預防復賭、減少和抑止賭博。家人的支持在驅使他們求助及在治療過程中有非常重要的作用。

6.2 結論

本研究的結果顯示近年來香港人及青少年參與賭博的比率持續下降，最受市民歡迎的賭博活動是六合彩，其餘依次為社交賭博、賽馬博彩及在澳門賭場博彩。而最受青少年歡迎的賭博活動是社交賭博。雖然社會越來越關注特別是年青一代足球博彩的普及，然而本研究

結果顯示足球博彩的參與率持續下降。雖然互聯網已成為大部份人日常生活的一部份，網上賭博的參與率仍處於極低水平。

至於賭博問題，賭博失調率呈下降趨勢。量性研究顯示參與賽馬博彩是公眾及青少年樣本的共同賭博失調預測因子。其他預測因子包括某些賭博活動如足球博彩（公眾樣本）、賭場博彩及網上賭博；賭博動機包括朋輩影響及為贏錢，和網絡成癮（青少年樣本）。除此之外，賭博信念、精神健康狀況及家庭功能亦被確定是導致賭博失調的影響因素。

至於對現時香港賭博機會及法規的意見，大部份受訪者同意現時合法賭博的安排包括賭博機會（例如由馬會舉辦的賽馬博彩、足球博彩及六合彩）及合法賭博年齡。

就戒賭輔導服務而言，大部份受訪者得知戒賭熱線（#1834 633）。對於曾使用服務的受訪者而言，大部份認為服務是有成效及能為他們克服賭博所帶來的問題。

6.3 建議

相比以前的研究就有關可能成為問題及病態賭徒的比率方面，本研究顯示賭博失調率正逐漸下降。這可能與近年來實施的戒賭服務和措施漸見成效有關。根據是次研究結果，並參考其他國家及地區，本研究作出了以下防治賭博措施的建議，藉以維持及進一步加強本港防治賭博的努力。

6.3.1 宣傳及公眾教育

6.3.1.1 宣傳、公眾教育和其他預防措施的重點

研究結果確定了導致賭博失調的預測因子和各種影響因素。未來的宣傳和公眾教育應包括以下方面及目標：

- a) 家長教育是解決因家人的賭博行為及家人對賭博持鬆懈態度而導致青少年參與賭博的問題的關鍵。
- b) 理財觀念是重要的，由於缺乏正確的理財觀念和技巧是導致賭徒患上賭博失調的重要原因之一，建議這些概念不僅包括在公眾宣傳和教育，亦可納入學校課程中。
- c) 培育正確的價值觀及提升自尊是防止青少年參與賭博的根本，研究結果已表明受朋輩影響 / 壓力（外在動機）及為了贏錢而賭博（外在調節）是兩項導致青少年患上賭博失調的預測因子。培育正確的價值觀有助他們抵抗賭博的誘惑；提升自尊，

特別是對青少年，有助他們抵抗在朋輩影響和壓力下而參與賭博。除了宣傳和公眾教育的節目，亦應將這個主題納入正式和非正式的學校課程中。

- d) 應制定一些預防網絡成癮的節目讓公眾參與，特別是青少年參與，因研究結果顯示網絡成癮是導致青少年賭博失調的預測因子。
- e) 賭博的禍害及賭博失調的跡象亦應包括在內，藉此預防人們賭博。再者，這些知識有助人們能及早識別賭博問題。
- f) 上述的資訊不僅只以賭徒作為宣傳對象，賭徒的家人亦是宣傳對象，特別是其父母，以便他們意識到培養子女正確價值觀的重要性，讓他們獲得及早識別賭博失調的能力，並及早尋求協助。教師也是宣傳對象，因為他們可以在教學中為學生培育正確的價值觀、建立自尊和教授賭博的禍害。他們對賭博失調跡象的認識，有助他們在早期階段，識別有賭博風險的學生。

6.3.1.2 宣傳方式

為了有效地向目標群組，包括在研究結果中被認為高風險的群組，宣傳防治賭博資訊，現建議以下的宣傳方式：

- a) 透過數碼營銷模式宣傳，確保定期在網上展示反賭博的資訊，資訊包括賭博失調者的治療服務。
- b) 利用公共交通工具作宣傳平台，特別是在澳門渡輪和碼頭作宣傳，以便向公眾，特別是到澳門賭博的市民作出相關資訊的宣傳。
- c) 多與非政府機構合作，特別是與有較廣的青年及社區網絡的機構合作。

公眾電話調查及青少年問卷調查的結果顯示，賽馬博彩是其中一項賭博失調的預測因子。自 2001 年的相關參與率研究也發現賽馬博彩是賭博失調的預測因子，故應在直播賽馬或足球賽事的休息時段播放戒賭服務廣告。

6.3.2 預防及治療服務

6.3.2.1 預防和治療服務的重點

- a) 研究報告確定了從事某些職業或行業的市民是賭博失調的高危一族，預防及治療服務應包括外展服務及為從事這些行業或職業的賭博失調高危人士製定一些針對性的服務。

- b) 研究結果亦發現，很多賭徒在理財方面有誤解或不善理財，故應持續和加強理財觀念和技巧的培訓，以提高他們的理財能力。
- c) 培育正確的價值觀和提升自尊是預防措施的重點主題。
- d) 向青少年提供更多具發展性的活動讓他們在空閒時有意義地參與，引導他們離開過度賭博。

6.3.2.2 加強宣傳戒賭輔導服務中心

- a) 81.9% 電話訪問調查的受訪市民（代表公眾對戒賭熱線的認識較 2012 年增加了 6.1%）得知戒賭熱線（#1834 633）。但在個人訪談及聚焦小組討論中，有受訪者對戒賭輔導服務中心所提供的服務及性質不太了解，故應加強針對中心服務的宣傳，藉以提高中心的專業形象，並提高市民對戒賭輔導服務的認識。
- b) 由於破裂的家庭關係及高築的債台是賭博失調者尋求協助的主要原因，故應在宣傳中心的內容中，強調專業的工作可為他們重建家庭關係及解決債務問題，以加強他們的求助動機。
- c) 採用外展策略藉以識別及接觸高風險的賭徒。
- d) 延長戒賭熱線服務時間至每星期七天及每天 24 小時。

6.3.2.3 增加資助

在個人訪談中，有服務使用者指出中心的資源有限，可能對服務有所影響。他們認為應實施更多教育及防治措施，故應增加及持續資助預防及治療措施，以應付額外對服務規模和宣傳的需求。

6.3.3 向馬會作出的建議

本研究建構的賭博失調過程模型顯示，有效的介入策略是提醒賭徒在賭博過程中賭博失調的風險。馬會作為本港持牌的博彩經營者，是處於最佳的位置發放賭博潛在風險的信息。建議負責任賭博措施如下：

- a) 利用馬會的電視廣播、崗亭及網站宣傳負責任賭博的資訊：
在直播賽馬、足球賽事的休息時段及六合彩攬珠前，播放警告訊息或求助資訊；亦可在馬會場外投注站設立崗亭和在馬會網站展示警告訊息或求助資訊。
- b) 負責任賭博資訊的宣傳對象：

除了賭客，這些資訊的宣傳對象亦應針對賭客的家人，因家人的角色在驅使賭博失調者求助及在治療過程中有重要的作用。

c) 加強「自願暫停戶口投注」服務：

i. 加強申請的方便性：

由於現時自願暫停戶口投注服務（亦即馬會不接受申請者投注）的申請是需要賭客親自到馬會提交表格，建議簡化申請程序，例如可透過電子模式申請此服務。

ii. 延長暫停戶口投注的年期

目前賭客可選擇的年期為1、2及3年。馬會應提供更靈活的年期，讓賭客可自行決定暫停投注的期限，甚至可超過3年。

d) 設置預設賭博金額程式：

建議馬會讓賭客可透過馬會網站、手機應用程式或場外投注站，在投注戶口自訂賭額或存款限額。在特定時段，這些應用程式會彈出提示，通知賭客在這時段內的賭注或損失。

e) 投注記錄：

設置手機或電腦應用程式提供在特定時段（例如一年）內的賭博記錄，包括總投注額和贏得的總金額，供賭客檢視。

f) 廣告內容：

馬會的廣告，無論在印刷、電視或社交媒體，應清楚顯示負責任賭博的訊息，不應只強調賽馬博彩、足球博彩及六合彩的巨額獎金。

g) 不應將賭博活動推廣為「社交活動」：

研究的結果顯示，有些父母沒有注意到將賭博「常態化」，例如他們的賭博行為、邀請孩子一起參與賭博、請孩子提供「幸運貼士或數字」、提供賭注讓他們參與賭博等等，會對他們的子女構成負面影響。馬會亦助長「賭博常態化」，把賭博活動視作「家庭活動」，例如在馬場舉行親子活動。現敦促馬會不應向兒童及青少年推廣賭博活動及資訊，及將賭博活動描繪成家庭的社交活動。

6.3.4 其他

研究中大部分受訪者認為目前的合法賭博年齡定於18歲是合適的，有些表示應將之提高。就此政府應持續監察香港的賭博情況及評估現行的合法賭博年齡是否合適。

參考書目

- Abbott, M. W., Volberg, R. A., & Rönnberg, S. (2004). Comparing the New Zealand and Swedish National Surveys of gambling and problem gambling. *Journal of Gambling Studies*, 20(3), 237-258.
- American Gaming Association (n.d.). *Advocacy*. Retrieved August 11, 2016 from American Gaming Association Web site: <https://www.americangaming.org/advocacy>
- Anderson, E. (n.d.). *5 Different types of motivation*. Retrieved Sept 30, 2016 from eHow website: www.ehow.com/info_12153839_5-different-types-motivation.html
- Association of British Bookmakers Ltd. (2015). *The Responsible gambling code 2015* [pdf format]. Retrieved September 1, 2016 from Association of British Bookmakers Ltd. Web site: <http://abb.uk.com/wp-content/uploads/2015/10/Responsible-Gambling-Code-2015.pdf>
- Australasian Gaming Council (n.d.). *Responsible gambling*. Retrieved August 22, 2016 from Australasian Gaming Council Web site: <https://www.austgamingcouncil.org.au/content/responsible-gambling>
- Australasian Gaming Council (n.d.). *Guide to Australasia's gambling industries*. Retrieved August 22, 2016 from Australasian Gaming Council Web site: <https://www.austgamingcouncil.org.au/agc-database>
- Australasian Gaming Council (n.d.). *Gambling education*. Retrieved August 22, 2016 from Australasian Gaming Council Web site: <https://www.austgamingcouncil.org.au/gambling-education>
- Australasian Gaming Council (n.d.). *Help/ Assistance*. Retrieved August 22, 2016 from Australasian Gaming Council Web site: <https://www.austgamingcouncil.org.au/content/help-assistance>
- Australian Gambling Research Centre (n.d.). *Australian Government's commitment to help problem gamblers*. Retrieved August 23, 2016 from Department of Social Services, Australian Government Web site: <https://www.dss.gov.au/communities-and-vulnerable-people/programmes-services/gambling>
- Australian Hotels Association (2016). *Submission to the inquiry into Interactive Gambling Amendment (Sport Betting Reform) Bill 2015* [pdf format]. Retrieved September 10, 2016 from <file:///C:/Users/hkpu/Downloads/sub14.pdf>
- Baumeister, R. F., Heatherton, T. F., & Tice, D. M. (1994). *Losing control: How and why people fail at self-regulation*. San Diego: Academic Press.
- Blaszczynski, A. (2001). *Harm minimization strategies in gambling: An overview of international initiatives and interventions*. Melbourne: Australian Gaming Council.
- Beaudoin, C.M., & Cox, B.J. (1999). Characteristics of problem gambling in a Canadian context: A preliminary study using a DSM-IV based questionnaire. *Canadian Journal of Psychiatry*, 44, 483-487.
- Celebrate HOPE (n.d.). *Christian intervention*. Retrieved August 11, 2016 from Celebrate HOPE Web

site: https://www.celebratedrugrehab.com/christian_intervention

Carlson, M. J., & Moore, T. L. (1998). *Adolescent gambling in Oregon*. Salem, OR: Oregon Gambling Addiction Treatment Foundation.

Casino Regulatory Authority (n.d.). *Statutes & regulations*. Retrieved August 8, 2016 from Casino Regulatory Authority Web site: <http://www.cra.gov.sg/cra/statutes--regulations.aspx/93>

Casino Sentosa Singapore (n.d.). *Our responsible gambling (RG) programme*. Retrieved August 8, 2016 from Casino Sentosa Singapore Web site: <http://www.rwsentosa.com/language/en-US/Homepage/Casino/ResponsibleGambling/tabc/RGProgramme>

Chan, D. H., Ho, S. C., & Donnan, S. P. B. (1988). A survey of family APGAR in Shatin private ownership home. *Hong Kong Practitioner*, 10(7), 3295-9.

Chau, T. T., Hsiao, T. M., Huang, C. T., & Liu, H. W. (1991). A preliminary study of Family APGAR index in the Chinese. *Gaoxiong Yi Xue Ke Xue Za Zhi*, 7(1), 27-31.

Chantal, Y., Vallerand, R. J., & Vallières, E. F. (1994). Construction et validation de l'Echelle de Motivation relative aux Jeux de Hasard et d'Argent [On the construction and validation of the Gambling Motivation Scale (GMS)]. *Society and Leisure*, 17, 189–212.

Caritas Addicted Gamblers Counselling Centre. (2016). *No betting on European Nations Cup: A Study on the profile of service users (football betting gamblers) (Chinese version only)* [pdf format]. Retrieved November 8, 2016 from Caritas Addicted Gamblers Counselling Centre Web site: http://www.gamblercaritas.org.hk/html/upload/sharing/report_ac.pdf

Christensen. J. (April 30, 2014). *Why do Asians gamble so much?* Quora. Retrieved July 20, 2016 from Quora Web site: <https://www.quora.com/Why-do-Asians-gamble-so-much>

Chaves, C. B., Amaral, O. P., Nelas, P. A., Coutinho, E. C., & Dionisio, R. M. (2013). Assessment of Family Functionality Among the Elderly with Chronic Illness. *The European Journal of counseling Psychology*, 2(2), doi:10.5964/ejcop. v2i2.31

Chin, H. C., Chin, J. Y., Lee, T. C., Chou, J. Y., Shao, W. C., Shih D. H., Chen, C. I., & Lee P. C. (2014). Symptoms of attention deficit hyperactivity disorder and quality of life of mothers of school-aged children: The roles of child, mother, and family variables. *Kaohsiung Journal of Medical Sciences*, 30, 631-638.

Christian Churches Gambling Taskforce (2012). *Joint Select Committee on Gambling Reform: Inquiry into the prevention and treatment of problem gambling* [pdf format]. Retrieved August 22, 2016 from Christian Churches Gambling Taskforce Web site: file:///C:/Users/hkpu/Downloads/Sub_50.pdf

Clubs SA (n.d.). *Club safe*. Retrieved September 3, 2016 from Clubs SA Web site: <http://www.clubssa.com.au/about/club-safe/>

Cronbach, L. J. (1957). The two disciplines of scientific psychology. *American Psychologist*, 12, 671–684.

Custer, R. L., & Milt, H. (1985). *When luck runs out*. New York: Facts on File.

Davis, D. D., Sundahl, I., & Lesbo, M. (2000). Illusory personal control as a determinant of bet size and

- type in casino craps games. *Journal of Applied Social Psychology*, 30, 1224-1242.
- Deci, E. L., & Ryan, R. M. (1991). A motivational approach to self: Integration in personality. In R. Dienstbier (Ed.), *Nebraska symposium on motivation, 38, perspectives on motivation*, 237-288. Lincoln: University of Nebraska Press.
- Deci, E. L., & Ryan, R. M. (1985). *Intrinsic motivation and self-determination in human behavior*. New York: Plenum.
- Department of Treasury and Finance, the Government of South Australia (n.d.). *Gambling regulation*. Retrieved August 8, 2016 from Department of Treasury and Finance, Government of South Australia Web site: <http://www.treasury.sa.gov.au/economy/gambling-regulation>
- Delfabbro P., & Winefield A. (2000). Predictors of irrational thinking in regular slot machine gamblers. *The Journal of psychology*, 134(2), 117-28.
- Denis, C., Fatseas, M., & Auriacombe, M. (2011). Analyses related to the development of DSM-5 criteria for substance use related disorders. An assessment of Pathological Gambling criteria. *Drug Alcohol Dependence*, 122(1-2), 22-27.
- Department of Treasury and Finance (n.d.). *Gambling regulation*. Retrieved August 13, 2016 from Department of Treasury and Finance, Government of South Australia Web site: <http://www.treasury.sa.gov.au/economy/gambling-regulation>
- Dickson, L., Derevensky, J. L., & Gupta, R. (2002). The prevention of youth gambling problems: A conceptual model. *Journal of Gambling Studies*, 18, 161–184.
- Dickson, L., Derevensky, J. L., & Gupta, R. (2004). Harm reduction for the prevention of youth gambling problems: Lessons learned from adolescent high-risk prevention programs. *Journal of Adolescent Research*, 19, 233–263.
- DSM-5 Implementation and Support. *American Psychiatric Association (APA) DSM-5 Development, 2014*. Retrieved from dsm5.org/Pages/Default.aspx.
- Felsher, J. R., Derevensky, J. L., & Gupta, R. (2003). Parental influences and social modeling of youth lottery participation. *Journal of Community and Applied Social Psychology*, 13, 361-377.
- French, M. T., Malcean, J. C., & Ettner, S. L. (2008). Drinkers and betters: Investigating the complementary of alcohol consumption and problem gambling. *Drug and Alcohol Dependence*, 96(1-2), 155-164.
- Gabourey, A., & Ladouceur, R. (1989). Erroneous perceptions and gambling. *Journal of Social Behavior and Personality*, 4, 411–420.
- Gainsbury, S., Russell, A., Hing, N., Wood, R., & Blaszczynski, A. (2013). The impact of Internet gambling on gambling problems: A comparison of moderate-risk and problem Internet and non-Internet gamblers. *Psychology of Addictive Behaviors*, 27(4), 1092-1101.
- Gainsbury, S. M., King, D., Delfabbro, P., Hing, N., Russell, A., Blaszczynski, A., & Derevensky, J. (2015). *The Use of Social Media in Gambling. Report commissioned by Gambling Research Australia*. Australia: Southern Cross University, Centre for Gambling Education & Research,

University of Adelaide, School of Psychology.

Gamblers Anonymous (n.d.). *Recovery program*. Retrieved August 12, 2016 from Gamblers Anonymous Web site: <http://www.gamblersanonymous.org/ga/content/recovery-program>

Gambling Control Division (n.d.). *Gambling laws*. Retrieved August 11, 2016 from Gambling Control Division Web site: <https://dojmt.gov/gaming/gambling-laws-administrative-rules/>

Gambling Research Australia (n.d.). *Government organizations*. Retrieved 12 September, 2016 from Gambling Research Australia Web site: <https://www.gamblingresearch.org.au/government-organisations>

Gamble Aware ® (July, 2015). *Gambling regulations*. Retrieved September 1, 2016 from Gamble Aware ® Web site: <http://www.gambleaware.co.uk/gambling-and-regulations-who-is-responsible>

Gambling Commission (n.d.). *Licensing, compliance & enforcement*. Retrieved September 1, 2016 from Gambling Commission Web site: http://www.gamblingcommission.gov.uk/Licensing-compliance-enforcement/licensing_compliance_enfo.aspx

Gaming Inspection and Coordination Bureau, Macao SAR. *Responsible gambling*. Retrieved August 13, 2016 from Gaming Inspection and Coordination Bureau Web site: <http://www.dicj.gov.mo/web/en/responsible/responsible01/content.html>

Gibson, B., & Sanbonmatsu, D. M. (2004). Optimism, pessimism, and gambling: The downside of optimism.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Bulletin, 30*(2), 149-160.

Gilovich, T. (1983). Biased evaluation and persistence in gambling.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40*, 797-808.

Gouker, D., (2016, Nov 14). *Five States join New Jersey in sports betting case with supreme court filing*. Retrieved November 28, 2016 from Legal Sports Report Web site: <http://www.legalsportsreport.com/12101/five-states-join-new-jersey-sports-betting-case-in-favor/>

Government Printing Bureau, Macao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n.d.). *7/89/M law - Section 8 (Chinese version only)*. Retrieved November 28, 2016 from Government Printing Bureau, Macao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Web site: http://www.bo.io.gov.mo/bo/i/89/36/lei07_cn.asp

Grant, J. E., Potenza, M. N., Weinstein, A., & Gorelick, D. A. (2010). Introduction to behavioral addictions. *American Journal of Drug & Alcohol Abuse, 236*(5), 233–241.

Griffiths, M. (1990). The cognitive psychology of gambling. *Journal of Gambling Studies, 6*, 31-42.

Griffiths, M. D. (1994). The role of cognitive bias and skill in fruit machine gambling. *British Journal of Psychology, 85*, 351-369.

Holden, C. (2010). Behavioral addictions debut in proposed DSM-V. *Science, 327*(5968), 935.

Homebre Bueno, C. (September 9, 2015). New Macau guidelines make casino advertising tricky. *Gambling News with an Edge, ClavinAyre.com*. Retrieved 2 September, 2016 from ClavinAyre.com. Web site: <http://calvinayre.com/2015/09/09/casino/new-macau-guidelines->

make-casino-advertising-tricky/

- Homebrebueno, C. (October 21, 2015). South Australia proposes online gambling regulations overhaul. *Gambling News with an Edge*, ClavinAyre.com. Retrieved 8 September, 2016 from ClavinAyre.com. Web site: <http://calvinayre.com/2015/10/21/business/south-australia-proposes-online-gambling-regulation-overhaul/>
- Hong Kong Jockey Club (n.d.). *Community and charity*. Retrieved July 20, 2016 from Hong Kong Jockey Club Web site: <http://charities.hkjc.com/charities/english/index.aspx>
- Hong Kong Jockey Club (2008). *Financial review-annual report 2007/2008* [pdf format]. Retrieved from Hong Kong Jockey Club Web site: http://corporate.hkjc.com/corporate/common/english/pdf/operation/2008/Financial_Review.pdf.
- Hong Kong Jockey Club (May 06, 2014). *Hong Kong Jockey Club CEO chairs presentation on wagering as racing's lifeblood at opening session of the 35th Asian Racing Conference*. Retrieved July 20, 2016 from Hong Kong Jockey Club Web site: http://www.hkjc.com/english/corporate/racing_news_item.asp?in_file=/english/news/2014-05/news_2014050601733.html
- Hong Kong Jockey Club (2015). *Annual Report 2014/15* [pdf format], Retrieved July 20, 2016 from Hong Kong Jockey Club Web site: http://corporate.hkjc.com/corporate/common/english/pdf/operation/2015/Group_Accounts_and_Statistics.pdf
- Hong Kong Jockey Club (2016). *Proposals on arrangements for horse racing submitted by the Hong Kong Jockey Club to the Government* [pdf format]. Retrieved from Hong Kong Jockey Club Web site: http://www.hab.gov.hk/file_manager/en/documents/policy_responsibilities/summary_proposals.pdf
- Hong Kong Sheng Kung Hui Welfare Council Limited (n.d.). *About us*. Retrieved September 14, 2016 from Hong Kong Sheng Kung Hui Welfare Council Web site: <http://www.24gcho.org/en/about-us/>
- Huang, H. Y. (2014). *Social media generation in urban China: a study of social media use and addiction among adolescents*. Springer.
- JOÃO PEDRO LAU (February 12, 2015). IAS wants responsible gambling kiosk in every casino. *Times Macau Daily*. Retrieved September 4, 2016 from <http://macaudailytimes.com.mo/ias-wants-responsible-gambling-kiosk-every-casino.html>
- Kawakami N., Haratani T., & Araki S. (1992). Effects of perceived job stress on depressive symptoms in blue-collar workers of an electrical factory in Japan. *Scandinavian Journal of Work, Environment & Health*, 18(3), 195-200.
- Kim, Y. P., Joh, J. Y., & Shin I. S. (2015). Family function of the families consisting of Asian immigrant women living in South Korea: a 3-year longitudinal study. *Asian Pacific Journal of Public*

Health, 27(2), 206-14.

- Ladouceur, R., Gaboury, A., Dumont, M., & Rochette, P. (1988). Gambling: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frequency of wins and irrational thinking. *Journal of Psychology*, 122, 409–414.
- Ladouceur, R., & Walker M. A. (1996). Cognitive perspective on gambling. *Dans P. M. Salkovskis (Ed.). Trends in cognitive and behavioral therapies*. New York: Oxford, 89-120.
- Langer, E. J. (1975). The illusion of control.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32, 311-328.
- Lee, L. T., Chen, C. J., Suo, J., Chen, S. C., Chen, C. Y., & Lin, R. S. (1993). Family factors affecting the outcome of tuberculosis treatment in Taiwan. *Journal of the Formosan Medical Association*, 92(12), 1049-56.
- Lee, H.S., Lemanski, J., & Jun, J. (2008). Role of gambling media exposure in influencing trajectories among college students. *Journal of Gambling Studies*, 24(1), 25 -27.
- Li, Y., Zhong B, Liu, X., Zhang, Y., Zhu, J., & Hao, W. (2012). Reliability and validity of the Chinese version of self-rating Young's diagnostic questionnaire of Internet addiction: A preliminary study. *Chinese Journal of Drug Dependence*, 21, 74–78 (in Chinese).
- Lim, A. T., Manchung J., & Penserga E. G. (2012). Correlation between Family APGAR scores and health-related quality of life of Filipino elderly patients with knee osteoarthriti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Rheumatic Diseases*, 1594, 407-13.
- Lorains, F. K., Cowlishaw, S., & Thomas, S. A. (2011). Prevalence of comorbid disorders in problem and pathological gambling: Systematic review and meta-analysis of population surveys. *Addiction*, 106(3), 490-448.
- Lu Ye (2007). *A comparison of gambling motivation factors between Chinese and Western casino players*. Las Vegas: University of Nevada.
- Macau Economic Services, Macao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n.d.). *The guidance of illegal gambling advertisement*. Retrieved September 20, 2016 from Macau Economic Services, Macao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Web site: http://www.economia.gov.mo/zh_TW/web/public/pg_pjf_irr;jsessionid=7669AABE3BB90C845A39957D7449412B?refresh=true
- MacKillop, J., Anderson, E. J., Castelda, B. A., Mattson, R. E., & Donovick, P. J. (2006). Convergent validity of measures of cognitive, distortions, impulsivity, and time perspective with pathological gambling. *Psychology of Addictive behaviors*, 20, 75-79.
- Marina Bay Sand (Singapore) (n.d.). *Responsible gambling*. Retrieved August 8, 2016 from Marina Bay Sand (Singapore) Web site: <http://www.marinabaysands.com/company-information/responsible-gambling.html#jUGIOH1EZkGbQ6O7.97>
- Mazza, J. J. (1997). School-based suicide prevention programs: Are they effective? *School of Psychology Review*, 26, 382-396.
- McCormick, R. A., & Taber, J. I. (1988). Attributional style in pathological gamblers in treatment. *Journal of Abnormal Psychology*, 97, 368-370.

- MGM China Holdings Limited (n.d.). *Responsible gambling*. Retrieved September 2, 2016 from MGM China Holdings Limited Web site: <http://en.mgmchinaholdings.com/sustainability-responsible-gaming>
- Miller, W. R., & Rollnick, S. (1991). *Motivational interviewing: Preparing people to change addictive behavior*. New York: The Guilford Press.
- Moodie, C. (2008). Student gambling, erroneous cognitions, and awareness of treatment in Scotland. *Journal of Gambling Issues*, 21, 30-56.
- Mordeno, I. G., Coteriano, C., & Leong S. U. (2012). *Examining the latent structure of Gambling Motivation Scale in gambling-exposed Chinese casino employee. The First Asia Pacific Conference on Gambling & Commercial Gaming Research presentation [pdf format]*. Retrieved from file:///C:/Users/hkpu/Downloads/47-76-1-SM%20(1).pdf
- Myrseth, H., Brunborg, G. S., & Eidem, M. (2010). Differences in cognitive distortions between pathological and non-pathological gamblers with preferences for chance or skill games. *Journal of Gambling Studies*, 26, 561–569.
- National Council on Problem Gambling (NCPG) (2014). *Report of survey on participation in gambling activities among Singapore residents*. NCPG.
- Nan, H., Ni, M. Y., Lee, P. H., Tam, W. W., Lam, T. H., Leung, G. M., & McDowell, I. (2014). Psychometric evaluation of the Chinese version of the subjective happiness scale: evidence from the Hong Kong Family cohort.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Behavioral Medicine*, 21(4), 646-652.
- Nower, L., Derevensky, J. L., & Gupta, R. (2004). The relationship of impulsivity, sensation seeking, coping, and substance use in youth gamblers. *Psychology of Addictive Behaviors*, 18, 49-55.
- Oei, T. P. S., Lin, J., & Raylu, N. (2008). Relationship between gambling cognitions, psychological states, and gambling: A cross-cultural study of Chinese and Caucasians in Australia. *Journal of Cross-Cultural Psychology*, 39, 147-161.
- One Hope Centre (n.d.). *Holistic approach*. Retrieved August 8, 2016 from One Hope Centre Web site: <http://onehopecentre.org/holistic-approach/>
- Peck, C. P. (1986). A public mental health issue: Risk-taking behaviour and compulsive gambling. *American Psychologist*, 41, 461-465.
- Pedro Cortés (n.d.). The myth of gaming advertisements. *Macau Business Daily*. Retrieved 13 September, 2016 from Macau Business Daily Web site: <http://macaubusinessdaily.com/opinion/myth-gaming-advertisements>
- Petry, N. M., Stinson, F. S., & Grant, B. F. (2005). Comorbidity of DSM-IV pathological gambling and other psychiatric disorders: Result from the National Epidemiologic Survey on Alcohol and Related conditions. *Journal of clinical Psychiatry*, 66(5), 564-574.
- Problem Gambling Prevention & Treatment Division: The Resilience Centre (n.d.). *Service introduction*. Retrieved August 14, 2016 from Problem Gambling Prevention & Treatment Division: The Resilience Centre Web site: <http://iasweb.ias.gov.mo/dtj/en/index.jsp>

- Rash, C. J., Weinstock, J., & Petry, N. M. (2011). Drinking patterns of pathological gamblers before, during, and after gambling treatment. *Psychology of Addictive Behaviors*, 25(4), 664-674.
- Lei. L. R., & Advogados, C. (September 3, 2015). *Instructions on recognizing illegal ads for game of fortune and chance*. Lexology. Retrieved from Lexology Web site: <http://www.lexology.com/>
- Raylu, N., & Oei, T. P. S. (2004). The Gambling Related Cognitions Scales (GRCS): Development confirmatory factor validation and psychometric properties. *Addiction*, 99, 757-769.
- Relationships Australia (n.d.). *Gambling help service*. Retrieved September 15, 2016 from Relationships Australia, South Australia Web site: <http://www.rasa.org.au/services/adult-health-wellbeing/gambling-help-service/>
- UK Gambling Commission (n.d.). *Remote online gambling*. Retrieved 31 August, 2016 from UK Gambling Commission Web site: <http://www.gamblingcommission.gov.uk/Gambling-sectors/Online/Remote.aspx>
- Responsible Gambling Council (RGC Ontario) (n.d.). *Staff directory*. Retrieved August 8, 2016 from Responsible Gambling Council Web site: <http://www.responsiblegambling.org/about-rgc/staff-directory>
- Responsible Gambling Trust (n.d.). *About*. Retrieved September 1, 2016 from Responsible Gambling Trust Web site: <http://www.responsiblegamblingtrust.org.uk/about/>
- Responsible Gambling Trust (2015). *Report & financial statements* [pdf format]. Retrieved September 1, 2016 from Responsible Gambling Trust Web site: <http://www.responsiblegamblingtrust.org.uk/media/1139/rge-annual-report-2015.pdf>
- Shaffer, H. J., Hall, M. N., & Vander, B. J. (1997). *Estimating the prevalence of disordered gambling behavior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Canada: a meta-analysis*. Boston: Presidents and Fellows of Harvard college.
- Singapore Pool (n.d.). *Responsible gaming*. Retrieved August 8, 2016 from Singapore Pool Web site: <http://www.singaporepools.com.sg/en/rg/Pages/default.aspx>
- Singapore Turf Club (n.d.). *Responsible gambling measures*. Retrieved August 8, 2016 from Singapore Turf Club Web site: <http://www.turfclub.com.sg/Corporate/ResponsibleGambling/Pages/ResponsibleGamblingMeasures.aspx>
- Smilkstein, G. (1978). The family APGAR: a proposal for a family function test and its use by physicians. *The Journal of Family Practice*, 6(6), 1231–1239.
- Smilkstein, G., Ashworth, C., & Montano, D. (1982). Validity and reliability of the family APGAR as a test of family function. *The Journal of Family Practice*, 15(92), 303-11.
- Steenbergh, T. A., Meyers, A. W., May, R. K., & Whelan, J. P. (2002). Development and validation of the Gamblers' Beliefs Questionnaire. *Psychology of Addictive Behaviors*, 16, 143–149.
- Stinchfield, R. (2003). Reliability, validity, and classification accuracy of a measure of DSM-IV diagnostic criteria for pathological gambling. *Am J Psychiatry*, 160(1), 180-182.
- Strong, D. R. & Kahler, C. W. (2007). Evaluation of the continuum of gambling problems using the

DSM-IV. *Addiction*, 102(5), 713-721.

Sudhaman, A. 2001, Feb 18. HSBC bans online credit card bets. *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Retrieved from <http://www.scmp.com/article/339539/hsbc-bans-online-credit-card-bets>

Tang, C. S. K., & Oei, T. P. (2011). Gambling Cognition and Subjective Well-Being as Mediators Between Perceived Stress and Problem Gambling: A Cross-Cultural Study on White and Chinese Problem Gamblers. *Psychology of Addictive Behaviors*, 25, 511-520.

Tang, C., & Wu, A. (2011). Gambling-related cognitive biases and pathological gambling among youths, young adults, and mature adults in Chinese Societies. *Journal of Gambling Studies*. Advance online publication, doi: 10.1007/s10899-011-9294-x

The Football Association of Singapore (n.d.). *Youth development*. Retrieved August 8, 2016 from The Football Association of Singapore Web site: <http://www.fas.org.sg/youth>

The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2001). *A study of Hong Kong people's participation in gambling activities 2001*. Hong Kong: Commissioned by Home Affairs Bureau,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Department of Applied Social Sciences, The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The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2008). *Evaluation Study on the Impacts of Gambling Liberalization in Nearby Cities on Hong Kong Peoples' Participation in Gambling Activities and Development of Counselling and Treatment Service for Problem Gamblers*. The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Applied Social Sciences. Hong Kong: Commissioned by Home Affairs Bureau,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Department of Applied Social Sciences, The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The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2012). *A study of Hong Kong people's participation in gambling activities 2011*. Hong Kong: Commissioned by Home Affairs Bureau,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Department of Applied Social Sciences, The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The Institute for the Study of Commercial Gaming, University of Macau \(2010\). Responsible gambling awareness survey: Executive Summary \[pdf format\]](#). Retrieved August 20, 2016 from http://www.umac.mo/iscg/Events/RG_symposium/articles%20and%20news/survey_summary_ENG.pdf

The Ministry of Community Development-Singapore Government (n.d.). *MCYS to strengthen gambling social safeguards*. Retrieved August 10, 2016 from Ministry of Social and Family Development Web site: <https://app.msf.gov.sg/Press-Room/MCYS-to-strengthen-gambling-social-safeguards>

National Center for Responsible Gaming (n.d.). *Public education and outreach*. Retrieved August 12, 2016 from National Center for Responsible Gaming Web site: <http://www.ncrg.org/public-education-and-outreach>

The Social Research Centre of Melbourne (2012). *Gambling prevalence in South Australia*. Australia:

Prepared for Office for Problem Gambling, Department for Communities and Social Inclusion.
The Social Research Centre.

-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2005). *A study of Hong Kong people's participation in gambling activities 2005*. Hong Kong: Commissioned by Home Affairs Bureau,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Social Sciences Research Centre,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 The Venetian Las Vegas (n.d.). *Responsible gaming*. Retrieved August 16, 2016 from The Venetian Las Vegas Web site: <http://www.venetian.com/casino/responsible-gaming.html>
- Tobacco in Australia. *Legislation to ban smoking in public spaces*. Retrieved August 22, 2016 from Tobacco in Australia Web site: <http://www.tobaccoaustralia.org.au/15-7-legislation>
- Toneatto, T., Blitz-Miller, T., Calderwood, K., Dragonetti, R., & Tsaons, A. (1997). Cognitive distortions in heavy gambling. *Journal of Gambling Studies*, 13, 253-266.
- Toneatto, T. (1999). Cognitive psychopathology of problem gambling. *Substance Use and Misuse*, 34, 1593-1604.
- Toneatto, T., & Gunaratne, M. (2009). Does the treatment of cognitive distortions improve clinical outcomes for problem gambling?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Psychotherapy*, 38, 221-229.
- Las Vegas (n.d.). *Responsible gaming*. Retrieved August 16, 2016 from Tropicana Las Vegas Web site: <http://www.troplv.com/las-vegas/responsible-gaming>
- University of Macau (2014). *Report on a study of Macao people's participation in gambling activities 2013*. Macau: Commissioned by Macao Social Welfare Bureau. Macau: Institute for the Study of Commercial Gaming, University of Macao.
- Wang, K., Shi, H. S., Geng, F. L., Zou, L. Q., Tan, S. P., Wang, Y., Neumann, D. L., Shum, D. H., & Chan, R. C. (2016). Cross-cultural validation of the Depression Anxiety Stress Scale-21 in China. *Psychological Assessment*, 28(5), 88-100.
- Wardle, H., Moody, A., Spence, S., Orford, J., Volberg, R., Jotangia, D., Griffiths, M., Hussey, D., & Dobbie, F. (2010). *British gambling prevalence survey 2010*. Prepared for The Gambling Commission. Britain: National Centre for Social Research.
- Wardle, H., Seabury, C., Ahmed, H., Payne, C., Byron, C., Corbett, J., & Sutton, R. (2012). *Gambling behavior in England and Scotland: Findings from health survey for England and Scottish health survey*. Britain: Prepared for The Gambling Commission. NatCen Social Research.
- Wardle, H., Seabury, C., Ahmed, H., Payne, C., Byron, C., Corbett, J., & Sutton, R. (2014). *Gambling behavior in England and Scotland: Findings from the health survey for England 2012 and Scottish health survey 2012*. Prepared for The Gambling Commission. Britain: NatCen. Social Research.
- Welte, J. W., Barnes, G. M., Tidwell, M. O., Hoffman, J. H., & Wieczorek, W. F. (2014). Gambling and problem gambling in the United States: Changes between 1999 and 2013. *Journal of Gambling Studies*, 31(3), 695-715.

- Weinstock, J., Rash, C., Burton, S., Moran, S., Moran, S., Biller, W., O'Neil, K., & Kruedelbach, N. (2013). Examination of proposed DSM-5 changes to pathological gambling in a helpline sample. *Journal of clinical Psychology*, 69(12), 1305-1314.
- Wohl, M. J. A., & Enzle, M. E. (2003). The effects of near wins and near losses on self-perceived personal luck and subsequent gambling behavior. *Journal of Experimental Social Psychology*, 39, 184-194.
- Wohl, M. J. A., Young, M. M., & Hart, K. E. (2007). Self-perceptions of dispositional luck: Relationship to DSM gambling symptoms, subjective enjoyment of gambling and treatment readiness. *Substance Use and Misuse*, 42, 43-63.
- Wong, S. K., & Tsang, K. M. (2012). Validation of the Chinese version of the Gamblers' Belief Questionnaire (GBQ-C). *Journal of Gambling Studies*, 28(4), 561-572.
- Wu, A. M., & Tang, C. S. (2011). Validation of the Chinese version of the Gambling Motivation Scale (C-GMS). *Journal of Gambling Studies*, 27(4), 709-24.
- Wynn Las Vegas (n.d.). *Responsible gaming*. Retrieved August 12, 2016 from Wynn Las Vegas Web site: <http://www.wynnlasvegas.com/gd/ResponsibleGaming>
- Youth Gamblers Education Trust (n.d.). *What we do*. Retrieved September 1, 2016 from Youth Gamblers Education Trust Web site: <http://www.younggamblers.org.uk/about-us/what-we-do>
- Zangench, M., Blaszczynski, A., & Turner, N. E. (2007). *In the pursuit of winning: problem gambling theory, research and treatment*. Springer.
- Zimmerman, M., Chelminski, I., & Young, D. (2006). A psychometric evaluation of the DSM-IV pathological gambling diagnostic criteria. *Journal of Gambling Studies*, 22(3), 329-337.

縮寫詞

APGAR	家庭功能評估表
C-GMS	中文版賭博動機量表
C&T centre/services	戒賭輔導服務中心 / 服務
DASS21	憂鬱 - 焦慮 - 壓力 21 題中文版量表
DSM-IV	精神疾病診斷與統計手冊 - 第四版
DSM-V	精神疾病診斷與統計手冊 - 第五版
GBQ-C	中文版賭博信念量表
GBQ	賭博信念量表
GD	賭博失調
GMS	中文版賭博動機量表
HKJC	香港賽馬會
IAT	楊氏網絡成癮中文版八項量表
PGSI	問題賭博嚴重指數
SOGS	南奧克斯賭博量表
95%CI	95% 置信區間

研究團隊成員名單

首席研究員

何潔雲博士 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助理教授

研究員

鍾劍華博士 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助理教授

許盧萬珍博士 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講師

黃秀娟博士 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臨床導師

研究支援

黃承珮女士 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副研究員

麥錦儀女士 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副研究員 (由 2016 年 4 月至 9 月)

李啟光先生 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兼職副研究員 (由 2016 年 3 月至 6 月)

黃麗娟博士 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名譽學人 (在招標項目時期協助籌備)

附錄一：公眾電話調查問卷

Confidential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問卷

香港理工大學
應用社會科學系
社會政策研究中心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問卷」

2016 年 1 月

程序 A: 自我介紹

「喂，你好，請問哩度係未住宅電話呢？我哋係香港理工大學社會政策研究中心打嚟嘅，民政事務局委託我哋進行一項有關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嘅意見調查。呢個電話訪問大概只需要幾分鐘，訪問嘅內容係絕對保密嘅，請您放心。呢個調查嘅訪問對象係 15 至 64 歲嘅香港居民，請問府上有幾多位呢類家庭成員呢？」

- 住戶反應：
- | | |
|---|----------|
| 1. <input type="checkbox"/> 答應合作-----> | (開始程序 B) |
| (記錄) 2. <input type="checkbox"/> 接通即拒絕/拒絕合作/中途拒絕-----> | (結束) |
| 3.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有問題(長鳴、怪聲不能分辨)-----> | (結束) |
| 4. <input type="checkbox"/> 非目標樣本(沒有受訪對象、FAX、非住宅)-----> | (結束) |
| 5. <input type="checkbox"/> 無人接聽/電話留言機/暫時唔得閒/線路正在使用---> | (須重試) |

程序 B: 選出合適受訪者

(Official Use)

[v1] Telephone#

- [v2] 呢個調查嘅訪問對象係 15 至 64 歲嘅香港居民，請問你府上有幾多位呢類嘅家庭成員呢？
→只有一位合乎資格：「我地想邀請嗰位人士接受訪問」
→多於一個合乎資格：「根據抽樣原則，我地想訪問對上過左生日嗰一位」

- 1 方便 → [開始問卷 - 程序 C] → [如有需要，請讀出簡介文字]
2 唔方便講 → [必須確認] → [核實或預約時間: _____] → [結束訪問] → [記錄]
3 佢唔□度 → [預約時間: _____] → [結束訪問] → [記錄]

程序 C：問卷開始

如果最終受訪者不是接聽電話人士，請向最終受訪者讀出：「喂，先生／小姐你好，我哋係香港理工大学社會政策研究中心打嚟既，而家進行緊一項有關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嘅意見調查，探討下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嘅情況。閣下所提供之意見，我哋會絕對保密嘅，請您放心。」

[v3] (由訪問員自行填寫)

受訪者性別: 1. 男 2. 女 (以下稱受訪者為“先生”或“小姐”)。

A 部分：參與合法賭博活動情況

[v4] 請問（先生／小姐）第一次參與賭博活動（例如係同朋友打麻雀/打啤牌而有金錢上嘅得益或損失）嘅年齡大概係幾多歲？

【訪問員請直接輸入答案，如受訪者唔清楚或唔記得，請輸入「88」，而拒絕回答則輸入「99」。】

大概年齡：_____

88 唔記得

99 拒絕回答

111 從未參與賭博活動 (跳至 v44)

[v5] 請問（先生／小姐）你喺過去一年內，有冇參與過任何賭博活動(包括去馬會投注、去賭場賭博或同朋友打麻雀/打啤牌而有金錢上嘅得益或損失等)？

1 有

2 無 (跳至 v44)

3 唔記得 (跳至 v44)

4 拒絕回答 (跳至 v44)

[v6] 嘸過去一年內，請問（先生／小姐）你有無向香港賽馬會投注過六合彩？

1 有

2 無 (跳至 v9)

3 唔記得 (跳至 v9)

4 拒絕回答 (跳至 v9)

[v7] 請問你有幾經常買六合彩呢？

1 每星期一次或以上

2 兩星期一次

3 每月一次 (註：三至四個星期一次也視作一個月一次)

4 兩至三個月一次

5 四至六個月一次

6 七個月至一年一次

7 其他：_____

8 不定期

9 拒絕回答

[v8] 嘸過去一年內，請問你平均每個月用咗幾多錢嚟哩種活動上呢？

【訪問員請直接輸入答案，如受訪者唔清楚或唔記得，請輸入「1」，而拒絕回答則輸入「2」。】

平均每個月嘅花費：_____

1 唔清楚 / 唔記得

2 拒絕回答

[v9] 嘅過去一年內，請問你有無試過喺香港賽馬會投注賽馬呢？

- 1 有
- 2 無 (跳至 v13)
- 3 唔記得 (跳至 v13)
- 4 拒絕回答 (跳至 v13)

[v10] 請問投注嘅係 **本地賽事還是海外轉播嘅賽事**，定係兩樣都有呢？

- 1 本地賽馬
- 2 海外轉播嘅賽事
- 3 本地同海外都有
- 4 拒絕回答

[v11] 請問你有幾經常投注賽馬呢？

- 1 每星期一次或以上
- 2 兩星期一次
- 3 每月一次 (註：三至四個星期一次也視作一個月一次)
- 4 兩至三個月一次
- 5 四至六個月一次
- 6 七個月至一年一次
- 7 其他：_____
- 8 不定期
- 9 拒絕回答

[v12] 嘅過去一年內，請問你平均每個月用咗幾多錢喺哩種活動上呢？

【訪問員請直接輸入答案，如受訪者唔清楚或唔記得，請輸入「1」，而拒絕回答則輸入「2」。】
平均每個月嘅花費：_____

- 1 唔清楚 / 唔記得
- 2 拒絕回答

[v13] 嘅過去一年內，請問你有無試過向香港賽馬會投注足球賽事呢？

- 1 有
- 2 無 (跳至 v16)
- 3 唔記得 (跳至 v16)
- 4 拒絕回答 (跳至 v16)

[v14] 請問你有幾經常投注足球賽事呢？

- 1 每星期一次或以上
- 2 兩星期一次
- 3 每月一次 (註：三至四個星期一次也視作一個月一次)
- 4 兩至三個月一次
- 5 四至六個月一次
- 6 七個月至一年一次
- 7 其他：_____
- 8 不定期
- 9 拒絕回答

[v15] 嘅過去一年內，請問你平均每個月用咗幾多錢噃哩種活動上呢？

【訪問員請直接輸入答案，如受訪者唔清楚或唔記得，請輸入「1」，而拒絕回答則輸入「2」。】

平均每個月嘅花費：_____

- 1 唔清楚 / 唔記得
- 2 拒絕回答

[v16] 嘅過去一年內，請問你有無試過噃澳門賭場落注呢？

- 1 有
- 2 無 (跳至 v19)
- 3 唔記得 (跳至 v19)
- 4 拒絕回答 (跳至 v19)

[v17] 請問你有幾經常噃澳門賭場落注呢？

- 1 每星期一次或以上
- 2 兩星期一次
- 3 每月一次 (註：三至四個星期一次也視作一個月一次)
- 4 兩至三個月一次
- 5 四至六個月一次
- 6 七個月至一年一次
- 7 其他：_____
- 8 不定期
- 9 拒絕回答

[v18] 嘅過去一年內，請問你平均每個月用咗幾多錢噃哩種賭博上呢，唔包括賭博以外嘅消費？

【訪問員請直接輸入答案，如受訪者唔清楚或唔記得，請輸入「1」，而拒絕回答則輸入「2」。】

平均每個月嘅花費：_____

- 1 唔清楚 / 唔記得
- 2 拒絕回答

[v19] 嘅過去一年內，請問你有無試過噃香港嘅麻雀館打麻雀呢？

- 1 有
- 2 無 (跳至 v22)
- 3 唔記得 (跳至 v22)
- 4 拒絕回答 (跳至 v22)

[v20] 請問你有幾經常噃香港嘅麻雀館打麻雀呢？

- 1 每星期一次或以上
- 2 兩星期一次
- 3 每月一次 (註：三至四個星期一次也視作一個月一次)
- 4 兩至三個月一次
- 5 四至六個月一次
- 6 七個月至一年一次
- 7 其他：_____
- 8 不定期
- 9 拒絕回答

[v21] 噉過去一年內，請問你平均每個月用咗幾多錢喺種賭博上呢，唔包括賭博以外嘅消費？

【訪問員請直接輸入答案，如受訪者唔清楚或唔記得，請輸入「1」，而拒絕回答則輸入「2」。】

平均每個月嘅花費：_____

- 1 唔清楚 / 唔記得
- 2 拒絕回答

[v22] 噉過去一年內，請問你有無試過同親戚朋友賭博（例如打麻雀、賭啤牌而有金錢嘅得益或損失）呢？

- 1 有
- 2 無 (跳至 v25)
- 3 唔記得 (跳至 v25)
- 4 拒絕回答 (跳至 v25)

[v23] 請問你有幾經常同親戚朋友賭博呢？

- 1 每星期一次或以上
- 2 兩星期一次
- 3 每月一次 (註：三至四個星期一次也視作一個月一次)
- 4 兩至三個月一次
- 5 四至六個月一次
- 6 七個月至一年一次
- 7 其他：_____
- 8 不定期
- 9 拒絕回答

[v24] 噉過去一年內，請問（先生／小姐）你平均每個月用咗幾多錢喺種活動呢？

【訪問員請直接輸入答案，如受訪者唔清楚或唔記得，請輸入「1」，而拒絕回答則輸入「2」。】

平均每個月嘅花費：_____

- 1 唔清楚 / 唔記得
- 2 拒絕回答

[v25] 噉過去一年內，請問你有冇試過上嚟香港開出嘅賭船落注呢？

- 1 有
- 2 無 (跳至 v28)
- 3 唔記得 (跳至 v28)
- 4 拒絕回答 (跳至 v28)

[v26] 請問你有幾經常嚟香港開出嘅賭船落注呢？

- 1 每星期一次或以上
- 2 兩星期一次
- 3 每月一次 (註：三至四個星期一次也視作一個月一次)
- 4 兩至三個月一次
- 5 四至六個月一次
- 6 七個月至一年一次
- 7 其他：_____
- 8 不定期
- 9 拒絕回答

[v27] 噸過去一年內，請問（先生／小姐）你平均每個月用咗幾多錢嚟哩種活動呢，唔包括賭博以外嘅消費？

【訪問員請直接輸入答案，如受訪者唔清楚或唔記得，請輸入「1」，而拒絕回答則輸入「2」。】

平均每個月嘅花費：_____

- 1 唔清楚 / 唔記得
- 2 拒絕回答

B 部分：參與非法賭博活動情況

[v28] 噌過去一年內，請問（先生／小姐）你有無參加過非馬會舉辦嘅賭博活動，即例如非經馬會投注六合彩、賽馬或球賽等？

- 1 有
- 2 無 (跳至 v32)
- 3 唔記得 (跳至 v32)
- 4 拒絕回答 (跳至 v32)

[v29] 請問你參與過邊啲非馬會舉辦嘅賭博活動呢？【訪問員請出 1 至 5 項】

- 1 非馬會舉辦的六合彩
- 2 非馬會舉辦的賽馬
- 3 非馬會舉辦的足球賽果
- 4 網上賭博 (例如網上賭場、網上遊戲或非經馬會投注體育賽事)
- 5 其他：(請註明) _____
- 6 拒絕回答

[v30] 請問你有幾經常參與以上提及嘅活動呢？

- 1 每星期一次或以上
- 2 兩星期一次
- 3 每月一次 (註：三至四個星期一次也視作一個月一次)
- 4 兩至三個月一次
- 5 四至六個月一次
- 6 七個月至一年一次
- 7 其他：_____
- 8 不定期
- 9 拒絕回答

[v31] 噌過去一年內，請問（先生／小姐）你平均每個月用咗幾多錢嚟哩種活動呢？【訪問員請直接輸入答案，如受訪者唔清楚或唔記得，請輸入「1」，而拒絕回答則輸入「2」。】

平均每個月嘅花費：_____

- 1 唔清楚 / 唔記得
- 2 拒絕回答

[v32] 請問你有無試過借貸賭博？

- 1 有
- 2 無 (跳至 v35)
- 3 唔記得 (跳至 v35)
- 4 拒絕回答 (跳至 v35)

[v33] 請問你曾經借過幾多次錢去賭博？

_____次 (訪問員直接輸入整數)

- 88 唔記得
- 99 拒絕回答

[v34] 請問你通常透過乜嘢途徑借貸去賭博呢？【訪問員請出選項 1-5，受訪者可選多項。】

- 1 銀行/信用卡
- 2 持牌賤財務公司
- 3 私人放高利貸 (俗稱放數)
- 4 向親友借錢(包括家人、親戚、朋友、同事等)
- 5 其他 (請註明) : _____
- 6 哪清楚/好難講
- 7 拒絕回答

C 部分：病態賭博情況 DSM-V

【留意：v35 至 v44 不適用於 v5 至 v34 全部都答「無」或「唔記得」或「拒絕回答」之受訪者，只適合有參與過任何一種賭博活動之受訪者。如受訪者從不參與賭博活動，請輸入「5」及跳至 v45】

[v35] 我常常想著以往的賭博經驗，計劃下一次怎去再賭，或如何找到賭本

- 1 有
- 2 無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 5 不適用- 受訪者從來沒有參與過任何一種賭博活動/或全部作答「唔記得」/「拒絕回答」 (跳至 v45)

[v36] 我需要不斷增加賭博的注碼來得到刺激

- 1 有
- 2 無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v37] 我曾經嘗試控制，減少或停止賭博，但都不成功

- 1 有
- 2 無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v38] 當我停止賭博，我會感到心緒不寧，或容易發怒

- 1 有
- 2 無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v39] 當感到無助、內疚、焦慮或失意時，我會寄情於賭博

- 1 有
- 2 無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v40] 當我賭輸錢後，我常希望追回輸了的錢

- 1 有
- 2 無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v41] 為了隱瞞自己的賭博行為，我不會對親人說真話

- 1 有
- 2 無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v42] 我因賭已危及或已令我失去重要的家庭或人際關係、工作、學職或事業發展的機會

- 1 有
- 2 無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v43] 我要依靠他人提供金錢協助，來解決因賭博所引起的財政困境

- 1 有
- 2 無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v44] 請問（先生／小姐）以上曾經出現嘅情況，通常係喺你參與以上提到嘅邊一種賭博活動時發生嘅呢？【留意：此題不適用於全部都無試過上述情況之受訪者，受訪者可選多項。訪問員不必讀出任何選項。】

- 1 向香港賽馬會投注六合彩
- 2 投注外圍六合彩
- 3 向香港賽馬會投注足球賽事
- 4 投注外圍足球賽果
- 5 向香港賽馬會投注賽馬
- 6 投注外圍賽馬
- 7 投注澳門賽馬
- 8 嘸澳門賭場落注
- 9 嘸香港開出嘅賭船上落注
- 10 去麻雀館打麻雀
- 11 投注(馬會以外的)網上賭博 (例如網上賭場、參與網上遊戲獲取金錢或網上落注體育賽事)
- 12 同親戚朋友賭博 (例如咁打麻雀、賭啤牌或者賭波)
- 13 其他 (請註明) : _____
- 14 唔清楚／好難講
- 15 拒絕回答
- 16 不適用 (全部都無試過上述情況)

D 部分：對現時合法賭博舉辦形式之看法

[v45] 現時賽馬會六合彩即開彩次數係每星期兩至三次，你認為是否足夠呢？

- 1 足夠
- 2 唔足夠
- 3 無意見 / 好難講 / 唔知道
- 4 拒絕回答

[v46] 現時賽馬會舉辦本地賽馬次數係每星期兩次，你認為是否足夠呢？

- 1 足夠
- 2 唔足夠
- 3 無意見 / 好難講 / 唔知道
- 4 拒絕回答

[v47] 就你個人喜好，你覺得週末賽馬應該星期六定係星期日舉行好啲？

- 1 星期六
- 2 星期日
- 3 無所謂
- 4 拒絕回答

[v48] 現時賽馬會每星期提供大約 130 幾場足球博彩次數比人投注，你認為是否足夠呢？

- 1 足夠
- 2 唔足夠
- 3 無意見 / 好難講 / 唔知道
- 4 拒絕回答

E 部分：對預防病態賭博措施之認知

[v49] 你有冇聽過戒賭熱線 1834 6337？

- 1 有
- 2冇(跳至 v 52)
- 3 拒絕回答(跳至 v 52)

[v50] 你或者你嘅家人有冇試過致電呢條熱線求助？

- 1 有
- 2冇(跳至 v 52)
- 3 拒絕回答(跳至 v 52)

[v51] 你同唔同意戒賭熱線對你或者家人有幫助？

- 1 非常同意
- 2 同意
- 3 唔同意
- 4 非常唔同意
- 5 唔清楚 / 好難講
- 6 拒絕回答

[v52] 你或者你嘅家人有冇接受過戒賭輔導服務？

- 1 有
- 2冇(跳至 v54)
- 3 拒絕回答(跳至 v54)

[v53] 你同唔同意戒賭輔導服務對你或者家人有幫助？

- 1 非常同意
- 2 同意
- 3 哪同意
- 4 非常唔同意
- 5 唔清楚／好難講
- 6 拒絕回答

[v54] 如果你發現自己或家人有賭博問題時，你會唔會向頭先提到嘅戒賭熱線/提供輔導服務嘅中心求助？

- 1 會
- 2 唔會
- 3 唔清楚／好難講
- 4 拒絕回答

[v55] 你認為現時香港參與賭博嘅合法年齡定為 18 歲是否合適呢？

- 1 合適
- 2 不合適，應該提高合法年齡
- 3 不合適，應該降低合法年齡
- 4 唔清楚／好難講 / 無所謂
- 5 拒絕回答

E 部分：受訪者之個人資料

[v56] 請問你嘅年齡係：

- 1 15-17
- 2 18-21
- 3 22-29
- 4 30-39
- 5 40-49
- 6 50-59
- 7 60-64
- 8 拒絕回答

[v57] 請問（先生／小姐）你嘅教育程度去到邊度呢？

- 1 無受過正規教育
- 2 幼稚園 / 小學
- 3 初中（中一至中三）
- 4 高中（中四至中五）
- 5 預科程度（中六至中七 / (IVE)香港專業教育學院 / 其他職業訓練機構）
- 6 大專：非學士學位
- 7 大專：學士學位或以上（包括碩士 / 博士等）
- 8 拒絕回答

[v58] 請問（先生／小姐）你嘅婚姻狀況係乜呢？

- 1 未婚
- 2 已婚
- 3 分居／離婚
- 4 解寡
- 5 同居
- 6 拒絕回答

[v59] 請問（先生／小姐）你嘅住屋類型係乜呢？

- 1 公屋(無論是租或自置)
- 2 居屋或夾屋
- 3 私人屋苑(無論是租或自置)
- 4 私人單棟式住宅大廈／唐樓(無論是租或自置)
- 5 員工宿舍／學生宿舍
- 6 村屋(無論是租或自置)
- 7 其他(請註明)：_____
- 8 拒絕回答

[v60] 請問（先生／小姐）你屋企依家每月嘅總收入大概有幾多呢？【訪問員不必讀出答案】

- 1 5,000元以下
- 2 5,000-9,999元
- 3 10,000-14,999元
- 4 15,000-19,999元
- 5 20,000-24,999元
- 6 25,000-29,999元
- 7 30,000-34,999元
- 8 35,000-39,999元
- 9 40,000-44,999元
- 10 45,000-49,999元
- 11 50,000或以上
- 12 嘎記得／唔知道／唔定
- 13 拒絕回答

[v61] 請問（先生／小姐）你既工作狀況係乜呢？

- 1 雇主
- 2 雇員
- 3 自僱人士
- 4 失業／待業 (問卷完成)
- 5 退休人士 (問卷完成)
- 6 全職家庭照顧者(問卷完成)
- 7 學生 (問卷完成)
- 8 拒絕回答

[v62] 請問（先生／小姐）你從事邊種行業呢？【訪問員不必讀出答案】

- 1 飲食業
- 2 零售業
- 3 金融業
- 4 運輸業
- 5 旅遊業
- 6 地產業
- 7 製造業
- 8 建造業
- 9 教育
- 10 住宿服務
- 11 專業及商用服務
- 12 資訊及通訊業
- 13 公共行政／社會及個人服務
- 14 進出口及批發貿易業
- 15 其他（請註明）：_____
- 16 拒絕回答

[v63] 請問（先生／小姐）你嘅職位係邊類呢？【訪問員不必讀出答案】

- 1 經理及行政人員(僱主、董事等)
- 2 專業人員(醫生、律師、會計師等)
- 3 輔助專業人員(社工、護士、消防、警察等)
- 4 文員／支援人員(文員、秘書、接待員等)
- 5 服務工作及商店銷售人員(侍應、售貨員、理髮員等)
- 6 工藝及有關人員(建築、三行、裝修工人等)
- 7 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及裝配員(司機、海員等)
- 8 非技術工人(保安、跟車工人、辦工作室助理等)
- 9 其他（請註明）：_____
- 10 拒絕回答

[v64] 請問（先生／小姐）你個人依家平均每月嘅收入大概有幾多呢？【訪問員不必讀出答案】

- 1 5,000 元以下
- 2 5,000-9,999 元
- 3 10,000-14,999 元
- 4 15,000-19,999 元
- 5 20,000-24,999 元
- 6 25,000-29,999 元
- 7 30,000-34,999 元
- 8 35,000-39,999 元
- 9 40,000-44,999 元
- 10 45,000-49,999 元
- 11 50,000 或以上
- 12 唔記得／唔知道／唔定
- 13 拒絕回答

問卷調查已經完成，多謝閣下為我們提供寶貴的資訊。

附錄二：青少年問卷調查問卷

問卷編號：

<p>香港理工大學 應用社會科學系</p> <p>《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16》 青少年參與賭博情況及意見調查</p>
--

民政事務局委託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進行有關《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是次調查將以不記名方式進行，請你作答時，在方格內打“√”或圈出適合的答案。

你的意見和個人資料均絕對保密。研究完成後，所有填寫的問卷都會被銷毀。你的坦誠分享及合作，對本次研究有很大幫助。謹此多謝你參與是次調查。

請注意！

在此問卷內所提及的「賭博」是指透過活動或行為，用金錢或有價值之物品（如：名牌手袋、手錶、電話等）作賭注，以獲得一個贏得更多金錢或有價值之物品的機會。

第一部分：個人參與賭博情況

1) 請問你在過去一年內曾否用金錢或有價值之物品（如：名牌手袋、手錶、電話等）作賭注，參與以下活動？

從沒參與過任何賭博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如你從沒參與過，請跳答題 25)	沒有參與	七個月至一年一次	四至六個月一次	兩至三個月一次	每月一次	兩星期一次	每星期一次或以上	總共用多少錢參與？
投注馬會主辦的足球博彩								\$
投注馬會主辦的本地賽馬								\$
投注馬會主辦的六合彩								\$
投注馬會主辦的非本地賽馬								\$
與親友賭啤牌／打麻雀／賭棋局／牌九／番攤／魚蝦蟹／大細								\$
在麻雀館打麻雀								\$
到賭場參與任何賭博活動								\$
賭船參與任何賭博活動								\$
投注非馬會主動的賭博活動（例如賽馬、體育賽事）								\$
投注非馬會主動的網上賭博（包括利用電腦／互聯網／手機的賭博應用程式涉及金錢交易的網上賭博活動）								\$
其他：(請註明：_____)								\$

2) 請問你幾多歲開始參與賭博活動？_____歲

3) 在過去一年，除了與親友賭啤牌／打麻雀／賭棋局／牌九／番攤／魚蝦蟹／大細，請問你透過甚麼途徑參與其他賭博活動？[可選多項]

親身投注	<input type="checkbox"/> 馬會投注站 <input type="checkbox"/> 馬場 <input type="checkbox"/> 馬會電話投注熱線 <input type="checkbox"/> 馬會的手機應用程式（例如 iPhone／Android Apps） <input type="checkbox"/> 馬會網站 <input type="checkbox"/> 賭博網站（如網上賭場）投注非馬會主動的賭博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手機應用程式（例如 iPhone／Android Apps）投注非馬會主動的賭博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賭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透過他人代為投注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如父母、兄弟姊妹） <input type="checkbox"/> 親戚（如祖父母、表哥、表姐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朋友 <input type="checkbox"/> 同學 <input type="checkbox"/> 同事 <input type="checkbox"/> 中介人（艇仔）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4) 請問你在甚麼場所參與賭博？ [可選多項]

私人住宅				公共場所					
<input type="checkbox"/> 自己	<input type="checkbox"/> 親戚	<input type="checkbox"/> 朋友	<input type="checkbox"/> 同學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餐廳	<input type="checkbox"/> 酒吧	<input type="checkbox"/> 網吧	<input type="checkbox"/> 公園	<input type="checkbox"/> 會所
<input type="checkbox"/> 同事				<input type="checkbox"/> 馬會投注站	<input type="checkbox"/> 賭場	<input type="checkbox"/> 賭船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場所	<input type="checkbox"/> 咖啡室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註明： _____)									

足球博彩

注意！**如在題1表示曾參與由馬會主辦的足球博彩，請回答以下題目；如表示沒有參與，請跳答題 11**

5) 請問你為何參與足球博彩？[可選多項]

- 支持心儀球隊／球員 投注項目較多／每日也有賽事投注 投注玩法較多
玩法較簡單 可以透過合法途徑賭波 喜歡足球運動
觀看賽事時的刺激感 相比其它運動，足球較為普及和受歡迎 比較容易贏錢
受家人／親戚影響 受朋輩影響 其它 (請註明： _____)

6) 在過去一年，請問你平均每月用多少錢參與以上足球博彩賽事？\$ _____

7) 除由馬會主辦的足球博彩，請問你有否參與非馬會主辦的足球博彩？ 有 沒有

8) 在過去一年，請問你透過甚麼途徑參與足球博彩？ [可選多項]

親身投注	<input type="checkbox"/> 馬會投注站
	<input type="checkbox"/> 馬會電話投注熱線
	<input type="checkbox"/> 馬會的手機應用程式
	<input type="checkbox"/> 馬會網站
	<input type="checkbox"/> 賭博網站投注非馬會主辦的足球賭博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手機應用程式投注非馬會主辦的足球賭博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註明： _____)	
透過他人代為投注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 <input type="checkbox"/> 親戚 <input type="checkbox"/> 朋友 <input type="checkbox"/> 同學 <input type="checkbox"/> 同事 <input type="checkbox"/> 中介人 (艇仔)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註明： _____)

9) 請問你通常在甚麼場所參與足球博彩？ [可選多項]

私人住宅				公共場所					
<input type="checkbox"/> 自己	<input type="checkbox"/> 親戚	<input type="checkbox"/> 朋友	<input type="checkbox"/> 同學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餐廳	<input type="checkbox"/> 酒吧	<input type="checkbox"/> 網吧	<input type="checkbox"/> 公園	<input type="checkbox"/> 會所
<input type="checkbox"/> 同事				<input type="checkbox"/> 馬會投注站	<input type="checkbox"/> 賭場	<input type="checkbox"/> 賭船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場所	<input type="checkbox"/> 咖啡室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註明： _____)									

10) 請問你通常與誰一起參與足球博彩？

- 自己 家人 親戚 朋友 同學 同事
其他（請註明：_____）

網上賭博

注意！**網上賭博是指除馬會網站的網上賭博活動外，如網上百家樂、打麻雀、啤牌等涉及金錢交易的網上賭博；如在題1表示曾參與非馬會主辦的網上賭博，請回答以下題目；如表示沒有參與，請跳答題 17**

11) 請問你最常參與的網上賭博活動是？

- 網上賭場 玩網上遊戲獲取金錢 非馬會主辦的網上獎券
網上投注非馬會主辦的足球賽事 網上投注非馬會主辦的賽馬賽事
網上投注非馬會主辦除足球外的體育賽事 其他（請註明：_____）

12) 在過去一年，請問你平均每星期用幾多時間參與網上賭博活動？_____小時

13) 為何參與網上賭博？ [可選多項]

- 投注項目較多 投注玩法較多 投注和派彩方便 無需親自到場
賭法簡單 投注折扣回贈吸引 不受時間限制 可以隱瞞實際年齡
提供歡迎獎金／積分作首輪試玩 動機有限，不致傾家蕩產
無需即時支付現金，接受網上借貸／信用卡／電子貨幣（如：Bitcoin）投注
受家人／親戚影響 受朋輩影響 其他（請註明_____）

14) 在過去一年，請問你平均每月用多少錢投注？\$_____

15) 在過去一年，請問你透過甚麼途徑投注網上賭博活動？ [可選多項]

自己	<input type="checkbox"/> 電腦	<input type="checkbox"/> 手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_____）
透過他人代為投注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	<input type="checkbox"/> 親戚	<input type="checkbox"/> 朋友 <input type="checkbox"/> 同學 <input type="checkbox"/> 同事 <input type="checkbox"/> 中介人（艇仔）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_____）

16) 請問你透過甚麼途徑開設網上賭博的賬戶？

- 自己的銀行戶口／信用卡 家人的銀行戶口／信用卡 親戚的銀行戶口／信用卡
朋友的銀行戶口／信用卡 同學的銀行戶口／信用卡 同事的銀行戶口／信用卡
其他（請註明：_____）

17) 在過去一年，請問你是否...

		是	否
1	我常常想著以往的賭博經驗，計劃下一次怎去再賭，或如何找到賭本		
2	我需要不斷增加賭博的注碼來得到刺激		
3	我曾經嘗試控制，減少或停止賭博，但都不成功		
4	當我停止賭博，我會感到心緒不寧，或容易發怒		
5	當感到無助、內疚、焦慮或失意時，我會寄情於賭博		
6	當我賭輸錢後，我常希望追回輸了的錢		
7	為了隱瞞自己的賭博行為，我不會對親人說真話		
8	我因賭已危及或已令我失去重要的家庭或人際關係、工作、學業或事業發展的機會		
9	我要依靠他人提供金錢協助，來解決因賭博所引起的財政困境		

18) 過去一年，請問你的賭本從何而來？ [可選多項]

- 自己（例如工資、儲蓄、零用錢等） 親友（例如家人、親友、同學、同事）給予
親友借貸
財務公司／銀行／網上借貸服務
高利貸（大耳窿）
抵押自己／家人／親友給予的物品（如保險、樓宇、電話、珠寶首飾）給親友／財務公司／銀行／當舖
得到借貸)
其他 (請註明： _____)

注意！**如在題 18 表示賭本是由借貸而來，請回答以下題目。如賭本只是從自己及親友給予的，請跳答題 23**

19) 過去一年，因賭博而借貸共借過幾多次？ _____

20) 過去一年，合共借過幾多錢？ \$ _____

21) 過去一年，最大的借貸金額大約多少？ \$ _____

22) 請問借貸已還清了嗎？ 已還清 未（請問尚欠多少：\$ _____）

第二部分：賭博動機

23) 你為甚麼喜歡賭博？ 請圈出你對下列各項來形容你參與賭博的貼切程度

(數字越偏向 1，即你越是不同意這項原因，如數字偏向 7，即你越是同意這項參與賭博的原因)

		完全 不 貼 切	少 少 貼 切	有 點 貼 切	很 貼 切	完 全 貼 切
1	賭博令我感到興奮	1	2	3	4	5 6 7
2	賭博令我感到很重要	1	2	3	4	5 6 7
3	賭博令我有自我的勝任感	1	2	3	4	5 6 7
4	賭博是令我完全放鬆的最佳方法	1	2	3	4	5 6 7
5	我為贏錢而賭博，但有時我會問自己是否應該繼續	1	2	3	4	5 6 7
6	為贏錢而賭博可以讓我測試我的自制力	1	2	3	4	5 6 7
7	我是為贏錢而賭博，但有時我會問自己在當中得到甚麼	1	2	3	4	5 6 7
8	賭博令我發達	1	2	3	4	5 6 7
9	賭博可使其他人知道我是一個精力充沛的人	1	2	3	4	5 6 7
10	我可從認識更多有關某種賭博活動而獲得愉快的感覺	1	2	3	4	5 6 7
11	我從賭博可以買到我夢寐以求的物品	1	2	3	4	5 6 7
12	我在賭博中感到極大的享受	1	2	3	4	5 6 7
13	賭博是我認為最能減壓的方法	1	2	3	4	5 6 7
14	我賭博是為了在賭博活動中得到強烈的官能感覺	1	2	3	4	5 6 7
15	我可從認識某種賭博活動的新玩法而獲得滿足感	1	2	3	4	5 6 7
16	賭博可令人妒忌我	1	2	3	4	5 6 7
17	賭博是我用以消除煩惱的消遣活動	1	2	3	4	5 6 7
18	當我知道自己玩某種賭博活動的能力，我會感到愉快	1	2	3	4	5 6 7
19	當我覺得我可以控制某種賭博活動，我會感到滿足	1	2	3	4	5 6 7
20	我賭博是為了滿足好奇心	1	2	3	4	5 6 7
21	我是為贏錢而賭博，但有時我覺得我在當中所得的並非這麼多	1	2	3	4	5 6 7
22	賭博是一個快捷和容易的賺錢方法	1	2	3	4	5 6 7
23	賭博是我最能與我朋友碰面、消遣的活動	1	2	3	4	5 6 7
24	賭博能帶給我控制的感覺	1	2	3	4	5 6 7
25	我為贏錢而賭博，但有時我會問自己賭博對我是否有好處	1	2	3	4	5 6 7
26	當我贏錢的時候，我會覺得自己是一個重要的人	1	2	3	4	5 6 7
27	我賭博是為了贏很多錢	1	2	3	4	5 6 7
28	賭博能給我很刺激的官能感覺	1	2	3	4	5 6 7

第三部分：賭博行為、態度及認知

24) 請問你同意以下各項說法嗎？ 請圈出你的同意程度

(數字越偏向 1，即你越是不同意這項說法，如數字偏向 7，即你越是同意這項說法)

		完全 不 同 意	不 同 意	少 少 不 同 意	中 立 / 沒 意 見	少 許 同 意	同 意	完 全 同 意
1	我認為賭博是一項挑戰	1	2	3	4	5	6	7
2	我的賭博技術及知識可能導致我贏錢	1	2	3	4	5	6	7
3	我的選擇及行為影響我每局的輸贏	1	2	3	4	5	6	7
4	如果我輸錢，我應繼續賭下去，因為我不想失去任何贏的機會	1	2	3	4	5	6	7
5	我會留意過往每局的賽果，因這有助我將來的審慎	1	2	3	4	5	6	7
6	賭博時，若我認為我差一點就勝出，我是會繼續賭下去的	1	2	3	4	5	6	7
7	賭博不只是靠運氣的	1	2	3	4	5	6	7
8	我在賭博中贏錢，證明我有這方面的知識及技術	1	2	3	4	5	6	7
9	當我賭博時，我會運用一些為我帶來運氣的方法	1	2	3	4	5	6	7
10	長遠來說，我是會贏錢多於輸錢的	1	2	3	4	5	6	7
11	儘管我的賭博策略或計劃未能成功，我一定會繼續運用這些策略或計劃，因為我知道這些做法最終會幫我贏錢	1	2	3	4	5	6	7
12	當我賭博時，我會做一些行為(例如：手握吉祥物，摸左手)以增加我贏的機會	1	2	3	4	5	6	7
13	如果我輸錢，我應嘗試再賭以贏回輸掉的金錢	1	2	3	4	5	6	7
14	不常賭博的人不會明白賭博的成功是需要“冒險”及願意付出一些金錢的	1	2	3	4	5	6	7
15	我從哪裡得到賭本是不重要的，因為我將會贏錢並可歸還	1	2	3	4	5	6	7
16	我頗能準確預測我會何時贏錢	1	2	3	4	5	6	7
17	對我而言，賭博是最佳的方法感受刺激	1	2	3	4	5	6	7
18	如果我繼續賭下去，我最終是有收穫而能贏錢的	1	2	3	4	5	6	7
19	我比其他人認識更多有關賭博的知識及技術	1	2	3	4	5	6	7
20	若我沒有告之身邊的人有關我輸錢的事，我覺得我的失落感會較少	1	2	3	4	5	6	7
21	雖然近來某注的號碼沒有贏出，我仍保留相同的投注號碼，因我相信這些號碼“遲早”會贏的	1	2	3	4	5	6	7

第四部分：精神健康狀況及上網行為

25) 除了因工作及學業需要之外，請問你每日平均用幾多時間上網？_____小時

26) 請問你是否....

		是	否
1	覺得被網絡所佔據？		
2	需要花更多的時間在網絡才能獲得滿足？		
3	多次努力嘗試去控制或停止使用網絡，但總是失敗？		
4	當要中止連線時，覺得悶悶不樂、情緒低沉、易怒？		
5	你上網時間是否往往比原先預期要求得更長？		
6	為了上網，你寧願冒重要的人際關係、工作或教育機會損失的危險。		
7	你曾向家人或朋友說謊，以隱瞞你使用網絡的程度？		
8	你上網是為了逃避問題或釋放一些感覺，例如無助、罪惡、焦慮、沮喪。		

27) 請問你在過去一星期，有沒有出現／感到以下情況？ 請圈出你出現以下情況的程度

		沒有	間中	經常	常常
1	我覺得很難讓自己安靜下來	0	1	2	3
2	我感到口乾	0	1	2	3
3	我好像不能再有任何愉快、舒暢的感覺	0	1	2	3
4	我感到呼吸困難(例如不是運動時也感到氣促或透不過氣來)	0	1	2	3
5	我感到很難自動去開始工作	0	1	2	3
6	我對事情往往作出過敏反應	0	1	2	3
7	我感到顫抖(例如手震)	0	1	2	3
8	我覺得自己消耗很多精神	0	1	2	3
9	我憂慮一些令自己恐慌或出醜的場合	0	1	2	3
10	我覺得自己對將來沒有甚麼可盼望	0	1	2	3
11	我感到忐忑不安	0	1	2	3
12	我感到很難放鬆自己	0	1	2	3
13	我感到憂鬱沮喪	0	1	2	3
14	我無法容忍任何阻礙我繼續工作的事情	0	1	2	3
15	我感到快要恐慌了	0	1	2	3
16	我對任何事也不能熱衷	0	1	2	3
17	我覺得自己不甚麼配做人	0	1	2	3
18	我覺得自己很容易被觸怒	0	1	2	3
19	我察覺到自己在沒有明顯的體力勞動時，也感到心律不正常	0	1	2	3
20	我無緣無故地感到害怕	0	1	2	3
21	我感到生命毫無意義	0	1	2	3

第五部分：家庭關係及對現時香港賭博情況的觀感

28) 請圈出你對家人的滿意程度

		幾乎很少	有時	經常
1	我滿意當我遇到困難時，可以求助於家人	0	1	2
2	我滿意家人和我討論事情及分擔問題的方式	0	1	2
3	我滿意當我希望從事新活動，或是有新的發展方向時，家人能接受並給予支持	0	1	2
4	我滿意家人對我表達情感的方式，以及對我的情緒（如憤怒、悲傷、愛）的反應	0	1	2
5	我滿意家人與我共處的方式	0	1	2

29) 你覺得現時香港的合法賭博年齡定於十八歲是否合適？

合適

不合適 ➔ 31a) 你覺得最合適的合法賭博年齡是 _____ 歲

不知道/不清楚/沒意見

30) 請問你覺得現時由馬會舉辦的六合彩的開彩次數是否合適？

合適 過多 過少 不知道／沒意見

31) 請問你覺得現時由馬會舉辦的足球博彩賽事場數是否合適？

合適 過多 過少 不知道／沒意見

32) 請問你覺得現時由馬會舉辦的本地賽馬賽事場數是否合適？

合適 過多 過少 不知道／沒意見

33) 請問你認為「週末賽馬日」在星期六還是星期日舉行較為合適？

星期六 星期日 不知道／沒意見

第六部分：個人資料

1) 性別 男 女

2) 年齡 _____ 歲

3) 教育程度 初中（中一至中三） 高中（中四至中五）
預科（中六至中七/ IVE/ 職業訓練學院） 大專（非學士學位）
學士學位或以上（包括碩士/博士） 其他（請註明：_____）

4) 你每月可用的金額/收入為\$_____

5) 你的每月可用金額/收入來源 [可選多項]

自己 家人 親戚 朋友 同學 同事
綜援 除綜援外，其他政府福利津貼 其他（請註明：_____）

6) 請問你的家庭每月總收入大概多少？\$_____ 不知道

7) 你有沒有宗教信仰？有 沒有

8) 你的婚姻狀況 未婚 已婚 分居/離婚 再婚 鳏寡

9) 你現時所住的居所為

租住	自置/家人自置
<input type="checkbox"/> 公屋 <input type="checkbox"/> 劏房/工廈 <input type="checkbox"/> 居屋	<input type="checkbox"/> 公屋
<input type="checkbox"/> 私人樓宇/唐樓/村屋	<input type="checkbox"/> 私人樓宇/居屋/唐樓/村屋
<input type="checkbox"/> 員工/學生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	

10) 你現時的工作/學業狀況 [如有需要，可選多項]

<input type="checkbox"/> 自僱 <input type="checkbox"/> 僱主 <input type="checkbox"/> 僱員→ <input type="checkbox"/> 全職 <input type="checkbox"/> 兼職/半職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全日 <input type="checkbox"/> 兼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失業/待業中 <input type="checkbox"/> 失學但沒有尋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全職家庭照顧者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_____）	無需回答題 11 及 12
---	--	---------------

11) 現時從事的行業為

<input type="checkbox"/> 飲食業 <input type="checkbox"/> 零售業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業 <input type="checkbox"/> 運輸業 <input type="checkbox"/> 旅遊業 <input type="checkbox"/> 地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建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住宿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及商用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資訊及通訊業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行政/社會及個人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進出口及批發貿易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經理和行政人員(僱主、董事等)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人員(醫生、律師、會計師等) <input type="checkbox"/> 輔助專業人員(社工、護士、消防、警察等) <input type="checkbox"/> 文書/支援人員(文員、秘書、接待員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工作和銷售人員(侍應、售貨員、理髮員等) <input type="checkbox"/> 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及裝配員(司機、海員等) <input type="checkbox"/> 非技術工人(保安、跟車工人、辦公室助理等) <input type="checkbox"/> 工藝及有關人員(建築、三行、裝修工人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_____）
---	---

第六部分：個人資料 (中學版)

1) 性別 男 女

2) 年齡 _____ 歲

3) 教育程度 中四 中五 中六

4) 你每月可用的金額／收入為\$_____

5) 你的每月可用金額／收入來源 [可選多項]

自己 家人 親戚 朋友 同學 同事
綜援 除綜援外，其他政府福利津貼 其他 (請註明：_____)

6) 請問你的家庭每月總收入大概多少? \$_____ 不知道7) 你有沒有宗教信仰? 有 沒有

8) 你現時所住的居所為

租住	自置／家人自置
<input type="checkbox"/> 公屋 <input type="checkbox"/> 劏房／工廈 <input type="checkbox"/> 居屋	<input type="checkbox"/> 公屋
<input type="checkbox"/> 私人樓宇／唐樓／村屋	<input type="checkbox"/> 私人樓宇／居屋／唐樓／村屋
<input type="checkbox"/> 員工／學生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註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註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	

9) 請問你有沒有兼職工作? 有 沒有 (無需回答題 10 和 11)

10) 兼職的行業為

飲食業 零售業 金融業
運輸業 旅遊業 地產業
製造業 建造業 教育
住宿服務 專業及商用服務
資訊及通訊業
公共行政／社會及個人服務
進出口及批發貿易業
其他 (請註明：_____)

11) 兼職的職業為

經理和行政人員(僱主、董事等)
專業人員(醫生、律師、會計師等)
輔助專業人員(社工、護士、消防、警察等)
文書／支援人員(文員、秘書、接待員等)
服務工作和銷售人員(侍應、售貨員、理髮員等)
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及裝配員(司機、海員等)
非技術工人(保安、跟車工人、辦工作室助理等)
工藝及有關人員(建築、三行、裝修工人等)
其他 (請註明：_____)

訪問完成，謝謝！

附錄三：賭博失調者訪談大綱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病態及問題賭徒深入訪談大綱

研究員自我介紹

你好！我叫XX，係負責今次研究的同事，多謝你抽時間接受今次研究嘅訪談。今次民政事務局委託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進行一項有關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及了解沉迷賭博的歷程，你嘅意見對今次研究問題／病態賭博會有很大的幫助。訪問維持約一至兩小時。為方便準確記錄訪問內容，整個訪問過程會進行錄音。請放心，你嘅分享同意見係絕對保密。研究完成後，所有資料同錄音帶都會燒毀。請在訪問前，填一份不記名嘅問卷以作研究之用。完成訪問後，我們會有一百港元以答謝你嘅支持。請問有無任何疑問，如果無嘅話依家就開始訪問。

受訪者染上賭癮的歷程

I. 初次參與賭博的經驗

- 1.1 請問你幾多歲開始參與賭博活動？請描述一下當時的賭博情況。
- 1.2 當時有什麼因素令你開始參與賭博活動？

II. 染上賭癮的不同階段

- 2.1 請按照你的個人賭博經驗，分辦出你個人不同的賭博階段。
- 2.2 請你就每個階段的賭博經歷加以分享。
 - 參與賭博的初期（包括參與賭博原因；賭博的情況→選擇的賭博活動、地點、賭本來源、次數、金額、人物；贏或輸的反應；對賭博想法和感受）
 - 參與賭博的中期（包括繼續賭博原因；賭博的情況→開始沉迷賭博的跡象、選擇的賭博活動、地點、賭本來源、次數、金額、人物；對賭博想法和感受；家人的反應及感受等）
 - 參與賭博的後期（包括繼續賭博原因；沉迷賭博的情況→沉迷的活動、金額、次數、賭本來源、人物；對賭博想法和感受；家人的反應及感受；曾否有減少或停止賭博的念頭或行動？如有，你如何減少或停止自己賭博？家人有沒有幫你解決因沉迷賭博所帶來的問題？如有，如何協助？結果如何？）
- 2.3 緩觀你的分享，你認為自己是根據什麼準則劃分你的個人賭博階段？

III. 對賭博的整體看法

- 3.1 為何賭博如此吸引你去參與？
- 3.2 你認為沉迷賭博跟什麼最有關係（例如個人喜好尋求刺激、對賭博的想法、個人不快經驗、受家人或朋友影響等等）？
- 3.3 賭到錢時，通常如何處理這些贏回來的錢？
- 3.4 請分享一下你賭得最厲害的一次經驗？例如何時發生、賭什麼活動、賭多大？當時的賭本從何而來？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病態及問題賭徒深入訪談大綱**

IV. 賭博的影響

4.1 賭博對你或家人的生活帶來什麼影響（例如經濟、家庭、人際關係、工作、身心健康等等）？

V. 尋求協助情況及對戒賭輔導服務的成效意見

5.1 在什麼情況下（例如離婚、家人逝世等）令你決定戒賭？是你自己決定戒賭？還是你接受親友的勸告決定戒賭？

5.2 請問你接受了什麼戒賭輔導服務？你如何得知該服務？

5.3 請受訪者就各種曾參與的戒賭輔導服務作出描述及分享，包括以下：

- 該服務是怎樣的？
- 如何協助你？
- 該服務最能協助你的是什麼？
- 在過程中遇到什麼困難？

5.4 請問你家人有沒有接受什麼戒賭輔導服務？

5.5 如有→請受訪者就家人接受過的各種戒賭輔導服務作出描述及分享，包括以下：

- 該服務是怎樣的？
- 如何協助你的家人？
- 該服務最能協助你家人的是什麼？
- 這些服務也能協助你嗎？
- 在過程中遇到什麼困難？

5.6 你覺得戒賭服務的角色在你的戒賭過程重要嗎（重要角色／輔助角色）？為什麼？

5.7 你覺得家人的角色在戒賭過程重要嗎（重要角色／輔助角色）？為什麼？

5.8 有沒有其他因素（如親人的支持）能令你堅持戒賭？

5.9 你認為戒賭輔導服務有什麼改善之處？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病態及問題賭徒深入訪談大綱

背景資料

1. 男 女

2. 請問你依家幾多歲 _____ 歲

3. 請問你的教育程度

無接受過任何正規教育 小學／幼稚園 初中（中一至中三）

高中（中四至中五） 預科（中六至中七／工業學院／IVE）

大專：非學士學位 大學或以上（包括學士、碩士、博士）

4. 你有無宗教信仰？ 有 沒有

5. 請問你的婚姻狀況

未婚 已婚 分居／離婚 解寡 再婚

6. 請問你有無子女？ 有（請問有幾多位子女？ _____ 位） 沒有

7. 請問你現時嘅工作狀況係：

僱員 →（全職？兼職？散工？）請問你嘅職業係：_____

僱主（請註明從事的行業：_____）

自僱人士

失業/待業 全職家庭照顧者 退休人士 學生

領取綜援/傷殘津貼/其他社會福利津貼

其他（請註明：_____）

8. 請問你每個月平均收入大概幾多？

無收入 \$5,000 或以下 \$5,001-\$10,000 \$10,001-\$15,000

\$15,001-\$20,000 \$20,001-\$25,000 \$25,001-\$30,000 \$30,001-\$35,000

\$35,001-\$40,000 \$40,001-\$45,000 \$45,001-\$50,000 \$50,001 或以上

9. 請問你接受戒賭輔導服務達幾多年？ _____ 年

訪問完成，謝謝！

附錄四：賭博失調者的家人訪談大綱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關鍵人物深入訪談大綱

研究員自我介紹：

你好！我叫XX，係負責今次研究的同事，多謝你抽時間接受今次訪問。今次民政事務局委託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進行一項有關了解問題／病態賭博的成因及影響的研究，你嘅意見對今次研究有很大的幫助。訪問維持約一至兩小時。為方便準確記錄訪問內容，整個訪問過程會進行錄音。請放心，你嘅分享同意係絕對保密。研究完成後，所有資料同錄音帶都會燒毀。請在訪問前，煩請填一份不記名嘅問卷以作研究之用。完成訪問後，我們會給予一百港元以答謝你嘅支持。請問有無任何疑問，如果無話依家就開始訪問。

I. 與服務使用者的關係及參與賭博情況

- 1.1 訪問沉迷賭博的他／她是你的那位家人？
- 1.2 你有否參與賭博？

II 染上賭癮的歷程

- 2.1 他／她何時開始參與賭博的？如你不知，你在何時得知他／她參與賭博？參與那種賭博活動？
- 2.2 當得知他／她的賭博行為後，你及你的家人有何反應？當時你有否想過停止他／她的賭博行為嗎？為甚麼？
- 2.3 你何時察覺到他／她開始沉迷賭博？如何發現他／她有這個問題？當時情況如何？你有何反應？你或你的家人有否協助他／她？
- 2.4 你覺得他／她為何沉迷賭博？你覺得他／她受那些影響而沉迷賭博？你覺得最重要的影響是甚麼？

III 服務使用者沉迷賭博時對身邊的人之影響

- 3.1 訪問當時他／她沉迷賭博對你及你的家人有何影響？
- 3.2 在各影響中，最大的影響是甚麼？如何影響？
- 3.3 除了家庭生活的影響，有沒有其他生活上的影響（例如工作狀況）？

IV 尋求協助的情況及對戒賭輔導服務的成效意見

- 4.1 你當時如何面對和處理因他／她沉迷賭博所引起的問題／影響？
- 4.2 當時你有沒有尋求身邊的人的協助嗎？如有，是誰？結果如何？
- 4.3 訪問你如何得知戒賭輔導服務？甚麼原因令你向戒賭輔導服務尋求協助？
- 4.4 當時你建議他／她向戒賭輔導服務尋求協助時，他／她的反應如何？為甚麼他／她接或不接受你的勸告？你如何令他／她接受你的勸告，接受戒賭服務？
- 4.5 請問你接受了甚麼戒賭輔導服務？請描述一下服務過程？他們如何協助你及他／她？甚麼服務／輔導過程最能幫到你及他／她？幫到甚麼？過程中遇到甚麼困難？
- 4.6 現在你還需要甚麼支援／服務？
- 4.7 你覺得自己在他／她的戒賭階段扮演甚麼角色（重要角色／輔助角色）？你覺得重要嗎？為甚麼？
- 4.8 你覺得戒賭服務在他／她的戒賭階段扮演甚麼角色（重要角色／輔助角色）？你覺得重要嗎？為甚麼？
- 4.9 請建議服務有何改善之處。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關鍵人物深入訪談大綱

背景資料

1. 男 女

2. 請問你依家幾多歲：_____ 歲

3. 請問你的教育程度係：

無接受過任何正規教育 小學／幼稚園 初中（中一至中三）

高中（中四至中五） 預科（中六至中七／工業學院／IVE）

大專：非學士學位 大學或以上（包括學士、碩士、博士）

4. 你有無宗教信仰？有 沒有

5. 請問你現時嘅工作狀況係：

僱員→（全職？兼職？散工？）請問你嘅職業係：_____

僱主（請註明從事的行業：_____）

自僱人士

失業/待業 全職家庭照顧者 退休人士 學生

領取綜援/傷殘津貼/其他社會福利津貼

其他（請註明：_____）

訪問完成・多謝合作！

附錄五：職業賭徒的訪談大綱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以賭博為職業人士深入訪談大綱

研究員自我介紹：

你好！我叫XX，係負責今次研究的同事，多謝你哋抽時間接受今次研究嘅訪談。今次民政事務局委託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進行一項有關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研究，你哋嘅意見對今次研究賭博人士的經驗會有很大的幫助。訪問維持約一至兩小時。為方便準確記錄訪問內容，整個訪問過程會進行錄音。請放心，你嘅分享同意見係絕對保密。研究完成後，所有資料同錄音帶都會燒毀。請在訪問前，煩請填一份不記名嘅問卷以作研究之用。完成訪問後，我們會有現金\$100以答謝你嘅支持。請問有無任何疑問，如果無嘅話依家就開始訪問。

1. 受訪者參與賭博的過程、動機及看法

1.1 請問你幾多歲開始參與賭博活動。

1.2 請描述一下當時的賭博情況。

(例如：當時參與甚麼賭博活動、與誰參與、賭多大、賭本從何而來？在甚麼地方、透過甚麼途徑、當時賭了多久等。)

1.3 當時有什麼因素令你參與賭博活動？主要因素是什麼？

1.4 若年紀未足十八， 你有否參與賽馬會的賽事？ 參與賽馬會那類賭博？ 未夠合法年齡下你如何參與？

2. 受訪者繼續參與賭博的情況、動機及看法

2.1 為甚麼會繼續賭博？ 可有什麼特別人士或環境影響你？

2.2 請描述一下繼續參與賭博的情況。

(例如：你通常參與那種賭博活動？通常會在甚麼地方（例如學校、家中、公園）及跟誰（例如家人、親戚、同學、朋友或同事）參與？大約每次投注幾多？透過甚麼途徑投注（例如自己/已成年朋友或家人）？賭本從何而來？賭本佔你的收入大約幾多百分比？）

2.3 你介不介意讓你的家人知道你參與賭博？為甚麼？

3. 參與賭博及入行的情況、動機及看法

3.1 請描述一下如何入行？（為什麼當時的僱主逼你為他全職賭博？為何你會選擇成為全職賭博？等等）

3.2 這行做左幾耐？這行有乜吸你？

3.3 請描述一下你的工作內容？（例如賭什麼、如何賭、投注方式、有沒有什麼投注限制、有無搞外圍？外圍對象是香港人？團隊如何分工？上班時間？上班地點？老闆如何計錢出糧？有沒有如何與僱主分賬 - 嘸了或輸了如何處理？）

4. 網上賭博

4.1 你認為網上賭博同傳統賭博的最大分別是什麼？有什麼吸引力？公司幾時開始參與網上賭博？你們每星期用幾多時間放在網上賭博上？賭本大概多少？輸贏的上落最大試過幾多？

4.2 你公司選擇那類網上賭博活動？在香港，同另外幾個國家的網上賭博站最受你們歡迎？每週上網賭博次數、金額？公司在網上/傳統賭博上的賭注分配比例是多少？主要是網上賭博嗎？若是，何解？贏輸結算週期係點？輸多定贏多？輸／贏得最多的金額多少？

4.3 有沒有參與網上的賭博 forum？若有，點解參與？多唔多人在網上同網友傾網上賭博？傾 d 乜？網友主要乜背景？

4.4 在未來這幾年，你公司預計會否更積極地參與網上賭博？為什麼？會佔賭注幾多成？

4.5 你有沒有因將賭博當成「職業」，令你更愛／討厭了賭博？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以賭博為職業人士深入訪談大綱

4.6 你有沒有用自己錢參與上網賭博？若有，每週上網賭博次數、金額？輸多贏多？輸／贏得最多的金額多少？

5. 評現時香港網上賭博情況及意見

5.1 你對現時在手機／網上賭博有何看法？你會否認為多了這些項目會令愈來愈多人變成問題賭徒？若是，那類人最受影響？建議有什麼預防方法？
5.2 如何看網上賭博在香港的發展趨勢？那類人最受影響？

6. 如何看賭博

- 6.1 你是否仍然以賭博為職業，為老闆打工？
- 6.2 要成為職業賭徒，你覺得最需要有什麼才能／條件？
- 6.3 請分享一下從事職業賭博，除了錢外，有何得著（例如存在感／成功感）？
- 6.4 你是否打算以賭博為終生職業？就算不是，你他日改行後，是否會於公餘暇時繼續賭博？為何？你認為賭博心癮不容易戒掉？
- 6.5 若不再以賭博為職業，為何辭職？
- 6.6 你如何看賭博：心態，例如是娛樂？純工作？投資？純為了贏錢？
- 6.7 你覺得賭博是全靠運氣還是「賭術」？還是兩者皆是但不同佔比？可否分享一下你的「賭術」（例如耐性等待機會、賭博規律、記牌、下注結果、概率計算？
- 6.8 你覺得賭博可以致富嗎？長賭必贏還是輸？你賭博以來，是否愈賭愈大？愈賭多不同籌數就愈投入賭博？
- 6.9 你有幾喜歡賭博？從何開始喜歡賭博？賭博心癮有否形成？何以見得（例如：有沒有不能自拔難以抽身的感覺？）為了賭博你可以去到幾盡？
- 6.10 你捨不捨心自己會沉迷賭博／為什麼？你如何控制自己的賭博行為？
- 6.11 請問你曾否因參與賭博而要向你的親友借錢？如有，參與什麼賭博活動令你欠債？那位親友借款給你？借了多少？能否將借貸還清？（如未還清），請問還欠多少？除了親友外，請問你曾否因賭博向其他人／機構（例如財務公司、銀行、大耳窿等）借錢？如有，請問欠債多少？借款人是誰？如何獲得貸款？借了多少？能否將借貸還清？（如未還清），請問還欠多少？
- 6.12 請問你的親人知道你從事這行業嗎？如知道，當他們知道後對你的職業有何看法？
- 6.13 你的家人有沒有受你的職業影響嗎？（財務、生活上、關係或精神上）？為什麼？
- 6.14 賭博有否影響你的生活？若有，如何做成影響？

7. 對「有節制賭博」的認知及意見

- 7.1 請問你知不知道馬會推行的「有節制賭博」？
- 7.2 你認為馬會應否推行「有節制賭博」？若應該，點解？若不應該，點解？
- 7.3 你認為有效用嗎？馬會應如何做得更加好？
- 7.4 請問你有沒有聽過戒賭輔導服務中心（如明愛展晴中心、平和坊、青亮或錫安勵勵軒）及戒賭熱線 1834633？如有，從甚麼途徑得知有關服務？知道什麼服務？
- 7.5 你覺得這些服務能夠幫助到人戒賭及賭徒的親人嗎？為甚麼？有何建議？
- 7.6 若你真的不幸成為問題賭徒，你會否前往上述戒賭中心求助？點解肯？
- 7.7 你覺得香港的合法賭博年齡定於 18 歲是否合適？為什麼？（如否，請受訪者建議年齡及解釋為何有這個建議）？

8. 對香港現時的合法賭博情況的看法及意見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以賭博為職業人士深入訪談大綱

8.1 請問你覺得香港現時的合法賭博種類及途徑是否足夠或不足夠？為甚麼？如建議增加合法賭博活動及途徑，你覺得應該增加那些種類／途徑？如何增加？如建議減少合法賭博活動及途徑，你覺得應該減少那些種類／途徑？如何減少？

8.2 你覺得如增加/減少後會對香港帶來甚麼（正／負）影響？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以賭博為職業人士深入訪談大綱

I. 背景資料

1. 男 女

2. 請問你依家幾多歲：_____ 歲

3. 請問你的教育程度係：

- 無接受過任何正規教育 小學／幼稚園 初中（中一至中三）
 高中（中四至中五） 預科（中六至中七／工業學院／IVE）
 大專：非學士學位 大學或以上（包括學士、碩士、博士）

4. 你有無宗教信仰？ 有 沒有

5. 請問你的婚姻狀況？

- 未婚 已婚 分居／離婚 繼寡 再婚

6. 請問你有無子女？ 有（請問有幾多位：_____） 沒有

7. 請問你每個月平均收入大概幾多？

- 無收入 拒絕回答 \$5,000 或以下 \$5,001-\$10,000
 \$10,001-\$15,000 \$15,001-\$20,000 \$20,001-\$25,000 \$25,001-\$30,000
 \$30,001-\$35,000 \$35,001-\$40,000 \$40,001-\$45,000 \$45,001-\$50,000
 \$50,001 或以上

8. 在過去一年，請問你是否...

	是	否
我常常想著以往的賭博經驗，計劃下一次怎去再賭，或如何找到賭本	1	2
我需要不斷增加賭博的注碼來得到刺激	1	2
我曾經嘗試控制，減少或停止賭博，但都不成功	1	2
當我停止賭博，我會感到心緒不寧，或容易發怒	1	2
當感到無助、內疚、焦慮或失意時，我會寄情於賭博	1	2
當我賭輸錢後，我常希望追回輸了的錢	1	2
為了隱瞞自己的賭博行為，我不會對親人說真話	1	2
我因賭已危及或已令我失去重要的家庭或人際關係、工作、學業或事業發展的機會	1	2
我要依靠他人提供金錢協助，來解決因賭博所引起的財政困境	1	2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以賭博為職業人士深入訪談大綱

9) 你為甚麼喜歡賭博？ 請圈出你對下列各項來形容你參與賭博的貼切程度

(數字越偏向 1，即你越是不同意這項原因，如數字偏向 7，即你越是同意這項參與賭博的原因)

		完全 不 貼 切	少 少 貼 切	有 點 貼 切	很 貼 切	完 全 貼 切
9.1	賭博令我感到興奮	1	2	3	4	5
9.2	賭博令我感到我很重要	1	2	3	4	5
9.3	賭博令我有自我勝任的感覺	1	2	3	4	5
9.4	賭博是令我完全放鬆的最佳方法	1	2	3	4	5
9.5	我為贏錢而賭博，但有時我會問自己是否應該繼續	1	2	3	4	5
9.6	為贏錢而賭博可以讓我測試我的自制力	1	2	3	4	5
9.7	我是為贏錢而賭博，但有時我會問自己在當中得到甚麼	1	2	3	4	5
9.8	賭博令我發達	1	2	3	4	5
9.9	賭博可使其他人知道我是一個精力充沛的人	1	2	3	4	5
9.10	我可從認識更多有關某種賭博活動而獲得愉快的感覺	1	2	3	4	5
9.11	我從賭博可以買到性夢寐以求的物品	1	2	3	4	5
9.12	我在賭博中感到極大的享受	1	2	3	4	5
9.13	賭博是我認識最能減壓的方法	1	2	3	4	5
9.14	我賭博是為了在賭博活動中得到強烈的官能感覺	1	2	3	4	5
9.15	我可從認識某種賭博活動的新玩法而獲得滿足感	1	2	3	4	5
9.16	賭博可令人妒忌我	1	2	3	4	5
9.17	賭博是我用以消除煩惱的消遣活動	1	2	3	4	5
9.18	當我知道自己玩某種賭博活動的能力，我會感到愉快	1	2	3	4	5
9.19	當我覺得我可以控制某種賭博活動，我會感到滿足	1	2	3	4	5
9.20	我賭博是為了滿足好奇心	1	2	3	4	5
9.21	我是為贏錢而賭博，但有時我覺得我在當中所得的並非這麼多	1	2	3	4	5
9.22	賭博是一個快捷和容易的賺錢方法	1	2	3	4	5
9.23	賭博是我最能與我朋友碰面、消遣的活動	1	2	3	4	5
9.24	賭博能帶給我控制的感覺	1	2	3	4	5
9.25	我為贏錢而賭博，但有時我會問自己賭博對我是否有好處	1	2	3	4	5
9.26	當我贏錢的時候，我會覺得自己是一個重要的人	1	2	3	4	5
9.27	我賭博是為了贏很多錢	1	2	3	4	5
9.28	賭博能給我很刺激的官能感覺	1	2	3	4	5

附錄六：公眾聚焦小組訪談大綱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大眾聚焦小組訪談大綱

研究員自我介紹：

你好！我叫XX，係負責今次研究的同事，多謝你哋抽時間接受今次研究嘅訪談。今次民政事務局委託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進行一項有關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研究，你哋嘅意見對今次研究賭博人士的經驗會有很大的幫助。訪問維持約一至兩小時。為方便準確記錄訪問內容，整個訪問過程會進行錄音。請放心，你嘅分享同意見係絕對保密。研究完成後，所有資料同錄音帶都會燒毀。請在訪問前，煩請填一份不記名咁問卷以作研究之用。完成訪問後，我們會給予一百港元以答謝你嘅支持。訪問有無任何疑問，如果無咁話依家就開始訪問。

I. 受訪者參與賭博的過程、動機及看法

- 1.1 請問你幾多歲開始參與賭博活動。
- 1.2 請描述一下當時的賭博情況。
(例如：當時參與甚麼賭博活動、與誰參與、賭多大、賭本從何而來？在甚麼地方、透過甚麼途徑、當時賭了多久等。)
- 1.3 當時有什麼因素令你參與賭博活動？

II. 受訪者繼續參與賭博的情況、動機及看法

- 2.1 為甚麼會繼續賭博？
- 2.2 請描述一下繼續參與賭博的情況。
(例如：你通常參與那種賭博活動？通常會在甚麼地方（例如學校、家中、公園）及跟誰（例如家人、親戚、同學、朋友或同事）參與？大約每次投注幾多？透過甚麼途徑投注（例如自己/已成年朋友或家人）？賭本從何而來？賭本佔你的收入大約幾多百分比？)
- 2.3 你介不介意讓你的家人知道你參與賭博？為甚麼？

IIa. 參與足球博彩的情況、動機及看法

[如受訪者在題2.2 首提及參與足球博彩，請問此題]

- 2a1) 請描述一下參與足球博彩的情況。
(例如：通常你每次參與幾多場賽事？每月用多少錢參與？與誰一起參與足球博彩？從那裡得知足球博彩的資訊？在甚麼地方參與？透過甚麼途徑？)
- 2a2) 賭本從何而來？
- 2a3) 如遇到大賽，例如世界盃，會否比平時投注多些？如會，請問會比平時多幾多？
- 2a4) 為甚麼參與足球博彩？

IIb. 參與網上賭博情況、動機及看法

[如受訪者在題2.2 首提及參與網上賭博，請問此題]

- 2b1) 請描述一下參與網上賭博的情況。
(例如：從何時開始？參與甚麼網上賭博活動？如何參與（例如如何開設網上賭博戶口／賬戶）？從何得知網上賭博的資訊？大約每次投注額多少？每月平均用幾多錢參與？每次玩多久？與誰參與？通常在何時？何地參與？)
- 2b2) 為甚麼參與網上賭博？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大眾聚焦小組訪談大綱

III. 賭博的影響

- 3.1 你曾否因為賭博（特別是賭輸時）影響到你及你的家人？
(例如：情緒問題、學業／工作問題、社交問題？)
- 3.2 如有，當時你有何感覺？如何處理？
- 3.3 你身邊的人有否協助你？如有，是誰？他／她如何協助你？成效如何？
- 3.4 請問你曾否想過戒賭？如有，為甚麼要戒賭呢？共戒過幾多次？是怎樣實行？結果如何？如沒有，為甚麼？

IV. 借貸賭博情況

- 4.1 請問你曾否因參與賭博而要向你的親友借錢？如有，參與什麼賭博活動令你欠債？那位親友借款給你？借了多少？能否將借貸還清？（如未還清），請問還欠多少？
- 4.2 除了親友外，請問你曾否因賭博向其他人／機構（例如財務公司、銀行、大耳窿等）借錢？如有，請問欠債多少？借款人是誰？如何獲得貸款？借了多少？能否將借貸還清？（如未還清），請問還欠多少？

V. 討論對戒賭輔導服務的認知及意見

- 5.1 請問你有沒有聽過戒賭輔導服務中心（如明愛展晴中心、平和坊、青亮或錫安勵勵軒）及戒賭熱線 1834633？如有，從甚麼途徑得知有關服務？知道什麼服務？
- 5.2 你覺得戒賭服務能夠幫助到人戒賭及賭徒的親人嗎？為甚麼？有何建議？

VI. 對香港現時的合法賭博情況的看法及意見

- 6.1 請問你覺得香港現時的合法賭博種類及途徑是否足夠？為甚麼？如建議增加合法賭博活動及途徑，你覺得應該增加那些種類／途徑？如何增加？
- 6.2 你覺得如增加後會對香港帶來甚麼（正／負）影響？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大眾聚焦小組訪談大綱

背景資料

1. 男 女
2. 請問你依家幾多歲：_____ 歲
3. 請問你的教育程度係：
 無接受過任何正規教育 小學／幼稚園 初中（中一至中三）
 高中（中四至中五） 預科（中六至中七／工業學院／IVE）
 大專：非學士學位 大學或以上（包括學士、碩士、博士）
4. 你有無宗教信仰？ 有 沒有
5. 請問你的婚姻狀況？
 未婚 已婚 分居／離婚 繼寡 再婚
6. 請問你有無子女？ 有（請問有幾多位：_____） 沒有
7. 請問你現時嘅工作狀況係：
 雇員 →（全職？兼職？散工？） 雇主（請註明從事的行業：_____）
 自僱人士
 失業/待業 全職家庭照顧者 退休人士 學生
 領取綜援/傷殘津貼/其他社會福利津貼
 其他（請註明：_____）
8. 請問你嘅職業係：_____
9. 請問你每個月平均收入大概幾多？
 無收入 \$5,000或以下 \$5,001-\$10,000 \$10,001-\$15,000
 \$15,001-\$20,000 \$20,001-\$25,000 \$25,001-\$30,000 \$30,001-\$35,000
 \$35,001-\$40,000 \$40,001-\$45,000 \$45,001-\$50,000 \$50,001或以上

訪問完成・多謝合作！

附錄七：青少年聚焦小組訪談大綱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青少年(15至22歲)聚焦小組訪談大綱

研究員自我介紹：

你好！我叫XX，係負責今次研究的同事，多謝你哋抽時間接受今次研究嘅訪談。今次民政事務局委託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進行一項有關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研究，你哋嘅意見對今次研究賭博人士的經驗會有很大的幫助。訪問維持約一至兩小時。為方便準確記錄訪問內容，整個訪問過程會進行錄音。請放心，你哋分享同意見係絕對保密。研究完成後，所有資料同錄音帶都會燒毀。請在訪問前，煩請填一份不記名咁問卷以作研究之用。完成訪問後，我們會給予一百港元以答謝你哋支持。訪問有無任何疑問，如果無咁話依家就開始訪問。

I. 受訪者參與賭博的過程、動機及看法

1.1 請問你幾多歲開始參與賭博活動。

1.2 請描述一下當時的賭博情況。

(例如：當時參與甚麼賭博活動、與誰參與、賭多大、賭本從何而來？在甚麼地方、透過甚麼途徑、當時賭了多久等。)

1.3 當時有什麼因素令你參與賭博活動？

II. 受訪者繼續參與賭博的情況、動機及看法

2.1 為甚麼會繼續賭博？

2.2 請描述一下繼續參與賭博的情況。

(例如：你通常參與那種賭博活動？通常會在甚麼地方（例如學校、家中、公園）及跟誰（例如家人、親戚、同學、朋友或同事）參與？大約每次投注幾多？透過甚麼途徑投注（例如自己/已成年朋友或家人）？賭本從何而來？賭本佔你的收入大約幾多百分比？）

2.3 你介不介意讓你的家人知道你參與賭博？為甚麼？

IIa. 參與足球博彩的情況、動機及看法

[如受訪者在題2.2 曾提及參與足球博彩，請問此題]

2a1) 請描述一下參與足球博彩的情況。

(例如：通常你每次參與幾多場賽事？每月用多少錢參與？與誰一起參與足球博彩？從那裡得知足球博彩的資訊？在甚麼地方參與？透過甚麼途徑？)

2a2) 賭本從何而來？

2a3) 如遇到大賽，例如世界盃，會否比平時投注多些？如會，請問會比平時多幾多？

2a4) 為甚麼參與足球博彩？

IIb. 參與網上賭博情況、動機及看法

[如受訪者在題2.2 曾提及參與網上賭博，請問此題]

2b1) 請描述一下參與網上賭博的情況。

(例如：從何時開始？參與甚麼網上賭博活動？如何參與（例如如何開設網上賭博戶口／賬戶）？從何得知網上賭博的資訊？大約每次投注額多少？每月平均用幾多錢參與？每次玩多久？與誰參與？通常在何時？何地參與？）

2b2) 為甚麼參與網上賭博？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青少年(15 至 22 歲)聚焦小組訪談大綱

III. 賭博的影響

- 3.1 你曾否因為賭博（特別是賭輸時）影響到你及你的家人？
(例如：情緒問題、學業／工作問題、社交問題？)
- 3.2 如有，當時你有何感覺？如何處理？
- 3.3 你身邊的人有否協助你？如有，是誰？他／她如何協助你？成效如何？
- 3.4 請問你曾否想過戒賭？如有，為甚麼要戒賭呢？共戒過幾多次？是怎樣實行？結果如何？如沒有，為甚麼？

IV. 借貸賭博情況

- 4.1 請問你曾否因參與賭博而要向你的親友借錢？如有，參與什麼賭博活動令你欠債？那位親友借款給你？借了多少？能否將借貸還清？（如未還清），請問還欠多少？
- 4.2 除了親友外，請問你曾否因賭博向其他人／機構（例如財務公司、銀行、大耳窿等）借錢？如有，請問欠債多少？借款人是誰？如何獲得貸款？借了多少？能否將借貸還清？（如未還清），請問還欠多少？

V. 討論對戒賭輔導服務的認知及意見

- 5.1 請問你有沒有聽過戒賭輔導服務中心（如明愛展晴中心、平和坊、青亮或錫安勵勵軒）及戒賭熱線 1834633？如有，從甚麼途徑得知有關服務？知道什麼服務？
- 5.2 你覺得戒賭服務能夠幫助到人戒賭及賭徒的親人嗎？為甚麼？有何建議？

VI. 對香港現時的合法賭博情況的看法及意見

- 6.1 請問你覺得香港現時的合法賭博種類及途徑是否足夠？為甚麼？如建議增加合法賭博活動及途徑，你覺得應該增加那些種類／途徑？如何增加？
- 6.2 你覺得如增加後會對香港帶來甚麼（正／負）影響？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青少年(15 至 22 歲)聚焦小組訪談大綱

背景資料

1. 男 女

2. 請問你依家幾多歲：_____ 歲

3. 請問你的教育程度係：

- 無接受過任何正規教育 小學／幼稚園 初中（中一至中三）
 高中（中四至中五） 預科（中六至中七／工業學院／IVE）
 大專：非學士學位 大學或以上（包括學士、碩士、博士）

4. 你有無宗教信仰？ 有 沒有

5. 請問你的婚姻狀況？

- 未婚 已婚 分居／離婚 繢寡 再婚

6. 請問你有無子女？ 有（請問有幾多位：_____） 沒有

7. 請問你現時嘅工作狀況係：

- 雇員 →（全職？兼職？散工？） 雇主（請註明從事的行業：_____）
 自僱人士
 失業/待業 全職家庭照顧者 退休人士 學生
 領取綜援/傷殘津貼/其他社會福利津貼
 其他（請註明：_____）

8. 請問你嘅職業係：_____

9. 請問你每個月平均收入大概幾多？

- 無收入 \$5,000 或以下 \$5,001-\$10,000 \$10,001-\$15,000
 \$15,001-\$20,000 \$20,001-\$25,000 \$25,001-\$30,000 \$30,001-\$35,000
 \$35,001-\$40,000 \$40,001-\$45,000 \$45,001-\$50,000 \$50,001 或以上

訪問完成，多謝合作！

附錄八：邊青聚焦小組訪談大綱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邊青(15 至 22 歲)聚焦小組訪談大綱

研究員自我介紹：

你好！我叫XX，係負責今次研究的同事，多謝你哋抽時間接受今次研究嘅訪談。今次民政事務局委託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進行一項有關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研究，你哋嘅意見對今次研究賭博人士的經驗會有很大的幫助。訪問維持約一至兩小時。為方便準確記錄訪問內容，整個訪問過程會進行錄音。請放心，你嘅分享同意見係絕對保密。研究完成後，所有資料同錄音帶都會燒毀。請在訪問前，煩請填一份不記名嘅問卷以作研究之用。完成訪問後，我們會給予一百港元以答謝你嘅支持。請問有無任何疑問，如果無嘅話依家就開始訪問。

I. 受訪者參與賭博的過程、動機及看法

1.1 請問你幾多歲開始參與賭博活動。

1.2 請描述一下當時的賭博情況。

(例如：當時參與甚麼賭博活動、與誰參與、賭多大、賭本從何而來？在甚麼地方、透過甚麼途徑、當時賭了多久等。)

1.3 當時有什麼因素令你參與賭博活動？

II. 受訪者繼續參與賭博的情況、動機及看法

2.1 為甚麼會繼續賭博？

2.2 請描述一下繼續參與賭博的情況。

(例如：你通常參與那種賭博活動？通常會在甚麼地方（例如學校、家中、公園）及跟誰（例如家人、親戚、同學、朋友或同事）參與？大約每次投注幾多？透過甚麼途徑投注（例如自己/已成年朋友或家人）？賭本從何而來？賭本佔你的收入大約幾多百分比？)

2.3 你介不介意讓你的家人知道你參與賭博？為甚麼？

IIa. 參與足球博彩的情況、動機及看法

[如受訪者在題2.2 曾提及參與足球博彩，請問此問]

2a1) 請描述一下參與足球博彩的情況。

(例如：通常你每次參與幾多場賽事？每月用多少錢參與？與誰一起參與足球博彩？從那裡得知足球博彩的資訊？在甚麼地方參與？透過甚麼途徑？)

2a2) 賭本從何而來？

2a3) 如遇到大賽，例如世界盃，會否比平時投注多些？如會，請問會比平時多幾多？

2a4) 為甚麼參與足球博彩？

IIb. 參與網上賭博情況、動機及看法

[如受訪者在題2.2 曾提及參與網上賭博，請問此問]

2b1) 請描述一下參與網上賭博的情況。

(例如：從何時開始？參與甚麼網上賭博活動？如何參與（例如如何開設網上賭博戶口／賬戶）？從何得知網上賭博的資訊？大約每次投注額多少？每月平均用幾多錢參與？每次玩多久？與誰參與？通常在何時？何地參與？）

2b2) 為甚麼參與網上賭博？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邊青(15至22歲)聚焦小組訪談大綱

III. 賭博的影響

- 3.1 你曾否因為賭博（特別是賭輸時）影響到你及你的家人？
(例如：情緒問題、學業／工作問題、社交問題？)
- 3.2 如有，當時你有何感覺？如何處理？
- 3.3 你身邊的人有否協助你？如有，是誰？他／她如何協助你？成效如何？
- 3.4 請問你曾否想過戒賭？如有，為甚麼要戒賭呢？共戒過幾多次？是怎樣實行？結果如何？如沒有，為甚麼？

IV. 借貸賭博情況

- 4.1 請問你曾否因參與賭博而要向你的親友借錢？如有，參與什麼賭博活動令你欠債？那位親友借款給你？借了多少？能否將借貸還清？（如未還清），請問還欠多少？
- 4.2 除了親友外，請問你曾否因賭博向其他人／機構（例如財務公司、銀行、大耳窿等）借錢？如有，請問欠債多少？借款人是誰？如何獲得貸款？借了多少？能否將借貸還清？（如未還清），請問還欠多少？

V. 討論對戒賭輔導服務的認知及意見

- 5.1 請問你有沒有聽過戒賭輔導服務中心（如明愛展晴中心、平和坊、青亮或錫安房勵軒）及戒賭熱線 1834633？如有，從甚麼途徑得知有關服務？知道什麼服務？
- 5.2 你覺得戒賭服務能夠幫助到人戒賭及賭徒的親人嗎？為甚麼？有何建議？

VI. 對香港現時的合法賭博情況的看法及意見

- 6.1 請問你覺得香港現時的合法賭博種類及途徑是否足夠？為甚麼？如建議增加合法賭博活動及途徑，你覺得應該增加那些種類／途徑？如何增加？
- 6.2 你覺得如增加後會對香港帶來甚麼（正／負）影響？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邊青(15至22歲)聚焦小組訪談大綱

背景資料

1. 男 女

2. 請問你依家幾多歲：_____ 歲

3. 請問你的教育程度係：

- 無接受過任何正規教育 小學／幼稚園 初中（中一至中三）
 高中（中四至中五） 預科（中六至中七／工業學院／IVE）
 大專：非學士學位 大學或以上（包括學士、碩士、博士）

4. 你有無宗教信仰？ 有 沒有

5. 請問你的婚姻狀況？

- 未婚 已婚 分居／離婚 解寡 再婚

6. 請問你有無子女？ 有（請問有幾多位：_____） 沒有

7. 請問你現時嘅工作狀況係：

僱員 →（全職？兼職？散工？） 僱主（請註明從事的行業：_____）

自僱人士

失業/待業 全職家庭照顧者 退休人士 學生

領取綜援/傷殘津貼/其他社會福利津貼

其他（請註明：_____）

8. 請問你嘅職業係：_____

9. 請問你每個月平均收入大概幾多？

- 無收入 \$5,000或以下 \$5,001-\$10,000 \$10,001-\$15,000
 \$15,001-\$20,000 \$20,001-\$25,000 \$25,001-\$30,000 \$30,001-\$35,000
 \$35,001-\$40,000 \$40,001-\$45,000 \$45,001-\$50,000 \$50,001或以上

訪問完成・多謝合作！

附錄九：職業賭徒聚焦小組訪談大綱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馬評編輯聚焦小組訪問

研究員自我介紹：

你好！我叫XX，係負責今次研究的同事，多謝你哋抽時間接受今次研究嘅訪談。今次民政事務局委託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進行一項有關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研究，你哋嘅意見對今次研究賭博人士的經驗會有很大的幫助。訪問維持約一至兩小時。為方便準確記錄訪問內容，整個訪問過程會進行錄音。請放心，你嘅分享同意見係絕對保密。研究完成後，所有資料同錄音帶都會燒毀。請在訪問前，煩請填一份不記名嘅問卷以作研究之用。完成訪問後，我們會有XXX超市禮券以答謝你嘅支持。訪問有無任何疑問，如果無咁話依家就開始訪問。

1. 受訪者參與賭博的過程、動機及看法

1.1 請問你幾多歲開始參與賭博活動。

1.2 請描述一下當時的賭博情況。

(例如：當時參與甚麼賭博活動、與誰參與、賭多大、賭本從何而來？在甚麼地方、透過甚麼途徑、當時賭了多久等。)

1.3 當時有什麼因素令你參與賭博活動？

2. 受訪者繼續參與賭博的情況、動機及看法

2.1 為甚麼會繼續賭博？

2.2 請描述一下繼續參與賭博的情況。

(例如：你通常參與那種賭博活動？通常會在甚麼地方（例如學校、家中、公園）及跟誰（例如家人、親戚、同學、朋友或同事）參與？大約每次投注幾多？透過甚麼途徑投注（例如自己/已成年朋友或家人）？賭本從何而來？賭本佔你的收入大約幾多百分比？）

2.3 你介不介意讓你的家人知道你參與賭博？為甚麼？

3. 參與賽馬博彩及入行的情況、動機及看法

3.1 請描述一下如何入行？（例如做馬評編輯前從事什麼工作？為何轉行成為馬評編輯？）

3.2 請描述一下你的工作內容？／你覺得馬評家在賽馬活動的角色為何？（例如提供貼士、賽馬資料例如長操、往績表現等）

3.3 你有幾喜歡賭馬？從何開始喜歡賽馬？

3.4 你覺得賽馬是什麼？（例如是運動？純賭博？學問？娛樂？）

3.5 在你們心目中，那一位是出色／成功的馬評家（董標？方駿暉？張美德？）？為什麼？

3.6 你覺得「貼士」作為馬評編輯重要嗎？（因有些較為受馬迷歡迎的馬評家的貼士命中率高，你認為作為一位成功的馬評家，「貼士」是一個重要因素嗎？有沒有其他因素？例如教人睇馬等，如何贏得馬迷的信任／支持？）

3.7 你對現時馬迷有何評價？（例如年長馬迷及年青馬迷的看法）

3.8 你有沒有感到自己的角色逐漸淡化／馬評家在馬圈上的角色有何變化？（特別是年青馬迷，如他們不相信／不需要你們的貼士，他們只看你們所提供的賽馬資訊，自行評訂心水馬）

3.9 「貼士」全靠自己的眼光還是靠馬房？還是兩者也需要？請描述一下如何提供貼士。

3.10 除了賽馬外，喜歡其他賭博活動嗎？為什麼？

3.11 你們有否與一些馬迷聯絡？例如透過電郵等與馬迷溝通？請描述一下你與馬迷的關係。

3.12 有沒有參與外圍賽馬？請描述一下參與外圍賭博情況。（例如：當時參與甚麼賭博活動、與誰參與、賭多大、賭本從何而來？在甚麼地方、透過甚麼途徑、當時賭了多久等。）

3.13 你擔不擔心自己會沉迷賭博？為什麼？你如何控制自己的賭博行為？

3.14 請問你曾否因參與賭博而要向你的親友借錢？如有，參與什麼賭博活動令你欠債？那位親友借款給你？借了多少？能否將借貸還清？（如未還清），請問還欠多少？除了親友外，請問你曾否因賭博向其他人／機構（例如財務公司、銀行、大耳窿等）借錢？如有，請問欠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馬評編輯聚焦小組訪問

債多少？借款人是誰？如何獲得貸款？借了多少？能否將借貸還清？（如未還清），請問還欠多少？

- 3.15 請問你的親人知道你從事這行業嗎？當他們知道後對你的職業有何看法？
- 3.16 你的家人有沒有受你的職業影響嗎？（財務、生活上、關係或精神上）？為什麼？
- 3.17 你覺得賭博是什麼？（全靠運氣還是賭術／經驗的金錢遊戲）？

4. 評現時馬經／香港賽馬情況及發展的看法及意見

- 4.1 你對現時報紙（包括網上報紙）的體育版有何看法？
- 4.2 現時賽馬活動漸趨「老齡化」，多是中年人士參與，青年較喜歡賭波或六合彩，加上馬會預計賽馬投注額將減3-5%，有沒有感賽馬活動漸走下坡，你對現時賽馬活動有何看法？作為馬評家在這個賽馬趨勢可起什麼作用？如何影響這個趨勢？
- 4.3 馬會申請下季增加五日本地賽馬日，由每季83天增至88天，越洋轉播賽事由15天增加至23天，有何看法，請討論一下為何馬會有這想法？對馬會、馬評界、馬迷及社會有何(正／負)影響？
- 4.4 你覺得賽馬應朝什麼方向發展？例如外國一些大賽（墨爾本大賽），這些國家對賭博持的態度較為開放，例如他們當有這些大賽時，猶如嘉年華會，一家大細，裝扮自己去參與這些賽事，不是純賭博心態去參與，而馬會在千禧賽馬日也試過讓十八歲以下人進場，你覺得馬會應朝著這個方向發展嗎？還是有其他建議？
- 4.5 現時每天也可以賭波，六合彩一星期開彩兩次，到澳門賭或賭船也越來越方便，將來可每天有馬賭，接觸賭博的機會越來越多，過往的研究報告（香港人參與賭博研究2011-12）顯示，過半數表示曾參與賭博的人士（62.0%）（過去一年），當中有1.9%及1.4%被評估為問題及病態賭徒，而有三成四的未成年青少年表示在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當中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的普及率分別為1.4%及1.8%，較過往輕微上升，沉迷賭博的程度也較為嚴重，有人因沉迷賭博，家散人亡，甚至因欠債而誤入歧途（例如最近有位警司因爛賭欠債偷去一百零七萬保釋金再潛逃到澳門），你認為在這社會問題上有何角色？你覺得自己間接鼓勵／助長這社會問題嗎？為什麼？
- 4.6 你覺得週末賽馬在星期六還是星期日舉行較為合適？為什麼？

5. 對「有節制賭博」的認知及意見

- 5.1 請問你知不知道馬會推行的「有節制賭博」？
- 5.2 請問你有沒有聽過戒賭輔導服務中心（如明愛展晴中心、平和坊、青亮或錫安房勵軒）及戒賭熱線 1834633？如有，從甚麼途徑得知有關服務？知道什麼服務？
- 5.3 你覺得這些服務能夠幫助到人戒賭及賭徒的親人嗎？為甚麼？有何建議？
- 5.4 你覺得馬會在推行「有節制賭博」上的角色為何？（馬會推行有節制賭博是自相矛盾），你覺得馬會在這社會問題上有何角色？（可能馬評家認為馬會沒有角色）
- 5.5 你覺得香港的合法賭博年齡定於 18 歲是否合適？為什麼？（如否，請受訪者建議年齡及解釋為何有這個建議）？

6. 對香港現時的合法賭博情況的看法及意見

- 6.1 請問你覺得香港現時的合法賭博種類及途徑是否足夠？為甚麼？如建議增加合法賭博活動及途徑，你覺得應該增加那些種類／途徑？如何增加？
- 6.2 你覺得如增加後會對香港帶來甚麼（正／負）影響？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以賭博為職業人士深入訪談大綱

8.1 請問你覺得香港現時的合法賭博種類及途徑是否足夠或不足夠？為甚麼？如建議增加合法賭博活動及途徑，你覺得應該增加那些種類／途徑？如何增加？如建議減少合法賭博活動及途徑，你覺得應該減少那些種類／途徑？如何減少？

8.2 你覺得如增加/減少後會對香港帶來甚麼（正／負）影響？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馬評編輯聚焦小組訪問

9) 你為甚麼喜歡賭博？ 請圈出你對下列各項來形容你參與賭博的貼切程度

(數字越偏向 1，即你越是不同意這項原因，如數字偏向 7，即你越是同意這項參與賭博的原因)

		完全 不 貼 切	少 少 貼 切	有 點 貼 切	很 貼 切	完 全 貼 切
9.1	賭博令我感到興奮	1	2	3	4	5
9.2	賭博令我感到我很重要	1	2	3	4	5
9.3	賭博令我有自我勝任的感覺	1	2	3	4	5
9.4	賭博是令我完全放鬆的最佳方法	1	2	3	4	5
9.5	我為贏錢而賭博，但有時我會問自己是否應該繼續	1	2	3	4	5
9.6	為贏錢而賭博可以讓我測試我的自制力	1	2	3	4	5
9.7	我是為贏錢而賭博，但有時我會問自己在當中得到甚麼	1	2	3	4	5
9.8	賭博令我發達	1	2	3	4	5
9.9	賭博可使其他人知道我是一個精力充沛的人	1	2	3	4	5
9.10	我可從認識更多有關某種賭博活動而獲得愉快的感覺	1	2	3	4	5
9.11	我從賭博可以買到我夢寐以求的物品	1	2	3	4	5
9.12	我在賭博中感到極大的享受	1	2	3	4	5
9.13	賭博是我認識最能忘卻壓力的方法	1	2	3	4	5
9.14	我賭博是為了在賭博活動中得到強烈的官能感覺	1	2	3	4	5
9.15	我可從認識某種賭博活動的新玩法而獲得滿足感	1	2	3	4	5
9.16	賭博可令人妒忌我	1	2	3	4	5
9.17	賭博是我用以消除煩惱的消遣活動	1	2	3	4	5
9.18	當我知道自己玩某種賭博活動的能力，我會感到愉快	1	2	3	4	5
9.19	當我覺得我可以控制某種賭博活動，我會感到滿足	1	2	3	4	5
9.20	我賭博是為了滿足好奇心	1	2	3	4	5
9.21	我是為贏錢而賭博，但有時我覺得我在當中所得的並非這麼多	1	2	3	4	5
9.22	賭博是一個快捷和容易的賺錢方法	1	2	3	4	5
9.23	賭博是我最能與我朋友碰面、消遣的活動	1	2	3	4	5
9.24	賭博能帶給我控制的感覺	1	2	3	4	5
9.25	我為贏錢而賭博，但有時我會問自己賭博對我是否有好處	1	2	3	4	5
9.26	當我贏錢的時候，我會覺得自己是一個重要的人	1	2	3	4	5
9.27	我賭博是為了贏很多錢	1	2	3	4	5
9.28	賭博能給我很刺激的官能感覺	1	2	3	4	5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調查 2016》

馬許編輯緊急小組訪問

10) 請問你同意以下各項說法嗎？ 請圈出你的同意程度

(數字越偏向 1，即你越是不同意這項說法，如數字偏向 7，即你越是同意這項說法)

		完全 不 同 意	不 同 意	少 少 不 同 意	中 立 / 沒 意 見	少 許 同 意	同 意	完 全 同 意
10.1	我認為賭博是一項遊戲	1	2	3	4	5	6	7
10.2	我的賭博技術及知識可能導致我贏錢	1	2	3	4	5	6	7
10.3	我的選擇及行為影響我每局的輸贏	1	2	3	4	5	6	7
10.4	如果我輸錢，我應繼續賭下去，因為我不想失去任何贏的機會	1	2	3	4	5	6	7
10.5	我會留意過往每局的賽果，因這有助我將來的落注	1	2	3	4	5	6	7
10.6	賭博時，若我認為我差一點就勝出，我是會繼續賭下去的	1	2	3	4	5	6	7
10.7	賭博不只是靠運氣的	1	2	3	4	5	6	7
10.8	我在賭博中贏錢，證明我有這方面的知識及技術	1	2	3	4	5	6	7
10.9	當我賭博時，我會運用一些為我帶來運氣的方法	1	2	3	4	5	6	7
10.10	長遠來說，我是會贏錢多於輸錢的	1	2	3	4	5	6	7
10.11	儘管我的賭博策略或計劃未能成功，我一定會繼續運用這些策略或計劃，因為我知道這些做法最終會幫我贏錢	1	2	3	4	5	6	7
10.12	當我賭博時，我會做一些行為(例如：手握手吉祥物，摸左手)以增加我贏的機會	1	2	3	4	5	6	7
10.13	如果我輸錢，我應嘗試再賭以贏回輸掉的金錢	1	2	3	4	5	6	7
10.14	不常賭博的人不會明白賭博的成功是需要“倒身”及願意付出一些金錢的	1	2	3	4	5	6	7
10.15	我從哪裡得到賭本是不重要的，因為我將會贏錢並可歸還	1	2	3	4	5	6	7
10.16	我頗能準確預測我會何時贏錢	1	2	3	4	5	6	7
10.17	對我而言，賭博是最佳的方法感受刺激	1	2	3	4	5	6	7
10.18	如果我繼續賭下去，我最終是有收穫而能贏錢的	1	2	3	4	5	6	7
10.19	我比其他人認識更多有關賭博的知識及技術	1	2	3	4	5	6	7
10.20	若我沒有告之身邊的人有關我輸錢的事，我覺得我的失落感會較少	1	2	3	4	5	6	7
10.21	雖然近來落注的結果沒有贏出，我仍保留相同的落注號碼，因我相信這些號碼“遲早”會贏的	1	2	3	4	5	6	7

訪問完成，多謝合作！

附錄十：參與研究資料摘要



香港理工大學 應用社會科學系

《香港人參與賭博情況研究 2016》

香港理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受民政事務處委託，正進行一項關於《香港人參與賭博情況》的研究，當中特別關注青少年（年齡界乎 15 至 22 歲）參與賭博的情況及對賭博的態度。是項研究由香港理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助理教授何潔雲博士負責監督。誠邀閣下參與是項研究。研究以自填一份不記名問卷方法進行，大約五至廿十分鐘完成。

閣下享有充分的權利在研究開始之前或之後決定退出這項研究，而不會受到任何對閣下不正常的待遇或追究責任。凡有關閣下的資料將會保密，所有資料將於此項研究完成後完全銷毀。

如果閣下對這研究有任何的不滿，可隨時與香港理大學人事倫理委員會秘書聯絡（地址為香港理大學 Z 座 404 室研究事務處）。

如果閣下想獲得更多有關這項研究的資料，請與研究項目副研究員黃承珮女士聯絡，電話為 2766 4282。或聯絡香港理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助理教授何潔雲博士，電話為 2766 5708。

謝謝閣下參與是項研究。

香港理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助理教授

何潔雲博士 敬啟

二零一六年_月_日

附錄十一：參與研究同意書



香港理工大學
應用社會科學系

參與研究同意書

《香港人參與賭博情況 2016》

本人_____同意參與由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助理教授何潔雲博士負責監督、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執行的上述研究。

本人知悉此研究所得的資料可能被用作日後的研究及發表，但本人的私隱權利將得以保留，即本人的個人資料不會被公開。

本人清楚明白研究程序，明瞭當中涉及的利益及風險；本人自願參與研究項目。

本人知悉本人有權就程序的任何部分提出疑問，並有權隨時退出而不受任何懲處。

參與者簽署 _____

參與者姓名 _____

研究人員簽署 _____

研究人員姓名 _____

日期 _____